



## 第一章 刀在咫尺，人在天涯

### 1. 岁月的惊心、不遇的伤心

仇家已布下重重包围，等待他的来临。

——他会来吗？

那个一向把行侠仗义当作是在险恶江湖里寻诗的龚侠怀，在这雪意深寒的晚上，还是会来这条寂意的长街么？

来了。

虬髯满脸、颀长豪壮的龚侠怀，穿着古意悠悠的长袍负着双手，悠闲地走过只觉雪意、闻杀气的长街。

他的身旁并行着的，当然是“诡丽八尺门”里副掌门人“大写神通”朱星五。

这么多年来，这对结义兄弟，历过风、度过险，以前同历患难，而今共享富贵，仍然走在一起，在雪降未降之际，走过寂寞的长街……

“还不错吧？大概在下雪之前，得走完这条街吧？”龚侠怀还满怀兴致的。他甚至正在想着初春时要“诡丽八尺门”下的子弟都得好好念点书，他会把张雨溪、程继愚、方兆明等几位大儒礼聘过来，好好教导“八尺门”第三代弟子成材，不要成天只懂打打杀杀的。“十年前我们也这样走过，现在也是我们这样走过……我们走过去的岁月也真不少，风险更多……不过，幸好我们还能走下去……”

他这样说着的时候，忽然想起“岁月惊心”四个字。也许拿刀的和写诗的都是一个样，只不过是要从死亡手上夺回一点东西而已。幸亏这几年在峰回路转里还是摘下了心头志气里的星，要不然，平白活到现在，除了岁月的惊心之外还得加上不遇的伤心。

“跟着大哥准没错；”朱星五的手是冷的，鼻子也是冷的，眼里眨着星星一般的光芒，也是冷的，只有在他一面说一面笑的时候，他才感觉自己在呼着热气：“这条路本来崎岖不平的，但跟大哥走多了，路就踩平了。”

“不过，当年可没那么繁华……”龚侠怀很有些感慨。

“对啊，当年哪有今天这般热闹……”朱星五附和的接下去。

“热闹？”龚侠怀笑了起来，望着凄寂的长街，“天寒了，人都躲起来喽。”

忽然，他停了步。

“怎么？”朱星五发现“龙头”的眼睛在望着一棵树。

枯树。

枯枝中有一桠，像骆驼般沉颈折往地面来，在风里正迎着龚侠怀轻颤。

枯瘦的枝头上，居然开着数蕾的花，色泽嫣红。

“是春花吧？”龚侠怀觉得这第一朵春花映面像一支枪，还亮着红樱，在苍寒里分外凄艳的绽放着，“今年开早了哩。”

然后一阵风徐来，一朵花薄命的离了干，薄倖的回旋而降，落在龚侠怀的锦袍上，还连着一截幼梗。

龚侠怀忽然因为一朵花而想起亡妻，不由叹了一口气。

“大哥，”朱星五笑了，“不是星五饶舌、你也该为兄弟们添个大嫂了。”

“是呀……”后面跟着还有两个年轻气爽的小伙子。他们一个刀在腰、一个剑在背，眉目俊朗，雄姿英发，其中一个附和道：“龙头老大跟严姑娘……”

龚侠怀回头看了他一眼。

那背剑的汉子立时说不下去了。

“……严姑娘……跟严姑娘……这个……那个……”这背剑的汉子叫蔡忍坚，和佩刀的青年杜小星同是“诡丽八尺门”里第三代弟子出类拔萃的人物。不过，在“八尺门”里，他们只能算是“外围”，离决策中心的“元老们”尚有一大段距离，也未经历过当年“诡丽八尺门”创帮立道的苦艰。

——所以只要给龙头瞪上一眼，他的话像在喉里结了冰，没有过去大风大浪的力量来把他现在的话化为激放出去的千堆雪。

反而他的同伴把他的话接了下去：“严姑娘是个好姑娘……龙头就算不为自己想想，哇……”

龚侠怀一向不怒而威、怒而慑人。

——门里门外的人都形容他为一座“燃烧的火山”，所以作为门下弟子，敢对他说出那样的话，毕竟要有些勇气才行。

龚侠怀并没有生气。

他笑了。

——他一笑，蔡忍坚和杜小星才松了一口气。

龚侠怀知道这些人说的话是因为关心他，可是他们误会了。至少在刚才的一刻里，他是想起他的亡妻，而不是“春雨楼头”的严笑花。

他也时常想念严笑花。

想到严笑花就像在寒冬里想起火炉，饭后想起甜品，倦时想起床褥——真不可以想像她这样一个女子，连冷、艳和傲都化作淡然，竟不似存身于人间，而她偏偏其实又是那么暖、那么甜、那么柔。

他常想起她。但刚才想的不是她。

他在惦念亡妻。

他并不准备要解释这个“误会”。

——世上有许多误会，本就不能也不必解释的。

就像他和剑侠叶红之间的“误会”。

“老二。”

“在。”

“有空替我送张帖子到叶府去。那几次的争吵，总是我欠礼数。你就代转几句话：我龚某人一向都很佩服他，说实在的，不管在官场上还是江湖上，像他那么样的一位侠士，已经没剩几个了……但愿有日我能有幸敬他三杯酒。”龚侠怀很有几分憾恨的说，“还有那个‘大刀王虚空’，你传下‘量天尺’，找个道上的前辈与他说一声，姓龚的算是服了他了，请他不必再来找我比刀了……”

“在武林中的人娶妻生子、成家立室，到头来还不知会不会害苦了人呢！”龚侠怀这句话是有感而发，但随即醒悟到自己不该把这种看法传达给他的门人知道，生怕这消沉的想法会影响他们，连忙加了一句：“我这叫曾经沧海变唠叨，是听不得的、学不得的。星五不是娶了弟妹，乐也融融吗？出外的人有家可回，那是天大的福气呢。就算是在江湖上的好汉，又有哪个不喜欢世间标致的女子……”

就在这时，长街的尽头，咿呀一声，一扇门打开了，一个曼妙的女子盈盈步了出来，怀里还抱了个曼妙的婴孩。

妇人曼妙，是因为她走在雪意的长街上，美目如画，步履轻盈；婴孩曼妙，是因为裹着色彩悦目的厚袄；加上婴孩微微挣动，构成一个优美和谐的图画。

也许，在龚侠怀、朱星五、杜小星、蔡忍坚的眼里，更曼妙的是小妇人微微掀开的右衿。

那婴孩大概是在吮吸着妇人的乳房吧？这秀小的乳房大概是因为走动而不是因为雪寒而颤动吧？不知怎么的，这秀气的乳房就像是一杯暖的雪，让在寒意中的江湖男子忍不住看了又看、望了又望。

妇人并不怎么注意他们，盈盈走过。

背后跟着个又老又驼的仆役，推着一架木头拖车。

当妇人掠过他们一行四人的时候，四个男子中至少有三个心里正巴不得自己可以马上投胎。

投胎转世作那妇人怀里的婴孩。

可是只有一人不如是想。

这人当然就是龚侠怀。

“那么好看的乳房！”龚侠怀居然还朗声说，“可是除了钟夫人，谁还能够寒冬街头里不畏冷来喂奶？”

他如见着老朋友似的笑道：“千疮百孔，你今回可真是牺牲色相赔老本了！”

那妇人一听，完全变了脸。

然后她做了一件事。

她竟把襁褓中的婴儿，向龚侠怀仍了过来。

然后她尖嘶了一声。

这一声尖嘶，就像一只酣睡中的猫，忽然被人踩了一脚。

她尖嘶的时候身子就开始旋动。

旋动的时候黑发全披散下来，胸襟半敞，她肤色极白、发色极黑，旋舞出一种极其凄艳的杀气来。

而在同时间，她发放了她的暗器。

五十七枚。

有的淬毒、有的不淬毒。有的一排七支，有的只有半截。有的细如眉睫，有的比手臂还粗。圆形，方形、菱形、三尖八角的都有，有的在迅射中根本让人抓不到任何形状。有的尖啸而且急嘶着。有的无声无息。有的绽放出刺目的蓝光，有的简直是透明的。

五十七枚暗器，全叮向龚侠怀。

她的目标只是龚侠怀。她的敌手也只有龚侠怀。

这时候，她背后的老汉也猝然出手。

这样一个老人，就像太阳突然从大地里升起来惊破了黑夜一般，他也完全破除了他的苍老颠顶。

他发出怒吼，怒吼甚至盖过了木头车冲过崎岖不平薄雪地上的声音。

车子撞向龚侠怀。

——这一撞之力足以撞塌一座城门。

可是这一撞要比起他的驼峰一顶之力，还差似从临安到长安那么远。

——否则他也不叫“山为之开”牛满江了。

他全力往龚侠怀冲去。

冲到一半，他兀然半空打了一转，速度不减，以背部撞向龚侠怀。

在“千疮百孔”钟夫人和“山为之开”牛满江全力发动攻势的时候，雪堆、街角、围墙、暗衍里同时冒出了十数名大汉。

快、而无声。

手里持械。

他们掩扑向龚侠怀。

他们的目标都一样：

必杀龚侠怀！

——当然，如果有人拦阻他们，使他们这个攻击的目标受到阻挠，他们也照样格杀勿论。

现在龚侠怀所遭遇到的险境是：要应付钟夫人满身的暗器，要避开牛满江的力拔山河的一撞，同时要避开许多人要命的刀、夺命的剑、讨命的兵器……

还要接下一个无辜的婴孩！

## 2. 星星·月亮·太阳

龚侠怀不知何时已卸下了身上的锦袍，锦袍忽已罩在钟夫人急旋的身上，就像一个最温柔的情人轻轻为他心爱的女子披上一件风斗。

钟夫人正好已发射她的暗器。

一下子，袍子无法无天的罩住了她，使她变得像是在自己胃里下毒，所有的暗器都被正罩下来的袍子倒逼了回去——这使得她比在井里避雨还更狼狈不堪。

也真够她应付的了。能放一头恶犬去咬人的主子，不一定能抵抗得了那头恶犬的回噬。

龚侠怀伸手。

伸出左手。

左手手掌。

手掌在牛满江背后驼峰上轻轻一按，就像一个老朋友拍拍久违了好友的肩背一般：在牛满江的感觉，仿佛一背撞入海底三万哩里，完全浑不着力，且深不见底。

至于其他的人，龚侠怀不在乎。

——他又不是没见过比这回意外更可怕的攻击！

他在乎的是那婴孩。

他轻舒猿臂，把婴孩稳稳地接了下来。

就在这时候，那“婴孩”全身棉袄迸裂成片絮，而且对他发动了攻击。

要命的攻击攻的往往是要害。

那“婴孩”两指一扣，就扣住龚侠怀的咽喉。

——当龚侠怀发现那“婴孩”不是“婴孩”的时候，那要命的一对口已扣在他的喉核上了。

如果龚侠怀的颈上不是多了一件事物的话。

手掌。

龚侠怀的咽喉上多了一只手掌。

他自己的手掌。

那“婴孩”曾一捏就拗断一把钢刀的铁指，扼在这只有血有肉的手掌上，就像一把菜刀砍在石头上。

如果真的是刀，得要碰出缺口来。

如果只是手指——那“婴孩”的手指现在就痛得像切成了十八截的香肠。

“啧啧，”龚侠怀惋惜地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可是‘星星、月亮、太阳’一齐全出来了。”

“只不过，”他微责地道：“阴盛男，你的‘短指剑’未免过于阴损！”

那“婴孩”跳开，同时掣出一把蓝汪汪的怀剑来。

他跳到驼子那儿，像一抹流星，快而亮。

驼子身形一氏，骨骼格格声中，似是暴长两尺，外罩披衣全裂开，亮出一身火红的服饰来。

他去扯开钟夫人罩着的袍子。

那袍子真的被暗器打得千疮百孔。

钟夫人披着发、白着脸，云鬓散乱，在袍下咻咻喘息。

——谁要应付她这种暗器都不容易。

——包括她自己。

此刻，全场无声，被江湖上称为杀手里的“星星、月亮、太阳”的牛满江、钟夫人、阴盛男，都狠狠的盯住龚侠怀，鼻孔里在呼着热气。

其他的杀手，也团团的围住四人，屏息以待。

——只待一声令下。

杀。

——杀的意思是：杀不了人就被人杀。

就在这时候，忽然有人打了一个喷嚏。

只听一人漫声长吟道：“一身转战三千里，一剑曾当百万师……”又豪壮孤寞的吟唱：“……哎呀我如今——独立三边静，轻生一剑知……”忽然省起什么似的，“咦？怎么古人吟的都是剑，刀呢？古人都不用刀的吗？”

龚侠怀忽然笑了。

这一笑不寻常。

大敌当前，瞪住他的人几乎手已按在刀柄上，鼻里都喷着蓝烟，眼色早已转红了吧——然而他还是笑得出来！

然后在街角那儿，转出了一个人。

一个在大寒天里仍敞开着衣襟，腰畔挂了口葫芦，背了把沉甸甸的大刀，蓬发垢脸，非道非俗的人。

可是他矮。

而且胖。

——远远看去，教人不敢相信这样一个豪情壮语的人竟会这般又矮又胖，但当他走近时一看，才知道他岂止又矮又胖，而且还矮得可爱，胖得滑稽！

他趿着一只破布鞋，一只烂草鞋，走了过来，走到龚侠怀和星星、月亮、太阳的战团十尺之远，就停了下来，半眯着小眼，打量形势，显示出一个让人知道他也是一个精明的人的样子。他背上的刀显然使他不胜负荷。

他的眼皮很厚，以致目光很难教人观察得出来，也不知道他是敌是友。他一直张着小嘴呼吸，嘴唇红艳艳的。倒是长了张樱桃小口，但长在这样一张多肉的大脸上，就像一头远古动物在冬眠状态里微弱地生存着。

“你还没死？”他问龚侠怀。

龚侠怀愉快地道：“也许快了。”

“他们要你死？”他再懒洋洋的问。

“太阳”牛满江用一种暴烈的声音说：“滚！”他一说话，身子就哗哗剥剥的响，无意中乍泄了他所运聚的内力。

那人像一头反应迟钝的胖狗，偏了偏头，“你在跟我说话？”

“月亮”钟夫人每一个字都自牙缝里逼出来，就像她怀里冰冷的暗器一样冰一样冷：“不滚，连你一并杀了！”

那人转过去向那比他更矮更小的“侏儒”阴盛男问：“你们就是‘杀人者死，杀手不死’组织里的‘星星、月亮、太阳’？”

“星星”点头，深，而冷，然后他如星星一般的寒目在闪烁、在搜索。

他在那块多肉的脸上找下手的地方。

他在想：要是在这脸上戳两个窟窿，鲜血究竟要多少时候才能染满这一张占地甚广的大脸上？

“星星”想着的时候，一对小眼竟转到眼眶内侧去了，只剩下眼角一小点黑，其余都是白。

白得像死鱼的肚皮一般。

“那你们就错了，”那小胖子无奈地说，“管你星星、月亮、太阳，龚侠怀是我的，你们自行滚到天空里当破石头去吧！”

太阳、月亮、星星全变了脸。

就在此时，那人用手在唇上一竖，半弓着腰：“嘘”了一声。

大家都静了下来。

没有什么事，也没有任何事发生。

然后那人的下巴像忽然脱了臼似的打开了咀，露出下排细白得像婴儿一般的牙，然后他的眉毛垂得像一头狗看到他的主人，鼻梁在肥厚的脸皮上掠过了一丛水波般的皱纹，之后便——

“哈——啾——”

他打了一个喷嚏。

一个大大的喷嚏。

“真糟糕，气候一转变，鼻子就不争气——”他一面用袖子抹鼻涕一面解释似的说，“谢谢你们等我打了这个喷嚏先！”他的话应该是“谢谢你们先等我打了这个喷嚏。”可是他却把“先”字押在整句的后头，令人听去，十分古怪。虽然大敌当前，但蔡忍坚和杜小星看到这个人的行止，都有点忍笑不住。

谁都想不到他会在这时候出手。

而且谁都想不到他会这样出手。

几乎就在同一刹那，“太阳”觉得自己左眉一寒“月亮”觉得自己右颈一凉“星星”觉得自己人中一冷。

也就是说，他们三人，同时中了刀。

那人手中，忽然多了一柄刀。

大刀。

他们竟然还来不及出手就已中了刀。

——这是把什么刀？

——这是什么刀法？

他们都没有问出心里的惊疑。

“我是王虚空，”那胖子用一种寂寞的语调，道出了他们心中的问题，“大刀王虚空”。

他双手抱着他的刀，在雪地里，像捧着一个至爱至亲者的灵位：“刀一出手，人鬼不留的王虚空。”然后他又深吸进一口气。眉毛像忽然跌落到眼角下去了而眼角又几乎掉到额下去了——之后又大大的“哈啾”了一声，才擤了擤唾液，喃喃的道：“就是不争气，这鼻子！”他的话又似倒转了过来，可是现在有谁敢笑他？

他这才发现，什么“星星、月亮、太阳”，还有一群杀手，全走光了。

走得一干二净，跟来的时候一般无迹可寻。

就趁他仍然在打喷嚏的时候。

这使得他几乎有点错以为自己是一个喷嚏把这干人打走的。

没有不走的可能。

一刀就逼住了三个人——当然也可以一刀就杀了三人；如果他是要杀人的话。

更甚的是：“太阳”牛满江退走的时候，才发现自己伤的不是左眉，而是背后驼峰在淌血。“月亮”钟夫人在施展轻功的时候，才发觉自己伤的不是右颈，而是并没有露出来的左乳上划了一道浅血口子，但衣襟却未被刀锋划破。“星星”阴盛男在撤走的时候，才知道他的人中并没有事，一直到奔出十二里开外大家停了步共商应敌大计的时候，钟夫人才叫出：他只剩下了一只眉毛！

连他们三人都走了，他们的手下，还留在那冰天雪地里的街头面对那一把已出鞘一把还未出鞘的刀干啥？

### 3. 一刀在手，人鬼不留

朱星五上前一步，凑近龚侠怀耳畔，低声说：“大哥，我跟去瞧瞧。”

龚侠怀知道这“二弟”一向精明强干。

朱星五一闪身，已掠了出去，蔡忍坚和杜小星，这才如释重负，来刺杀的敌人尽去，该是龙头和这位刀客叙旧的时候了？

却见那肥刀客把手上的刀插入灰雪土里，说：“我的刀法可好？”

“好。”龚侠怀斩钉截铁。

“唔——”王虚空好像很满意这个回答，但还未满足，“好在哪里？”

“好在名不副实。”

“哦？！”王虚空犹如一步蹈空，“什么？！”

“你才不是什么‘一刀出手，人鬼不留’，”龚侠怀持平的说，“你的刀法留情得很，还很留余地呢！”

“但我跟你已没有情可言，没有余地可留了；”王虚空刷地拔刀，“我的刀是为你而练的！”

“天涯一点青山小，龚侠怀，”王虚空把刀在雪天里舞得像一场壮丽的风雪，“拔出你的‘天涯刀’吧！”

蔡忍坚和杜小星这才知道：王虚空是来跟龙头决斗的。

——大概王虚空就是为了要跟龙头决斗，才先行逐走星星、月亮、太阳的吧！

没想到龙头竟要和这个人比拼。

——这个一刀就吓走了满天满地星月和阳光的人！

“我们一定要动手？”

“是！”

“为什么？”

“因为你有名气，我也有名气。”

“天地间有名气的人太多了！”

“因为你用刀，我也用刀。”

“用刀的人也太多了！”

“但是用刀用得像我们那么有名的人并不多。”

“所以你一定要动手。”

“拔刀，请。”

在拔刀之前，龚侠怀忽然没来由的问了一句：“我好想再听听你打喷嚏的声音。”

然后他双指一弹，一朵花便弹在王虚空那一张大脸的中央那鼻端上。这一霎间，小花和大脸，相映成趣。

王虚空突觉眼前一物闪过，闭了闭眼睛，只觉得手里一震，同时间，他鼻里闻着花的香气，如同大叫般的打了一个大大的喷嚏。

不过，他的刀，也在这一刻斫了出去。

龚侠怀把花弹到他的脸上，是从近处突袭，要不然也不一定能得手，但得手了之后也来不及闪躲。

因为王虚空的刀实在太快了。

王虚空的刀就架在龚侠怀的肩膊上。

刀已破衣，但未入肉。

“你败了，”王虚空脸上出现了一种又欣喜、又伤心的神色：你终于败了。”

龚侠怀温和地点头。

“好，我胜了你，但我不杀你……”王虚空猝然收刀，大方豪迈地道，“哈哈，我终于打龚侠怀败了——！”

不知道是他的话又倒转了还是为了什么，他没有说下去。

也没有狂喜下去。

因为他已发现了一件事：

他发现是因为他看见——

他看见自己手上的刀。

木刀。

木刀的意思就是木制的刀。

但他的刀是钢刀。

——精钢打成的刀。

几时他手里的钢刀，变成了一把木刀？！

不可置信的看着龚侠怀：龚侠怀背后只有刀鞘，已不见刀柄，而他的钢刀，正握在龚侠怀的手上。

龚侠怀并没有利用它。  
而且也不准备使用它的样子。  
王虚空现在明白了：  
龚侠怀就在弹一朵花令他闭目打一个喷嚏的刹那间夺下他手中的钢刀换了把木刀，而他自己还不自知。  
在江湖上，谁都知道，龚侠怀年过三十三后，就不再用利刀  
他用木刀。  
据他说用木刀才比较能不杀人，甚至可以不伤人。  
木刀就是“天涯刀”。  
——任何的“刀”，在龚侠怀手上使来，都是“天涯刀”。  
王虚空现在的神情，仍是又伤心、又欣喜。  
——不然他还能怎样？  
——难道要嚎啕大哭吗？！  
王虚空走了。  
他打着喷嚏，“哈啾”、“哈啾”、“哈啾”的远去。  
或者只有这样，他要不断的擤鼻涕，揩唾沫星子，所以谁都分辨不出他是不是也在抹泪。  
临行前他还狠狠的道：“今天我鼻子不好，坏了事……待我打败了剑侠叶红花，我会再来找你的。”  
他在土中拔回钢刀，把木刀往地上一丢，就走。  
真的，不走他还能干什么？

#### 4. 艳抹小姐

“真是个可爱的人。”龚侠怀望着他远去的背影，微笑着说，“像他有这种胸襟的人，什么时候都会很快乐，什么时候都能使自己快乐起来。你们要向他学习应多于向我……”  
隐隐约约，远处似有一阵闷雷：就似一条鲸鱼在涸竭的苍穹里，翻了翻，腾了腾，但仍然是一条岸上的鱼。  
这时候，他们（龚侠怀、蔡忍坚、杜小星）一齐听到一种声音：  
仿佛是锁链碰撞在木枷上的声音。  
——真的是铐镣碰撞在枷锁上的声音。  
因为来者其中两人手上正拿着这两件器物。  
来的人有四个。  
四个人不论长相如何，但态度上都很温和、礼貌、客气，四个人都很讲道理的样子。  
杜小星认得出他们四个人。  
这四人在城里都很出名。  
但也很不受欢迎。  
——一个人有名不一定就受欢迎。  
这四人不受欢迎是因为他们的身份和职务。  
这四人是从衙里来的，而且是衙里一等一的好手。他们从浙东路温州瑞安府调来此地的时候，知情的人只以为他们背后有强大的靠山，明里暗里都不宜跟他们硬碰，衙里长上堂子的人烧锅子也烧不到他们脸上来；至于不知

情的人，还以为只是又来了四个黑漆皮灯笼，要用好的亮的喂他们之后就会自行上路。

可是这四名刑捕、官差，一上阵来就破了几件大案，且不管他们是怎么破的案子，但手底下都铁硬得很。在办“小荒山”饥民聚啸成盗的案子里，五十七名因不堪苛税暴征，只好强取饷粮、上山落草以图活命的“悍匪”，给这四个人一夜间杀个措手不及，无一生还，领首蛮张四郎给恬拿生擒，枭首示众。

这一役使大家都知道他们的实力。

有些人已知情识趣的喊他们为“新四大名捕”。

不过，这外号并没有叫响：毕竟，他们跟当年名震天下的“四大名捕”：“无情”成崖余、“铁手”铁游夏、“追命”崔略商、“冷血”冷凌弃等作风行事大不相同。反而，人们以他们四人的姓氏串连起来，取了个外号，则不胫而走。

这四人，一个名叫容敌亲，一个叫何九烈，一个叫谈说说，一个叫易关西。

四人合起来并叫，就是“谈何容易”。

——一旦被他们盯上，要脱身，谈何容易。

——一旦犯在他们手里，要平安，谈何容易。

——一旦得罪了他们，要无事，谈何容易。

——一旦跟他们交手，要活命，谈何容易。

真的，“谈何容易”就是那么谈何容易的四个人。

“谈何容易”是这般难惹的人，但他们和龚侠怀却是好朋友。

龚侠怀很有名，在这一带更是很有号召力。

有时他说一句话，对江湖道上的兄弟而言，比官府的三令五申还有效，而且立竿见影。

不过龚侠怀从不愿沾官面上的人。

对他而言，宁可跟弟兄们一起粗茶淡饭、喝酒吃肉，但就不肯端坐筵宴拿锤子把活生生的猴子头壳打破来吃它的脑髓——就算好吃、吃了有所补益，他也不愿为之。

可是他生性好交朋友。

“谈何容易”一来到平江府，就跟龚侠怀打了招呼。

——“打了招呼”就是“交了朋友”。

龚侠怀平生最珍惜的就是他们交到的朋友。

他一向都相信：有什么样的朋友便会有什么样的人。朋友了不起，他就了不起；朋友好，他也好——反之亦然。所以他珍惜朋友，犹如珍惜自己。

但是今天这四位“朋友”脸色都不好看。

通常“脸色不好看”的原因只有两个：

——发生了一些不愉快的事，使其脸色恢复不过来。

——因为要让对方知道他“脸色正在不好看”。

龚侠怀决定静观其变。

“什么事？”他笑着问。

容敌亲向他一拱手，算是打了招呼：“龚大侠，你不会令我们哥儿们为难吧？”

龚侠怀怔了一怔，摊手道：“什么事？就为刚才在这里一场误会吗？可

谁都没伤人呀！”

“当然不是，”容敌亲虽然脸色不好看，但仍很有礼数的说：“上面交代下来，说有件麻烦事，跟龚大侠有些牵扯……龚爷您是知道的，我们也是吃饭办事，上头吩咐下来，我们不得不跟您说一声，可能还要劳你的驾，跟我们去走一趟……”

他补充了一句：“——当然，光凭龚大侠的忠肝义胆、鼎鼎大名，还有啥镇不住的？刑房有谁敢留得住你、谁能留得住您！您就当是过去打个转儿罢了。”

蔡忍坚一听：好哇，这岂不是等同拘提“龙头”不成？！手一搭剑，叱道：“什么话！龚爷犯了什么事，你们这算抓人来着？！”

谈说说和何九烈见蔡忍坚似要拔剑，都退了一步，容敌亲连忙摇手，苦笑说：“龚爷，这、这、这岂不是教我们这些跑腿的为难了？！”

龚侠怀轻喝了一声：“不可！”长吸一口气，昂然道：“好，我跟你们去！”

易关西上前一步，就要把枷锁箍上。

龚侠怀双眉一轩：“这……”

易关西不敢上前，当然也不敢动手。

容敌亲赶紧赔不是的道：“龚爷，您就体谅宽宏吧。我们是奉票拘人，要是龚爷扬着拳头进衙，咱们这口饭日后可掺了钉子了……”

龚侠怀笑了一声：“好哇，这次陆大人可真的要我姓龚的出丑，才遂心愿了。”他语音里可全无笑意。

龚侠怀伸出了双手。

易关西和谈说说上前，把枷锁扣上、钉死。

“龚爷，请吧……”

龚侠怀望着枝头，似又叹了一口气，始大步而去。

两名捕头先行，其余两名，紧蹙龚侠怀身后。

壮小星见此情状，不知怎的，很想多看龚侠怀一眼，又亟希望有“诡丽八尺门”里能拿得了主意的人在这里，做点必须要马上做的事。

他跑上前，叫：“龙头。”

龚侠怀点点头，神情很安详，意思却是叫他们先回去。

“放心，我很快就会回来的，……”

“可是……”

可是四名捕快，已押着龚侠怀疾步转过街角。

杜小星不知怎的，很想再看龚侠怀一眼，再看一眼。

“我跟去看看。”蔡忍坚自杜小星身边掠了出去。并丢下了一句话：“你去通知门里的人，或先在这里等等我。”

容敌亲等一行人匆匆走过礼桥东南条，往刑房的路向走去。

这时已近天黑，开始飘雪，路上行人极少。

就算有，也把颈头缩进衣袄里，匆匆而过。

风雪视大地如铁砧，远处城堞旁的“临风楼”，书着“临风快意应上楼”的七只灯笼也抖动不已。

过桥的时候，谈说说忽然说：“你们先行一步，我有点事。”就很快的倒掠出去，不见了。

过了桥，转入东乐里巷子高墙下，容敌亲忽然停了下来，缓缓回身，脸

上带了一个歉意的笑容：“龚爷，对不住，到府衙之前，还是得先依例净一净身子。”

龚侠怀到这时候，也没什么不可以了，他只巴望早些见到提刑副司陆偃武、刑房执吏石暮题，弄清楚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再说。

容敌亲示意何九烈和易关西去搜龚侠怀的身子有没有藏械。他好像不放心的样子，还亲自去搜。

几乎在他的手触及龚侠怀身子的一霎间，他运指如风，一口气制住了龚侠怀身上四处要穴。

易关西也同时封了龚侠怀五处穴道，然后有点惊慌的问：

“怎么？”

容敌亲眼里只犹豫了一下子——就像一个人提着筷子不知要先夹鸡腿还是鸡翼好——反正都是鸡肉，而且下筷就是了：“做了。免得他一旦反抗，我们皆不是他敌手。”

他没有容让龚侠怀说话，铮的一声，拔出锋利得在寒风里发出像一个女人啜泣声的匕首，一刀挑断了龚侠怀的手腕筋。

易关西一咬牙，“格”的一声，卸下了龚侠怀的左肩膊骨。

“干什么？”何九烈迟了一步，再退一步，“上头只说拿人，没说……这样……！”

容敌亲眼里露出凶光，上前一步，把沾血的刀子递给何九烈。

何九烈不由自己的退了一步。容敌亲又踏进一步，低声叱道：“拿去！”

何九烈望向在地上淌血的龚侠怀，又望向那锋锐得足以割伤他视线的匕首：“为……为什么……？”

“上头既然要办他……他还能出得了来？”容敌亲似是笑了一声，连他自己也不知道原来那也是笑声，反而有点像狗只在抢噬骨头时的低鸣：“他武功奇高，咱们这次拿他，要是他日后再冒出头来，会放过咱们么……？”

何九烈接过刀子，颤得像张快落的叶。

“腿，”容敌亲提醒，“关节！”

这时，一道人影，“刷”地掠上围墙，像一只蜻蜓，停了停，仁了仁，才如一只白鸥徐徐降了下来。

“果然有人跟来，”刚落到地面的谈说说用手作了个刀切状，现在不会有人跟来了。”

何九烈听了，把心一横，一刀捅进龚侠怀的足踝去！

“留一条腿，”容敌亲马上提醒，“不然在用刑时不能下跪。”

何九烈拔刀的时候，血嗞的一声，喷在雪地上，惊起了一蓬白烟，泼的好像是沸水一样。

他在惊疑龚侠怀为何没有惨呼、求饶，甚或哀鸣。

“他英雄，吭都不吭一声。”容敌亲冷笑道：“可是英雄正是生来给我们折腾的。”

在雪地上、雪降里，杜小星仍在等蔡忍坚回来。

他的同伴一直都没有回来。

他看见暮雪里的林枝，那儿瓣花儿旁又吐出了几瓣蕾，像艳抹的小姐。

远处有高楼。

楼上有人吹笛。

笛声忽断。

——太冷了吧？

时正大雪。杜小星在当年龚侠怀喋血长街、呼众侠客杀退仇家的地方，在等他的龙头、他的同僚回来。

他的眼光落在遗留地上的那把刀上。

——龙头的刀。

这把刀离他那么的近，只要一伸手，就抄着了，可是龙头呢？

不知为什么，他总是觉得很远的感觉。就算龚侠怀被押在牢里，也只在同一座城里，绝不会远到哪里去。可是杜小星却就是生起一种天涯海角的感觉。

## 第二章 花开开就要谢了

### 1. 天花

能够在冬天里开的花都是极美艳的。

——更何况这已是冬至了。

不过，他一向并不十分欣赏花。

他欣赏叶。

红叶。

叶子转红的时候，正因为它理当是绿的，所以特别凄艳。

他那白得似研玉观音一般的颊上，偶尔也会泛起两朵嫣红。就像枫叶一般，病态的红，也是一种美艳。

他除了欣赏红叶，还爱剑。

所以人人都称他作“剑侠”叶红。

当然，被世人称作“剑侠”，除了要懂得剑，仿佛还要拿着剑去做很多很多的事，才配得上“剑侠”这两个字。

叶红才不管这些。

他才不理什么“剑侠”。

他也不在乎自己是不是“剑侠”。

他只想撇开一切，痛痛快快，做一些“人”应该做的事。

除了剑和红叶，或许叶红偶尔也会爱看一种花。

天花。

——他认为“雪”就是“天的花朵”。

天的花朵，清白无寄，婉转成水，谁也留不住。

每一朵雪都有它的生命。

每一朵雪花都不同。

——但人生在世，像花开一般灿烂一下就谢了，这又有何难呢？

只要在冬雪里舞一场剑，把一生的情深和半生的义重都灌注在里头，大抵就是舞过长安舞襄阳而终于舞到江南的水岸……

这样想着的时候，叶红有一种舞剑的冲动。

一如求死的感觉。

——要活得像一朵花，一时灿烂容易得。

他本来有一种疏懒的感觉，但想到最能激发他的剑气的那一把刀——那把木刀——的时候，他又激起了斗志，在浴池里，整个身子都似要升腾了起来。

于是他离开了浴池，披上了宽袍，抄起了用黄绢裹着的剑，走出澡堂。

这个地方叫做“巫巫池”，位于十字街北。平江府里没有男人不知道这个地方。不过，知道这个地方的人，不一定就能来。

因为昂贵。

就算是有了几个钱的汉子，也不一定得来。

因为气派。

没有气派的人，见识稍微少一些的人，来到这里还真会抬不起头来、提不起劲来。

叶红身旁有两个小僮替他整理衣服，他挽着剑，从“巫巫池”，穿过“乐

其廊”，走入了“剑亭”。

“剑亭”是练剑的地方。

“剑亭”里摆放了很多把宝剑、名剑、古剑，只要你付得起钱，你就可以足尖点在其实是精钢打造得维妙维肖的池心荷叶上，或飞腾到亭顶的十二条彩釉飞龙之上，跟人交手、喂招，保准对方一定会剑差一招，输于你的绝招之下。

这时候，“剑亭”里已有了七八个人。

——纵不是世家子弟、一方之王，也是贵裔王孙、剑坛好手。

其中一个脸上长着许多麻子和豆疮的人，一面持着他那柄青铜古剑，一面滔滔不绝的在说话。

“……我就这么刷刷刷几下，他们喝彩声不绝，我说，老宾花子，你别闹得起劲呀！他那个老小子还不知道发生什么事，还问我：拍手都不可以啊！话未说完，他的鸟子就掉了下来，全场姑娘们哗然……”聚拢过去听和眉飞色舞的在说的人都很亢奋，‘你道如何？我就这么嚓嚓嚓几剑里，已割掉老宾花子鸟头上绷带，所以嘛，出丑喽……’

叶红注意到那说话的人，他脸上布满疮疥和豆子，但是麻痘归麻痘，疮疥归疮疥，分明得河水不犯井水，杂乱中居然还井然有序。那麻疤有的突了出来，有的凹了下去；疮痘则不然，全红彤彤吐蕊似的浮了上来，顶点都有一点乳白的脓疱。当他说得兴奋的时候，脸上每一粒痘子似都会笑，跟他参差不齐的牙齿一般争锋头。

这人叫做李三天，是个年少得志的商贾，剑法应该练得不错，但好大喜功，且好作下流事。他们都叫他作“小李三天”。大家都喜欢听他说话，平时心里暗藏的猥亵事，全仗小李三天的口中“听者无罪”的吐露出来。

“他们跟着还要我表演。我说，表演什么啦。下一个表演要回房去啦。我这一说，姑娘们都嘻嘻笑了起来。一个生了几束猫须的汉子就不服气，斜瞪着眼对我说：‘喂，你剑法很好是吗？’你知道，我一向都不是个很谦虚的人，而是十分谦虚的人——”听到这里，大家都“嘘”了一声，从这一声里表达了十二分的不同意。小李三天才不理睬，径自兴趣勃勃的说了下去，“我就跟他说：‘不敢当。’他气得歪了脖子，说：‘我们来比比看。’我说：‘这样不好吧？’他居然说：‘你怕了吧？’我就跟他耸耸肩，说：‘免伤和气嘛，’然后又补加了一句：‘我怕伤了你。’那猫须大汉气得跳了起来——”

“好哇，”一个狗脸汉子也叫起来，“快开打了。”

众人都更兴奋，聚精会神的听下去。

“还没。”小李三天好整以暇的说：“谁知他的话激怒了座上一个背负十字剑的大汉。那大汉冷冷的照样问他一句：‘你剑法很好是吗？’猫须汉说：‘你要不要试一试？’十字剑大汉说：‘你的命还不值我去坐牢。’”

“猫须汉的脑筋倒也动得快：‘对畜牲有对畜牲的剑法。’话一说完，剑光一闪，他已出了剑——”

“那十字剑汉子怎么了？”

“对方可有防备？”

“啊，他说动手就动手，十字剑汉子准定吃了大亏。”

听者七嘴八舌的说，又围拢上来十多人，练不练剑、懂不懂剑的人都有。叶红呷了一口由小僮端上来的清茶，望着波平如镜的小月湖。

他一进得亭来，亭东亭北，两个年轻人就站了起来，看似素不相识，但不约而同的向他走了过来，又装了一副不期而遇的样子，寒暄了几句。

两个青年，一个白衣，一个青衣。

两个都向叶红有条不紊，简略但精要的报告一些事。有些还是同一件事。同一件事，在不同的人看来便有不同的看法。所以叶红喜欢听不同的意见、不同的说法，这样才可以使他对这件事参考了双方的意见后再整理出自己的意见来。

那边厢，小李三天正说得起劲：“原来猫须汉是向着正绕着切开的西瓜飞的一只苍蝇出剑。他一出剑，就收剑，傲然说：

‘你看。’只见那苍蝇已掉了下来，它身上的薄翼全给削去了啦。”

听的人都为之咋舌。

“好戏还在后头呢。”小李三天说，“那十字剑的汉子只冷笑一声，说句：‘看我的！’突然出剑，嘯的一声，一只蜜蜂颤了颤，依然飞行，却见西瓜上落了几条细毛，仔细一看，原来蜜蜂的脚爪全被他一剑削了下来嘞……”

听的人都啧啧叹为观止。

“到我了把？”小李三天得意洋洋的说。他在捋袖子，像要再表演一次似的。

“你？你怎行？”

“别丢人了吧？”

“嘿，你们可给我听着——”小李三天说得垂下一绺散发，都遮盖了半边脸，“我也霍地出剑，只见剑光一闪，惊天动地、灿绝古今、空前绝后、鬼哭神泣……但苍蝇、蚊子、蟑螂、老鼠、蜜蜂……什么都没落下半只，他们就问我：你砍什么呀？”

“对，你砍了什么啊？”围着听得津津有味的人也是这样问。

“我呢！我平放着剑身，轻轻的吹了一口气，噯，就这么一吹，再用手一拈，拎到姑娘们眼前细看——”小李三天双手拈着，就像那“东西”现在就拎在他的指间一般：“我这才告诉他们：‘刚才飞过的是一只蚊子，我切掉的是它那话儿……’姑娘们一听，大羞，都骂我坏。至于什么猫须汉、负十字剑的那家伙，全都甘拜下风，自叹倒楣，认栽算了……”

大家听得都乐了，有的不相信，笑啐道：“你这真是吹牛吹到牛家庄去了。”

“吹到牛家庄还不妨，”一个笑着接道，“别吹到牛满江那儿就算你走运了……”

说到这时，小李三天忽然瞥见一个贵介公子，正和两个年轻人转身走出“剑亭”。

那两个年轻人本来生得眉目清朗、英气逼人，但跟这个如玉似剑，而又似微微抱恙的公子走在一起，不只是失了色，简直像没了颜色。

李三天扬声叫道：“叶公子，等一等。”

叶红停步，没有回身。

李三天笑嘻嘻的拿了两盏茶，笑嘻嘻走了过去，把一杯递给叶红，涎着脸笑嘻嘻的说：“叶公子，你别来也匆匆走也匆匆呀，我小李子虽然讲得晕了天，但眼里可都留意着你叶公子红老兄啊！”

叶红没有去接那杯茶。

白衣青年替他接过，也替他说谢谢，然后一仰脖子喝完，一挥手把茶杯丢入湖里。

那“哧”的一声，越发使小李三天觉得自己挤出来的笑容没了着落。

“叶公子不是来试剑的么？来‘剑亭’不试剑，还来做什么？这里有的是名剑古剑宝剑，总不成一把都不合你法眼吧？”小李三天找着话题搭讪，“叶老总不会是后补兔儿爷，就我这两位如花似玉的小兄弟——”

叶红霍然回身。

小李三天给他一瞪，下面的话全连皮带骨的吞回肚子里直下小肠里去：“你可知道我为何从不在这里试剑的原因？”

小李三天马上摇头。一脸麻子痘子，几乎都要摇落如雨。

“就是因为有你这种人在，有你这种话在，”叶红闻到李三天身上发出来女人用的香味就感到讨厌，所以用一种讥诮得如剑锋划在冰上的语调说，“这地方就不但不能练剑、试剑，甚至连剑字都不能提。”

然后他说，“你这种人，只配去提女人的鞋子。”

说完他就走。

## 2. 雪、剑或者琴声

在路上，等到那白衣青年单简确知叶红的火气已退去，才小心翼翼的说：“这个李三天，很有点门道。据说在京师很有办法。原本茶、盐、矾、酒、香俱为官市，但他却能在市肆间私售沉香、零陵香、蕾香、熏香、詹糖香、苏合香、安息香、甘松香等，还手著过《香谱千言》和《众香知意录》。他在此间官巷还营有花行，专卖妇女佩饰。这人贪财若渴，好色如命，攀交权贵，不遗余力。”

青衣青年简单接道：“他见公子名重才高，而且是宗室王孙，便着意结纳，已经几次派人献礼，都给我打发回去了。”

“这人可以留意，但不必理会，”叶红吩咐他的手下两名爱将：“近日金蒙鏖战方殷，鞑子对南朝志在必得，随时可能兴师入寇，此间眼线四伏，你们宜多加注意才是。”

简单和单简都当叶红亦兄亦师，知道近日有细作潜入罗城，暗里提供情报、密谋策反，以及与蒙古军或是金兵来个里应外合，一举攻下平江，以胁京畿。这是叶红十分悬念的事，常说：“咱们今天虽不能在战场杀敌保国，但至少也要在社稷歼寇扶正，才算尽匹夫之力，不枉此生。”

平江府向为兵家重地，近日暗潮汹涌：平镇二江一失，杭州难保，这关乎国家兴亡。汴京失守，宋室南渡，这场耻辱和教训，江南雄豪，无不深以为记。“问天下书生，弃家之耻忘未？”叶红时常在剑罢后这样长叹。

单简终于还是把他心头里哽着的一个疑问，问了出口：“公子……难道‘剑亭’里的古剑、名剑、宝剑……真正都没有一把能让你看得上眼吗？”

叶红一笑道，“古剑、宝剑、名剑，不一定是好剑。”

简单即问：“请问什么剑才是好剑？”

“不管名剑古剑，”叶红说，“能杀得了人的就是好剑。”

简单和单简若有所悟。

“可是你们也不要忘了，”叶红笑着说，“不管好人坏人，谁杀了人就非得偿命。”

简单即反问了一句：“那么，如果是一个十恶不赦的人，该不该由我们动手来杀他？”

叶红徐徐站定，望着简单，问：“你说呢？”

“一个人真要是作恶多端，一定会遭恶报，让天来收拾他吧！”

叶红问单简：“你呢？”

“这人造孽已够多了，几时才等到他遭天谴？万一没有报应岂不是便宜了他！？要等天来收拾他？！不如让我们来帮帮天的忙吧！”

“简单纯厚，单简刚直。”叶红悠然道：“你们两人，要好好的为‘红叶书舍’做点为国为民不负平生的事。”

然后他说：“今天冬至，回家吃些热汤圆吧，我自行回去便得了。”

简单和单简都很感动。

“公子，这儿风雪漫天，冰封盈尺，不如我俩先送公子回府……”单简坚持要送。他觉得让公子一个人在长街上走，是件太寂寞得令人不忍的事。

“不必了，”叶红充满倦意的一笑，“我在赏花。”

“赏花？”单简不大明白。

“雪花。”叶红伸开手掌，接了一朵雪花，雪花沾了热气，很快便开始融解了，“这种花开开便要谢了。”

“就像剑客的生命一样。”简单忽尔沉哀地道。

“你又想起什么了？”叶红饶有兴味的望着他，“近日太多愁善感些了吧？”

“我是想起了一个人……”简单脸上一红，怕公子以为他在想女孩子，忙分辩的说：“……他鉴刀时也说过类近公子论剑的话。”

“哦？”

“是龚侠怀。”简单说，“龚大侠说过：世上没有好刀坏刀。只有胜刀败刀。高手用菜刀亦能制胜，庸手使名刀亦遭惨败。”

单简接道：“难怪龚大侠近年只用木刀。他真自负。”

叶红笑了一笑，不大开怀的说：“龚侠怀？他只能谈刀，不配论剑。其实也没有胜刀败刀，天下只有高手庸手，高手所使，无不是名剑宝刀。”

单简点点头，在咀嚼叶红话里的深意。

简单不意叹了一口气。

“怎么？”叶红不经意的问。“你的心事也真不少！”

“听说最近龚大侠被刑部抓去了。”简单很有点难过的道：“不知道为了什么事，连龚大侠这样的人，也不放过。”

叶红微微一怔，失声道：“怎么？还没放出来吗？”前几天他也听好友苏慕桥跟饮冰上人提起：

“龚大侠入狱了。”

“哦？怎么会？”有人不敢置信。

“犯了什么事？”有人表示关心。

“听说是……总之是惹上祸端了……”苏慕桥欲言又止，“我也不大清楚。”

从临安来的宋再玉，也有问于叶红：“叶剑兄，你对这件事情有什么意见。”

“意见说不上。”叶红清了清喉咙。“八尺门”的龚侠怀犯事了，却犯

不着为他费事。“诡丽八尺门”的龙头，一向交游广阔，有的是一群赤胆忠心、誓死相随的兄弟，且不说江湖道上的生死之交吧，光说龚侠怀门里的拜把子兄弟，就有八位之多，他出了事，老二朱星五总会管吧？老三高赞魁总不会袖手吧？这种事哪容得他来插手！再说，这几年来“龚大侠”的名头也算横霸天下、一时无俩了，如此众聚势强，受点小挫也好。上回在“临风快意楼”之会，龚侠怀不是对自己夸下豪语吗？“一个人要做大事，便理不得太多风言闲语。反正就这么几个人，我还得罪得起。咱们既道不相同，就各行其是吧。反正大道如天，不妨各行一边。”大道如天、各行一边？！唏！现在不是给逮了进牢那边了么？话可狂在先头了！“反正龚大侠有的是兄弟朋友，他要落难，自会有人替他出头，我叶某人微言轻，能做些什么？”

当时众人听了，都笑了起来，又闲扯到别的话题上去了。

那时大概是大雪过后几天吧。

——怎么到现在还没放出来？！

看来罪名可不算小……叶红听了简单的话，稍微遥想了一下，这个天气坐牢，可苦着哩。不知道龚侠怀那一票兄弟打算怎么营救他的呢？

“改天你把饮冰上人和宋再玉兄约来‘红叶庐’茶叙，我有上好的‘双井黄龙’……”叶红打了一个呵欠，伸了一个懒腰，还是向他们两师兄弟吩咐道：“先回去吧。”

“要多注意一个人。我从苏慕桥那儿听到一个消息，金将完颜合达派出他的手下第一高手，代号‘曲忌’，据说已潜游在平江、临安、绍兴、建德、庆元一带，并要来苏杭刺杀这儿的名将义士，以沮大宋军民战志。”

叶红一向舒懒的神情，在说到这个人的时候，变得认真而严肃：“听说这人武功很高，你们要多加留意。不到重要关头，最好不要出手。我宁愿一无所获，也不愿见你们出事。”

在简单和单筒要走之前，叶红又补充道：“或许可以从那个小李三天身上着手。这人虽然不是个什么人物，但邪里邪气，鬼门路钻得通，容易掌握消息。”

简单和单筒也要向叶红报告一件事：

“公子，你要小心一个人。”

“他叫做王虚空。”

“大刀王虚空？”

“是。这几天他来到平江，到处跟人说要找你——”

“找我干什么？”

“决斗。”

“决斗？”

“——他说要跟你比一比刀！”

“嘿，我向来不用刀的。”

“他的意思是说：要用他的刀来会一会你的剑。”

怎么又有一个沽名钓誉混不畏死的人，为了这些毫不实际无聊透顶的名衔，来跟别人过不去呢！叶红觉得很烦厌。俟“旋风”简单和“浑沌”单筒离去后，他一个人踽踽独行，心中想：人间事有时真够烦呛的，但想要避也避不开。

他忽然有些羡慕起龚侠怀来了：也许，忽然被扣押起来，关在牢里，也没什么不好。这样反而可以歇一会，清静一下，可不是吗？有的人只关三五

天或一年半载，出来后名扬天下，全了他奸人祸害求义忍辱之誉。

就在这时候，在鹊桥西路那一大片旷雪地里，传来一阵琴声。

叶红开始并没怎么注意听。

可是琴声很古味、很优雅，仿佛是从前代传来，现世才飘进他的耳里，成了一个前世的知音，悠悠忽忽的来召唤他的神志。

他不禁望向旷野。

铁鹊桥下，除了一湾流水，本来是大阁寺前的技场，而今一片荒漠。大寒的天，除了雪，还是雪，哪有人影？

——琴声却是从旷野传来？

叶红想去感觉那感觉，但这感觉又飘忽得不可理喻，要抓摸摸不着，不抓摸反给它抓住了。他一面走一面看，走过了姜行后墙的高楼巷，赫然看见巷中有一个人，长袍古服，披头散发，正背对着他，盘膝而坐，膝上有一尾古琴，色红而焦，奇声古韵。那人十指奇快，像弦丝已被烧红，指头不堪勾留，把乐韵弹得既已为山九仞，却又有不妨功亏一篑的挥洒自如。

叶红忽觉鼻端有点痒痒，但又忍不住想拍手叫好。

可是琴音忽然戛然而止。

那人依然背对着他，完全没有人味的问了一声：“叶红？”

叶红还没有回答，那人已缓缓转身。

叶红一看，吓了一跳。

像叶红这种剑客，已经几乎没有什么事能把他吓着的了。

可是他一见那人，还是吓了一跳。

因为那人转过身子，等于役转过身子。

也就是说，那人的身前也是背后。

——依然是披头散发的背影！

“吓了一跳”，只是小吃一惊，还没到大吃一惊的地步。

但叶红已几乎吃了一剑。

那人自琴里抽出了剑。

一把如流水的剑。

剑法亦如流水。

——这么美的剑，这么美的剑法，却出自这么一个诡异而恐怖的人手里，且剑剑都是要叶红的命。

以叶红的身手，他不是避不了这剑和剑法，而是猝然受袭，持剑者的形象又太过奇诡，加上剑风所带动的，刚才仍留在耳里的琴声，以及剑光和雪色对影人眼帘，使叶红一时措手不及。

他一面闪躲，一面疾退，但来不及拔剑。

他已疾退出巷子。

刺客的剑尖仍追噬着他。

巷子外，开始有些行人。

叶红背后没长眼睛——正如任何人也不可能有两个“背项”一样。

叶红不想殃及无辜。

可是他没有办法。

他极力要避开人群，但刺客不理一切。长发覆脸的剑手，决意要把他刺杀于人堆，而不惜伤及途人。

叶红只有一挪身，往桥下的旷野广场上急退。

剑光夺丽，剑意绝情。  
叶红觉得剑、雪或者琴声，已交织成一张杀意的网，矢志要把他格杀当场。

——他仍没有机会拔剑。

### 3. 疾步飞退中的神思

——有什么事可以令杀手的剑缓上一缓？

只要缓上一缓——叶红就确知自己可以拔剑还击。

——可是谁来使这把不杀人不还鞘的剑停那么一停呢？

叶红一面飞退，一面苦思还击之法。

但在这把剑下，他已完全没有反击的可能。

他已开始后悔：着实是太快把“旋风”和“浑沌”遣走了。

就在这时，他的脚步忽然一空、一浮。

他立即明白了一件事：

桥下原本是流水，冰封未实，刺客故意把他逼到此地，只在脚下稍加用力，整块浮冰就裂了开来，底下却还是水，他的脚已下陷，冰层也开始在融。

雪在烧。

冰在焚。

生命仿佛正处于断弦的一刻。

那柄如流水的剑锋正在找他的咽喉！

他是谁？

这是什么剑？

他为什么要杀自己？

他计划得那么周详，连自己的性情，所采取的退路，全都计算得一清二楚，这到底是个什么人？

如果他还有命在，叶红矢志一定要去解开这个谜。

——问题是在这把如水如流的剑下，他还能不能活到下一个呼吸！

岸上的人们惊呼、四散。“救命啊。”“杀人哪。”“不得了，快报官呀！”还夹杂着孩童的哭声，妇女的哗然、有人打喷嚏的声音，还有木轮轱辘碾过地面、马嘶的声音……报官？等“官”来时，他已不知“死”了几次了。——难道自己的生命亦如雪花，才到地面便消融了么？刺客原以为一定得手的这一剑，却刺了个空。因为叶红已跟他拉远了距离。原来叶红将计就计，脚下一使力，把那块浮冰直往河心荡去。刺客的剑刺不着他。他可要拔剑了。却也在这时，他半个身子，已沉到了冰下水中。冷得澈心澈肺的冰下，水却有点暖意。叶红拔剑。剑如绿叶的颜色，细长一线。可是对方如流水长剑也突然一截截的“长”了起来。“卜”的一声，叶红所立身的浮冰又与后面另一块浮冰撞在一起，一阵震动过后，浮冰已不得寸移。刺客的剑又叮向叶红的喉头。他脚下使力，竟能裂开了一块浮冰荡了过来。叶红举剑一拦，但下身一疼，已中了一记。

——水底下，有敌人！

敌人竟连在水里亦已布好了党羽！

叶红心中一凉：身子已开始往下沉，同时也看见自己的血往上浮。

他大喝一声，一剑刺入水中。

浮冰的下层即染了猩红。

他的剑往下击的时候，披发刺客的剑也刺中了他的右胸。

——看来，我叶某人今天恐怕就要命丧在这里了……

——没想到却连凶手是谁也不知道……

就在这时候，却听岸上有人大声的问：“你们谁是叶红？”

叶红已豁了出去，这个时候竟有人来问这个，反正也不怕多几个索命的人了，干脆喊道：“找我就是。”

“得了。”那人忽然打了一个惊天动地的大喷嚏，紧接着飞身而下，半空出刀，一刀砍向那披发人。

大刀在冬阳里闪闪耀光。

披发刺客不意忽然杀出这么一个矮胖子，挺剑一架，先给那哈啾喷得发上都粘了鼻涕，又给那人一刀震得虎口发麻，再回头看叶红已定过神来，剑已在手，绿光湛然，水里的血仍一股一股的浮升着，看来同伴也讨不着便宜。

他立即下了决定。

他一剑划在冰上，趁刀客尚未站定，已一脚踹出。刀客脚才沾地，脚下浮冰跟大片冰层断了一道裂缝还沉了一沉，继而翻腾荡晃着。

刀客骤失平衡，勉力把稳身形。

刺客已闪电般探出。

他要撤退。

不过他在走之前还想试试。

试一试来人的刀法。

——以他的剑。

刺客就在掠走之际，向刀客刺了一剑。

刀客在百忙中反手一刀。

然后刺客走了。

——水底的人也不见了。

叶红全身湿透，因伤和冷而微颤。他觉得阳光虽然似带着嘲笑的暖意，晒在他的身上，却也总比没有阳光的好。

活着，毕竟是件好事。

那刀客就站在他身前，望定了他。

叶红一向不喜欢人这样望他。

——这样子对人正视、是很没有礼貌的行为。

何况是他正倦、沮丧、感觉到挫折的时候！

“你是叶红，”那刀客抱着刀说，“你就是叶红？”

叶红还有假的不成？！他不知气好还是笑好，“你大概就是王虚空吧？”

“你既知我是王虚空；”小胖子擦了擦鼻子说，“当然知道我要找你做什么了。”

“你的意思不是说，”叶红苦笑道，“我们现在就来一场决斗吧？”

“为什么不？”王虚空奇道：“你不能打？”

“你怕？”“你累了？”“你瞧不起我？”“你不敢对抗我的刀？”“你难道要向我求饶？”

王虚空居然还一股脑儿的问下去。

大概王虚空这时才发现叶红受伤了，而且还在淌血。这才使他住了口。

叶红可没好气回答。

刚才，他身上的血迹已被流水洗去，而今上了岸一阵子，脚下的雪才开始染红。

王虚空终于发现了这点。

“既然你受了伤？”王虚空像在苦思一个烁绝古今的大道理，“我就不能跟你打在这个时候。”

叶红觉得此人的语句很奇怪。

“你认输也可以，不然，我还是会来找你的。”王虚空得意洋洋的说，“连龚侠怀也怕了我。这几天，他都躲起来了。”

“他怕了你？”叶红仍有点气喘，但禁不住调笑道：“他是被衙差抓去了。”

“什么？！”小胖子大叫一声，“谁敢抓他？！他犯了什么事？！”

“你不去问他的结拜兄弟，却来问我！”叶红冷笑道，“你要是高兴的话，自可到牢中去找他比武去！”

“不行，我要去救他出来……”王虚空大声地、气壮地喊道，忽又自行降低了语调：“不行，我得要赶去江阴找‘金池塘’的楚楚令比刀——”

叶红心里冷哼：算了，不敢到刑部去算你走运，但江阴的楚楚令楚老怪可也不是好惹的……只听王虚空犹在喃喃地道：“奇怪，龚侠怀是为什么被捕的呢？”

……是呀，龚侠怀为什么会被抓去的呢？

当那像一只长形冬瓜的身影，迎空打着喷嚏、抱着大刀离去之后、叶红发现刚才他所站之处也有滩血。

——原来他也受了伤！

那刺客好厉害！他是谁呢？叶红寻思着的时候，忽又回到一个隐伏在脑海里不时冒现的问题上：龚侠怀为什么会入狱呢？他被判的是什么罪？要坐多久的牢？

不行，同是江湖天涯人，该找些人来打听打听才是。

这疑问就像是另一个杀手，在叶红偶一恍惚的思绪里闪现，并索回不去。

他不知道其实在同一时候，王虚空也在想这个问题：

——龚侠怀因何入狱？

——这个曾放了自己一马的刀中高手，而今，需不需要朋友的帮助呢？

——自己算不算得上是他的“朋友”？龚侠怀的心里到底有没有自己这个“朋友”？

——急什么！龚侠怀有的是朋友！朋友一定会帮朋友的！

想到这里，他的伤口又痛了起来。

那一剑好狠。

但他确然知道：对方也没讨得了便宜。

在那一照面里，刺客也挨了他一刀。

狠狠的一刀。

——谁要伤他，他就伤人。

只要对方不是他的朋友。

### 第三章 朋友

#### 1. 我所知道他的七八事……

小寒的时候，叶红请来了他的三五好友，捏着酒杯，畅聚于“红叶庐”。外面恁地冰寒，腊梅吐蕊。他们从天南聊到地北，无尽酣畅。

他们聊起近日军情紧急，朝廷可能与蒙古人联军攻打汴京，时正人心可用，士气振奋。

不过最近市肆上物价飞腾，朝廷屡索进贡，引致各路州府大肆搜刮，刮得土深三尺，入木三分。至于中原父老望旌旗，南渡群臣轻社稷的颓靡悲凉，大家都只有慨叹的份儿。

既然有些话题不便深入，有的话题又不便多谈，大家便谈回文章武艺上来了。

宋再玉和苏慕桥都说饮冰上人最近以“梅花八段”，一口气画了八幅画、写了八首诗，且创了八套拳，计为：“蓓蕾、小蕊、大蕊、欲开、大开、烂漫、欲谢、就实”八法。他们都想见识一下，“开开眼界”同时也“趁趁兴儿”云云。泥涂和尚还笑说他也来八阙曲谱应合应合呢！饮冰上人虽然极力谦辞，但言谈间仍形难自禁，有自得之色。

叶红素知饮冰上人为人深藏不露、谦容百物，连他对这路拳法和诗、画亦难免自喜，可见必是绝世之作。

这时，叶红半躺在竹榻上，伤还未好全，脸色都白了，许是因为饮了不少酒之故，面上浮现了酡红。

他们本是来品茗茶的，结果，可能因为窗外有雪、窗前有梅之故吧，在雪光疏映、红梅依盼中，大家在炉边温酒对饮，冷落了茶。

简单和单简也在场。

这两人绝不喝酒。

只守护在叶红身旁。

很多人向他们劝酒，都碰了一鼻子灰。

有次一位美人向简单敬酒，简单不喝。美人激他：“连酒都不敢喝，称什么好汉？”简单脸无表情的反问：“能喝酒的就是好汉，会吃饭的岂不是英雄了？”他问美人：“我们来比吃饭好不好？”

单简更绝。有一次，泥涂和尚倚老卖老，存心要整他一下，斟了三杯酒，他一仰首就干完了一杯，然后再敬单简对饮一杯。单简不喝。他把两杯酒平置于地，一跪不起，硬要单简喝了他才肯起来。以泥涂和尚在武林长者的身份，这下非同小可。单简一声不吭，也跪下来，还冬冬冬叩了三个响头，泥涂大师不起他也不起，最后还是泥涂和尚让了步，灰头灰脸没奈何的起了身，但这也是在对跪了大半天之后的事了。

叶红喜欢有原则的人。尤其年轻人，一定要有原则。因为他知道原则就像鞋底一样，穿得愈久，磨得愈薄；如果一个人在年轻的时候已不讲原则，年纪大了的时候要讲也讲不起来了。

所以他喜欢简单和单简。简单敏而厚重，单简朴而激越，不必饮酒已直见性情，反而比喝了酒才见豪情的汉子更磊落嶙峋。

泥涂和尚又在闪烁着他一双不属于出家人而是鼠窃狗盗所特有的眼睛，千方百计的想要找这对师兄弟饮酒。

——要看看简单和单简喝了酒之后是怎么个样子，已成了泥涂和尚悠闲浪荡岁月里的宏愿之一。

当然，有些人活着，只要能活得下去，自己和家人能得三餐温饱，已属求之不得的事了；但对于另个一些人来说，能骑一骑名驹、睡一睡美人，才是他们梦寐以求的“志业”。

叶红了解这些。他觉得他自己也是这样一个人。他也同情弱小，体恤贫病，可是每个人都只有一辈子可活，而且谁也不能改变一切。他关心平民百姓，但以他一己之力，能做的是如此有限，所以也仅止于做眼下手边的事，或者就仅止于关怀而已。况且他自己活得很舒适、写意，他也非常享受这种舒适、写意。

人只要活得非常舒适、写意，一旦成了习惯，如果忽然放弃，那要比在功名利禄中陡然勇退还痛苦。是以心念黎民，才力过人，却无能为力。并无作为者，向来大有人在。

叶红觉得自己也是这样一个人。

——少怀大志，好打不平，但年岁愈大宏愿愈小，最后便从兼善天下到了独善其身，从众乐乐到独乐乐，真是闭目放手间的事而已。

他这样想着的时候，简单已看出泥涂和尚又要找他们喝酒了。

——找他们两人喝酒其实就等于找他们麻烦一样。

所以他先把话题岔开。

他问饮冰上人，“上人，您捏着杯子又在怀想那位世外的知己红颜哪？”

饮冰上人悠悠一笑，“我？我确是想起一个人，但不是女子。”

宋再玉问：“是酒友？”

饮冰上人摇头。

苏慕桥问：“是棋友？”

饮冰上人这次是用眼色摇头。

叶红知道一干人聚在一起要能酣畅开怀，就得要把话题延续下去。最好是使对方畅所欲言。尽情任意，这才能宾主俱欢。要不然自己就得口若悬河，只要所说的能使对方兴趣，也不失为欢晤良宴。要达到这样的效果，首先得要知情识趣，在该说话的时候说话，该听话的时候听话，该问话的时候问话，甚至该说错话的时候说错话！

“是剑手吧？”叶红一直把饮冰上人当作是世外高人，也是方外挚交，他也希望他是故意猜错能增添饮冰上人“道破”的兴致，“上人刚刚还不是人在梅花八段中吗？”

“如果是‘梅花八段’，我现在已经‘欲谢’了。”饮冰上人笑道，“我想起的是一位刀客，而不是剑手。”

“哦？”苏慕桥细长而淡的双眉一振，“上人说的莫不是‘大刀王虚空’？听说此人最近就在这儿一带，到处找人比武呢！”

“到处找人比武的人，武功再高也不会高到哪里去；若论武德更不敢恭维了。”饮冰上人不屑地道，“这是什么时候！有本领而又有斗志的人，理当为国邦尽己之力，他却来争强斗胜、比武逞能，真是吃饱饭没事干，武林中一天有着这种人，一天就要给人瞧不起，难怪这年头人人都重文轻武了。”

叶红因受过王虚空无意的“救命之恩”，也不想把话说得太绝，所以兜了一个余地，“其实爱斗爱闹也不打紧，只要在有事时能仗得了义。持得了正。帮得了人，也不在武者这十数年乃至数十年的修为了。”

饮冰上人知道以叶红平素个性，决不致喜欢王虚空这等莽烈不羁之士，所以对他的语意很是有点讶异。

泥涂和尚可不耐烦了，“饮冰，你要说就说，到底是谁？说话一吞二吐三咀嚼的，准是记错了字号了，——如果你叫吞火上人，说话就准会爽快一些！”

饮冰上人也不以为件，“你的大号也没叫错。”

宋再玉打岔道：“上人想起的莫不是龚侠怀？”

饮冰上人眼里很有一点惘然之意，“就是他。”然后才悠悠的说下去，“你们可知道逼使我修习‘梅花八段’的又是谁？”

“总不会是龚侠怀吧？”宋再玉这句话，问来是要饮冰上人说他欲言又止的话，他已明知道答案就是“龚侠怀”，可是还是相当的不可置信，因为他更清楚：饮冰上人和龚侠怀一向都有过节。

在江湖上，连请一顿筵宴都要小心“过节”。你请了陈某不请张某，可能就生“过节”；同样请了张某不请陈某，陈某也会对你有“过节”。有时候，你把张某和陈某一起“请”了过来，可是因为他们之间有“过节”，所以对你也有“过节”。

有时候，张某和陈某本身还不承认他们之间有“过节”，但正暗里或心里做过比“过节”更深仇大恨的事。偏是世间的“朋友”，不止张某陈某，而且有“过节”的人，也不仅在武林，所以什么时候请人、有没有请人。应不应该请此人，全可能成了别人跟你有“过节”的理由——宋再玉是个半在官场半在江湖的世家子弟，精明能干、应变机伶，所以就算问一个问题，也很沉得住气。他永远记住，该问的时候一个问题比一千句自己说的话能赚人好感，该不道破的时候装傻佯痴远比自作聪明来得受欢迎。

“便是龚侠怀。”饮冰上人叹了一口气，语音控制得十分淡泊，但一双眸子却在说话时不住的喷涌出爱憎分别、爱恨交集来。“就是他，两年前我到‘采苹山庄’赏梅，有感而咏诗，龚侠怀凑巧也在邻座，就语带不屑的说：‘古往今来，咏梅绘梅的诗画已经大多，多一首半首，除非绝顶之作，否则就投石于海，白费心机。有本事，就以梅花开谢的生态，融入诗境，再转化成剑招武艺，否则，才情也不过尔尔。’我当时实在憋不下这口恶气，就立下决心创这‘梅花八段’，足足耗了两年光阴，才算练成——你说，要是没有龚侠怀，焉有‘梅花八段’的剑、指、掌三绝？”

苏慕桥抚掌笑道：“龚侠怀这回可是把话说得让自己下不了台了吧？上人可有在他面前走上几路绝招？”

饮冰上人忽然正色道：“不，要不是有龚侠怀，我这套绝招还真创不成。”

苏慕桥不以为然：“那也不见得。他至多不过激起上人的斗志，至于有没有这个功力来创出绝招，还是上人自己的修为与造化。”

饮冰上人苦笑，一口把杯中酒于尽，才说：“没有他，我是练不成的。我曾痛下苦功，苦练‘梅花八段’，但几次都遇上难题，不能破解，不过都恰巧有朋友过来提醒我，点化我，让我豁然贯通。朱星五、范污清、泥涂和尚，他们也是来提点我的人。我一直到练成了以后，觉得事有蹊跷，暗中追查才晓得，原来他们都是受龚侠怀所托，特别来解决我的难关的。你们要是不信……可以去问泥涂。”

泥涂一拍千疮百痍、短发参差的脑袋，嘻笑不语。

宋再玉诧异道：“龚侠怀……他为什么要那么做？”

“龚老弟一早已有计划以梅花开谢的姿态生机，创一套武功。但他在‘诡丽八尺门’里的事务繁重，恐不胜负荷，而又深知饮冰老不死的‘梅鹤神功’已有空前修为，是以故意相激，而又把自己所参悟的学理辗转托我们几人分别告之，希望此套武功能在饮冰手里得成。”泥涂自斟自酌，自言自语，话当然是说给大家听的，可是酒是斟给自己饮的。他从不为人斟酒，他一向的理由是：“人人都有一双手，谁不够，谁要喝便自己斟，干吗要人添来倒去？”

他只有一个例外：对那些不喝酒的人，他喜欢千方百计的使他们喝下第一杯酒，一俟对方已“开了酒窍”之后，他又懒得理会了。“嘿嘿，这倒便宜了饮冰老鬼了！”

叶红听了，心中也微微有些诧异。

他也知道饮冰上人一向与龚侠怀有些“过节”。

原来饮冰上人的个性并不淡泊，虽然自称归隐山林，以梅为妻以鹤为子，但实际上他有三妻四妾，儿孙满堂，而且相识满天下，徒儿遍江湖。他一面常表示自己并不热中名利，无视权位。但对切身攸关的利益名权，毫不放松，不时与人争个你死我活，决不退让。他劝人不争，看不起人好勇斗狠，但他自己争雄好胜之心，比谁都强，且到老犹热。不过，饮冰还算是个正道中的人物，而且总算持正好义，武功修为也确是罕有的高手，叶红对他也十分敬重。

有一次，饮冰上人许是因为年纪大了，忽然生起一个念头：如果自己去世了，不知道是怎么一个样子呢？不知谁最怀念他？谁会写悼诗？谁最伤心？谁最得意？此念一生，越想越是放不开，于是真来个装死，看看世人反应。以饮冰上人的功力，自闭经脉、暂停呼吸一两天决非难事，可是他猝然“暴毙”，使他的朋友，亲人都为之大惊，除了赶来奔丧吊唁之外，也有人想要查明真相，是否有人暗施毒手。

结果，龚侠怀一到灵堂前，就哈哈一笑，扬长而去。饮冰上人的门人弟子大怒，截住龚侠怀而问罪，不交待清楚不放他走。龚侠怀一笑道：“你们真要我说破吗？只怕在棺材里的人还不高兴呢！”随即便抛下了一句话，“饮冰这老头子怎舍得死！”这句话点破了饮冰上人苦心孤诣的“计划”，使饮冰上人这一“死”，在江湖上传为笑谈。

从此饮冰上人便与龚侠怀有了“心病”。

——没想到饮冰上人，能练成“梅花八段”，却是龚侠怀一力促成的。

话一向说得很少的严寒，在火炉里添了两把炭，忽道：“‘八尺门’离这里不远，要不要把龚侠怀也一块请来叙叙？”

宋再玉说：“可惜。”

严寒奇道：“可惜什么？”

宋再玉道：“龚大侠已被抓去了？”

严寒铁锥似的浓眉一沉，又似力抛万钧的一展，“刑部？”

宋再玉点头，把一双玉也似的手，放近火炉边烘着。

严寒沉声道：“多久的事了？”

苏慕桥抓了一把花生，喀喀喀的啖着，一面抢着回答，“好久了——大概是上个月的事吧？今天已是小寒了。”

严寒的脸色很白，一种像受了内伤的苍白，但双眉又黑又粗，远远望去，就只有一张白脸和一对黑眉。“大概……犯的不是小事吧。”

叶红忍不住问：“怎么，他的拜把子弟兄和门人没去营救他吗？”

苏慕桥说：“他那一门子弟总是神神秘秘的，我也不大清楚他们的事……就算清楚，也不想去过问。”

叶红这才想起苏慕桥跟龚侠怀一向都有些“心病”。据说有一次“诡丽八尺门”召开“十八星霜大会”，旨在召集江南武林同道，在每一门派里选出数名好手，北上支援宋军对抗蒙古大军压境之危。苏慕桥本有意参加，共商大计，但却十分不满龚侠怀既没有亲自邀他参加，更没有虚位以待，只派了几名态度傲慢的“兄弟”通知他一声而已。

苏慕桥为这件事十分不悦，便不赴“十八星霜大会”之约，而联同“斩经堂”的总堂主朱古泥，一起共创“三十六路风烟总联盟”，其目的也是为了促使各门各派派出高手，增援北方抗敌入侵的战争。

可是这样一来，“十八星霜”和“三十六路风烟”力量对消，大家目标虽然一致，但在进行的过程里就难免相互倾轧，叶红就听苏慕桥忿忿他说过：“你们且拭目以待，看龚侠怀的‘十八星霜’能办出些什么名堂来！”

叶红自己也觉得：如果一开始不是龚侠怀太傲慢的话，局面或许还不致如此不可收拾。

所以他很明白，在这事件上苏慕桥是不能提供些什么讯息的。

泥涂和尚搔搔后脑勺子，许多头皮屑便掉了下来，像在他初肩上下了一场雪似的。“你不清楚，我可清楚。小王八羔子！”

苏慕桥以为泥涂和尚骂他，脸色一沉：“什么？”

“不是骂你，我骂的是‘诡丽八尺门’的那一千乌合之众！”泥涂知道苏慕桥外号“风刀烟剑”，飘逸非常，但为人却十分气狭，是个得罪不得但又最易得罪的人，当下便明明白白的说，“‘诡丽八尺门’的人也实在不长进，龚大侠这会儿尸骨未寒，他们就内证一场，闹翻天了。”

简单吃了一惊，“龚大侠……已经死了么？”

泥涂咧咀一笑，就像一头快乐的狗，可是笑意里又常带着苦涩、所以似极一头忧郁的猪，“还没咧。”

饮冰上人也没好气：“你刚才又说他‘尸骨未寒’？”

泥涂和尚嘻嘻笑道：“他？也差不多了！”

饮冰上人微温道：“什么差不多了？他只不过被关进牢里去而已！”

“而已！”泥涂和尚又凑起了一个像哭一般的笑容，“抓人容易放人难！”

严寒忽道：“死了就是死了，没死就是没死。”

严寒一开口，泥涂便不敢再狡辩下去，只说：“好好好，没死，没死，他还没死。好了吧，他没死，你们总不能合起来把我逼死吧！”

叶红兀自追问下去：“到底是怎么回事？”

泥涂赌气：“不说了。”

叶红笑道：“大师生气了。”

泥涂摇头，只鼓着两腮，不鼓腮的时候就撮着唇啜酒。

叶红最清楚他的脾气！也不忙着问，只说：“原来真的生气了。”

“这又有什么好气的！该气死的是龚侠怀……又不是我！”泥涂和尚为了表明他并不介意，又把原先断了的话题重拾，“龚大侠才被抓进去，门里就乱得一团糟了，首先是老三跟老四过不去，几乎两股人马就斗了起来。老五和老七立即跟龚老大划清界线，表示他们从来没有支持过他，而且相当鄙薄他的为人……老六大概还在益都帮李铁枪杀鞑子，还有个老八，早在出事前已叛离八尺门了……在遇上考验的时候不能面对，要团结的时候互相排

挤，这不叫乌合之众叫什么？”

叶红一听，颇感失望。

他苦练“红叶神剑”，已经到了一出手就是绝招，一发剑就成经典的地步了。但那一年，遇上龚侠怀的“天涯刀”，几乎没败在当堂。他知道，当时只要龚侠怀再追击三刀，他就得要挂彩。可是龚侠怀并没有追击。原因迄今未明。当年，他也雄心勃勃，立志为收复中原做点大事，力组“红叶盟”——但他一向厌于琐事、怠于俗务，而在组织里尽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这却是他最“弄不好”的关系，所以，“红叶盟”在声势上，跟龚侠怀的“诡丽八尺门”是不能相提并论的。

因为有龚侠怀的刀，他的剑会黯然失色过。因为有龚侠怀的“诡丽八尺门”，他的“红叶盟”几乎就要无疾而终。他不喜欢龚侠怀。他觉得龚侠怀没把他放在眼里。可是当他听到龚侠怀到现在还在牢里，“诡丽八尺门”又内讧得一塌糊涂之际，他的感觉既不是高兴，也不是悲伤，而是不能忍受也不能接受这事实……

所以他问：“龚侠怀现在还在牢里——他的兄弟们到现在还没去设法营救他吗？”

泥涂喝酒，“好像就是这样子了。”

“难道他的兄弟们不知道——落在那种地方，有时候，迟一天救出来便准得要少上几斤肉吗？！”

“这些事……在江湖上行走的汉子没几个不晓得吧！”

“……就算没有人去救，至少也该弄清楚他犯的是什麼案子啊？”

“有些案子……本来就不易弄清楚，你也知道，这是个什么样的时局！时局一乱，人心便乱，人在乱局，易出乱子，怨不得人，只能怨命。”

“好，就算他们本门的人不救，龚侠怀在外边也有些朋友的吧……他们都不去管一管这件事吗？”

“朋友是没事儿时候交的，一旦有事，连他本门的人都管不了，谁管得了？何况，人人纵然知道他是冤的，都以为八尺门的人会替他们的龙头出头呀，既不是家人，也非家事，谁能贸然插手管闲事！”

“……可是，八尺门的人并没有想法子呀！”

“其实，他们到底是想不到法子还是没有法子，我们也不得而知。”

“——那你呢？”叶红一向迷惘的眼河忽然像沸烫的融焰，涌向泥涂眸里，“据我所知，你也是龚侠怀的朋友。”

“我只是龚侠怀的朋友，不是他的兄弟。他的事我一向所知不多。”泥涂给逼住了，不得不用一头小牛一般的眼神回看他，“何况，兄弟都不理，做朋友还能理到哪里！”

“兄弟？世上有些兄弟，是在你凶的时候才自认为弟，一旦凶不了，就没什么弟不弟的了！”叶红冷笑时面颊又飘起了两朵红云，“但你们毕竟是他的朋友。朋友若不是拿来在有难的时候相助、有乐的时候相聚，还拿来作什么？”

苏慕桥听到这里，一方面觉得他有些不同意，一方面觉得他该说话了：

“朋友之间交往，不是为了利益关系的，你这样说，太……”

严寒忽道：“朋友之间，本来就是互相利用的。”

苏慕桥涨红了脸：“你——！”

饮冰上人忙道：“或许把这句话改为：朋友之间理应互相帮助……可能

会贴切一些。”

严寒一脸严寒，连风吹都吹不起笑意，“不是贴切，而是虚伪。”

宋再玉连忙打岔，有问于泥涂，“朱五星呢？他不是八尺门的老二吗？他跟龚侠怀数十年闯荡，总不会在这要紧的时候舍弃了他吧？还有八尺门的三当家高赞魁……”

泥涂和尚这回不止于眼神，连表情都像一头小牛了：

“我不知道，你要是关心，大可劫狱去。”

“劫狱倒不必，”叶红抚着腿部的伤口，喃喃自语道：“受的伤只要不再恶化，伤肌自会缝合，很快就会好转。”

苏慕桥用鼻子的声音道：“可是被抓去刑房的人，就好像是断了的腿……断腿重生，大概不容易吧。”

叶红也不想让来访他的朋友太过难堪，所以没有答腔，而且他心里早已下决心：过几天就去为龚侠怀打听打听。他并不认为这是件棘手的事。

宋再玉似忽然想到了一件事：“……龚大侠不是还有一个红粉知己叫做严笑花的吗？不知道她有没有力龚大侠的事奔走呢？”

饮冰上人眯着眼睛，以指尖捻着他那潇洒的白眉眉梢，“啊，严笑花……”他眯眯地笑了，“她真是‘春雨楼头’里最美最好的女子……”

叶红没听清楚他吃语一般的话：“嗯？”

单简即道：“严姑娘是个侠烈女子，她在官场侠道上的人面都熟……有她出面，龚大侠的铁枷可望有解。”苏慕桥又用鼻子一笑：“严笑花她……”便没说下去。

叶红更不想气氛大僵。

客人毕竟都是他请来的。

而且这是他的“红叶庐”。

他连忙敬酒，特别是向苏慕桥和泥涂和尚。

当酒沾及唇边之时，他忽然瞥见，窗外一朵梅花，冉冉而落，仿佛来不及作一声失足的惊呼。

不知怎的，他心中也有一点猝不及防的伤感。

“谢谢几位告诉我这些事……”他陪笑着，自干一杯，表面上是敬大家的，其实是为他自己的伤口而喝，“我这人天性疏懒，人在平江府，不知平江事，我这还算是江湖中人么……！”

泥涂这人气得快、消气也快，脸上又回复了那大笑的狂哭般表情，“有关龚侠怀，我就知道他这几年声名太盛了、野心太大了。得罪了不少人。他的案子，好像还是陆倔武亲自批下来的，‘新四大名捕’合力办的……我知道这七八件事，其他的，唉呀，做人呀，有时少知些总比多管好！”说着自斟自饮，然后又打主意要灌单简、简单喝酒了。

叶红正暗里盘算泥涂和尚告诉他的要点。却听严寒站在窗边，用一种比小寒还寒的语调说：“……这种天气，他在牢里可活得不易。”

叶红仰脖子又尽了一杯酒。

这次，他是为严寒那句话喝的。

——你要撑下去啊，龚侠怀！

## 2. 他们这一帮

大寒。

可是这一天并没有下雪。

只是冷，出奇的冷。

不下雪的冷比下雪还冷。

——以叶红深厚的功力，平时他在家里，常说分不清春夏秋冬，可是，现在他不但分明深刻地感觉到这是严冬，而且时正大寒。

因为太冷，他忽然想起严寒这个人。

他自朱衣轿上走下来，也禁不住要舒展手脚，活血脉以保暖，但不知怎的，动作里仍消不去心头上的愁绪——这微愁来得全无声息，且留得如生如死，驱之不去。

直到快要步出礼桥东南条之际，叶红才觉察，原来楼头有人吹笛，正吹得愁肠百转，如泣如诉。

——是谁人在画楼吹笛？

叶红猛抬头：

就看见——

“临风楼”。

临风快意应上楼。

叶红忽然想起：据这些天来的查探：龚侠怀当日正是从这儿被“谈何容易”押走的。“谈何容易”外号“新四大名捕”，实则是宰相史弥远置于平江府的四名亲信。大概龚侠怀在经过这几的时候，也曾仰首看见这“临风快意楼”吧？不知那时候的他，心里是什么想法？他曾估量自己还能走出这风天雪地吗？他可想过

自己会在牢里呆那么久么？他的心情是怎样的呢？一个人突然被捕，可能一辈子就这样完了，心里的感觉又是如何？……

……那时候，大概也有人在楼头吹笛吧？

叶红只是这么想想而已。

他是精通乐曲的人。他听出来，这笛声吹得很有感情，奏出一种越怕失去越易失去的感觉，但他也知道，这笛子吹得还不甚完美，功力火候都略有不足。可是，有缺憾才有凄美，而不完美有时也是一种壮丽。叶红就是喜欢笛韵中那一点遗憾。

他没有想到，有一天，他不只是闻笛寻恩而已，而是去面对这一个吹笛的人，和一张令他惊心心惊。动魄魄动：疾风里的快刀！

所有刺激的事都是意想不到的。

意想不到的是可以狂喜、可以要命。

经过一面走一面动作过后的叶红，白垩似的两颊，又现出了两朵鬼火般的酡红，就像冰中的火、雪中的血。冷凉，一向都是他的风格。

简单和单筒，就跟在他身后一步之遥。

不管夜月星霜、风声鹤唳，他们都愿跟着叶红。因为，他是他们的寂寞，他是他们的豪壮。一个男子能使其他的汉子热血贪腾、死心塌地，那不止是有过人之能，而是一种光和热，不但能磨练了别人，更能磨亮了自己，让人有胆就跟他一起写血的日志。

叶红平时疏懒，可是他一旦“动”起来，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令大家都一起“动”的人。

他去找严寒，严寒不在。

——这个人自出娘胎学会走路以后，恐怕天下间根本没有人能在他不出现的时候找得着他。

他也找过几个朋友，问过几个人。

黄捕鹿是个退了休的捕头。他在五十岁那年就说要退隐不干，但大理寺特别一再挽留重任，直到六十岁那年才能离职。不过，也只休养了三年，因右治狱处决重囚引起暴乱，各方敦请黄捕鹿亲自出马，才平息了乱局。这一出面，接下去几桩棘手案件，都落到黄捕鹿的身上，他想推辞也辞不掉了。

这样一拖，到了七十大寿之日，黄捕鹿得要在寿宴上挥刀切去自己的一截胡子，公开把话说了底：“谁要是再逼黄某出来任事，就是要我的老命。”这才没有人敢再去烦他。

叶红一向视黄捕鹿为长上，十分礼侍黄捕鹿，黄二爷也很欣赏这个淡泊多才的世侄。

可是对龚侠怀的事，他没有什么办法。

“既然我已退出，就得完全放手，一旦有所请托，别的人也会要我插手别的事。在江湖上，人情债比怨仇更加累人。宁可结仇，不能欠情，这句话你是晓得的。”

也许他发现这位一向恃才傲物、向来不请人帮忙的世侄眼中掠过一丝不惬意之色，便实实在在的说：“主要是因为这件事还惊动了‘新四大名捕’。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西这四个人，身份虽然仅隶属捕役，但他们是京府推任的经略安抚使沈清廉的手上红人，你是知道的，当今丞相大人的爱将。这种关系，就是提刑司陆偃武陆大人亲自出面说项，恐怕也解决不了。再说，龚侠怀是江湖人，几次朝廷有意招揽他任事，他都坚辞，必触怒了好些人——你知道，世间有好些事，是干不得的；有好些人，是得罪不得的……。”

叶红静静的听着。

他的双手摆在膝上。

他本来只想问一问这件事。

龚侠怀本来就跟他没有什么过命的交情，甚至连深交也谈不上，他只想打听一下，龚侠怀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等到那天小雪，“红叶庐”的人都在谈龚侠怀的事，但都像在谈一个江湖上的掌故，武林的轶事，叶红就微微有些震讶：

龚侠怀还在牢里啊。

——如果现在不想点办法，恐怕就要成遗恨了。

他眼看大伙儿不理，反激起他去查问一下这件事的心志。

听黄捕鹿这样说了，叶红知道这件事果然不好办。

因为不好办，所以又激起了他的斗志。

“你是知道的……龚侠怀那一帮人实在有点闹得不像话。是不是要联蒙灭金是国家大事，朝廷上自有人拿主意，几时轮到他们在民间争议？这叫自取其辱！你也知道，这年头说话全得要当药吃，错不得的。龚侠怀这个人好议论，事事与人见解不同，这不就是把自己翘出头来让人当箭垛么！你当然知道……”

叶红当然知道黄捕鹿的意思。

所以他辞别黄二爷，去找哈七哥。

哈七哥就是平江一带的“千里眼、顺风耳”，听说这人连丞相史弥远睡

一个午睡时做了什么梦都能打听得一清二楚。

哈广情也有他的说法：“知道一个人做的梦，等于知道他心里想什么，而且还可以知道他有什么是敢想的而不敢做的。不相信？回想你昨晚的梦吧。要是跟现实里一模一样，做梦来做什么？将要逝去的在梦里挽留，还未得到的在梦里拥有，你知道他梦到什么便等于知道他要什么。”

叶红找到了他。

哈广情笑问他：“昨晚你睡得不好？你的眼神不足。”

“还好。”叶红有点苦恼，“我只不喜欢大冷的天气。一冷，我就想睡觉。而且，最近我的视力很差。”

哈广情立刻明白了：“也就是说，如果没有天大的事，你是不会在这种时候来找我的。”

叶红手里拿着杯热茶。

他不想喝，也不口渴。

他只想藉瓷杯传来微薄的热意，来暖和他已冰冷的手。

“……也不算是有什么大事……”

当他把事情告诉了哈广情这后，哈广情什么也没说，然后两人聊起当年曾一起立志要把女真人杀回石头城子去的事。大家谈这些当年事，既没慨叹，也没遗憾，却似说张家李家的闲琐事一般。

然后叶红起身告辞。

哈广情哈哈笑道：“恕我不起身相送了……”

叶红知道他的一双腿子，早在平潍州“红袄军”作乱的杨安儿战役里，曾失手被擒后坚不吐军情，一对膝盖遭酷刑夹碎。到今天他要活下去，只有靠当年的一些人面人情，打探各路消息，换取酬金，延活于世。

如果哈广情知道内情，一定会告诉他的。如果不说，便是有难言之隐。如果不知道，那么他一定会去打探。

叶红要转身离去的时候，哈广情才忽然说：“我有两句话，你可能不爱听。”

叶红在听。

“这件事，你最好不要管。”

叶红点点头。“我听到了。”

哈广情又笑了。自从一双腿子废了之后，他就常常笑，而且能笑就笑。

“你听到了我的话，但不一定会听话。”

叶红说：“我在等另一句话。”

“你不妨问问刑房的石暮题，”哈广情说：“虽然我知道你一向不喜欢这个人。”

叶红是不喜欢石暮题。

他不喜欢俗人。

石暮题空有个雅名，却是个俗人。

俗不可耐的人。

石暮题对他刻意结纳，有次过年，还到叶府去送烤鸭、醉鸡、甚至还有礼酒年糕。在一次偶然的碰见里，石暮题便跟他提起一大堆达官贵人和大侠巨贾的名字，表示他交游广阔，面子够大，庸俗得令叶红一回到家，就洗脸换衣，才能进食。

不过俗人往往也很有用。

俗人特别能办俗事。

——办俗务也要有办俗务的人才：你叫一个沙场杀敌的大将军去杀一只鸡让大家果腹，他就未必能干得来。

何况，叶红记得石暮题跟他提起过龚侠怀。

他称龚侠怀为“龚大侠”，言下不胜仰慕：他大概以为平江府里所有的“大侠”，彼此都是刎颈之交吧！没想到那时候，叶红并不怎么看得起龚侠怀，他认为龚侠怀对他也差不多是这样的看法。

石暮题对这位宗室王孙、世家公子的来访，热烈得像笑里都着了火、眼里都点了灯。

叶红直截了当，提起龚侠怀的事。

石暮题的眼色，立即就像他名字中间的那个字一样，但碍着叶红面上，他仍是抖擞精神的说：“我也听过这件案子……不过，这案子的公文并没有转到我手上。据我所知，龚大侠是‘新四大名捕’拘提的要犯，很可能是赵肃我承办的……明儿我跟你去问问看。……”然后他皱着眉头说，“如果这件案子不是交由我……恐怕在下难有尽力之处。……万一龚……侠怀是朝廷方面或史相爷要拿的人，那么沈清濂必定执行甚厉，我这个小小的执吏，芝麻小官，实在帮不上忙了……希望公子到时能包涵则个。”

叶红明白石暮题的人虽然可厌，但他说的倒也不是推托之辞。史弥远秉政，文臣武将，尽是他心腹手下。他一向任小人、逐君子，擅权害政，党羽遍布，累岁连兵，海内愤痛，莫敢一言。如果是史弥远要办之人，要治之罪，授意下去，由安抚史沈清濂批案拘提龚侠怀，谈说说，容敌亲，易关西、何九烈等奉文状向刑部签发驾帖，抓拿龚侠怀，再押送执吏赵肃我审理。沈清濂是史弥远的亲信，而“谈、何、容、易”又是史弥远的人，赵肃我则是沈清濂一手培植的部属——这样的案子，自是谁都插不上手。

问题是：这只是猜测。

究竟捉拿龚侠怀是谁的主意？叶红也还弄不清楚。

“叶公子跟龚侠怀是远亲？”

“不是。”

“是至交吧？”

“非也。”

“那么……”石暮题深思熟虑地道，“公子出面，还是不如龚大侠亲人出头为他申诉陈情为安。第一，龚侠怀是江湖人，叶公子是世家子弟……”

“我也是江湖人。”叶红明白石暮题的好意，但他不想接受这个曲意维护。

“第二，”石暮题微微一笑，不以为忤，“为了使事情不会太复杂，反使大理寺注视，多生枝节，还是由龚大侠近亲至交来陈诉此案，公子暗中打点就是了。”

这点叶红很同意。

每个地方都有每个地方的规矩，每一行也有每一行的行规，一如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脾气一样。

如果要办事，而且想把事情办好，就得要遵照办事的方式：正如不能以骑马的方式来骑驴，摇橹的方法来御舟，一把锁匙是不能开启所有的门的。

</PGN

“我就担心……龚侠怀好像没有什么亲人在这里。”叶红始终不能释怀，

“他在牢里不知如何？”

石暮题经验丰富，他马上明白了叶红的意思，“好，过两天我会托人过去看看。”然后语重心长的说：“……我也听说在龚大侠出事之后，‘诡丽八尺门’正闹得一团乱。怎么搞的？这时候再不以霹雳手段沉着应付，龚侠怀这一辈子就没指望哪！”

他的表情像拿起一根针，正在看着针眼穿线似的说，“我倒是觉得，公子这般高情厚义，不如去跟他们那，一帮人先行计议，研判一下究竟因何出事？龚大侠曾得罪过些什么人？如何着手营救？找谁出面？这样总比茫无头绪的好。”

俟石暮题送叶红跨出门槛的时候，忽然想起什么似的，不经意的说：“据说贵府藏有一尊邬落石的‘苏子观音像’，那天陆倔武陆大人跟我提起，大家都不胜钦羨……哈哈。”

果然是俗人。

叶红连眼也不抬的说：“好，改天我着人送呈石先生雅赏。”

据说邬落石的“苏子观音图”价值连城，可是叶红并不在意。在他看来，别说一幅画，就算是珍玩古董，也抵不上一条人命——何况那是一条好汉的性命。

这世间，有些人，活着如蛆繁生；有些人，则是死一个少一个。

他走出石府大门，觉得天寒得心都冻了。

举目苍茫，因为太冷，连中肆也一片萧条。

不知怎的，他忽然觉得有喊杀声传来，一忽儿就逼近眉睫。

那是二嫂亭、羊棚桥的方向。那儿原有六七座勾栏瓦子，平时是人烟稠密、铺席骈盛、喧繁热闹之地，更是朝欢暮嬉，几至通宵达旦，正是浪子骚人勾留所在。许是因为太冷了，或因兵祸延绵，以致景致十分冷落，有三两途人，都把脖颈埋在衣襟里匆匆而行。实在是太冷了。是不是就是因为太冷了，还是因为北风正以它全面的萧飒与凄厉一刀刀的刮着大地的雪砧，才让人误听为杀伐之声？

叶红停了下来，凝神看了好一会。

他的视力不大好，远的看不清楚，可是感觉还要比视力超前三十丈，目力不能及之处，他就用敏锐的感觉来弥补，久了之后，他觉得自己感觉要比看到的还多。

远处有酒旗幡飞。

再远的地方有高楼。

“临风快——”下面的字已被一座牌坊几角屋檐遮去，虽然叶红知道接下来的的是什么字。

实在是太冷了。

叶红就在这时候听到笛声。

这时候，他刚刚走过“朱衣桥”。

太冷了。他一面走着，一面自他丹田内运起一股真气，像熔解了的金子一样，刚坚而柔顺地从小腹中穴里任督二脉升起。一道出会阳经，沿腹部经穴而行，通过胸，头而至承浆穴，然后环绕口唇，上至龈交穴，再分注于双目下，与督脉相交。另一道则注入阴经，自腰背正中线上行，到颈后的风府穴转注脑内，再沿头部中线经百会，越前额下行至鼻梁，再通龈交穴。任督二脉合经五十二穴。两道气流合一之后，像神龙吐珠一般的畅流顺进，舒

泰无比。同时，他的双手与两脚的经脉也以意运气、以念调脉，松肩舒指、曲膝调穴，并点运“五蟾功”分别流注五脏。他一面走着，一面这样运气凝息，无非是想把身子热了起来。

他怕冷。

一旦太冷，身法就会迟滞。

手指也会冻僵。

——就跟书法家、音乐家、雕刻家的手一样，一个练剑的人，爱剑不如去爱自己的一双手。

简单似有些感慨：“近两年来，公子很少这样到处奔走拜会造访，今天倒像是在一天里见了一个月的人。”

单简心里也是这句话：“公子跟龚大侠只有两面之缘，却为他的事破了例，我看龚大侠如果有知……”他这样一说，觉得好像是对一个死了的人说话似的，觉得不祥，便住了口，叶红忽低声疾道：“你们要小心。”

简单和单简脸上不动声色，心里都暗吃一惊。

他们都知道叶红的警告跟他的剑一样，是决不会空发，也不会误发的。

“有人跟踪咱们。”

简单和单简都没有转身、回首。

但他们的眼已在留意一切可能伏有危机的地方。

可是眼下只有凄寒二字，不见敌踪。

“现在还没到出来的时候吧，”叶红淡淡他说：“这人已跟踪了咱们好几天了。”

单简如箭矢般吐了一句：“卑鄙！”

“就算卑鄙也是理所当然的卑鄙。”叶红心平气和的道：“一个人既然想杀人，就难免会用上一些卑鄙手段。我们想不给人杀掉，也可以用一些卑鄙的方法——到头来，就看是准杀谁了。”

简单犹豫了一下，才说：“他的目的是……？”

“不管他的目的是什么。”叶红好像不只说给简单和单简听，“龚侠怀的事我已插了香、上了祭品、拜了神。我是管定了的了。”

北风在瓦巷那边发出尖锐的呼叫，好像正在孤寂的厉声呼唤着那一场迄今还没有及时赶到的雪。

### 3. 他有那些这么好的朋友

叶红带着简单和单简，直赴“诡丽八尺门”。

“八尺门”的人甚具敌意，对叶红等很有戒心。

其中一个“八尺门”的管事，还不准备让叶红进去。

“你们来干什么？”

“我家公子是要来拜访贵门龙头老大。”单简毕恭毕敬的双手呈上了帖子。

“我们的龙头……很忙，他才尤暇接见你们。”那人看也不看，更不用说用手去接。

“……这样好吧？就烦你为我们传报一声……”简单塞了一角碎银过去：“就劳老哥了。”

那人一头乱发，像鸡冠草一样，可是就算是也是倒过来的鸡冠草，因为

他的脸腮全长满了胡子，而且长得要比头发还放肆。

他拿了碎银，约略在手上掂了掂，又公然抛了抛，绷紧的脸才有了些笑意：“这银子我要了。”

简单满怀希望的说：“那就烦请老哥代为通传一声喽。”

那人笑容一敛。一下子，每一根戟发都像一支支的箭插进他那一厚得已完全掩埋掉血色的大脸上：“我没有收你的银子，是要给你个教训：少来用半两银子就想打动你家四爷的心！”

说罢拧身就走，就当他们都拒于门外的乞丐。

叶红道：“请等一等。”

那人跋扈地半回过身子：“欠揍是不是？”

叶红心平气和的说：“你们龙头不在，就请向朱二爷通报便是。”

那人瞪着一双眼白和他牙齿一样黄浊的眼，打量叶红：“你</PGN 是谁？你要干什么？”

“路四爷。”叶红依然毫不动气：“我姓叶，叫叶红，跟你们大龙头和二当家，都算有些交情。”

那人的脸色变得几乎连眼色都一起变了。

“对不起，对不起，原来是叶公子，叶大人……失敬，失敬，叶公子是从王府过来的吧？只要事先着人通知小人一声，我家二爷随同小人赴拜公子，才算合了礼教……这怎敢有劳亲自驾临……”

他像巴不得把自己胡须和头发都拔光，以免阻碍了他所要表达的热烈的样貌。

叶红出身士府，是权势之家的子弟。虽然自叶父开始，因不忍见朝政日窳，辞官归里，不问国事，宁在家读书作画，清闲自娱。他大概在中年之后吧，除了终日游山玩水、遍访名山大川和耽迷于棋艺弈道之外，惟一忙的事：便是每遇朋友有难，他便有钱出钱，有力出力。如果说他还有嗜好，那便是“纳妾”这回事：他到五十岁还娶了十八个“小妾”回来，未入门的还不计其数。

这几件事都是极力花钱的。一个人如果没有权，就不易弄到钱。相同的，如果没有钱，权也不稳固了。叶父会花钱，不懂得赚钱。知道弃权，不识抓权。不久之后，叶府早已家道中落，外强中干了。到他死时，叶府实已剩下虚壳，因为这个当家的也是叶氏惟一留下来的香灯：叶红，比他父亲还要不喜欢当官，而且他在明在暗的支持各路豪杰来收复被金人占据的国土、对抗蒙古人野心勃勃的进侵，这种事有时候在十天内花费之钜，还要远甚于他父亲十年来所花的钱。

——不过，就算叶府只剩下了一空的柜子，但这“柜子”还算是个“古董”，本身还是价值不菲的。

平江府的老百姓，只要看见叶红，都总会想到他那显赫的背</PGN 景和家世。

这位“路四爷”显然也是这样子。

所以他一听到叶红的名字就变了脸。

变成笑脸。

简单和单筒也变。

变的是眼色。

——原来是一种崇仰的神色。

简单和单简还年少。

在江湖年少还未江湖老的时候，他们对“诡丽八尺门”这五个字，以及这个门派中出来的人物，是无限景仰的。在提到“诡丽八尺门”的时候，声音也会高昂了，身子也站得较直了，连眉毛轩扬得也比平时多。

因为“诡丽八尺门”创造了一个“江湖中的神话”。

龚侠怀和他兄弟们在克服一切强权和阻挠建立了“诡而八尺门”，这种艰辛而终于获得成功和认可的经验正是所有心怀大志的江湖子弟所羡慕的。龚侠怀和他那些兄弟们的经验，不但是血泪斑斑，简直是触目惊心。

他曾经和二当家朱星五潜返被金人占领的“将军店”，发现全镇被屠杀一空，妇女尽遭奸虐，他们便夤夜扑杀，从将军杀起，到官吏、带兵和步卒，一共杀了一百七十三人，然后两人合骑一匹伤马，被五千大军追了三昼夜，但依然能活着回来。

他曾跟三当家高赞魁，进入蒙古大军中刺探敌情被发现，几乎就死在汴京。他们在城里躲了七天，没有吃过一顿饭，吃的是沟渠里浮着的死鼠内脏（鼠肉都给饥饿中的百姓吃光了），龚侠怀的右肺和右肝还倒刺着自己两根折断的肋骨，以致每走一步内脏就渗一次血，每说一句话都淌出了血水，后来连血也因为缺水而不流了，但他还是搀着身受重伤的朱星五脱离蒙古人的势力范围，把他所夺来的一张蒙古军要进犯宋土的密檄，进报镇疆大将军，可惜却没有受到重视。

令人惊讶的是：经此一役，龚侠怀吃尽了苦头，却带了个美丽的女子回来。在往后的岁月里，这美丽女子不但帮他创帮立道，还帮他灭金抗蒙，在纷忙岁月里她既美丽如故，完全看不出岁月的痕迹。她所做所为的事业远在于“八尺门”其他兄弟之上，直至她在一次歌舞中忽然掩着心口，浑身的活力像是忽尔在一霎间给上天收回去了，软倒在地上像一幅脱了钉子的卷轴。她死了，很多人都臆度她是忙死的，因为忙而不会老会使天妒红颜。龚侠怀从此不拜神了也不似他从前每当节日里都会祭拜天地。他一反常态，常喝得醉醺醺像一头瞎子眼的熊。直至有一天，他丢掉了所有的酒瓶、打碎了所有的酒坛，和六当家慕容星霜重新上阵，飞骑一千五百六十七里，刺杀了降蒙而且奸嫂弑母的“红袄军”头子鲁八八，两人各身中十余箭，打马南返时，一路上还比谁中的箭矢多。据慕容星霜说：龚侠怀在一次醉后的梦里，看见他妻子方致柔向他报梦，伸手指在窗前一棵已枯萎得像一年没进食的长颈鹿般的老梅，那株老梅就立即开了一树的花，龚侠怀甚至还可以记得那香味。醒来之后，龚侠怀发现窗前已四年不开花的梅树开了整个窗景的花，不过却是不香的，龚侠怀认为他已在梦中香过了所以就不必再香了。他泪流满脸，踢翻一切盛酒的器具，因为他觉得那是亡妻逝去一年来第一次给他的指示：要他活下去，好好的活下去，继续的奋斗下去。

龚侠怀还在建立“诡丽八尺门”的时候，力抗几个帮派的反扑。“刀柄会”早已在武林声势浩大，不欲有新的帮派成立。蒙古人支持的“天罗坛”，金兵策动的“金衣帮”，全不许“诡丽八尺门”会冒出头来。有一次“刀柄会”联同“天罗坛”、“金衣帮”要把“诡丽八尺门”连根拔起、一举歼灭。龚侠怀和五当家路雄飞和七当家路娇迷力抗到底，眼看不敌，但到底不曾被绝灭江湖。关键是：龚侠怀在最后关头说服了“刀柄会”，晓以大义，在最后一刻倒戈相向，把两股侵宋的势力杀得片甲不留。

另外一次的险死还生，是龚侠怀带同四当家夏吓叫，意图劝服“斩经堂”

的人联手为誓保襄阳而同心协力时，遭受四十八名迄今身份不为人所知的蒙面武林高手的狙击。“斩经堂”的五名高手在此一役尽亡，由于不知元凶是谁，总堂主在大怒之余，迁怒于龚侠怀。龚侠怀为了要引开追兵，让四当家活命逃亡，反而被对手的主力围攻，重伤坠崖。

就在人人都以为他魂丧天伤崖之际，他又出现了，而且练成了他的“天涯刀法”。当年，他的刀走诡奇一路，故称“诡刀”，跟他爱妻的“丽剑”的光明磊落恰成对比，故与七名歃血为盟的弟兄组成的帮派里为“八尺门”，江湖中人把“八尺门”之上加上了“诡丽”二字。当然，这样做会很有一些兄弟不快，但那是人们口里相传的，要改也改不来。

等到龚侠怀把诡秘奇绝的刀法一改而成意境高远的“天涯刀”之后，人们也没把“诡丽八尺门”的名号作过任何改动，他似乎也借此纪念他的亡妻。

八当家赵伤最后才加入“诡丽八尺门”。他是带了四百四十一名手下加盟的。他因看不惯宋廷积弱而又内厉外敛，组成“孤山派”落草为寇，自立为王。龚侠怀单人匹马，夜上孤山，未杀一人，只坐下来论剑道刀法、国事世事，赵伤为之拜服，从此成了“诡丽八尺门”里龚侠怀的爱将。

龚侠怀现在已步入壮年了。年纪大了，就不想有太多的冲撞，也不想遇太多的风霜，就算英雄也不例外。这几年间，他在全心全意的巩固因抗金而元气大伤的“八尺门”，也致力奔走，大声疾呼，说明蒙军南侵是势在必发，朝廷应先行秣马厉兵，整军迎战。

因为他这些那么惊心动魄的往事，那么血泪纵横的挣扎，武</PGN 林子弟、江湖侠少提起“诡丽八尺门”和龚侠怀的时候，总是眼睛发亮、脸上发光，仿佛连鼻子也挺直了一些。

他们就算不尊敬这些人，也会景仰他们可歌可泣、可傲的往事。

简单和单简也不例外。

他们更尊敬这些人。

除了龚侠怀，还有他那群这么好的兄弟，这么好的朋友。

简单和单简记住了他们的名字和特色，要比背诵四书五经还深刻：

朱星五，“诡丽八尺门”二当家，他的“八步赶蟾”步法，曾在十七名“豹盟”高手围攻他之际从容逸去。跟他交手最可怕的是：你永远沾不着他的衣角，但他却可以随时绕到你的死角，施以致命的攻击。

高赞魁，三当家。擅谋略，龚侠怀不在的时候多由他来主持大局。他平生志愿是当官，觉得可以差遣人是件乐事。后来官当不成，便做强盗，觉得差遣不了人也可以恫吓人。直至加入了“八尺门”，总算是可以呼一点风唤一点雨了，虽然不能算是翻手为云覆手雨，但那也足以令他暂时满意了。

夏吓叫，四当家，本籍是西夏人。擅使九十三斤重的禅杖，人以为他是和尚，其实他是从来没长过毛发，连眉毛都极淡。他脾气坏极，未入江湖前原来是名凶手，练成绝技后是名杀手，因遇龚侠怀，被他收服了，才成了个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高手。

路雄飞，五当家，擅火流星，一身兼使七十二路绝门暗器，性急、暴躁、为人耿直。

慕容星窗，六当家。神射手，性格刚烈，遇强愈强，越伤越勇。

路娇迷，七当家，是路雄飞的胞妹，擅使水流星，兼善用毒，为人泼辣，睚眦必报。</PGN

赵伤，八当家。原“孤山派”主持。个子矮小精悍，近身搏战，无人能

敌，喜臧否人物，子然不群。

这些人物，早已在江湖传说里流传，简单和单简都耳熟能详。

这些人就像石堆里的花，剑影里的梦一般的可贵出色。

简单和单简曾在一次论刀大会上见过龚侠怀。他们都觉得龚侠怀特别注意而且注重他们，他们没有忘记龚侠怀在那一次短短一晤里，表示的是挚友的亲切而绝不是长者的威望，所以他们更想进一步了解“诡丽八尺门”里兄弟们的这一切。

——一个人有那么多好朋友，不止是一种幸运，简直是一种幸福。

这个想望，甚至简单和单简首遇路雄飞的时候，觉得失望了。

他们甚至可以听到自己体内响起了某些事物破碎的声音。

当他们见到朱星五的时候，这种感受就更加强烈了。

龚侠怀和他那一群兄弟们的的事迹和传说，在他们心里，已一点一滴，凝聚起来，结成了一个瓷像般的事物供奉在心坎里。

——但愿有一天，我们也像“诡丽八尺门”的兄弟一样。

可是，现在他们心里的瓷像已给人一拳击碎。

——击碎它的人，正是“诡丽八尺门”的兄弟们！

朱星五显然是个很冷静、沉着的人

他跟一般传说的莽烈汉子不一样。他的脸容已自我介绍了他受过很多的苦，许多的忧伤，他的眼神正透露出他的坚毅与操劳，只有他的眼睛——从他的眼神里才可以觉察出他压抑着的不安。

“你为什么要知道这件事？”朱星五知道叶红的来意之后，强</PGN 抑住那一种好像是一个外人闯进来强行翻开他那一本账簿的不快，诧然的问。

“因为龚侠怀还被关在牢里，”叶红说：“这个人可以在街上给刀砍死，可以在马上给箭射死，可以给鞑子鞭死，可以给金人杀死……但就不可以在我们的刑狱里瘦死。”

“……他没有死，他在牢里。”

“一个人在牢里，其实就是暂时死了。我们总不能等到他真的死了的时候才去救他。”

“我们能做什么？”朱星五苦笑：“我们又不能去劫狱。”

“你想，如果你含冤受屈，给押在牢里，你希望朋友为你做什么？”

“我们该做的，都做了……”朱星五用一种病人般的声调，支吾的说：“我们每天都有给他送饭、送菜、送衣服……”

“你们见着他了？”

“没有。”

“你们把东西送到他手上了？”

“没有，”朱星五忙说：“不过牢头说一定会送到他那儿去。”

“你亲自送去的？”

“不是，”朱星五理所当然的说：“我也是托人送去的。”

“你们有没有设法探监？”

“没有”朱星五委屈的说：“我们问过几个狱吏，他们都说，这要司狱官批准方可。我们去问司狱，司狱说那是要先得衙门签发牌票，才能探犯。我托人到衙门求准，衙门说龚某是钦提要犯，要上禀才能议定，不能照开。后来谈捕爷他们告诉我，这件事不好办，也不容易……”

“所以你们就没办下去了？”

“是……”朱星五补充一句，“他们说：这样对龚侠怀也不太好。”

叶红听朱星五叫龚侠怀的名字，他心里想：龚侠怀还坐在你现在坐的这儿的时候，谅你也不敢这样叫他吧？他忽然觉得龚侠怀所做所为，十分可笑。古来侠义之士，相交不问贵贱，英雄毋论出处，而今不幸历劫，尚未论罪，这些他的兄弟，都一一直呼其名了。一种把燃着的酒灌入胃里的感觉忽然而生，一股豪气上冲，叶红苍白的两颊又浮现酡红。

他忽然想到了一句话：真要有本事，就在一个好汉落难的时候还是以英雄来待他。这句话他记得是龚侠怀生擒金兵将领沙虎脱后押回京师，当大宋官兵怒气冲冲的要把他凌迟处死，龚侠怀公然表示的意见。人是他抓的，话也是他说的。叶红那时就知道，说得太多这种话准要出事。

“所以你就没去设法营救龚侠怀了？”

“我问过刑房的石暮题……”朱星五吞吞吐吐，终于还是说了：“他说，这件案子，牵涉到卖国谋反，非同小可。我们不知道的还是少管些好，以免牵连更大——而且，还有一件事，我不知道便不便说……”

“其实，你问这句话的意思便是想说、要说，”叶红笑道：“你要说就说吧。”

“我听说这件案子是门里自己人告上去的，而且，还有几位德高望重的武林前辈出面指证。”朱星五仿佛听不出叶红语气里的讥刺之意：“像这种事，可大可小，株连严治，势所必然，故此人人自危。我们不能不自量力。何况，龚侠怀出事后，这儿发生的事情已够多了，我不想再节外生枝。”

“我明白，”叶红说：“你这个二当家不好当。”

“……也许这样也是好的，”朱星五显然很高兴叶红能了解他：“让龚侠怀上静一静、闲一闲、思省一下也好，这几年，他干了不少胡涂事。”

当真是干了不少胡涂事。叶红暗忖：连朋友都未好好的交，龚侠怀更可休矣。

他抬头，就看到一幅画。

那幅画里画着八个人。

那八人是那般亲切、那样融洽，以致他们八人各有气质、各有个性的脸孔，合起来的感觉就像是一个人一样。

年纪轻的人，通常走在一道只有一个样子，他们共同的特征只有“义气”。但江湖闯久了，年岁大了，每个人就是一个样子，有的好权，有的贪婪，有的自私，有的失意……都会写在不同的咀脸上。在聚合在一起的时候，仍能给人感觉是一家子，那至少得要是曾在一起闯过生闯过死闯过风霜岁月才会有情境。

看到墙上那幅八人一同举杯豪饮，就连手势、眼色也同一个了的意思，他就觉得那幅画如同一个欢快的梦。

朱星五从叶红的目光里才省起他背后挂了一幅画，“是严笑花画的，”他忙解释道：“画得不好，也……太招摇了，今儿我就扔掉它。”

“扔掉它？！”单简冲口而出，“不如给我！”

“给你？”朱星五狐疑地道，“你要来做什么？”

“他也在画一幅合家欢的画，”叶红马上说：“这画可做参照。严姑娘画得不错呀……她不是龚大侠的红粉知音吗？”

“是吗？”朱星五淡淡地道。

“龚大侠的事……她可知晓？”

“知道吧。”朱星五漠不关心。“这事还有谁不知道的！”

“龚大侠被捕后……”叶红一点也不放松：“她可有来找过你们？”

“她……？”朱星五冷笑：“嘿。”

“怎么了？”

“我不想说……”朱星五不屑地道：“我一向不喜欢说人是非。”

“哦。”叶红转了个弯：“不知道贵门的其他当家是怎么个想法？”

朱星五突兀地笑了起来：“想法？你何不同他们去。”

他忽然又压低了语音：“据我所知，叶兄跟龚……老大素来没有什么深交，不知道何故让阁下对此事这般深感兴趣？”

“就是我跟龚大侠没有什么交情，”叶红笑着看自己的一双手。他的十指纤细如玉女的素手，皓腕如雪，尖巧润滑但不修长，“所以我才多管闲事。”

“本来嘛，他有你们这些这么要好的朋友，”叶红悠游的说：“轮也轮不到我叶某人来管这件事。”

忽然一个人极低沉、极混浊，但极压抑着愤怒的语音道：“是谁多管闲事？！”

简单和单简都给这如同响在耳孔里的闷雷，震了一震。

他们从来没有听过那么低沉、那么混浊而又那么愤怒的声音。一如激情就要冲破不激情，突破就是对原来的放弃，由于压抑，所以这语音愈是显得郁愤。

叶红缓缓回身，他就看见一个人，浑身上下没有一根毛。

他整张脸就像一颗巨大的蛋。

那人有一双会嚼食人的眼，但当他咬着叶红那一双明澄而快利得像刀尖上的明珠般的双眼时，他就像啃着了石头，几乎要发生“崩”的一响。

叶红道：“是我。”

那人问：“你是谁？”他的口红得就像在吐血，牙齿森然得像两排钢锉。

“我是叶红。”

那人点点头，以一种惊人的杀气说着，仿佛他觉得自己每说一个子都足以杀死一个人。

简单和单简已暗自戒备。

他们觉得自己是箭和弓。弓已拉满，箭在弦上，都已不得不发。

这都是那人的气态造成的。

“不管你是谁，请注意：你上排的牙齿有三只蛀牙，下排有一只坏牙，前面的牙齿没有蛀也没有坏，但有四只过尖的犬齿，说话容易咬到舌尖。至于后面的牙齿，实在是太脏了。”叶红用一种赏月评花的语调说：“当然，你不能因此就一拳打掉自己满口烂牙，夏四当家。”

简单和单简这才弄清楚，眼前那人就是“诡丽八尺门”里坐第四把交椅的“杀人和尚”夏吓叫。

“你要干什么？”夏吓叫倒是沉住了气。

“他是来探问龚侠怀的案子的，”朱星五忙说：“他是叶红叶公子。老四别冲动。”

“龙头，”夏吓叫压低了声音：“他们是官面上的人？”他的态度倒没先前嚣张了。

“我看……不是吧？”朱星五对叶红哈腰一笑道：“当然，叶兄府上，莫不是官！”

叶红微笑道：“恐怕就是坏在这里。真的在六部朝官里，没我这一号充数的；偏在武林道上的朋友，也不收留我这样的门外汉。”

夏吓叫不知道叶红是在谦辞还是自嘲，只跟朱星五瞠目道：“他说什么？”

“他？他是官嘛，”朱星五打哈哈几声大的，然后又打了几声小哈哈，“官就是这个样子，不然如何当官？”

然后见叶红没笑，才又正色道：“叶公子很关心龚侠怀的事。”

叶红盯准了夏吓叫脸上那不屑的表情：“这件案子，你有什么看法？”

“真要我说？”

“请说，”叶红只好摆出一个官样儿，“无碍。”

夏吓叫见了反而放心说了，“我说，叶公子，我夏某人一向是忠心耿耿，效忠朝廷，赴火蹈那个什么汤的，我都在所不辞，我决不像姓龚的，一会儿搞‘十八星霜’，一会儿去勾结‘孤山派’。”

“这么说，你很不满龚大侠的作为了？”

“不满？我简直是恨死他了？”夏吓叫叫了起来：“不是他，我们会落到这个地步？现在我们几兄弟，哪一个有好过的？！他搞他娘的劳什子玩意，现在给人逮起来了，外面传得风头火势的，我们这儿，一天至少退出十来个子弟！老二的儿子本来在衙里谋了一份差事，现在给人连铺带盖的轰了出来，砸啦！我的兄弟有几个在衙里混差事的，这几年打打太平拳也风调雨顺的，眼看已升到了边，这几天突然跌到了底，这还不都是龚侠怀累的！就说老三吧，他在监司处本有名份，现在一叫闹开来，他也只有撇着腿子自行了断了！难怪他的老婆子常说：‘跟姓龚的去玩命，准没好下场！’他一向自命力智多星，现在可活该了！这一下，天下太平哪，咱们‘诡丽八尺门’，可喝风吃雨、二流打爪、到处求恩典当二愣子好了！平日老是喊什么报国杀敌的，人家真个儿捞一大把的发财当官去了。咱们把白花花的银子都送往边防上，这回可美了谁？咱家落此田地，吃雪花填肚子么？卖儿子当裤子啦！我说，龚侠怀坐牢也是坐稳了，他把大伙儿拧到这个当门儿，我见着他还真一刀砍杀了呢！”

朱星五见他说得兴起，想劝住他，但有弟子匆匆来报：“大当家，有事禀报。”

朱星五也受之泰然的应了：“什么事快说。”

那名麻脸连眉的汉子说：“那杜小星又蹭到门前来了，不肯走，说要求见大当家来着。”

朱星五顿时脸色一沉：“把他轰走，说多少次了，他再来搞扰，就要他瘸了腿子！”

麻脸汉子有点迟疑，但还是快快去了，夏吓叫却正说到口沫横飞：“你说我这活为啥当日不当着姓龚的面前说？你说我怎么说？！那会儿，大家都支持他，拿他作英雄办，我算什么？我这一说，剩下的还有几片肉、几根骨头？我一早已看出来，但看出来不就是说得出来，我能说么？这儿大家都拿他当神拜。这回可好了，神也有不灵的时候，王八也有脱了壳的一天，当日我说的，大伙儿不信，今日儿姓龚的人脸兽心，可大家都心里透亮了。我说，他只不过坐坐牢，我们呢？还得收拾残局，还要保颜面、撑场面呢！我不管，官里真要整治咱们，我拆了房子抱了柱子就跑，我才不背这面天大的

黑锅呢！”

“我看你言重了吧，以‘诡丽八尺门’当前局面，至少大有可为，你们就算在这儿撑大局。也不致挨穷闹饿的，况且，上头也没要再拿人连坐的意思吧。”叶红持平的说：“当年，龚侠怀不是为了护你逃脱，独力应付四十八名蒙面高手的袭击吗？至今他身处囹圄，你就这样鄙薄他，是不是太……”

“他大仁大义？我无情无义？！”夏吓叫咆哮着，无毛的脸上的青筋更显得群雄并起，他那张童山耀灌的大脸凑近叶红，就像是一只已把香蕉卷入鼻子只待吞食的大象，可是叶红只用看一只狷狻的眼光去看他。“好，我让你看看。”

突然间，他的身子就倒窜出去。

简单和单简两人一直是站在一起的。

夏吓叫说着骂着，突然向他们掠去，这使得他们在一惊之下连忙凝神应变。

然而夏吓叫已掠了出去。

自简单和单简两人之间像一片薄碟般掠了出去。两人之间的缝隙，原本连一只枕头也过不去的——但眼前一花，夏吓叫偌大的身体已掠过去了。

他掠到了堂前的月洞门，一探手，就扯住一个女人的头发，拖了进来，一面骂道：“你这不要脸的贱货，还偷听什么，你就给我死出来，跟他们好好的听一听姓龚的跟你那些丑事！”

朱星五也觉得太过分了，想要喝止：“四弟，你这……”夏吓叫正跟那女人此起彼落的嘶嚎着，才无暇搭理他。

这时候，叶红和简单、单简的惊讶是不一样的。

简单惊讶的是夏吓叫的轻功，不是快，而是轻得薄得跟他的体形完全成了对比——如果在刚才的一霎夏吓叫是向他出手的话，他不肯定自己是否能躲得了。

单简是惊讶居然在大堂后进的月门帘后，有人在偷听他们说话——他居然未曾觉察出来。

他现在开始相信夏吓叫是当杀手出身的了——只有杀手才会那么警觉，那么机敏。

叶红则是另一种惊讶。

因为还有人伺伏着。

——这个人一直跟着他。

——这几天来，这个人一刻也没离开过他。

他感觉得出这个人的存在。

他也感觉到那股凌厉的杀气。

他虽然知道他在，但不知道他在哪里。

他也不知他是谁。

他惊讶的是：那人居然也能跟了进来。而且依然没有露了形迹。

——如果龚侠怀还在这里，他会让人潜入“诡丽八尺门”而仍能逍遥自在么？因为眼前的人正在大事挾伐着龚侠怀，这感觉就变得分外深刻了。

</PGN

那给夏吓叫扯着头发的女子，一面哭叫着一面挣扎：“你这个蛮子！你放手！”一面用脚踹踢夏吓叫。

夏吓叫的身子腾挪着，可是五指仍紧抓她的头发不放，一边大嚷：“看，这婊子原本是我未过门的媳妇，但她却跟我们的龚大侠、龚老大、龚龙头睡过了，狗入的，一个贱一个脏，这就叫大仁大义？我呸！”

那女子出腿凌厉狠辣，招招恶毒，但夏吓叫一面骂一面闪躲，把每一脚都刚好避去。

那女子扭动着，仍然挣不开，忽然自怀里掏出一口小陶罐，夏吓叫一见，像给蛇咬着脚趾般的马上跳开。自此之后，他的双眼一直没有离开过她手上的罐子。

叶红只见那女子的脸容，七分娇丽、三分的艳，加起来却是十分的妖女，刚才，在她扭动的时候，不像是人，而像波浪。现在她定下来，一双大眼，看人的时候，就像冷火，一面烧着火，一面冷如冰。她看人一眼，就像喂了人一粒糖，甜腻了甜够了才教人毒发身亡。

她全身上下没有一寸是正派的，但又有一种谁都沾不了她的气派。她的头发散得就像刚被扔到河里似的，可是她狠恶的样子正好要有这头散发来衬得更妖丽。叶红几乎不敢相信，这女人瘦得几乎没有一块是闲着的肉，没有一寸是拿来温柔的肌肤，但她只要稍作扭动，全身都化作一片波浪，足以把定力不足的人溺死。

叶红皱了皱眉头，有意回避了这女人的眼光：“怎么回事？”他问。

“就是这么一回事，”夏吓叫狞恶地道：“她跟他，睡过觉！”

“她是我们的七当家路娇迷。”朱星五忙道：“她原来跟夏四当家是公认的一对儿。”

那披发女子狠狠的说：“谁跟他是一对儿？！”她狠狠的盯着夏吓叫。

夏吓叫桀桀笑了起来，像一只乌鸦忽然发出人的笑声一样。

“你少卖娇！”他用一种病入膏肓的语气说：“你快活过了，现在谁也不要你！”

那女子的手忽然一紧。

她要打开那瓷罐的盖子。

夏吓叫立即闭上了嘴。

他双眼盯住她的手，仿佛那盖子一开，立即就会有一千只虎蜂螫向他的脸一般。

朱星五立即叱道：“老七，别乱来，有客人在！”

叶红听说过路娇迷这女子的传说。她一向任性不羁，刁辣凶狠，且善使水流星和用毒。

她把浑身的毒都摄到一个瓷罐里，听说那罐子的毒一旦发动，连她自己收拾不了。

叶红连忙干咳一声：“路当家的。”

路娇迷那一对黑白分明的长眼转扫过来，就像一排冷锋一样，并没有应答。

叶红以手指遮在唇上，垂着目，始终没跟路娇迷的眼神对视过。

“我想请教你一件事……”

“不必请教。”路娇迷狠狠的说：“不错，我是跟他睡过了。怎么样？”

我跟这姓夏的也睡过了，又怎么样？我高兴跟谁睡就跟谁睡……”

忽然她抽泣起来，像一个抵受不住冷天气的乞丐婆子，把脸埋到手里， “……男人都不是人！他们要的是你的身子，贪得无厌，我又能怎样……？”她语音哀切得像丧了双亲， “……他们要跟你睡，又不许你跟别人睡……一个女人活在世上是不住的受不同的男人骗，等骗够了你已经没有人要睡了。”

朱星五充满感情的说：“七妹很可怜……她本来一向都很崇拜龙头的，结果……唉，她说的都是真话。”

夏吓叫冷笑。

叶红注意到外面又下雪了。可是阳光依然没有消退。窗外有一棵高大的乔木，没有一片叶子，像一个傲岸的老大哥，在雪意里映视出特别深寒的黑。

叶红几乎就要跟那株树木招呼一声，忽然，一丝比水纹还淡的笑意自他脸上冻结。

刚才有人到过那树上。

而且就匿伏在树上，盯着他。

现在人已不见。

——他还没走？

——他在哪里？

——他是谁？

叶红知道，那些枯枝很快的就会变成冰条，黑色的枝杆很快的就会穿上炫耀的白袍。

这棵曾有人伫立过的树

叶红望向窗外的时候，只有一人觉察。

他就是朱星五。

他发现这文弱秀气、一副纨绔子弟模样的叶红，望向窗外的眼神，竟像极了一个人。

龚侠怀。

龚侠怀有时突然回望，也足叫人吃上一惊：也是这般神情。

像一头老虎被困在笼里的神态，

——老虎笼外是什么？

猎人？还是可以纵身搏杀的丛林？

朱星五不知道。他只是因叶红的这一个神情跟他共事多年的龚老大酷似，因而微吃一惊，想起龚侠怀不知现在在牢里是不是也看着铁窗？到底那儿有没有窗子？窗外是什么风景？有没有风景？

他是在这些日子以来，第一次想起和想到这些。

单简忽然道：“你说完了没？”

路娇迷用一对艳冶的眼啄着这个俊朗的年轻人：“你是谁？”

“我只是个喜欢画画和练武的人。”单简说：“除此之外，我就是叶公子的弟子。”

路娇迷有点不能接受单简的说话方式。

单简单刀直入的问：“龚大侠是用迷药来迷奸你的？”

路娇迷一怔，咀角一撇：“没有。”

单简说：“他点了你的穴道？”

路娇迷“嘿”地一笑，摇头。

单简问：“他用暴力？”

路娇迷怒道：“放屁！我姓路的可是好欺负的女子？！”

“我知道你不好欺负，所以我才问，”单简说：“他骗你，会跟你成婚？”

“他？”路娇迷带着泪的大眼，笑了：“我会嫁给那个心中没有女人的人！”

“好”单简说：“他没制住你，没要胁你，没强暴你，你跟他睡过觉，有什么好哭的？”

路娇迷一愣，随即冷笑道：“但我本是他的妹子。就为这一点，他一辈子罪孽，洗也洗不清。”

单简像嘴里咬住了一个拳头。

“谁知道这个觉是怎么睡的？反正龚大当家已在牢中，死无对质。不管他有没有睡过、有没有害过你们，反正他有你们这一群这么要好的朋友，死了也是活该的。”单简忽然接道：“喂，对了，你跟夏四当家的，不也是结拜兄妹吗？你们不也是睡过了吗？”

单简笑着又说：“哦？我说错了？还是记错了？要是说错还是记错，千祈勿要见怪。”

路娇迷眯着眼道：“你又是谁？”

“我只是个喜欢读史和爱习武的人。”单简说“除此以外，我就是叶公子的子弟。”

路娇迷的声音像从一个枯井发出来似的，很粗嘎，听来有点像男人的声音，但听多了，听久了，又会觉得那才是真正的女人、女人真正的声音。

“你们想必是以为龚老大之所以落入牢里，一定是我告密他的了。”路娇迷的眼睛像剪出许多爱恨情愁，但一剪就是一截，干净利落，“你们错了。我姓路的，爱跟谁睡就跟谁睡。我高兴骂就骂，怨就怨，爱就爱，杀就杀。我不怕人骂我贱，可是背底里告人的下流事，我现在不干，这辈子不干，下辈子也不干！”

“你们最好给我记着，”她像踩死一只蟑螂地道：“我用毒杀人，杀的是我的仇人。但不告人、不暗算人、不害无辜的人。”

大家静了一会儿。

仿佛可以听见桌上沉墨凝固的声音。

夏吓叫忽然大吼道：“放屁！你这贱妇！谁知道是不是你干的！你没干说不准是对那厮余情未了！”

猝地一伸手，给了路娇迷一记耳刮子。

这下出手如此迅疾，路娇迷竟闪不过去。

当她面颊五缕红纹浮上来的时候，她的眼色狠得像一把色字头上的刀，要把夏吓叫切成一片片。

她缓缓把罐盖打开。

叶红退了一步。

他示意简单和单简向后退。

夏吓叫也如临大敌。

忽然，两人如风卷残云般掠入。

一人大喊道：“妹子，不可——！”

这人正是路雄飞，他有点气急败坏，就像一个焦头烂额的赌徒。

另一个人五绺长髯，脸如冠玉，负手临观，气定神闲，正跟叶红颌首微

笑。

叶红见过他。

两人还算素识，只不过在龚侠怀出事之后就未再见过面。

他就是“诡丽八尺门”的三当家高赞魁。

路娇迷又哭叫起来：“你当什么哥哥的！你看，满屋子的人都在欺负你妹子！”

路雄飞只想把他妹子手上的瓷罐子夺了过来，一面哄着她：“唉哎，我看这就算了吧！你也不是不知夏老四的性子，你就让着他些就是了……”

夏吓叫怒道：“姓路的！你这是什么意思，我可是你的四哥啦！你们这会儿可是论起血亲来对付我了？！”

路娇迷哭得把鼻涕都拧在她胞兄的襟上，“你听，你听，哥呀，那狼心狗肺的东西——”

“贱人！”夏吓叫脸上的青筋贲起，好像张开一面蛛网似的，粗的像一条腹蛇，细的也像蚯蚓，还有一些暗红色的，像掉在水里刚化开的血丝。“你不住口，我就宰了你！”

高赞魁忽然叱道：“老四，客人面前，不要丢大家的脸！”

夏吓叫霍然返首，狞狰地道：“你算老几？你当官当到门里来了，也来指令我？！”

高赞魁长吸一口气，仍不动怒：“我毕竟是你三哥，你就听听劝吧……”

“老大不在，龙头坐牢，”夏吓叫冷笑道：“这儿没有什么老三老四的！”

高赞魁一张紫膛脸，忽然就变得像一张铁砧。

朱星五也惶然不知如何调解的好。

叶红忽向朱星五一揖道：“叨扰多时，我们告辞了。”

朱星五忙道：“老大……龙头他出了事，大家都没了主儿。心里都不好过……有失礼之处，请公子多多见谅。”

“不敢当。”叶红说：“倒是我们失礼了。”

高赞魁要送叶红出去，看来他要避一避夏吓叫的锋芒嚣张。

走到院子，雪地上有交错成三叉形的印子，还夹有梅花状的蹄印，叶红知道那是鸡和狗走过的脚印。

还有几只雀尸。

——天气太冷了，而且还冷得愈来愈无常了。

但并没有人的脚印。

地上的雪霜迅速加厚，像几十张宽松的毯子堆叠在一起。

——难道那个一直追踪着的人是个不必用脚走路的人，还是他可以踏雪无痕？

## 5．如果一棵大树不死

高赞魁一路送叶红等出来。

院子很大。

雪下着。

风大。

一个妇人扛着两桶水，走过，木桶子吱嘎的响。水溅泼在地上，雪凹塌了一小块，很快的那水又变成了雪；有的溢泼在有屋檐遮蔽着的石板地上，

不久后便结成了一小块半透明的冰。

那妇人扛着水，穿过院子，走过走廊，扛得毫不吃力，但怒气冲冲。

他发觉那妇人穿着靴子。靴上沾着雪花和冰渣。然后他突然觉得那妇人在看他，他疾抬目，在长靴之上裙裾之上腰带之上窄袖之上领襟之上巧颌之上秀准之上：是一双明若秋水的眼。

那妇人只凝视他一眼，然后掉头而去。

走得那么快。

那么急。

仿佛在那幽暗的长廊，仿佛还留下那一双华灯初上般的眼色，映着雪光。

叶红一时还抹不熄心头那一双眼灯，不禁问：“她是谁？”

“宋嫂。”

“哦？”叶红一时没有会意过来，“她……？”

“她是我们门里的老妈子。粗重活儿都由她来打点，”高赞魁说：“她手底下也不等闲，在武林道上字号也响亮。大家管叫她做宋嫂。”

“呵！”叶红记得是听说过这一号人物，但有关她的事就非常依稀，记不清楚了，“宋嫂。”

高赞魁趁机说下去：“叶公子，刚才，我们门里有失礼之处，请毋见怪。你是知道的，老大出事以后，我们心都乱了。”

“哪里，这是客气话呢。”叶红说：“是我们打扰了。”

“您不见怪就好。”高赞魁以一种教人听去非常舒服的语音道：“我们一向很尊敬龚大哥，很敬爱他，从来没有怀疑过他的所作所为……可是，突然有一天，你看透他真面目了，你觉得受欺骗了，过去都变成是重重的错误和浪漫，毫无意义。我想，大家心里都不会好过的。”

叶红这倒是听出了兴味儿，“三哥对这事的看法是……”

“我们比谁都喜欢龚大哥。他给抓了，难道我们还不难过吗？可是他做出这种事来，可是连累满门的呀……”高赞魁说：“实不相瞒，平江府里最负盛名的肖夫子，本来正应聘前来舍下教犬子的，现在一听龚头儿犯了事，吓得他老人家也不来了。”

“汉贼不相立嘛，龚头儿一向急功近利，做出这等事儿，可把弟兄的安危都不顾了。”

“哦，高三哥的意思是……”叶红望着高赞魁可能因天气太冷之故而透红的脸孔，“你也认为龚大侠卖国求荣？”

“咳，这，我可不知道，朝廷圣明，要办的准不会是错的……”高赞魁的声调略微提高了一些：“反正，咱们兄弟跟着他，风霜受遍，所为何事？早该把八尺门里的财势，好好的运用运用了。我想，这也是好的。让龚老人在牢里思省一下他过去的种种不是，对人对己都有利无害，可不是吗？我听说他在狱中很好哩，天天读书静思、吟诗作对呢！”

这时，他们已跨出大门。

叶红说：“高兄，你这就没必要相送了。”

高赞魁长揖道：“叶公子真是古道热肠，在下代表门里兄弟就此谢过……其余的事，就请公子释怀吧，我们自家兄弟的事，还能不比旁人关切吗！”

“这个当然，”叶红微微欠身道：“我这人总是不识时务。多管闲事。”

“不不不。叶兄这话是见外了。”高赞魁一团祥和的说：“我们感谢叶公子还来不及呢。只不过，天网恢恢，报应不爽。唉，人心思散，罪有应得，

叶兄也不必太执意力违天意了。”

“天意？”叶红笑着看了一眼苍灰色的天空，阳光有光而没有热的照着，一块雪花正好落在他脸颊上，他用手一抹，雪花很快的便在他指上消融，“天意难测啊！”

忽然，一个衣衫槛楼，虬髯满脸的汉子在墙后闪了出来，哀声叫道：“三当家的……”

高赞魁脸色一沉，挥手疾喝：“去”！

叶红见那汉子，一身病气，要不是他腰上还佩着刀，倒是像一个名落孙山考试不第的穷酸。

只听他哀哀的道：“三师父……弟子生死荣辱，决不足惜，只望门里念在——”

高赞魁向叶红歉然道：“叶公子见笑了。”

叶红奇道：“他是——”

高赞魁忙道：“他本是本门里最没出息的东西，给三哥逐出门墙，他死不息心的，缠个没了。”

叶红“哦”了一声。

高赞魁向叶红一拱手道：“叶兄，请。”

叶红只好了拱手道：“请。”

走的时候，叶红回首，还看见高赞魁在吆斥着那佩刀汉子。一个在阶上，一个在阶下。雪仍下着，而且越来越密了。

他们在走一条平时决不能走的路。

他们走在河上。

河已结成了冰，但冰并没有结牢。冰很薄，薄得像一层胎衣，照着光影，映着他们的影子，枯枝的影子，天空的影子，仿佛在冰上自成一个天上人间。

冰下还有流水窜动着。水里有鱼。有几处冰没结好，流水窜出来了，但窜出来的水迅即又结成了冰，于是有好几层的冰，都是薄薄的，就像是水的皮肤。这使叶红想到宋嫂扛的木桶里溅出来的水。

河边有几棵大树，比较暖和。树上没有一张叶子。叶红忽然有点自伤起来。这已不是秋天了。叶子都凋落了。冬天不是他的季节。树干是深黑色的，顶端部分已覆盖了雪花，也开始下悬几条冰柱了。不久之后它就会成为一株白树。

他用脚拨开树下的一堆雪。那儿有一个洞。洞里有一只动物。“瞧！”简单高兴得像一个孩子，“还活着的哩！”单筒也很高兴的笑着。一夜寒风过，万树银花开。年轻人总是喜欢活泼泼、亮丽丽的生命。

他又用脚去拨开另外几个微耸的小雪堆，那儿找到一条冬眠的蛇，两只树皮一般的蜥蜴，一个金甲虫大小十一口的家。

“怎么他们都在这儿？”单筒惊讶得比掘到宝藏还开心：“他们租下这棵树啦。”

“他们在冬眠。”叶红忍着笑，说：“树还活着，比较温暖。他们在冬天便依偎着它——不止树下呢！这树根里想必有好几窝小蚂蚁。不止树下，树上还有……”他摘下树身一片看起来像化了石的豆荚子，微微剖开，里面有一条像远古留下来的蛹虫，完全没有动静。

简单和单筒都笑了。

“他们都在装死。”他们说。

“一棵大树不死，就能养活许多生命，”叶红有些儿感慨，但感到前所未有的轻松。他故意行在河道上，若有人跟踪，难免会有些清脆的履声，他已静聆好久，以致让简单和单筒以为他一向怕冷，所以把下颚收紧不说话，怕吸进了寒风。他已确知没有人跟着，压力便顿然消失，使他有一种每一步都是一种飞行的畅快感觉。“在冬天，它们在树下休歇；在夏天，它们在树上共鸣。”

“好一个大树。”年青人赞欢。“叶子茂盛起来的时候，还可以遮荫呢。”

“对龚侠怀的事；”叶红问：“你们有什么看法？”

他问出他要问的话。

他想得到意见。

他更要知道他们的想法。

远处，有孩子在嬉戏。

他们用雪花互掷着，打着雪仗。

有个老人家，走几步，摔了一交。一个年轻人扶他起来，走没几步，又摔一交，他爬起来，大骂是那年轻人推他的。年青汉子只好快快走开。然后，那老人又摔了一交，这次年青人不敢过去扶他了。孩子们在远处拍手笑他。老人索性坐了半天，不走了，只把厚袄的纽子扣好，气喘吁吁的高声喝骂那些野孩子。

就算是在寒冬里，大地仍充满生机。

## 6. 生死不知，枉为兄弟

叶红当然不知道，此际却是一个对故主忠心耿耿的人的生死存亡之际。

叶红走了之后，高赞魁大骂那佩刀的汉子：“你已给逐出门墙，还死缠在这里作甚？！你别惹火了大家，到头来，吃苦头的可是自己！”

那汉子衣衫卑薄，但神色坚毅不屈，“三师父，您不可怜我，小星不敢有怨，可是龙头那儿，大伙儿可不能坐视不理啊！”

高赞魁脸色一寒，用一种低沉的声调说：“杜小星，咱们有多大的本领，就做多大的事儿。”“就凭你这点能耐，也要管这桩闲事：我只能送你一句话：除非是活得不耐烦了。”

然后语气一缓，劝说那在风中颤抖的汉子：“我说，小星，你就算了吧。你一直只是个外围的小人物，过去有过去的龙头，</PGN 现在有现在当家的，你犯不着惹事……”

“可是，”杜小星椎心泣血的道：“龙头是大家的龙头啊！那天，明明在‘临风快意楼’上有人看见：龙头他手脚都给废了，这……我恳请大家暂且放开私怨，先行救了龙头再说，不能让八当家孤身苦战啊——”

“放肆！什么恩怨？！你胡说什么？！”高赞魁叱了一声，然后强抑着怒气，嘿声笑道，“杜小星，你别听人乱说，趁老四他们还不知晓，赶快走吧！”

“我……”

可是在“诡丽八尺门”里，谁都知道杜小星始终在门外徘徊不去，矢志要劝动大家发动拯救龙头的行动。

“杜小星活得不耐烦了，”朱星五冷笑，“他这样莽撞会害了大家的。”路雄飞因为他妹子的事，既怕开罪了四当家，又怕二当家不惬意，正待

将功赎罪：“龙头，不如，我去把他……”

朱星五没有说好，也没有说不好。他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

他只是在眼里流露了一点嘉许之色。

然后百般无奈的一声轻叹。

生命，有时候比某些的一声叹息还不值钱。

在流丽的阳光闪耀下，河水在冰层里发出轻微的金属交鸣声，在北风里，再没有一棵树敢有叶子，再没有一条汉子敢敞开衣襟。人们连酒壶都紧紧塞好，怕酒也成了冰；打好的水马上洗脸，怕脸盆变成一块大冰；洗脸的时候也不敢用力抹拭，怕脸皮连同一层薄冰一齐撕下。

这年头，脸皮还是要的。 </PGN

冬天的风，呼呼的吹，像有很多话，继续要以不客气的方式来说。鸟尸散落在地上，迅速为正飘下来的白雪掩盖：它们命运里逃不过这个冬天的。大地静夜，才不过是几十丈远的，孩子们在嬉戏，听来好像隔了一世才传了过来。雪地上有孩子们尖尖细细足印，但却很深，像一只只粗心的狐狸步过。现在还有阳光，但天会黑得很快，晚上会更冷：冬天的日子还长。

叶红还在等待答案。

简单说：“我先说？”

单简说：“你先说。”

简单说：“好，我先说。我很失望。”

“哦？”叶红一向喜欢先“哦”了一声，然后再去说他要说的话。这次他先问：“为什么？”

“我一向很崇拜龚大侠的。我把他当作是日杀强仇、夜读春秋、大义凛然、生死不屈的英雄好汉，没想到他一意孤行，把他的朋友推进了深渊；”简单简简单的道：“他暴戾、好色、莽动、且无识人之能，令我好生失望。”

“等一等，”单简说：“你这样说，何以见得？”

“他要不暴戾，为何在他仍掌门中大权时，他的兄弟们会不敢对他说出反对的话？他若不好色，怎么跟路娇迷这种女子发生不清不白的关系？”简单说，“如果他不莽动，天下那么多人不抓，却偏要逮他？只要他有一点识人之能，他怎么跟那一群只能共富贵不能同患难，稍有风吹草动即乱作一团，再痛斥自己老大种种不是的人结义？”

单简想说些什么，忽又只剩下了一句：“这些话让人伤心。”

简单坚定说：“真话都是令人不安的。”

单简冷笑着说：“真话往往只对一些人而言是真实，一些人却认为是谎言。”

简单有些狐疑地道：“你的意思……？” </PGN

“龚大侠只不过是一个人，他没有必要是神。你当他是神，那是你的错。我不知道他的兄弟们为他做过什么，但我却知道他带他的兄弟们做过什么。那些事都是我们梦想要做的，做汉子总是要放弃一些应得的。既然已一起做了，不想做的可以不要再做，何必后悔而反噬一口？我没有看过龚大侠在诡丽八尺门全盛时大家的样子，可是今天他落难了，大家就忙不迭的告诉我们这几个外人，他如何该死、该打、该杀……也没想想如何营救他，这是做兄弟该做的事吗？要是我龚侠怀，我可用不着人杀，早就伤心而死了。”单简说，“也许他是重情念旧，舍不得跟一些他明知是居心不良的朋友决绝，所以一直留他们在身边共享荣华，共创大业，以致今天一旦落难，便为众矢之的——你怎知道他无识人之能？也许他太信朋友，以致在他得势时大家都对

他说阿谀奉承的话，推波助澜，一俟他身系囹圄，就全变了模样——你怎么知道当日没人向他说出今天的话就是因为他暴戾？如果说好色，谁知道这是什么一回事？他现在在牢里，人要怎么说他都可以了！好色又不是向女人施暴，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至于莽动……我只知道他流血流汗、出钱出力、上阵杀敌、下马扶弱，我们不能因为他被抓了就说他活该，况且，天知道他是为什么被抓进去的。”

“我没有幸灾乐祸，”简单见单简这样说，似乎有些激动，便郑重的澄清道，“我只是认为一个人失败不一定是只因为他不幸，而是应该去省思他自身也必有致败的原因。”

“我却认为若要他去反省过去的种种不是，也得要等他活得像一个人的时候再说。”单简说：“他现在正生死未卜，甚或是沉冤未雪，大家就急着显示自己的真知灼识，后见之明，未免太言之过早，于事无补吧？”

“也许你对。一个好将军不一定就是个好杀手，一个好杀手也不一定是好将军。同样的，一个美人并不需要也是个侠女。”简单磊落的说：“我可能是太敬爱龚侠怀了，总是觉得他们的传说像是我一个焚烧着的真实。没想到，却仍只像我们手里的这幅画：画里真真，只是梦里真真。”他手里的是“诡丽八尺门”八位兄弟在一起乐也融融的画。

“或许你是对的，”单简坦荡的说，“要了解一个人只要看他身边的是什么样的朋友——龚侠怀有这些朋友，这一生就难免有这一败，这是怨不得人的。”

然后，他们都不再说话，望向叶红。

他们已说了该说的话。

他们要听叶红的意见。

叶红很喜欢听他们说话。

——只有从年轻人和老前辈的对话里，他才可以得到新的激发和启示。

当然他也有自己的见解。

在他说出自己的见解之前，先问他们一句话：“你们这次往八尺门一行里，对谁的印象最为深刻？”

“高赞魁。”单简这次先说，“因为他的话较为中肯、持平。”

“慕容星窗和赵伤。”简单紧接着说，“因为他们还没有出现，我的梦还没有完全破碎。”

“不过。我听到一个消息，诡丽八尺门的六当家慕容星窗，在上月消灭金兵残余势力，中伏身亡了。”叶红说，“这消息恐怕连龚侠怀也不知道。”

简单和单简都“啊”了一声。

好一会，简单才涩声说：“现在的情形，他还是少知道好一些。”

“我只有几句话；”叶红看着那棵高耸入天、枯枝无叶的老树，“我想，也许人们必须要这样互相捏着、扭着、打着、扳着、争斗着、咬啮着、才能保有他们存身的一席之地。有时候，自私、无知和自大、狡诈常在一起互相奥援。有些事，可以在一瞬间改变了一生。在命运里，我们都只不过是缸里的鱼。”

“不管龚侠怀是个好人还是坏人，他替大宋杀过金兵，战过蒙古大军，他没有死在敌人的剑下、仇人的箭下，除非他真的通敌卖国，否则我们这些武林同道，说什么也不能眼见他反而屈死在大宋的黑狱里。”叶红冷得唇都白了，样子虽然有点苍茫，但眼睛十分年轻明亮，闪动着不屈之斗志，“朱

星五软弱无奈，但对权位紧抓不放，他在这个当口儿出卖龚侠怀，龚侠怀是没有再翻身的机会了。其余夏吓叫、路氏兄妹，只是鲁莽灭烈之辈，反不成大害。至可怕的是高赞魁，他仿佛比较讲理持正，但其实每一句话都封杀了龚侠怀的活路：你们不必费心，自有我们救他；你们不必多事，他不值得你们去救；你们不要太好管闲事，这是我们自家的事；你们不要去帮错了人，我们才是受害的人……”

“故此，龚侠怀是不会有人去救，也不会有人敢救他的。没有人希望他出来，没有人关心他死活。就算他能出来，他也失去了他的威信，失去了他的兄弟，天涯茫茫，有时真是禁不起一次失足，容不下一人立足的。”叶红看着这冰封万里的大地，确知他所眼见的每一人都陷在风雪里，到处都是大小的雪堆。“也许他真的错了，他练的是斩龙的剑，可惜面对的是群蛇。他要是被囚，大家就会很快的忘掉他，让他在幽暗的角落发霉生蛆。他就是能再出来，过去以他为荣的人都怕沾着他。天下最可怕的事，不是要你死，而是要你摆脱不了的活着。你们说。像这种时候，我们应该……”

他说到这里，顿了一顿。

简单和单简都望着他，眼神里充满热烈的期待。

叶红笑了：“龚侠怀好像说过这么一句话，‘有本事就待一个落难的汉子是英雄。’让我们来实践他这句话吧。不管他是什么人，都得给他一个为自己申辩的机会，也许，我们不救他，也自会有人救他；或者，我们不救他，天下就没有人救他。管他的，天下宁有几许不平事，只要以英雄志做事，以平常心待人，为所当为，能赌能输，咱们还怕什么？就当是撷一朵长在刀丛里的花吧。千古功过唯一笑，纵是流萤也点灯。咱们就来试试看办这件不讨好的事！”

简单和单简笑出了声。

天气冷得快把人冰封，每说一句话呵出来的气都带点诡异。太阳还没下山，月亮竟奇异的出现在苍茫的天外，在阳光映照来居然晶莹剔透，一种失去了时序的美丽。

简单和单简都觉得很温暖。

他们多么希望把这种温暖传达给龚侠怀知道，也许，他已在阴影里孤寂了相当漫长的岁月了。——不过。他们知道，能有那么一天，需要许许多多的努力，许许多多的挣扎，许许多多的挫折——他们由是坚信：挫折对勇敢的人而言是激动。

好一会，单简才试着抑制他心中对那个单薄的人的崇敬，调整声调的问：“那么，这一趟八尺门之行，公子对谁的印象最是深刻呢……？”

“我最感慨的是，诡丽八尺门的人，都在骂一个失去辩护能力的人，可是忘了问问自己一句话：生死不知，枉为兄弟！”叶红发现自己的视力可能因风势太厉还是雪光太盛之故，又有点迷矇了，而且还微痛着，使他觉得很不舒服，而他又必须在这一刻里要看清楚一些事物，“我对那门前的佩刀汉子，很感好奇。”

单简说道：“——他？”

叶红问：“他是谁呢？”

简单即道：“好，我们会去查一查。”

叶红“哦”了一声，“应该去查一查。”他的目光落在简单手里的画卷上。

简单又问：“那公子的意思……下一步是——？”

“我再去衙里狱里试试，要再不行，至多诉禀大理寺，往请刑部复审……另外，”叶红看着一堆雪，一面自忖的说：“我们还得先找一个人，也许从她口中，我们会知道一些蛛丝马迹，来龙去脉。

简单和单简一起问：“谁？”

叶红本来想说。

但他没有说。

他陡然大喝一声：“滚出来！”纤秀的五指一握一伸间，一股大力挟着锐劲，厉击在那一堆白雪上。

“呼”的一声，雪花四溅，在阳光下飞过耀目幻彩，美得像无数散开的旧梦，每一个梦都是一个奇迹。

雪堆里果然“滚”出了一个人。

其实这个人是从雪堆里滚出来的，不过他的身材无论怎么“滚”看去都像是“滚”，所以说他“滚”出来也无不可。

他一面“滚”出来一面哇哇大叫：“我不干了！我早说过不干了！”说着打了一个雪花四溅的哈啾，“冷死了，在雪堆里藏着一点都不好玩！”

叶红看到是他，只觉一阵失望。

他知道这些天来一直跟着自己的人，肯定不是眼前这位又矮又胖、但刀法却是决不可小觑的人。</PGN

## 第四章 带怒拔箭

### 1. 雪地伤狐

路雄飞疾掠出院子的时候，迎面遇上气定神闲的高赞魁。

高赞魁有点不喜欢遇上他，不过脸上可一点也没有显露出来。

雪那么寒，阳光又竟是那么好……这样一个美好时分，遇上的都不是些什么美丽女子，反而尽是麻烦人物。……不知怎的，雪总是让他想起了严笑花，也许她让人的感觉就是白的、寒的，但她明明又是艳的、热的、像暗红的炭，火焰上的星子一样。这女子可以生出火来，但她本身并不是火。

够了，今天，先是在监司文案处已经遇上好一些够烦的事，后来又遇上幸灾乐祸的同僚装得一脸同情的来打探：龚侠怀落案的事会不会影响他的大好前程？待应付过去，回到八尺门，好不容易才把叶红这几个纨绔子弟恭送出去，然后又给那阴魂不散的杜小星缠上。现在总算过去了，嘿，路老五却又窜了过来，看来，准又要闹事了。今天真是个倒霉的日子。

“三哥。”

路雄飞也不喜欢遇上高赞魁。因为他自知就算这人把心里想的东西讲给他听，他也听不明白，跟他在一起简直是闷得抽筋。幸好，武林中恃的是腕力，而不是脑力。他打从老远望见高赞魁那一头服服帖帖稀稀疏疏的头发，他就讨厌得连头发都竖了起来。

高赞魁含笑望着他的头发，好像已先跟他的戟发交谈了几句腹语。

“怎么？这么匆忙的？”

路雄飞很不高兴他的头发总是透露了他的心事，所以特别神秘的说：“杜小星……他仍在外面？”

高赞魁心中一凛：这家伙果然不干好事！这阵子事情已够多的了，还要来生事！”你要干什么？”

路雄飞连忙说：“我也是奉命而为的。”

“老二？”

路雄飞点点头。

算了。高赞魁倒吸了一口气。这可不干他的事，他已一再好意忠告那姓杜的小子，滚到远远的地方去了。龙头给逮了，天刚翻了过来，一朝天子一朝臣，这都不懂，杜小星死了也是白活了。自己要是出手拦阻，万一杜小星惹了祸，八尺门剩下来的兄弟可要冲着他责怪呢，他可不想现在就和夏吓叫硬对硬干。要一个人死无葬身之地，死了还当他是大恩人，这才叫做人物。高赞魁很快的盘算了一下，知道这件事他不宜阻拦，但也不必插手，反正免冒这趟浑水就是了。

不过这时节谣言满天飞，总要利落些儿以免后患。

“他大概还在楞子巷那儿徘徊。”

“是。”

路雄飞巴不得立刻就去。

“最近，风声紧着呢。你要跟他……要说些什么，最好，”高赞魁像对着一副弈盘上的残局在喃喃自语：“最好，走得远一些，而且，大丈夫做事光明磊落，万一干上些什么，也要干净利落……何必教人误会生疑嘛！其实龚侠怀和杜小星都是雪地里的伤狐，也不必劳师动众，大动干戈了，任由他

们自生自灭，他们也活不久了。”

说罢，他兀自负手，走回院落里去了。

神态依然悠闲。

就像画里的古人。

那几句却教路雄飞咀嚼了老半天。

直至他的头发都疼了起来，他才想通了：大概三当家是“不反对”二当家叫他去杀杜小星，可是要动手就去远一点，并且不许叫人生疑。

他连头发都在诅咒：

这些文人，怎么说一两句简简单单的话都要扭扭曲曲的说得如此复复杂杂！

天杀的！

——想欺负我路老五脑筋拧不过来是不是？！

——幸亏我听得明白！

——老子才不笨！

他果然在街角找到了杜小星；就像“拾”垃圾一般地用目光“拾”着那个瘦小伶俐的他。

怎么竟会瘦得如许之快？！路雄飞倒是一愣神，疑真疑幻：两三个月前还是条神俊大汉哩！现下可瘦得令人生起“不自量力”之感。

杜小星看见路雄飞，以为他又要来赶他、殴他、羞辱他。

他大概是想退开。但退到墙边，就退不了了。他的手一直没有搭在刀柄上。也许是从没想到过。

有些人是一辈子都不对自己人动刀的；有些人正好相反。

路雄飞走过去，觉得那个讨厌的人有一句话说得倒是挺贴切的：

“雪地伤狐”。

的确是，这看来倒是一只受了重伤而且本身就缺乏攻袭能力偏又逢着大雪天地又寒又冻、血迹在雪地上无所遁形的瘦小狐狸。

除了他的发髻之外，他整个声调都是温和的，像跟一个在弥留中的亲人说话一般轻柔：“你想救龙头？”

杜小星喜出望外。

这些日子来，龙头给押扣了起来，蔡忍坚横死桥下。那天，他在茫茫风雪中等候，只等到一只苍蝇，撞在他鼻子上，然后掉下来，死了。

那大概是严冬来临之前的最后一只死苍蝇。

之后，他坚求二当家三当家四当家五当家七当家发动一切力量，去营救龙头。但二当家哀叹的告诉他说有些事你是不明白的了；三当家微笑的劝告他说无谓惹祸上身；四当家一巴掌把他打得嘴里的血冲上鼻子里去；五当家什么也没有说，只是头发竖了起来；七当家当他的面捏碎了一只杯子……。

他只好请门中的师兄弟帮忙。事情很快的传了出去，他的第一个报应就是被逐出门墙。从此之后，他打听不到任何有关龙头的消息，这才是令他最六神无主的。他千方百计去探监，但除了被用数十种不同方式拒绝之外，有十数次还遭受打、骂、吐唾，还有扣押。

杜小星没有闪、躲、拒捕。在他的想法里，在武林中，自然有拳头的律法，不服气的就凭手底里见真章。但民间有民间的道义。

龙头说过：侠者只可以理管不平事，但不可以武犯禁。国法当前，他是不敢反抗的，他那天也亲眼目睹，龙头也是坦然束手就缚，完全没有抵抗。

而且，杜小星也生怕自己任何抗命，都会使龙头在牢里雪上加霜。

他只是“诡丽八尺门”里一个微不足道的小角色。

他一直都只是个“外围”。

他的话没有人理会。

他的行动没有响应。

——要不是那天宋嫂护着他，他可能还会给四当家夏吓叫活生生打死！

“诡丽八尺门”已成了他的伤心地，他本来理应远走高飞，回到瑞安府，那儿毕竟还有他年老的父母，还有年幼的弟妹……。

可是他不能在这时候离开。

——龙头生死未卜、沉冤未雪，自己怎可以一走了之！

他加入“诡丽八尺门”，还不算太久。说起来，他是因为八尺门过去的风雪和烽烟，所以才一头撞入门里说什么也不出去了。他听过他们歃血为盟、生死无悔的故事——他就是为见这些故事中的人物，甚至希望自己也成为故事里的其中之一而来的，现在怎么这故事全都变了样？

他虽然未适逢其会，跟龙头和当家们同生共死过，但他的心志和他向往，都在那些传说里一次又一次的煮沸了。他想，有一天，他也要是那泰山崩于前而不退半步的好汉们之一。没想到，到今天，正要看谁有铁胆谁有豪情谁才是大金殿前半步不退的雄豪之际，他见到的只是大难临头各自飞的萧疏情境——甚至连“大难”也未曾临已树倒猢猻散了！他已闻悉三当家和四当家两股人马因要紧握手上势力而斗将起来，二当家置身事外，他似对八尺门名下的佃户较有兴趣。

所以他越发知道，这时候他知道自己该做些事情。

他千方百计，倾尽自己一切所有，以求获得在狱中龚侠怀的音讯，以致一贫如洗。终于，几经艰辛，他终于得到一张手讯。当他看到那几个歪歪斜斜但依然力透纸背的字，只觉生无可恋、欲哭无泪。那张字条的事，他一直没有向旁人提过。这是他和龙头断了讯之后惟一获得而最珍贵的手迹。

他想去通知六当家慕容星窗。

——在龙头出事的时候，慕容六当家立即要发动一切人手去救援，但二当家叫他事分急缓，要他发兵支援益都之困，并表示龙头的事就是大家的事，你放心吧！你凯旋而归的时候，龙头一定已在门里恭候你。

慕容星窗去了。

临行前还吩咐杜小星：要告诉龙头一声，牢里冷，要当心。

杜小星噙着泪说：我知道了。

未几，战况传来：一仗功成，慕容星窗却中伏牺牲了。

现在，杜小星知道，如果他没办法恳求这些主掌大局的当家们动心，只有去大孤山请动八当家了。

八当家赵伤一向都跟这一些当家不和——他只服龙头老大一人。

这件事恐怕赵八当家到现在还被蒙在鼓里。

——如果赵八当家知道“诡丽八尺门”的人对龙头被押走两个月来全无声援的行动，以八当家的脾气，他会不会……

杜小星不知道。

他甚至不知道自己该不该这样做。

他已等不到希望。

他只想等一个人出来。

他要等的是宋嫂。

宋嫂虽然不是当家的，但她在门里打点上下、忙这忙那、忠心耿耿、敢作敢为的管事。兄弟们敬爱她，绝对不在那些当家之下。

——也许她会告诉他应该怎么做。

他也想过去找严笑花。

一想到这件事他就想哭。

他觉得龙头进了牢就算能出得了来，也像死过一次似的，很多人，不是到生死关头是未辨忠奸、不经富贵贫贱是不知好歹的。

也许……龙头在这时候进去歇一歇也是好的。只要很快就可以出来的话就无碍。

至少，可以不必知道那么多烦心烦意的事。有些人，不能算是鼠辈，而是猫辈……老鼠至少也不问主人，猫则是给它吃的或抚摸几下它就会在你脚下蹭蹭挨挨。想到这里，他就看见了路雄飞。

路雄飞很友善的问了他那句话，然后说：“很好，你很忠心，”他拍拍他的肩膀：“我也想尽一分力，但在这儿说话，有些不便，你跟我来。”

这句话像火，点燃了杜小星期待的灯。

这一瞬间，他仿佛整个人都在雪地上亮了起来。

他吭也不吭半声，就跟路雄飞走了。

他们走了好一大段路，他们身后的两行脚印，都深深陷入雪里，像一头狼和一只狐狸走过这漠漠的雪地。

很远的地方，有些孩子在嬉戏着。靠着林边，有几张石凳子，路雄飞示意要杜小星坐下来，他也并肩的坐了下去。

杜小星却马上站了起来。辈份之礼使他惶惑。路雄飞这回把他按了下去。

远处走来了一只鹿，走出村子来，很安详的看孩子们嬉戏。有个孩子走过，跑去看鹿，不小心在雪上摔了一大交，哇哇大哭。麋鹿侧着首在观望着。后来一个稍大一点的孩子跑了过来，扬着手跳着去吓唬那鹿，那鹿只侧着首，退了半步，吊起一只前腿，放在地上来的时候又前行了半步。样子友善而骄傲，有个老妪过来抱走了号哭中的孩子。然后一个汉子走过去，好像是在逗剩下的那个孩子，突然之间，他掣出叉子，一叉刺进麋鹿的肚子里。

受惊的麋鹿狠命的跑。汉子仍执着叉子，一面拥动着，一面拔腿子追。由于叉子拗动得厉害，麋鹿的身子很快的就红了一大片，雪地也染了一斑一斑的血迹，猩红得像长在雪上的花一般，有几朵还连着肠肚，一半仍在它肚子里一半在雪地上拖着。

这时，又出现了几名汉子，穿着兽皮做的袄楼，一拥而上，围堵那头麋鹿。麋鹿向他们靠近的时候，好像又是害怕又是要求饶似的，他们就给它狠狠的一棍子，或一枪穿了个血洞。

未几，麋鹿软瘫于地，摇动着，用一对悲凉的眼，望着拢靠过来的人。汉子们笑着，用棍子打它，用靴子踢几下，哄笑着说：“啐，也真费功夫！”“这头笨鹿，人住的地方也敢行近，自找死路了！”“也许是饿了吧！太瘦了，没几斤肉，今晚还得备下酒的菜！”“呸！还沾了我一手的血！”……很快的，一只鹿就变成了几团冒血的肉。

他们这样远远的看着，路雄飞忽然有问于杜小星：“你真的要救龙头？”

杜小星眼睛如星光般闪动着：“是。”

“诚心？”

“是。”

答得毫不犹豫。

“诚意？”

“是！”

答得斩钉截铁。

“好，”路雄飞的手围拢过去，在杜小星还以为他要告诉自己什么拯救龙头大计之际，已封了他身上三处要穴。

然后，路雄飞解下了他腰畔的佩刀，扳开他的手指，然后使他握着他自己的刀柄，柱在地上。

俟一切都弄得妥妥贴贴之后，路雄飞才在杜小星的耳边说：“没有用的。诚心诚意是世上最没有用的东西。要救人，就要有力量，要是没有力量，连自己也救不了自己。”

然后他就走了。

在路上，他心情非常愉快。

因为雪下得那么快，而且还要下很久。他已制住了杜小星的穴道，使他完全不能运功御寒。他柱着刀，对那样子的汉子，人们通常都不敢去招惹，更何况那儿又是十分偏僻。

天色快暗了，这回光返照的太阳很快便会消失。黑夜正长，冬</PGN 更长。万一有人发现，也解不了他的独门制穴手法。到了第二天，等他冻僵了之后，便谁都看不出他是因穴道受制而动弹不得的了。这样杀人，既不见血，也很安全。甚至可以说，他确实觉得自己未曾杀人。

他回头望了一眼。

只见在那两排足印尽处的杜小星，脸上已挂了两条冰丝，就像个小老头一样。他知道不久之后，他就会为霜雪所覆盖，就像一个由小孩子堆出来的可爱的雪人一样可爱。

他忽然想起龚侠怀。

天气那么冷……在牢里也不例外吧？有人为龚侠怀而死，龚侠怀又能怎么样，龙到了浅水，连蛇都不如！想到这里，他的头发又竖立了起来：这件事会使二当家很高兴，但既然已做过了这种事，龙头这辈子还是不要出来的好……他觉得自己好像是用头发思考的。

他在回去的路上，不时都在饶有兴味的想：

这时际，不知杜小星已冻死了没？

## 2. 忧郁禽兽

叶红并不怕王虚空。

使他感到微惧的是那个一直未曾现身的跟踪者。

可是他一看到王虚空，就觉得头大。

一个头，六个大。

王虚空也有一张巨脸，一个大头。

南瓜一般大的脸，冬瓜一样的身躯。

偏偏那张脸又写满了自许、自大、自负，不可一世得惹人可怜、令人憎。

</PGN

他拨去身上的雪花，委屈地叫道：“为了你，我冷死了。”

叶红瞪着这个自雪堆里蹦出来的怪物，老实不客气的问：“你要暗算我？”

“我呸！谁暗算你？你有天大的面子，值得我王虚空来暗算！”他不可思议地叫了起来，还悻悻然的在呢呢喃喃，“也不吐口唾星子照照镜子！用得着我来暗算你！嘿嘿……”

叶红心情极坏，该救的人还没有救，该办的事还没有办，该出现的杀手仍没有出现，出现在眼前的却是这个在不寻常的乱局里仍纠缠个没了的胖小子。

叶红没好气的问：“你要干什么？”

“干什么？”王虚空眨着小眼睛，眨一次眼睛就更亮一些，“决斗啊。”

叶红想起来了：“对了，你与楚楚令那一战到底怎么了？”

“楚楚令？”王虚空说，“我到了金池塘，才知道他死了。”

“死了？！”“金池塘”的楚楚令是当年勇抗金兵的领袖人物，他的刀就像黑夜里一道血肉的闪电，金兵见着他，骑马的失去了马脚，穿盔甲的断了腰。他杀到哪里电就闪到哪里，没有人能阻挡得了闪电，持长矛的折了腿子，持藤牌的扭了脖子。敌人遇上他，裤裆子里不是屎就是尿。

在军队里，他那红色的腰刀就是一面大纛；回到家乡，他人在哪里那里就是一支王师，他一直作战到五十五岁，直至那年他中了毒。

那时候他还在北边号召民军抗金到底，声势浩大，京城里的特使来到他帐下，赐他喝蟋桃酒。酒下肚，毒力发作了，全身发胀，发出浓烈的臭味，惊吓了一头军中的猎犬，被逼齜着牙咬了他一口。那头狗立刻毒发而死。

他的爱将看到这种情况，都知道楚老将军是死定了的。与此同时，金兵大军杀到，如风卷残云，千亿只蝗虫抢噬就那么一小亩的高粱一般。

就在他们在高粱田里遭围杀的时际，一支民兵抄来救援。他们就像熟练的农夫，一拐刀就是一束甘蔗连着叶儿应声而断，爽利活络。在他们眼中，这些残民以逞的金兵只是带刺的毒蔗。这些人以寡击众已击得天经地义了，仿佛非如此不能显出他们的本色，非这般不够过瘾一样。

暗夜里，这支已在十三个大宋城镇奸淫烧杀的金兵，遇上了他们命里的煞星。他们闯杀一番就撤走，让金兵大军赶至时只扑了一个空。

他们的首领当然就是龚侠怀。他联同“孤山派”的赵伤，全力救援楚楚令这支兵马。龚侠怀在高粱丛中找到楚楚令的时候，他已全身肿得像只蛤蟆，脸孔像一只青蛙，手里还持着刀，刀是血红色的，他的眼是血红色的，皮肤下贲张的红筋多于青筋，地上淌着血红，高粱晃着血红，连月亮也是血红色的。

龚侠怀给已经毒得半疯的楚楚令误砍了一刀，血流如注。英雄的血在暗夜里一样的红。他点了中毒盟友身上的穴道，背着他跑，却遇上了在金营里混了个荣华富贵的唐门好手唐三葬和他四名手下的狙击。

龚侠怀咬着牙，背着楚楚令，以一种狂烈的杀气，重创了三名唐门高手，杀出重围。一枚铁蒺藜已攒入他的肚子里。

他背着楚楚令，反而不跟着大队跑——他知道金兵对他和楚楚令是志在必得，如果跟大家在一道，可能到头来要全军尽殁。他背着他，以一种八千里路云和月的斗志收拾在国破山河里横肆烧杀的包围者，逃到甘蔗林里。

然后他灌楚楚令喝水。喝的是沟里灌溉甘蔗的水。臭水胀满了楚楚令的胃，龚侠怀忙着用内力替他逼出毒力，金针度穴，揉揉拿捏。楚楚令的胃似

有一条鳄鱼在吞噬着，一口又一口的，然后又用它的尾巴拗着磨着，楚楚令的胃仿似给刺穿了，一直不停的在呕吐，从黑色的脓水吐到绿色的渣滓，里面浮游着一条没有脚的火红蜈蚣，还有鲜肥的蠕虫和能穿过甘蔗皮的蛆虫；然后又从黄色的胆汁吐到白色的泡沫，里面有近日楚楚令行军时果腹的硬馍馍和几条野菜，还有半只他在拼杀时一口咬下来一名金兵将领已消化了八成的耳朵。

之后，吐的就是血了。

到吐血的时候，楚楚令除了觉得自己浑身乏力，体内空虚得像失去了一个胃之外，其他已一切无碍了。

他衰弱地望向龚侠怀，才发现龚侠怀已经变成了个紫色的人。

他肚子上的唐门暗器是淬毒的。

从来没有人在着了唐门暗器之后，还可以挺到现在，而且，还可以本身真气去替人解毒的。

待龚侠怀开始为自己设想的时候，已经过了两个时辰，毒力第三次攻心。

他的生命只剩下了一盘残局，连眼白都是紫色的。毒力以排山倒海、惊涛骇浪的阵容直入他心脏的城池。

楚楚令虚弱得像一个没有内脏的人，他连一个“谢”字都说不出，更不知如何能助为救他而落此下场的恩人。

龚侠怀在那红色的月光下，脱掉了自己的上衣。他的肌肉结实得好像把盔甲穿在衣内，可是都是紫色的——越近腹部越紫。腹部只有一个小小的黑洞，渗出了些黑色的水，在暗红月色下看去，像一颗小痣。那就是唐门暗器射入的地方。

龚侠怀拔出一把快利的小刀，向只剩下一口气来承接第二口气的楚楚令，仍然是带着他那郁勃难舒的神情笑道：“没想到居然可以在活着的时候看看自己的内脏。”说完之后，咋的一刀，剖开了自己的小腹。

楚楚令看得一清二楚：那里是大肠，那里是小肠，那里是肝，那里是胰。每一个内脏都在微微的跳着，表示这个人仍活着，而且生命力如此惊人强韧地活着。他亲眼看见龚侠怀用手去搜寻那颗钉入肚子上的铁蒺藜，就像翻箱倒柜、搜寻珍宝的劫匪。他知道那颗比花生米还小的事物，是他生命里的句号，他要把句子写下去，就得要把这句号去掉重写。

他在做这件事的时候，脸上还是那一副郁勃难平的微愁。终于他找到了。他以拇食二指钳住那个小得像一颗杏仁的东西，轻轻的拔出来。那小圆球上的钩刺，仍划破了肉壁，使得那儿又淌出了黑血。于是龚侠怀用力剜去了自己腹壁里的几块肉，用一口针，穿过羊胎衣的线，在自己肚子里一扎一拔的缝了二十七下。

这时候，他的身子就是白的了，象牙一般的白。很难相信一个像大树干豪壮的身子肤色竟像叶芽一般的白，白得使他那刚毅的脸上，更透露出秀气与微愁。

之后，他躺在地上，长吁了一口气，就像一个泥潭冒了一个泡，然后便是死寂一片了。

过了好一阵，一个金兵钻进甘蔗林来放溲，恰巧见到楚楚令。

他拔出腰刀，狠狠地砍过去。

暗红的月亮照在刀口上，像未杀人就已沾了血。

就在这时，“嗖”的一声，那金兵怔了一怔，然后伸手到后颈，似要拍

打一只蚊子，然后就直挺挺的趴在地上了。

他的后脖子有一只苍蝇。

当然就是那枚铁蒺藜。

龚侠怀气咻咻的半撑起了身子，笑道：“这些人，总是不肯让人好好歇一歇的。”他脸上还是那副表情：楚楚令觉得在自己面前救了自己的那个人，就像一头禽兽。

忧郁的禽兽。

自此以后，楚楚令心灰意冷，解甲归田，不再动武。

龚侠怀灌水解毒、剖腹自救的事，就是从老侠楚楚令的嘴里传开来的。

</PGN

谁都知道“眠月神刀”楚楚令和龚侠怀的交情。

没想到，龚侠怀身系囹圄，他的至交楚楚令却死了。

叶红有一种仿佛龚侠怀那一干人都遭了天劫的感觉。

“怎么死的？”他禁不住问。

“给人暗杀死的。”王虚空指了指自己的肥胸，另一只手又指了指自己的厚背，“一箭，飏，一个洞，穿了。”

叶红只觉得心里一凉。

仿佛有这样一支箭，就夹在风雪中一触即发。

“找不到他决斗，”王虚空懊恼的说，“我很遗憾。你就委屈一下吧。”

“哦？什么？”叶红知道这人说话是神龙见首不见尾的。

“他死了，我只好将就点，找你决斗了。”

叶红笑了。

“承蒙看得起，”

他笑得微带愤怒，“谢谢。”

“你真有闲，”他继续愠怒地道，“外敌进犯，民不聊生，贪官枉法，土豪恣肆，我们这些拿刀使剑的，却只顾自己找人决斗。”

“什么！你敢侮辱我？！”王虚空铮地拔刀，“拔你的剑！”

叶红心情也劣极了，这下也给激起了战意，“你真的要打？”

王虚空的眼睛亮了。

——这家伙终于肯动手了。

他为遇上这样一个劲敌而兴奋的想大打三十七个大喷嚏。

### 3. 身着我刀！

王虚空这回倒是不忙了，他把刀缓缓插回背上那口残破的刀鞘里去，除了一对闪闪生光的小眼外，脸上其他肌肉和表情，都像</PGN是睡了一般。

叶红倒是有些失望：“不打啦？”

“才不呢！”王虚空狡狴的说，“我要试试看先不拔刀，等你出剑攻来时才拔刀又如何！”

叶红气得眉毛都飞了三条。

但他却拔出剑来。

像一条青葱般的秀剑。

他从来不因喜怒而犯上错误。

“既然你不拔刀，承让，”他不动声色的说，“我可拔剑了。”

“你拔吧。”王虚空大方的说，忽然，他又很警惕的扫了简单和单简一眼，露出十分精明九分机警的样子。“他们会不会插手？！”

叶红已忍无可忍，“你把姓叶的当是什么人！”

“嗯，”王虚空以老江湖的口吻道：“知人知面不知心，防人之心不可无啊。”

“好，”叶红把脚下的雪踩出一个大窟窿来，“你要是害怕，我叫他们先到前面的林子去——”

“喂，这倒不必，我信得过你，”他忽然压低声音，以一种自以为聪明绝顶的钝道：“他们在这里，对我倒有利。”

“如果我胜了，我可以说，我以寡击众仍然轻易取胜；万一我失败了，就可以推诿说双拳难敌四掌。我已立于不败之境了，这回上当了你可！嘻！”

叶红的脸色更白了。

脸上陡起了两朵红云。

对了，他生气了，王虚空心里有数。这就是我要的。

对敌的时候，一个愤怒中的敌人，总比一个冷静的敌人好对付一些。

“闲话少说，”叶红叱道：“你打是不打？！”

“打！”怎么不打？——他就是为了打这一场而来的！简单和单简各自退开了三步。场地留给叶红和王虚空。叶红手里有剑，但像是握着剑看风景。王虚空整个人都像在冬眠，只有一对眼睛像一双寒光熠熠的刀子。两人站在那儿，仿佛是自去年冬天就在那里了，感觉上要比历史还更苍老。远处似乎有一声叫喊，又乍停得好像是一只鸡给割掉了喉咙。王虚空动了。用一种很缓、很慢的速度。他用手摸摸自己的喉咙。喉咙痒。想咳嗽。接着下来，就是老习惯了：轮到鼻子痒了。

“请。”

叶红终于不耐烦了。“请请。”王虚空很客气。“请请请。”叶红坚持要对方先动手——本来就不是他想要动手的。“请请请请——”王虚空仍是很“谦虚”，忽尔查觉，说：“我们这样礼貌下去，也不是办法。……”叶红实在也觉得没意思。他已打算收剑了：“你究竟爱打不打”

就在这一霎间，王虚空已动手。

出刀——

他已认准了最好的时机！

（击败一个人要比杀掉一个人困难。）

（问题是：我只能击败他，不能杀了他。）

（因为他不该死。）

（我不能杀不该杀的人。）

（这个叶红，听说一向无视于功名利禄，曾力主整军抗金，收复大宋土地，又力议联防日渐高张的蒙古军势力，但都不为朝廷见用。他从此抽身罢手，只替遇难朋友仗义出头，事成身退，绝不居功，而且绝不许人表扬感谢。因为未偿平生志，而又自视甚高，不愿同流合污，所以一向傲岸不群，仅与三五知交，闲中论叙，痛饮狂歌，茗茶赋诗，他自己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愿作闲人乐太平”。）

（可惜这世间根本就不太平！）

（说太平，只是自己骗自己！）

（身边每个人都在斗，而且斗得你死我活、惊心动魄，哪有什么太平！）

（独善其身，只是危石下的完卵，不但自私，而且所谓太平也只是一场易碎的梦！）

（自鸣清高易，真的清高难——一个人自以为清高就很容易以为别人俗，其实世上有很多人不是不清高，只是清高不起！）

（——就像我王虚空，天生这么一副长相，如果我不找人决斗，胜完一场又一场，谁会当我是大侠，谁会把我看作有用之人？！）

（——就像我王虚空，天生这么一副模样，要是我不凭实力立威望，打垮人人都打不垮的人，在这乱世危局里，谁会赋予我重任？谁会让我尽展所长？）

（我要用我的刀告诉他们：我是个高手。）

（活下去而且要活得好的秘诀就是：至少做好一件别人做不好的事。）

（除了打喷嚏打得惊天动地之外，我还会使刀使得入神入化。）

（我要成为天下第一流的刀手！）

（可惜既生瑜、又生亮，有个我大刀王，竟然还有个天涯龚！）

（上回一战，不能取胜！）

（不胜就是输——一个真正的刀客，没有不胜或不败，只有大胜或大败。）

（既然胜不了龚侠怀，那么就胜了叶红再说！）

（因为叶红与龚侠怀齐名，听说他们曾刀剑拼过一场，平分秋色，不分轩轻！）

（打败得了叶红，自可取胜龚侠怀！）

（不过像叶红一个这样的人，是说什么也不能杀的！）

（天下该杀的人如许之多，说什么也不该杀到这人的身上！）

（但要杀这个人，已不容易，要打败他就更难！）

（世上有些人是可以死不可以败的！）

（世间有的人是可以被杀但不可以被打败的！）

（叶红无疑就是这种人！）

王虚空不管了。

他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一个人在出刀的时候，只有那一刀，甚至连自己也没有了。更不能去管天上打雷地上崩陷街上有谁走过他口袋里有没有钱他儿子该取什么名字……只有那一刀，着，或者不着，如此而已。

他在最好的时机，砍出了那一刀……

他认准了一朵雪花正降下来，正遮住了叶红的眼睛。

一只眼睛。右眼。一朵雪花掠过视线要多久的时间？可是这已足够。这已足以决定一切。改变一切。一朵雪花所能遮去的视线有多大的影响？但这已足以扭转乾坤。定胜负。因为对于王虚空，一朵雪花从一个人的发顶部位落到头肩部位，已足以让他的刀连伤十一名对手了。王虚空就有过这样的纪录。——那十一名对手，都是高手。当然，若不是高手，王虚空也根本不会出刀。他这一刀挥也，志在必得。志在必胜的一刀。就在他出刀的瞬间，简单和单简，一齐拔剑。（怎么！他们竟不讲道义？！）（他们不守信用？！）（我看错了姓叶的了……）这刹那之间，王虚空硬生生把刀势回扫简单，横斩单简！（如果我仍攻向叶红，他们就一定会来抢攻我，不如我先放倒了他们，才来收拾叶红……）就在这时，王虚空只觉眼前一花。（叶红已不见！）

(叶红呢……?!)(后颈一凉。)(不是雪。)</PGN

(而是剑。)

(——叶红的剑?!)

叶红的剑。

叶红手持着春葱一般的剑，剑尖就刺入王虚空微翘的后发里。

“你的头发真长，”叶红微笑说，“也该剪一剪头发了。”

“我不服气，”王虚空垂下了刀，沮丧的说，“你们三个人，我一个。”

“简单和单筒刚才可有出手？”叶红平和的语音自王虚空的后头夹在风雪之声飘了过来。

王虚空摇头。

几绺发丝落了下来。

那确是一把吹毛断发的剑。

“他们只是拔剑，没有出手，你以为他们动手，只是你不信任他们，不相信我，自己因多疑致败而已。”

王虚空的后颈已没有那种凉冷的感觉了：那种感觉就像是把头放进老虎的嘴里。

(叶红已收了剑。)

“可是你们使诈。”王虚空仍不服气。

“使诈也是一种剑法，”叶红笑吟吟歪到他身前，苍白的脸上有两朵鬼火般的红晕，“难道你的刀法里就没有花招、虚招、幌招？”

王虚空脸上忽然升起了一个怪模样。

想哭的样子。

叶红有点意外。

他最怕看人哭——何况那是个堂堂汉子，已成了名的武林人物？

就在这时，王虚空的脸容扭曲了：他的下巴像脱了臼似的，打</PGN开了嘴巴，露出下排细而白像婴孩一般的牙，然后眉毛垂得像一头没有主人的狗，法令纹和鱼尾纹上下靠拢得像一桩一拍即合的亲事——他打了一个大大的喷嚏！

这喷嚏如许惊人，以致风声雪声，都暂为之止，连同呼息亦然。自那张巨蛋一般的大脸喷发了出来，像是齐天大圣初使铁扇公主那一件宝贝的感觉——连寒带热，挟着冰块雪块和唾液鼻涕，一齐涌向叶红的颜面，“哈——啾——”

叶红神为之夺，他没有见过也没有听过这么声势浩大惊天动地日月无光的喷嚏。

在他定过神来之后，发现了一个无可改变的事实：

王虚空的刀，已架在他的脖子上。

这一切发生得如许之快，别说来不及反击，也来不及反应。

王虚空笑了。

笑得那么愉快，以致他的眼睛眯得青不见缝隙，一脸和气。

他笑归笑，但连尾指都不抖一下。

刀仍是稳的。

稳稳的架在敌人的颈上。

“你输了，”他和气生财的说，“你已身着我刀。”

叶红也心平气和的说：“那你要怎么样？”

简单和单筒都变了脸色。  
他们想扑上前来，但又投鼠忌器。  
王虚空居然向他们做鬼脸。  
然后他突然做了一件事：  
他把刀收了回去。  
——就像是他从来没有出过刀一样。

“你让了我一剑，我胜了你一刀；”王虚空笑嘻嘻的说，“嘻嘻，咱们算是打个平手，哈哈，现在再来一场真格的，呵呵，我再也不让你了，嘿嘿。”

这一场，才是真正的比拼。

“各尽所能？”叶红肃然问。

“生死无怨。”王虚空凝肃的说。

#### 4．我的刀就是一把火

白雪覆盖的枝头上，开始出现了几颗寒冷的大星，更显得潮湿的树干，像鬼影一样，惨淡的立着。

月亮更加清晰明朗，有一种寒透了的颜色。再仔细的看，这透明的球体原来是还没落下去的太阳，像一个被遗弃了的美人，她那忧伤的眼。

它是那么凄寒，就像月亮一样，以致让人疑真疑幻，以为太阳的余晖不是从它身上而是从另一处映照过来的。

远处有篝火，似是点着什么，有着贫民百姓在冬夜里燃烧自己的欢狂。狂风在那个枝头呼啸到那座枝头，像没有旗帜的海盗，一忽儿爬上枝头，一忽儿潜入海底，一巴掌一巴掌的把人刮得像一支铁条。

没有远处那一堆火，反而不会那么苍寒。

远处楼头，有人吹笛。

——又是那一段寂寞得连寂寞都怕了寂寞的笛声。

那笛声就像凄美得可以让人一口一口的鲸吞，它进入耳里，萦绕在脑里，迂回在心中，直攻入愁肠，百转无人能解，纠缠化成郁结，不哭一声，不诉一声，就把人的记忆导引向要忘了的那一段沉浮，把白昼换上黄昏的寂寞，让人逐渐失去自己的感觉，而在岁月</PGN 的微光里平添害怕，并且不甚快乐。

叶红觉得眼前的雪，是一种不太亮的白色。这使他更不能忍受那笛声，一如临死的人怕被放弃更甚于怕失去性命。

这时候，王虚空已舞起了刀。

他的刀在暮色里灰多于白。

他是要护己、斩敌，还是驱走这白天的夜晚、白夜里的寂寞？

真是寂寞的啊。就在这白天未去，夜晚将临之际，叶红在这北极移来的朔风寒流里，人间的一场风雪中，忽然想起：人生真是寂寞如雪。就在他所立的岁月之流里，不知多少年前，有“神州结义”的萧秋水，在天地苍茫、风雪人间里折剑独行，失踪之前曾留下了这句话。有“天下第一狂人”的燕狂徒在初遇岳飞，是深秋皎月下，曾说过这句话。有“君临天下”李沉舟，在他帮中的人，叛的叛、走的走、死的死、变的变后，看着他平生战友柳五在他怀里溘然而歿，也想过这句后。有“九现神龙”戚少商，在他漫长的逃

亡结束之时眼见他所至爱之人将离他而去，也想到了这句话。在日后的如流岁月里，也不知道有多少英雄豪杰，会念及这么一句话，和遭遇人生里无常无尽的风和雪。

叶红顿觉人生如梦。他看见王虚空在雪里舞刀，每一刀都像雪花，刀光胜雪。其实，究竟是人舞着刀，还是刀舞着人呢？是人动着？还是刀动着？究竟是人走过风景？还是人给风景走过？古之舞者，从泪罗江前到易水江畔，谁是哀哀切切的白衣如雪？今之武士，从大漠里的长戈一击，还是万山崩而不动于色的壮士？古之舞者……等待再生，如同等待一个美丽的惊喜。其实刀就是雪，谁能在风雪里不风不雪？

既然人生就是在雪中取火，为何要躲开这到头来总是躲不掉的风刀霜剑？风刀霜剑，吹皱了山色，催老了山光。空间自有情。空闲自抬情。梦回乍醒，人生不过是一个盹。佛家死于坐化，道家死于羽化，到头来，谁能登仙？刀光如雪，沧冥悠悠，禁不起也听不</PGN 见十万狮子吼。成功失败，温柔安静。爱你恨你，千涛一沫。想起的时候正忘记。忘记的时候正想起。人生到此，可以一死。既然躲不过的，为何要躲？刀光如梦，刀就是一场快意的梦。那么剑呢？

当叶红决心要以身试刀、弃生忘死的时候，雪天舞刀的王虚空可不是这样想。我的刀就是一把火。叶红不拔剑，我可要发刀了。我的刀不止是我的，还是我师父大石蕉英的。没有她，我还是官巷讨赏的“鼻涕小王”。我的刀就是我的一切。“谁持雪练当空舞？叱咤千峰奴万岭。”师父在雨中剪刀峰，曾如是说。“人在世间，要志在高山；人在天下，要志在沧海。”师父如是说。“痛饮狂歌空度日，飞扬跋扈为谁雄！”师父常常如是长吟。我听不懂，我只知道天道无公。我的师父，大石蕉英，天下闻名。可是她落得怎样个下场？终生戎马倥偬，巾幗须眉为国杀敌，换得到头来家破人亡、身败名裂。

她临终的一刻，爱将都忙着升官发财、也互相倾轧去了，就只有我和二师弟在。她一生孤忠，长吟也常吟一句：“空翠千转尽湿衣”。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我只知道上天没有报应。

天何其忍？她临终前，病志战胜了斗志，她的脸部自下颌部分已完全崩溃，上颚之上完全收缩，像瘪下去一般，如一粒果子的实。她已痛得没有了表情，想必那是心痛吧，她半张着眼，找不到她看不见的我们。但我们在的。天涯海角，天荒地老，我和二师弟丁三通一定都在。她在死时的心一定很痛的吧？她的丈夫战死，她的儿子叛逆，她的四个徒弟，“谈何容易”，全去干丧尽天良的勾当。“一灯曾亮，不朽若梦。”我的师父如是说。她说我和二师弟对她说的话都听不懂，但却是最肯听话。我就只有你们两个，她老人家说，虽然，你们都是我从前不甚钟爱的徒弟，但我只有你们，也只剩下了你们。你们虽然傻，但一个是悲草，一个是笑树……师父师父，我们不管什么是悲草，什么是笑树？谁是悲草？谁是笑树？我</PGN

只要您不死……

话未说完，师父已溘然长逝了。

你说话呀，师父！我们两个虽然蠢，但你说多几次，就算我仍是听不懂，但我也会背诵了。会背不不比懂更好吗？你说话呀，师父！……我们自剪刀峰下得山来，要在人世间创一番热热闹闹轰轰烈烈的大事业，来为师父您重振声威。为国为民，不如为自己好！第一流的刀客，我王虚空。刀中第一高手，是我王虚空！

我的刀就是一把冲天大火。我要擦亮自己、照亮别人，要逼他拔出他的剑，就像师父说过，人一出刀，就要像夜雨战芭蕉，狂风扫落叶……我嬉笑江湖，浪荡天下，诈醉佯狂，怒歌当哭，为的是如果今朝宝刀在手，扬威天下应是我。男儿就似是一杯一干而尽的酒，只要能把悲哀的精力有个掷处……我就砍出了我如大火一般的刀。

简单和单简，给怔住了，也给吓住了。

因为他们知道：叶红和王虚空已入了魔。

一个雪天舞刀，一个冬夜抚剑。

外观和详，其实，没有比这个更不可解救了。

至少在他们的能力里，这是无可救药的绝境。

叶红和王虚空在这短短的时间里，已交手三次。而在两人交手的短短时间内，白天消逝，暮夜来临，时序交替，匆而不迫。

第一次交手，叶红以他们两人拔剑来扰乱王虚空的心神，声东击西，挫败了斗志过于昂盛的王虚空。

第二次交手，王虚空出奇制胜，攻其无备，以一个喷嚏震住了叶红，击败了对手。

第三次交手，两人都再不存轻敌之心。

他们凝神以待。

王虚空舞刀。</PGN

刀和雪光共舞。

叶红拔剑，凝立不动。

他是以静制动。

两人刀剑未击，但心神已各为对手的一静一动所慑：刀意已侵入叶红神志，粉碎了他的斗志，让他尽往回忆里的伤悲处走，要他放手；同时剑气亦已夺去王虚空的心志，使他遁入记忆的怆凉里，悲愤得不惜向自己的梦中杀去，就像一头饿极了的狗去用舌头舐一只活着的螃蟹。两人都在记忆里，带着远处的笛声堕落，谁也不会上来。

这种情形，除非不动手，只要一方能出手，对方就非死不可。

因为刀已夺神，剑已驭志。

这一刀一剑，已越主而出，相互交战，在雪夜里交击出空白的七色。

连叶红和王虚空都不能自制。

简单和单简也不能出手。

如果他们出手助叶红，那是不公平；如果去助王虚空，那是没道理。

以他们的能力，也分不开这两人——谁能同时架住王虚空这雷霆万钧的一刀和叶红蓄势待发的一剑？！

这是个解不开的结。

简单急。

单简慌。

——怎么办？

再这样下去，这两个身上已挂满了冰条、身陷入雪堆里，看起来就像个小孩子一般高的白眉白发的小老头，只要一出手，不是一伤一亡，就是两败俱亡。

可是，只要他们一旦有所行动，就会引发叶红的剑气、王虚空的刀势，那时候，死的便是他们。</PGN

刀和剑已反客为主，控制了它们的主人。  
它们仿佛都是不见血不空还。

## 5. 遇上真正的硬汉

就在这时，“飕”地一声，一支大箭，破空而至，仿似从亘古里射了出来。

箭所过去，雪花飞激。

箭射叶红。

简单眼明手快，飞掠而上，一手抄住来箭。

但那一箭，所蕴之力，大得不可思议。简单一手接住，虎口立即震裂。他不敢甩去这把金黑色的箭，只有执着急退。那箭余力未消，余劲尚在，一直追射着简单。

简单就像握住一条龙的脖子。

这条龙随时要穿透他的心。

他一退数丈，巨箭依然直钉不休。

单简正要上前救助，忽听“呼”的一声，另一箭犹似在洪荒射来，射向王虚空。

单简长身一拦，拦在王虚空身前。

他要用剑拨掉巨箭。

但那巨箭一折，转而射向单简，就像一条首尾相应的常山之蛇一般灵活。

单简只有疾闪。

箭射空，忽又一折，转身平射单简心房。

那支箭竟似活的生命一般。

单简勉力腾身，避过一矢，但那支箭又自远处的半空“啸”地折了回来，追噬他的背门！

单简大叫一声，全身趴伏地上，避过一箭，惊魂未定。果然，那箭又发出破空急嘶，射回来了。

这时，简单仍在退。

就在这一霎间，那一支箭粉碎了。

粉碎于一刀一剑。

刀剑同时出击，就像铁锤和砖，同时砸在一口瓷杯上。

如果只是以剑击箭，那一刀便会要了剑手的命；同样的，如果只有那把刀去对付箭，那一剑也会杀了使刀的。

但刀剑同时出击，针对箭。

是以箭给粉碎了。

然后使刀的王虚空去追单简的那一支箭，叶红则扑向简单的箭。

叶红挥剑，箭折为二，箭簇仍钉入他左肩上，但已无力，仅入肉即给叶红内力反震，消了锐力。

王虚空挥刀一格，箭应声斜飞，插入他的腿侧，但也入肉不深。

简单、单简惊魂甫定。

叶红、王虚空带怒拔剑。他们是在同一时间撒招救人，要不然，只要有一方乘机追击，另一方必然立毙当堂。幸好他们都光明磊落，不肯占这种便宜。因而，他们也敌忾同仇，恨绝了那放箭的人，他们刚才各为彼此的刀势

和剑意所制，神志进入了魔境，完全不能自拔，一个不好，就会走火入魔，重者立毙当堂，三支箭趁虚而入、乘人之危，反而让两大刀客剑手，猛然省悟，及时收手，一齐联手。

“放冷箭的，这算什么英雄！”王虚空的声音直喊出风雪之外，“暗箭伤人，有种就滚出来！”

他的声音自在风雪天地里回荡，这一个声音追衔着上一个声音的尾巴，上一个声音回环着下一个声音的掠影。

没有第四支箭。

也没有回应。

“不必喊了，”叶红说，“他已走了。”

“什么？！”王虚空大失所望，“不打就走了！”

“你放心，”叶红眼中点起了两盏寒火，“他会回来的。”

“回来？”王虚空奇道：“回来干嘛？”

“回来找你，”叶红冷峭地道：“还有我。”

“好极了。”王虚空倒是愤慨，“我就怕他不来。”

“那你慢慢等他吧。”

“我们呢？”

“我们什么？”

“我们还没打完啊！”

“不打了。”

“不打？为什么？！”王虚空好生空虚，“做人不能虎头蛇尾，怎可以打着打着就不打了！”

“不打就是不打了。”叶红兴味索然的道，“从前的侠士，为义取死，为国成仁，足不旋踵，脸不改容。现在我们都还不如生意人，他们至少可以富可敌国；也不如青楼名妓，她们臂枕万客，唇尝千人。现今，我们这些武林中人，已变得一人就是一人，一国就是一国了。饿殍遍野、民不聊生；敌军压境、内忧外患。我们却忙着拿刀提剑的，为建立一己虚名而杀个天昏地暗、舍死忘生。唏！”

王虚空忽然静了下来，好半晌才道：“不然，在这时势里，我们还能做些什么？”

“我们虽不可以用一把刀去衡量真理，至少还可以用一把剑去消灭不合理。”叶红惨淡但倔强的道：“我们还可以做一点这种事。有一分光，发一分热；有一分心，尽一分力。”

“这……”王虚空握紧了刀柄，好像浮在水上。“我们一定要分出胜负来的！”

“好！要打，也得等我做完了一件事才打！”叶红斩钉截铁的道，“要不然，咱们就先来比一比，看谁能救得了这个人，谁就算赢！”

“救人？”王虚空狐疑地道：“谁？”

“龚侠怀。”

“什么？”王虚空叫道：“他遇险啦？谁伤了他？！”

“谁伤得了他？”叶红冷哼：“但他在牢里。”

“你说什么？！”王虚空喊道，“他还未给放出来！”

叶红点头。

“这哪还有王法的？！”王虚空哇哇大叫，“这太冤了吧！这太傻了呀！”

“冤？傻？”叶红对这两个字眼倒参不透、勘不破：“何以见得？”

“这当然咯！”王虚空理直气壮的说，“你来说说看：是谁把龚大侠逼位的？”

“谈、何、容、易。”

“‘谈何容易’？！”王虚空一震，失声道：“是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和易关西吗？”

“正是他们。”叶红说，“怎么了？”

“哦呵，是他们。”王虚空敛定心神，回复了他平时的嬉皮笑脸，“你来评评理：这四人的武功，比起我来怎么样？”

“我没跟他们交过手，但刚才倒是跟你领教过；”叶红持平的说，“如果我猜得不错，他们四人联手，至多可以跟你打个平手。”

“这就对了。”王虚空受之不疑的说，“我跟龚大侠交过手。”

叶红对这倒有兴趣，倒是忘了肩上的伤。也许由于太冷之故，伤口也很快的凝了血块。箭簇并没有淬毒。或许射箭的人自恃箭法已过霸道，不需用毒了。

“结果我胜了——”王虚空的眼睛亮了一亮，又黯淡了下去，“后来才知道，我连刀都给龚大侠调换了，还不自知。他故意败给我，是因为我丢不起这个脸，我是知道的。”

他怅然的说下去：“你想，以我这种刀法，再练三十年都决不是龚大侠的敌手，谈、何、容、易这四个小子又如何能逮得着龚大侠？龚大侠若不是坦然束手就擒，他们又能奈他何？要不是受冤，龚大侠又何必任由他们拘拿？以为自己清白就不怕，任人抓拿，落得这个地步，这不就是笨吗？！”

叶红对眼前这个小胖子刮目相看。

因为这人胸怀坦荡，而且其实理路分明；他不像看来那么笨。

“好！那咱们就先比另一场！”王虚空兴致勃勃的说，“谁能先救得出龚大侠谁就算赢。”

叶红觉得这是一种较有意义的决斗，于是问：“不管用任何方式？”

“不管用任何办法，只要能救得出龚大侠就算赢。”王虚空沾沾自喜，像一块燃着了的炭，看他样子，已志在必得，自忖必胜。“我没有你的家世，但我自有办法。”

“办法？什么办法？”叶红倒是替他担心了起来，“你可别乱来，害了龚大侠。”

“我才不会乱来，”王虚空又兴高采烈，斗志昂扬了。他的眼神又一点都不空虚了，“我也有我的人手。”

“阔斧丁三通？”叶红试探着问，“那位跟你同是名满武林的师弟？”

王虚空哈哈一笑，放步洒然而去，一面把语音悠悠的传了回来，“咱们就各尽所能，看救了龚大侠谁先！救了龚大侠，先赢一局，到时候，决一胜负，咱们再来！”

叶红正被他那离奇的句法弄得耳忙脑乱，王虚空那肥肥矮矮的身子已在风雪呼啸中隐去不见。

只剩下深陷的足印，像一步就是一个小井似的，但很快的就会给风雪埋去。

远处，却有一小行鸡爪一般的足印，像雪地上开了芽。

叶红皱了皱眉，感叹地道：“这是个汉子。”

简单说：“他会用什么办法救龚大侠呢？”

单简说：“我们用什么方法救龚大侠呢？”

他们两人，显然很急。

救人本来就是件急事。

叶红却说：“刚才，你们有没有注意到远处有半声嘶吼的声音。”

——那仿佛是一只雄鸡在啼的时候给扼断了咽喉。

“那是……？”

简单有听到，但没注意。单简有注意，但没听清楚。

因为当时是大敌当前。他俩是师兄弟，原本一个姓简，叫显哲；一个姓单，叫影幢。他们都嫌名字取得太累赘，故入叶红门下之后，便简简单单的改为单简和简单，一了百了，利己利人。

“正要你们去察看；”叶红说，“不过，要小心，我在这里，一遇事就喊，对手厉害，别强撑着。”

“是！”

简单掠向树林那边。

单简则往篝火那儿跑。

叶红看着他们剽悍的身影，无限感触。在江湖岁月里，自己已痛快的燃烧过，烧得放肆尽情，但也夹杂着呻吟。如今若还剩下一些余烬，就点燃这两个不怕死只怕人活但如死的年轻人吧。心大意高的，他不取；志大才疏的，他不要。这两个人，就像他自己一样，从来不认为脖子和胆子有人会比他们更硬。他要把衣钵传给他们。他们将是他的衣钵传人。因而，他对他们特别严厉。

没有严厉的师父，就出不了好的弟子。他是这样认为的；虽然他心里当他们情同兄弟。

他从王虚空的话里，终于明白了一件事：当年，他和龚侠怀比拼的时候，为何明明在岌岌可危之时龚侠怀却收了刀。原来是因为对方不想取胜，也不想使自己当众惨败。这么简单的一个答案，自己一直想不通，却给王虚空一言道破。王虚空能宣言不讳，可见是一条真正的汉子，自己却无法向人前说出龚侠怀让的一招，但他也不承龚侠怀这个情。

——败就是败，胜就是胜，让什么让的！

他更决意要把龚侠怀救出来。——只要把他救出来，便算还了这个情了。

这时候，他听到篝火的方向，有一声轻呼。

他立时掠了出去，就像一片青色的雪花。

## 6. 碎杯痛饮

那是一具尸体。

他趴在雪地上，脸伏在地上，深深的埋了进去，附近的雪已染红。

他穿着华丽但轻便的袍子，因为身上已没有了热气，所以衣服已绷硬得像厚纸一般，衣领更冷得像铁打的。他死去已好一段时间了。

他背后插了一支箭。

金黑色的大箭。

他中了箭，大概还走了七八步，然后不支倒地，血迹就淌了那么一大滩，已变成赭色。

单简先嗅到血的腥甜味，然后发现了她。

叶红过去的时候，心都凉冷了。

他不用把尸体翻过来，也知道他是谁。

宋再玉。

他的好友。

他平生好友不多，已是死一个少一个的了。

对宋再玉，不算十分相知，但很可以信任，现在，却英年早逝，死于暗箭下——这箭，刚才也几乎要了他和王虚空的命！

叶红用力地把箭拔出来。

他是这么地用力，以致在箭身留下了指痕。

然后他温柔地把宋再玉掉转过来。

宋再玉苍白得就像一座玉砌观音。

只是他是瞪着眼死去的，带着不甘和愤怒，口唇微张，但他要说的话已永远无法听见了。

——他死前究竟看到了什么？

——他知道了些什么？

他手里似乎握着件什么东西，但手指已被掰开，拇食二指仍扣在掌心里，其余三指撑开，其中中指还给折断了，指骨刺破了皮肤凸了出来。一定有人在他死后，取走了他紧握于手心的事物。

叶红仔细检查，发现只在拇食二指下压着一小角纸屑——那是上好的纸质，吸墨强而不化，但一个字也没留在那里。

单简也很难过：“宋公子他……他怎么会来这里？”

“他是来找我的。我曾告诉他，午后我会在这儿。”叶红沉痛地道，“我托他去打探龚大侠的消息，并请他去陆倔武那儿探探风声，没想到……”

没想到，他却死在这里。

——其实，他死的地方，离自己和王虚空决斗的地方不远，只是，自己为王虚空所缠，分不出心来旁顾。

忽然，他听到有人远远地叫：“公子！”语音急切。

那是简单的声音。

他们找到杜小星的时候，他已几乎给霜雪所覆盖、淹没。他的脸色一片白，连他那双不屈和不甘的眼眸，也快变成鱼肚白了，比他实际年龄至少老了两百岁。奇怪的是，他的眼神跟宋再玉死前是很接近的，然而他俩本来是不相识的人。

简单看到这个人的时候，以为他是个冻僵了的老头。

他只觉得这个死人有点眼熟。

因为这一点眼熟，而终于给他认出来：这是刚才在“诡丽八尺门”门前见过的人！

然后在他推杜小星的时候，摇落了一些冰柱，这时他才发现：原来这人给制住了穴道。

他马上发出呼喊。

叶红一到，立时知道这人还没死。

他先把内力自杜小星腹中穴传了过去，让他先保住一口气再说。

之后他替杜小星解穴。

他一口气点打捌捌，运指如风，密集得像一盆水泼向一张荷叶，冰块发

出脆碎的声响，但杜小星仍是纹风不动。

叶红站起来，皱着眉，头顶树上，正露出第三颗寒星。

简单试探地问：“怎么了……？”

叶红不说什么，陡矮下身去，双手揉面粉搓面团儿似的在杜小星身上推揉着，好一会，杜小星的颜面才有了活气，及时赶到了一点儿血色。

叶红霍然站起，微喘着气，鼻前唇前，一团团的雾气，棉花般的喷出来。

简单喜道：“好了——”

叶红脸色比刚才更凝重，“不行，这是路雄飞的独门制穴手法，很歹毒。”

简单“啊”了一声。

单简怒问：“难道就不可解？”

叶红突然大喝一声，一掌劈在杜小星的百会穴上。

杜小星的身子忽然软了，微微合上了眼，只留一缝隙的眼白，鼻子里“噫”了半声，微弱得像冬天里最后一声蝉鸣。

叶红自己，却冷得全身抖哆。他把真力移注杜小星身上，破解了受制的穴道。“扶他到火堆去坐。不要一下子靠得太近。先到二十尺外，歇一歇，再进五尺，过一阵，再进五尺，到五尺内两尺外便不得再近，否则会晕倒，皮肤也会燥裂的……”

简单照着叶红的吩咐去做。

单简已端上了一个缺口瓢子的沸水。瓢子是向附近人家借的，用雪水在火上烫成了沸水。还放了点姜丝在里边。用热的雪水最能解给冻伤了的人心头的寒，听说是这样子的。

“是谁点了你的穴道的？”

杜小星不肯说。

“我知道，是你们八尺门里的人干的。”叶红冷峻地说：“可惜，你们门里的人，放着个龙头正受苦受难不去救，为怕官府祸殃门墙，钻攢掳掠，结果却先残害自己门内的兄弟——诡丽八尺门，可以休矣！”

“谁说的！”杜小星道，“我就是要去救龙头！”

“就是因为你是要救龙头，”叶红紧迫钉入，“他们才会杀你。”

杜小星低下了头，握紧了拳头，拳背上忽然湿了两点。是泪。

叶红也怔了一下。一个男子，怎能说哭就哭！但他又旋即明白，那是英雄的虎泪，委屈到了一个地步，是会夺眶而出的。

“你别替他们遮瞒了。你不打算报仇，我也不会去找他们的麻烦——虽然我知道那是路雄飞路四爷你们的路五当家干的好事！”路雄飞在未人“诡丽八尺门”之前，曾当过土匪，人称路四爷，进了八尺门，改邪归正，排行第五，所以偶尔还是有故识称他为“路四爷”。“我也是谋救龚大侠的。我今天上八尺门来，其实为的就是这件事，只是皇帝不急太监急，始终不得要领就是了。”“真的？！”杜小星抬起了逐渐回复生机的眼。“你要救龙头？”

“我骗你作甚！”叶红正色道，“如果我跟八尺门现在的当家是一伙的，我们根本不需救活你。如果我是官衙的人，龚侠怀已在我们手里，我也用不着跟你虚情假意。龚大侠是我的朋友，但并没有过命的交情，只不过，我觉得他是冤的，便不能眼看着他给人冤：我看他没人理会，便不能任由他求救无门。”

他的话打碎了杜小星心中的寒冰。

杜小星终于信任了他。

叶红问他准备怎么办？

“八尺门里的当家，已不可指望；”杜小星用臂上的破衣揩一揩脸上的冰融化成的雪水，“我去大孤山找赵八当家，他会给我拿主意的。”

叶红知道赵伤这个人。

赵伤是个一生全是血和汗的汉子。

他问杜小星为何八尺门的当家会闹到这个地步。

“这我也说不上来。龙头一向治事甚严，大公无私。其中路雄飞和夏吓叫二位当家曾因私吞捐予边防的公款，给龙头各打七鞭以惩，由此可见一斑。又有一次，门里有位供奉叫“一笔虎”严擲海，是门里辈份除龙头以外最高的人物，跟龙头原本交谊甚深，历过几次生死大劫。后来，好像是因为严擲海强暴民女，龙头不得已，只好阵前斩爱将，而且对那民女照顾周至，但此后便传言他因与严长老争风吃醋而不惜趁此来斩除异己云云。这事我也不很清楚。可是龙头是怎么个人，我们门里上下至是明白不过。像我这么一个微不足道的人，他也视同我如手足。他事必躬亲，但决不徇私。他常说：我能交到这样一群兄弟，是我毕生最大的荣耀……他出事后，门里也有很多兄弟是关心他的，想救他的，但不是给门里当家镇压下来；就是给封锁了消息。有些兄弟，还以为他已逍遥在外，也有的以为他正在沙场杀敌呢！”

杜小星给火光的热气迫得脸热乎乎的，血气也和着刚才呷的几口酒运升了上来，他觉得眼前有些昏虎虎的。

“门里的当家，自是怕他出来了。他一向不许门里的当家跟朝中的佞臣勾搭。他说过：‘我们是武林人，不为求一官半职，何必趋炎附势，没的辱没了咱们的操持！’他几次坚拒史弥远着人送的礼，也辞谢一切赏赐。这只怕也得罪了不少权贵了吧！可是他才给押起来，二当家就已发了财了，三当家也当了官了，至于四当家，好像变成了大义灭亲的英雄。在门里，究竟有几个是朝廷派来的？有几个是把龙头推进黑狱里的人？谁也不晓得，总之杯弓蛇影。所以谁也不敢再说真话。五当家成了剪除异己的刽子手，七当家则变成龙头最大罪证，她处处指证龙头曾企图染指于她——谁知道内里文章呢？反正都是一边的话。龙头进去以后，门里便没有人是互相信任的，大家也组合不出一个士气来。

“暗中做了丧心病狂卖友求荣的人，依然在门里春风得意跋扈嚣张，反正说成是他们代表了受屈受欺。不忠不义变成了大仁大义，大奸大恶的可以大摇大摆。杀人不见血的更成了反正大侠客。私通外贼的逍遥法外。全忠尽义的被丢在牢里人未死就发了霉，就算出得了来也半残不废，一生前途尽湮灭。大家都嚷着人心思散，事无可为，可都没想过当年有福同享、敌血为盟的时候，大家不是口口声声争着嚷要分忧解劳、生死同心！现在，依我看，就算龙头能活着出来，他们也决不会放过他的。”

叶红等杜小星一口气说完，比较没那么激动的时候，才平情的说：“那确是你们龙头的错。”

“什么？！”

杜小星杯里的酒溅了出来。

“他交错朋友了。一个人有什么样的朋友就是个什么样的人。宁愿错吃药，不可误交友——”他平和地道，“龙头交上这样子的朋友，就算他受受苦，也是免不了的了；只不过，他再苦，他那些朋友还是会认为他们

比他更苦，所以他是苦说不出，诉不得苦。谁叫他当人家的龙头！”

他顿了一顿，再接了一句：“谁教他交了这样子的朋友？”

“可是——”杜小星自己又斟了一杯酒。“这些日子以来，我千方百计，想进牢里求得一见龙头，都不能如愿。但在多方请托之下，终于拿到了一张龙头写的条子——”

叶红喜道：“可否予我一阅。”

“我走之前，再给你看。”杜小星沉重地道，“你还有什么要知道的？”

“你刚才提到，就算人出来以后也半残不废……”叶红精细的问，“这话怎说？”

“就算龙头能够平安，但也未必无事，好端端的一个人，万一沾上了些什么滔天大罪，日后谁信得过他？除非他真的投敌去吧，不然大家待他，只怕仍是避之则吉。”杜小星消沉的说：“我曾四处打探龙头的消息。我想起新四大名捕押龙头是经礼桥往刑狱那儿去的，务必经过‘临风快意楼’，而且，‘临风快意楼’是东乐里一带最高的楼子，所以我上去打听……结果，从一位吹笛子的人口里知道，谈、何、容、易还没把龙头押进衙里。就在他完全没有抵抗的情形下重创了他……看来，伤势还是挺严重的，他们得要架着他才能走。他们就像拖一只断了腿的狗一般拖着走——”

单简忍无可忍，怒叱了一声：“可耻！”

单简一按剑柄：“我们——”

叶红疾抬目，目光如电，“我们？我们怎样？！”

单简铁着脸，咬牙切齿地道：“大不了劫狱——”

“荒唐！”叶红叱道：“万一救不出来怎么办？！岂不是害了龚侠怀，枉送性命！”

“万一救得出来呢？总比在这儿谈谈说说，无补于事的好！”单简气晕了头，谁的话也不听了，“我们宁可为英雄战死沙场，不可任由好汉屈死狱中！公子要是不便，这事由我们来办就可——生死由命，决不牵连！”

单简觉得单简说得未免太冲，连忙叱道：“师弟——！”

叶红却是眼睛一亮，说：“好！那你先忍一忍，我会再去想办法，要真到没有办法的时候，咱们就说不准会走这一步。”然后他脸色一沉，“这种事，你去得我去得，你算什么东西，居然把你家公子踢出行动之外！八尺门的当家们现在是有福自享，有难独当，咱们可不是，你别搞胡涂了！”

单简赧无地容，眼睛却发了亮，正想说些什么，杜小星已激动得两颊充了血：“叶公子，有这种事，别忘了叫小星一道，别忘了等小星回来！”

叶红倒有隐忧，“你去大孤山请赵伤回来……你能保证赵伤就不是跟八尺门里那几位当家一样的明哲保身，拿准了为朋友两肋插刀、敬谢不敏呢？搞不好，还会杀人灭口，一了百了？”

杜小星忽然叹了一口气。

“就算赵八当家不一定会救龙头，但总不能不试一试。”杜小星坚毅地道，“正如我这些天来，流连八尺门外，不是不知道他们根本已弃信背义，而是总巴望他们有人回心转意，做做好事……现在，我已死心，但我不相信八尺门里的人都如此绝情绝义。我还是要到大孤山跑一趟。”

“明知山有虎，”叶红用一双闪亮的眼睛望着眼前这个憔悴落拓的汉子，“偏向虎山行？”

“以前，我听龙头说过：我们八尺门的人。每一个人都要在这横流俗世

里激浊扬清，舍我其谁，要有以一人敌一国的气派；”杜小星举起了杯，神情像是拔出了他的剑，“现在八尺门里还有的是好汉，而我杜小星也还没死。”

“好！”单筒上前一步，左手提壶，右手持杯，斟满了一杯酒，举向杜小星，“我敬你一杯。”

叶红一震，道：“这小王八蛋是从来不喝酒的。”

杜小星和单筒一饮而尽，两人把酒杯一掷，落地碎成百片。

单筒说：“我等你，回来！”

杜小星说：“我一定，回来！”

7. 请背弃我！

叶红看着他们两人，冷静得接近冷酷地说：“我要问你一件事。”

杜小星还没有完全习惯那火的热气，其实他的酒意已冲上了他的豪气，意气间交进出星花灿烂。他斜着眼看着叶红。他好久没那么痛快过了。

“如果龚侠怀正如当家们所说的那种人，而他也真的犯了事的话，”叶红一字一句一清二楚的问，“你还会不会冒死救他？”

杜小星一愣。

然后笑了。

炉子烧得火旺，水花自壶嘴迸射出来，溅在炉子上，一滴就滋地一响。

“告诉你一件事，就算龙头是这种人，我也一样要救他……”他喷着心怀的酒气和胆气，“你可知道为什么？”

叶红看着他。他知道杜小星不是在说醉话。

“我跟龙头，很少见面，很少说话。我认识他时，已经迟了，诡丽八尺门已名满天下。有一回，临安府派出来的镇边大将军刘马金声，押送三十万银子的军饷北上，在老城西十三里外的螺狮峡一带中伏，马将军当时身亡，押军饷的官兵也无一幸免，劫匪得手后

即逃出螺狮峡。那时，‘断发大将军’宋二醒就驻扎在那儿附近，立即派军队过去围堵，而宋将军跟龚龙头交情非同泛泛，是以龙头也跟我们一同出动，围剿劫匪。可是说也奇怪，我们已算到得极速，但只见箱子、匣子，打翻一地，人死马卧，就是贼人不见，饷银也不见了。”杜小星说到这儿，又仰脖子干了一杯，“这件案子，叶公子也听说过吧！”

“这是件惊动天下的大案：奇的是，贼人劫走了军饷，整整三十万两，就算身手再高，也不可能带着这么重的银子，顷刻间便消失无踪的。”简单对这件案子也记忆犹新，立即接腔，“听说，破这件案子，的确不容易，听说，到头来，还是给八尺门里一个……好像是给一名新进弟子勘破了。”

“那个人就是我！”杜小星喜孜孜的道。

“凭着宋二将军的交谊，还有事关三十万两军饷，非同小可。我们及时围堵了两头的通道，几乎把土地都刮了一层皮，但既搜不到人，也查不到银子。若说劫匪是道上的高手，杀了人就逃，或许还有人能办得到；但若带着银子一起跑，就绝不可能，因为我们大队人马，几乎是马上赶到的。我们掘土潜潭，都不见有那军饷，三十万两银子，就像在空中消失了。我们沿途布下站哨，都说没有可疑人等。我们也查过驴马的蹄印，要是驮着这么重的银两，蹄痕必深，但也没有这种迹象……”

“这可怪了，”简单也帮着想，“会不会是贼人化整为零，藏匿在附近乡镇，再潜运出去……？”

“ 那儿一带，一边是峭壁，一边仅是泥淖，只有一条南北通道，两头都给我们堵住了。高手若硬自峭壁翻越过去，未必不可，但决不可能背着三十万两银子翻山越岭。如果沉于泥淖，则日后他们自己也一样无法打捞，因为那一带的泥潭是深而无底，暗流旋动，就算把银子沉了下去，恐怕再过几个时辰就不知道卷到哪儿去了。 ”

“ 三十万两银子，可不是小数目，贼人既然布局周密，就不会做这种煮鹤焚琴的傻事。何况，还有一位未完全断气的官兵，亲眼看到拦路的贼人武功很高，但只有那么三四人。 ” 杜小星酒虽上了头，但说话仍有条不紊，“ 龙头请几位当家分成几个小队，日夜搜寻，都找不出一点头绪来，上面又催得紧，说要是没有交代，就要砍了宋将军。 ”

简单冷笑：“ 上面就晓得催人砍人，也不体恤做事人的苦处。 ”

叶红问：“ 后来是怎样搜着的呢？ ”

“ 其实到头来根本没找着。 ”

“ 哦？ ”

“ 那段寻索的日子里，有一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到有人想杀他的老婆，就把一个愣子骗进了他老婆的房子里，然后他大叫捉奸，拿着斧头就把一对男女砍了。这其实是我小时候发生在乡间的一件真事。我做了这个梦，是梦到从前的事。这使我灵机一动。 ” 杜小星兴致勃勃的说：“ 我认为箱子里根本就没有银子！ ”

简单一皱眉，一时不能接受：“ 什么？！ ”

“ 我把这看法跟二当家和四当家说了，他们开始只认为我太过无稽，把我斥退。后来，发现遭劫的现场确有些不合当地土质的石块，这一下疑窦顿生，禀报龙头。龙头即行明查暗访，面禀宋将军，宋将军返京追查到底，终于真相大白：原来是户部司责的贪污渎职，敛散移用了一大批白银，却遇上战情紧急，要急运上军饷，一时无法填补，只好出此下策。明作把军饷运交，但在未抵交接受官员之前，先着人拦路劫杀，好教死无对证。其实，箱子里根本只是石头，为它却死了这许多人。 ” 杜小星忽生感叹，“ 到底还是家贼难防。 ”

“ 好厉害。 ” 简单歆羡地道：“ 这案子其实可以说是你一手侦破的。 ”

“ 哪里，我只是提供了疑点。 ” 杜小星忿忿的说，“ 可是，二当家和四当家都当是他们自己想出来的点子，完全占了功，一字都不提我。 ”

“ 哦？ ”

“ 不过，后来，这件事，还是给龙头查出来了。他当我面前微责朱二当家和夏四当家：‘ 你们怎可占弟子的功！他今天虽是我们门里的弟子，我们更不能因熟络而薄待自己人。我们一向惯于对外客气礼貌，但总是会欺负身边的人。要是这样，谁愿意跟你是自己人！有本领，就从外面去，别欺压到自己人头上。弟子们有功，我们表扬还来不及，应该多勉励他们继续发挥，怎可占了他们的功绩！杜小星今天也许只是个小角色，但难保他日他在江湖上不能一展身手，比你我都更出色！ ’ 他又教我若有官府的人向我问起，何以想到这破案之法，我便说是得菩萨托梦，所以才触发这个奇想，没想到却破了案。龙头告诉我：只要把破案的缘由推给神明托梦，那么，便不占功，就不会引起官场上一直破不了此案的人之妒忌，而也比较顺理成章和心甘情愿的犒赏我。结果，我就因为这件事而给朝廷赐予了几亩田呢！ ” 杜小星转述这段话的时候，眼都红了，声音也哽咽了，“ 你知道吗？就是他对当家们

的这段话，我在场听着，就知道我这辈子都不能让龚大侠失望，我这一生都不会背叛龙头的。”

说着，他把酒又一口干尽。

四人良久不语。

外面传来风号雪泣之声。

叶红半晌才自语的说：“要是宋二将军不曾战死，今天龚侠怀有难，他也不会闲着的。不过，为了侦破这一桩案子，他们在户部也得罪不少大官了吧？宋二醒被派往灭金之战为前锋，只怕未必无因。内有佞臣，外有恶战，国家精英，早就元气大伤，所余无几了。”

忽听单筒语音含混的说：“好，好酒。”咕咚一声，栽倒下去。

原来他真的不胜酒力，喝一杯就倒。

“我这番话，是要回答你那一问一答的。”杜小星惨笑道，“你现在可明白了。”

“明白了。”叶红正色道，“但我仍不明白，为何你弯远道去找赵伤八当家，而不先去请援严笑花？”

杜小星静了下来。

他的眼睛像星星。

寒星。

他眨了眨眼睛。

就像星光闪。

“你真的想知道？”

“我觉得我有必要知道。”

“好。我告诉你。严笑花一听龙头被捕，她第二天就结束‘春雨楼’，这几天已准备好办喜事——”

“喜事？”

“她要嫁人了。”

“嫁人？”

“嫁给平江提刑司，陆偃武。”

“哦？！”

这一次叶红“哦”得最惊疑。

大家又静了下来。

只有柴火在响，劈劈啪啪，像一个暴躁的人在弹着指甲。

“所以，”杜小星扶着桌沿，站了起来，“我要走了。”

简单已搀单筒上榻，躺好，这时忙道：“马已备妥，就在门前石柱拴着。是匹好马，脚程快，两三百里可不必停歇。”

“谢了。”杜小星拱手道，“告辞。”

叶红也站了起来，火光把他瘦小的身子投在墙上成了巨大的跳影。像他这样单薄的身子，就算大吃大喝到五十岁，也都不可能会有小肚子。

“我会怀念这儿的火光……”杜小星觉得热血上冲，哽住了喉，以致他一句话分作了二次才说完，“……还有酒。”

忽见单筒在榻上半支着身子，伸手握拳上举近唇，吆喝道：“酒？！好酒！咱们再来一杯——”话未说完，“咚”的又软倒了下去，后脑撞在瓷枕上。

简单连忙过去照顾他，但给他呕吐了一身秽物，又好气又好笑。

杜小星本想要说什么，但一颗泪忍不住如断线失足般“啪”地打在粉腻的桌面上，声音大得有点令人意外。

“你们可不能因为我易哭就瞧不起我。”杜小星为自己不争气的泪水而懊恼得挣红了脸，“我可不是因怕而哭。我流泪，但我绝不屈服。”

“我、知、道。”叶红有力地道，“就算龚侠怀一生交错了不少朋友，但他还有你，便是心无憾了。”

“不，我不是龙头的朋友，我只是他的弟子。”杜小星坚定而悲切地道，“我是他的弟子，我以此为荣！”

他哽咽着，为了不想让叶红等人再看到他流泪，他匆匆把一张纸条塞入叶红手里就走。

他走到门槛前，说了一句：“这就是龙头在牢里递出来的条子。”语音扭曲得就像吞进了一把刀子。他再也没有回头。

叶红借着火光，打开那张对折的纸张。那张纸折纹都是极深刻的，可见曾经多次展读，但又每次都再为珍惜保藏。纸很薄，从指尖传过来的感觉很冷。字很潦草，但仍力透纸背，直欲破纸飞去。上面只有四个字：请背弃我。

外面传来一声马嘶，划破了雪夜的宁谧。想必是杜小星已踏上他的征程了。叶红小心的折起了纸条，慎重的摆入怀里。龚侠怀，我们失之交臂，是我的不对。你在牢里，受了什么苦，有多少委屈，我们不知道，你也一字都不提。你大概已知道情形不妙了吧，你怕连累门里兄弟，所以在唯一可以递出来的字条里，也只要他们立即背弃你。也许，你还为了他们，把一切罪名都认了，并且都揽在自己身上。这里面有多少折磨，我们不晓得。可是，在你的字条送出来之前，他们已一早背弃你了，用不着等你来吩咐。在他们而言，朋友，是拿出来卖的。不过，你还是有朋友的。正义，一向是江湖上最寂寞的名字，但也最耐得起寂寞。你放心，你的刀就是武林中的千个太阳，但我的拳也是用清风和激情做的。我是你的朋友，不管你承不承认，我都是。朋友不是拿来利用的话拿来做什么？现在你落难，就该用我了。龚侠怀，你忍着，你等着，我叶红一定会设法救你出来的。一切，我都豁出去了。身败名裂，在所不惜。你在这时候还念念不忘怕连累朋友，我就让你知道，也让八尺门那于不是王八而是王八蛋的家伙知道什么才叫做朋友！龚侠怀，我知道，你过得不好，但你得挺着，你撑着啊……

耳畔，传来榻上的对话。单简仍醉得呼七八啦的。简单劝他：“你不会喝酒，学人喝什么！”单简含糊地道，“单身汉还能怎样？喝醉了，跳床自睡！”说罢一把揪住简单：“遇上这样一条好汉，你能不醉？！”简单笑着拨开他，叹息着说：“要醉何必一定要饮酒？”……

叶红推开了这客店的门，遍地白夜，月光如雪。一行蹄印，自西而去。他听见银杏树下有一窝兔子在寢息着。他闻到有户人家正在煮麻葛的味道。他感觉到就在同一座城里，同一个子夜里，龚侠怀虽然受着苦但仍活着。他的眼睛不好。但他听得见、闻得到、感觉得份外深明。

## 1. 宋嫂是一条受伤的鱼

嫂样的！须知还有我宋嫂在！

打从今午，她扛着两桶水自长廊走过，遇见了那个溜着眼珠老往她瞅的小子，她就知道，准没有好事！看那一张戏子般的白脸，一双手没经过多少

冷的热的粗的刺的打磨，就像大闺女的手一样，她真怀疑他是不是女扮男装！那八成就是富贵人家的公子，或是在朝廷里仗着余荫过太平日子专干好差事的宠儿，准是没安着好心，不是要关照那些馊当家们龙头要给治刑了，就是来示警要门里兄弟别想妄动以免旁掠牵连。有什么威风的！这门里不错养了一大堆窝囊废，但还有我宋嫂在，有什么好张望的！没见过大娘我这样漂亮的女人不成？！信不信我一伸手就啄了你两颗眼珠下来给鸡吃？你等着，等着瞧！

馊样的！有我宋嫂在，可不让日后天下人笑话咱。鄙薄咱们的诡丽八尺门！你们放着龙头的生死不理，可别忘了我宋嫂宋大娘还在，龙头放心，我会给您争一口气回来！

宋嫂一径扛水，跨入厨房，司厨的老油榨子谢个不休，既说谢谢，又说岂敢，当真是十年如一日。当然了，以自己身为诡丽八尺门的大管事，我宋嫂居然每天凌晨扛水七十二桶，亲自扛上膳食房，司厨的老油榨子、掌工事的塔头甸子，哪一个承禁受得起？

他们却有所不知，这正是当日龙头教我的练气之法。他说我的“八阵刀”法，旋转光锋，刀法偏锋，“其实偏锋也就是一种最好的争锋。你的刀法，”龙头是这样说的，“辣是够辣，狠是够狠，但功力不够深沉，也不够气，没有气，就成不了势，也逼不出神来。没有神采气势的刀法，够狠够辣，又有何用？又不是在市口剁猪骨猪肉的！”听了这个，我天天扛水桶，去他的，什么胡椒眼、芝麻花、双龙拾珠凤朝阳，教我宋嫂剪鞋纳样的，咱们可一个眼儿也穿不下，但而今要我宋嫂扛着两桶平满的水追上奔驰的马，咱可连水也免洒溅一滴——今儿可是解毒了，给那个长着一双女子眼睛的男子打了一记冷眼，心头一忽，倒是泼洒了好一些出来，真是对着邪门了！

宋嫂又倒满了一缸水，出神了一会儿，对这院落竟有些依依不舍了起来。她回到自己房中，把刀拎出来用拇食两指刮和了一下，刀锋颤出花蜂似的微韵。她把刀子揣在怀里，感觉到自己的体温逐渐温热了那一柄刀子。刀子是龚侠怀赠予她的，说是这把薄利的快刀才能合适她的刀法。她暗里给这把刀取了个名字，就叫“怀龙刀”。她现刻也有这种感觉，只有在这时候，她才会温柔下来。她对这种用自己的体温把一把冷刀温热了上来的感觉，逐渐上了瘾。

她在房里出神了一会儿。本想带走些什么，但到头来什么也不带走，只怀着刀就走向“坐象厅”了。“坐象厅”是诡丽八尺门的议事重地，也是权力中枢，她早在两个月前就要去那儿，但她一直忍到今天。

途中经过长廊，那些溅在地上的水已变成冰丝了，在温煦的阳光下耀眼生花。阳光那末好，给予每一个人，大家都那么理所当然不生感谢的承受，可是龙头那儿，可看见阳光吗？老天，您就让他看见吧，还有带过去我宋嫂怀里的那一点暖意，请他在苦刑下挺着熬着，我宋嫂和我的刀，要还给他龚侠怀一个公道。

今日平江府有风有雪，也合当有事。我宋嫂怀里的刀总是热的。龚大哥，我的刀不是用来切猪肉剁猪骨的。它只喝歹人的血。我宋嫂只用它来救你出去，要是办不到，我就用它痛饮自己的血。

她径自走去“坐象厅”。人未到，已听见厅里传来争吵的声音。那是三当家高赞魁、四当家夏吓叫在争执。他们当然在争闹不休了。龙头这场祸子，就算不是夏老四告上去的，也是他一手整合出来的，可是，龙头给逮了，朱

老二立即抓了财库，高老三马上升了官，唯独他单袖清风，怎教他能不忿然？高老三跟夏老四本就有过节，上一届结义大会上，夏老四下请托，要门里门外的弟子长老把他供为老三，最好是老二，至少要高高老三一级，当时，高老三忙着在外钻营，朱老二也见危不救，袖手旁观，眼见高赞魁就给夏吓叫骑了下去，好好一个老三要成老四了，就是龙头瞧不过眼，说话了：“咱们结识二十五年，结义一十八年，何必为争排名而伤和气？谁先一位、谁后一名，绝不重要，算得什么？！只要真能任事，能孚众望，就是咱家的好兄弟。否则，就算是我忝为老大的，你们也一样扯下马来，视而不见便是了。”这一番话，使得高赞魁仍坐稳了门中第三把交椅。我说龚龙头貌似精明，其实是个实心眼儿愣子啊，我知道这样说他是不对，但不对又怎地？龙头为这件事，使夏四对他心生怨怼，但高三对他可没丝毫承情。像对这种人，跟他们鬼打鬼不就得，何必亲自插手调停，反惹祸上身？像朱二便是聪明人。

龙头大声疾呼、联众上书，要求练军防鞑子野心之际，朱二一个称病不起，大家便为他送汤煎药，忧心如焚；万一怪罪下来，便天大的祸子都由龙头一人顶着——就如现在这般。

但我宋嫂仍在。今日有阳光、有朔风齐至。八尺门内，合当有事。

我已温热了我的刀。厅里的大门，是半掩着的，但我不会从那儿进去。我走入内堂，走过外厅，走到摺门之前，我站住。我是宋嫂，如果今生里我只能做一件事，那便是要护着龙头。如果您给困于桎梏、锁于囚室，你的敌人正在桌上窃窃地举杯，饮胜利而吐放恣，我却在这寂静的世上，把那一道寂静的门，寂静地打开，让你和你那一身染血的白衣，自那黑暗处，寂静地走进来。你来了。

你来了，他们大概会惊桌而起吧？拔刀抽剑，但势必已迟。子力密布，兵分七路，热血正以快速温暖刀锋。你来了，在天地间的正义，都受伤落泪时。从白天从黄昏从黑夜，到天上到人间到地下，那道门开了，抑或你就是一道门，如果你来了，不带一丝声息，长长的影子跨过了门槛，而我怀中正热着你的刀锋。黑暗中的劫数，都是带血了。

只要有一天，那道门寂静的打开，你能寂静的走进来。今日平江府里，大雪放晴。龙头合当有难，叛徒合当有劫。我怀里有刀，靴上有雪，我宋嫂今生今世，愿是为您打开那一道门的人。

今日门内合当有难。既然您不能来，我宋嫂便用您送我的刀代您来饮仇人的血！龚大哥，您来时风霜、去时风沙，你的冤屈就是我的劫。我冷着眼热着血看那群宵小之辈横行到几时！馊样的！须知八尺门里，还有我宋嫂在！

宋嫂她推开了门。

她推开了门，就听见路雄飞正向朱星五说：“当家的，您放心，这件事我干得干净利落。天寒地冻，冷死了一个人，有啥出奇？”

宋嫂心里暗骂：又不知道作什么孽了。她早已收起了刀，端上了茶。茶是热的，刀是冷的，但刀揣在怀里，已渐转温。只要再过一会儿，宋嫂想，再过一会儿，茶开始冷的时候，刀就要热了。

因鲜血而热。

宋嫂的心头亦因此而热。

第一杯茶，她端给路雄飞。

她鄙薄这个人。可是她不会先杀这个人。

正如她恨这些人，但却不会用在茶里下毒的方法来杀害他们。 </PGN

因为她是宋嫂——“诡丽八尺门”里，龚侠怀的爱将。

第二杯茶，她端给夏吓叫。

她更厌恶这个人。他曾当她是下人，也当她是正经的女人，摸她屁股，出言轻薄。有一次，他故意用肘部碰她的胸脯，她挺着刀，到处追斩着他，他也躲了三天，后来还是龙头出言平息了这件事。

夏吓叫迫得向她道歉，此后就再也不敢招惹她了。

但她也不会先杀这个人。

因为不值得。

她知道自己猝然出刀杀第一个人时，那人多半会成了她刀下亡魂。

不过，待杀到第二个人的时候，就不会那么容易了。

她知道这些二当家三当家四当家五当家……都不是白当的！

龚侠怀麾下，就算有不争气的人，也不会有泛泛之辈。

她珍惜她的第一刀。

她把茶端给高赞魁。

她知道这才是个人物。

眼前的这个人，就算屋顶突然塌了下来他也可以眉毛都不动一动；就算是听人开门的声音，他也可以比别人更听出许多事情来：有一次，高赞魁从夏吓叫的大力掩门声里作出判断：这个人一定要去跟人寻仇，但对手甚硬，只怕他讨不了好。

果然，夏吓叫负了伤回来。因为他去找楚楚令的麻烦。楚楚令就是因为夏吓叫是龙头的结义兄弟，他才没有下杀手。

为这件事，夏吓叫要龙头为他出头。龙头反而斥责了夏吓叫一顿，夏吓叫对龙头就更是满了。这都落在宋嫂的眼里。

她并没有提醒龙头。

因为她知道，夏吓叫再凶，有龙头在，他也狠不出个什么花样来。他花样再多，龙头也有整治他的办法。

宋嫂对龙头的霹雳手段，从不置疑。

她留心的是高赞魁。

高赞魁惊人的判断力。

她知道这是个人物。

这些日子来，她知道能消解掉“八尺门”里子弟赴救龙头之志的，不是什么，而是高三当家轻描淡写的几句话。

“要是龙头真是清白，我们这样落力营救，反而会害了他。”

“你们要救他，心还能比我更切吗？！他是我的结义大哥啊！你们放心，我自有分数。这种事，绝不可莽撞！”

“龙头当然是含冤受屈的。不过，他也有许多作为，是你们所不知道的。我看，当前之急，是以不要牵累八尺门的根本为要！”

“你们这么心急要救龙头，到底是想害他？还是想邀功？”

这种话一说，谁都担待不起，谁都不敢再提“救”字了。

宋嫂看着他的笑脸，想到这张脸在温和谦冲的笑着时，忽然溅出了鲜血——不知他的神情还惊不惊、怕不怕、动不动容？

高赞魁接过杯子，很有礼的说了一句：“谢了，宋嫂，这些日子以来，辛苦你了。”

就是这一句话，使宋嫂终于没有动手。她本来是想趁他和夏老四争执时

出手的。

——虽然这个高老三是头笑脸老虎，但对她一向礼待得很，第一刀就杀他，实在有点说不过去。

最后剩下两杯茶。

一杯是朱星五的。

就是他。要不是龙头信任他，他也不会坐上这个位子。要不是他在这个紧要关头也背叛大当家，现在八尺门就绝不会是这个局面。也许他并没有做过什么对不起龙头的事，但只有杀了他，八尺门才重新有义气在——

朱星五看也不看她，只带着有点倦意的举起了杯子。</PGN

喝茶。

盘子上还有一杯茶。

茶仍微热。

这杯茶是宋嫂自己的。她拿了杯子，在唇边轻沾着，她觉自己仿佛在以一种饮血的姿态来喝茶。

茶喝完，刀也渴了。

嫂样的，今日有雪、有风、有阳光，有我宋嫂的刀在八尺门里溅血，唤醒江湖上已沉睡多时的义气！

“宋嫂。”

宋嫂正要下手，忽听朱星五淡淡的唤了她这一声。

这一声叫得甚为平淡，但却在宋嫂凝聚的杀志里平空震起一道雷鸣。

“你跟我来。”朱星五把杯子放到她的盘子上，然后走入屏风后的偏厅。

宋嫂昂首便跟了进去。

朱星五的神情有些忧伤。

他站在那儿就像是一件家具。

“你要杀我？”

他劈面就说。

宋嫂一悚，立即点头。

“为什么？”

“因为你对不起龙头。”

“我劝你最好不要动手，”朱星五仍以一种喝茶的神情来谈这件事情，  
“你最好听我劝——”

他的话还未说完。

宋嫂已动了手。

她拔刀。</PGN

一刀八斩。

没有刀风。

没有刀气。

甚至连杀气也没有。

因为这刀法实在太快了。

快得令人不及闪躲。

不及回避。

甚至也来不及反应。

这便是宋嫂的刀。

“八阵刀”。

朱星五盯着宋嫂的刀。仿佛那是一条鱼，他认准它，盯准它，然后才出手。一条再滑溜的鱼，也只不过是一条鱼。而他却是在岸上，一个在岸上的人是毋庸害怕在水里的鱼的。他倏然转身、抢进、劈手间夺下了这把快利如雪的刀，就像空手抓住了一条鱼。

宋嫂在这时候的表情，就像是一条受伤的鱼。

“你知道我会怎样处置你？”

宋嫂冷笑。

她知道朱二当家的“大泻神功”，鬼神莫测，但她不知道竟会匪夷所思到了这个地步。

“你要我怎样处置你？”

“随你的便。”

朱星五叹了一口气。

他那张历经风霜的脸只要教人看上一眼，就会因为他必定会历劫沧桑而尊敬而同情。

“你可知道我为何能轻易夺下你的刀？”

宋嫂怒笑，“刀已夺了，说又何用！”

“这一招叫‘单袖清风’，是龙头教我的。”朱星五感慨地说：“他一直生怕你的脾性太倔，很易闯祸，所以教我这一招，以备不时之需。”

宋嫂嘿声道：“龙头是一直都很信任你，可你算对得住他的信任！”

“我是对不起他，可是，我还没有力量来对得起他；”朱星五委婉的说：“你也是门里的人，当然知道，大势所趋，人心思散。我若是独持己见，很容易便顶没身灭、尸骨无存。”

他把刀还给宋嫂。

宋嫂没有立即伸手去接。

“一个人在失势的时候，宜稳守不能急进；你放心，我总有一天会做出些对得起八尺门对得住龚老大的事给你瞧瞧。”朱星五有力地道，“你真要有本事，就不要在门里杀人。”

“怎么？”宋嫂不明白。

“龚大哥正等着人救；”朱星五说：“你知道，有些事，由我来做不方便，而且，太易打草惊蛇。”

“你的意思……”

朱星五把刀背向着宋嫂，又递前一些。

宋嫂接过了刀。

朱星五向宋嫂有力地点头。

宋嫂犹豫了一阵，退了两步，又迟疑了一下，终于一咬牙，向朱星五一抱拳，扭身就掠出廊外去。

这时外面正下着一场无声的快雪。

宋嫂走后，朱星五便转头向着屏风道：“老三？”

高赞魁迤然步出，笑容满脸。动作轻松而不受人注意，就像是一袋会走动的灰尘。

“我怕二哥出事，宋嫂不怀好意，”他一团和气一脸正气的说：“所以过来看看。”

“谢了，”朱星五以他惯常的冷静和冷淡说：“宋嫂这妇人我还应付得来。”

“高明，佩服。”高赞魁翘起大拇指说：“就凭二哥几句话，宋嫂准会去劫牢。她劫得成，龚侠怀纵出得来也成了逃犯；要是失败，世上就没有宋嫂这个人，宋嫂确交了好些道上的朋友，杀她恐怕事无善了。真正不动手而能杀人的，才是个真正的高手。佩服，高明。”

“彼此彼此，”朱星五皮肉俱不笑但神情却是笑的，说：“不用客气。”

## 2. 这女子有一双男人的眼

宋嫂真的是去劫狱。

不过她知道就凭自己一个人之力，是绝对办不成这件事的。

这时，天气已逐渐有了变化。

雪，渐渐轻了，薄了、快了、密了。

已没有那么寒了。

而是深。

雪终于下成了雨。

偶然仍有片雪，偶尔也有阳光。

正是快雪时晴的天气。

这种天气，刀，应该要拿出来打磨了。

剑，应该要在剑花里求洒脱。

人，是耐不住寂寞的。

好汉，就是像剑花一般寂寞，只能在刀锋上求洒脱。

这三个在屋子里的人也不例外。

他们的房子就在悬崖边。

上面的峭壁上，至少有二十五块岩石已危危欲坠，而这间房子的地基，至少有三分之二是悬在崖外，摇摇欲坠。

可是，他们就是选择了这个地方做他们的巢穴，这地方就叫做“跨海飞天阔”。

因为这样可以使他们在任何时候，都保持醒觉；在任何时刻，都当自己是身处险境。

因为他们就是杀手。

好杀手不但能要杀人，还能不为人所杀。

所以他们是杀手中的好手；杀手里的“星星、月亮、太阳”。

他们就是“星星”、“月亮”、“太阳”。

他们仍留在平江府里，留在这从雪天到雨季都一样倒楣阴湿的地方，只是因为他们在等。

等一个人。

等着去杀这个人。

这个人当然就是龚侠怀。

“他还没有放出来吗？”

“还没有。”

“要是他一直不出来，难道咱们就一直得在这里等下去？！”

“他总会出来的吧？”

我倒听说他已死在狱中了！”

“龚侠怀会死在牢里？！废话！他连我们的暗杀都可以活下来，却会死

于狱中！呸！”

“他会不会是……？”

“你要说就说，别吞吞吐吐的！”

“……会不会是为了躲开我们的暗杀，这才故意入狱的？”

“哈！你倒是异想天开，他会怕咱们的暗算？！那一次，他大可一刀宰了咱们，何必闹得个畏首藏尾的！”

“你可别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咱们那一次，配合得不够紧密……”

“算了吧，咱们是在肚皮里点灯笼——心知肚明了。咱们暗算过他多少次了？哪一次能占着便宜的？”

这是“星星”阴盛男、“月亮”钟夫人、“太阳”牛满江之间的对话。

然后他们交换了一个眼色。

突然，他们就“飞”了出去。

“星星”穿瓦而出、“太阳”裂壁而出、“月亮”破窗而出。

屋外有人。

来人步履轻得就像羽毛飘在雪堆上。

可是这并没有瞒过这三名杀手，来人只听“砰、蓬、隆”地三声，自己身后便多了三人，挟带着三道冷风。

来人并没有立即回头。

她只是问：“你们是不是还要杀龚侠怀？”

星星、月亮、太阳都答：“是！”斩钉截铁、决无回圜余地。

来的女子又说：“可是他正给人陷害，进了监牢，罪名可能是通敌卖国。”

“废话！龚大侠卖刀卖剑卖人头甚至卖屁股，但他说什么都不卖，会卖朋友卖兄弟卖国家民族！”钟夫人说。

“荒唐！又是一场冤狱！”牛满江气忿忿地道，“怎么我们的朝廷老爱坑自己的人！”

“你告诉我们这事，为的是什么？”阴盛男阴阴的问了这一句。

“我们是不是好姊妹？”宋嫂望向钟夫人，像初春时如剪的风。

“我们本来就是姊妹；”钟夫人的语音不再锐利，她柔和起来的时候，每一句话的语音仿佛都可以匀出一匙乳来，“你别忘了，我只是嫁给姓钟的，我原不姓钟。”

“对！”宋嫂的语音比钟夫人粗嘎，可是在太阳和星星听来，更有一种决绝的风情，仿佛这女人是用侠烈的情怀做的。“我原来也不姓宋，我们都姓谢。”

“谁不晓得你们谢家二小，落花无情春光好，”阴盛男忿忿地冷笑道，“谢红飞和谢梦真，谢天谢地谢家风情，到头来却还是嫁人了。”

钟夫人浅笑道：“那当然是未嫁前的风光了。”

宋嫂道：“女人都是未嫁前风光的。嫁了之后，再风光也不如前时丰采了。”

钟夫人笑了。吃吃地笑，掩着咀，那柔媚的姿态就像一只优雅的狐狸。看她现在的样子，让人宁愿相信豆腐比石头硬也不愿相信她就是名厉害的杀手。

“不过，咱们还真不错，”她笑着说，眯着眼竟漾起了微褐的绿，就像不远处有深潭碧波相映一样，“至少，阿男和老牛，还对咱们恋恋不舍，念念不忘。”

“可是，自从我加入‘八尺门’之后，他们就跟我反目了。”宋嫂说，“他们现在只迷着你。”

“你这话就错了。自从我们都不约而同的克死了丈夫之后，他们俩对你和我都没死心过。”钟夫人说，“他们要对付的是龚侠怀，主要是因为他们没办法忍受你那么崇拜他，宁愿在他那儿当老妈子，折了咱们‘杀人者死、杀手不死’的名头！”“除了这件事，”钟夫人正色的说，“咱们还是好姊妹。”

她敛容起来的时候就像位母仪天下的皇后。

牛满江上前一步，未说话，脸已红了：“四妹，回来吧，反正姓龚的也已给抓起来了。”话说完，脸已红得发紫。宋嫂摇头。她的眼神清亮。

比雪还清。

比刀更坚决。

阴盛男忽然说话了。他的声音依然充满了忿忿与不平。“没有用的。”

“怎么？”“因为她还未死心。”“不死心又怎么？龚侠怀已在狱中了地！”

“她还是要去救的。”

“你是说……？”

“她要劫狱。”

“什么？！”

“劫狱。”

三人望向宋嫂。宋嫂点头。眼神明亮。

比刀更清，比冰更坚。钟夫人吹了一口气，侧着首问：“我没有办法劝你？”宋嫂仍是摇头。

钟夫人恨恨地道：“那你今天来干什么？”

宋嫂眼睛里明明亮亮的充满了感情，“我是来向你们辞行的。”

钟夫人挥手别首道：“你是非去不可的了。”

宋嫂眨着眼睛。她有一双男人的眼，有力、清亮、勇于决断。而且这还是一双美丽的男子的眼。她每眨一下，就像又剪了一大截太阳和星星的肚肠和神魂，让他们觉得无依和无情。

“那我走了，”宋嫂依依的说。

钟夫人叹了一口气，又叹了一口气。

“我是不该有你这样的妹妹的。”

宋嫂满怀歉意的说：“我一直都当不好你的妹妹。”

钟夫人无奈地道：“可是咱们说什么仍是姊妹。”

宋嫂的眼神更亮了，像是白电照亮一把磨利的刀。

钟夫人忽又委婉的叹了一口气，“就是因为咱们是姊妹，有些话，我反而不便说。”

阴盛男以一种春寒般的薄凉说：“你不便说的话，由我说。”

宋嫂说：“请说。”

“你是不是要去劫狱？”

“是。”

“你自己一个人就能救出龚侠怀？”

“不能，”宋嫂说，“可是不能不去。”

“那你为什么不找人一起去？”

“我不敢叫人一起去送死。”

“明知送死你还要去？”

“人活着只怕找不到值得为它送死的事情，”宋嫂说，“我找到了，便不怕死。”

“那你为什么不找我们一起去？”

“因为我不敢。”宋嫂俏丽的唇角已漾起了笑意，“因为你们已暗杀龚大侠多时、多次，你们是龙头的敌人，怎会为他送死？当日，我投身‘八尺门’就是为了要保护龚侠怀，不让你们得逞。现在他已入狱了，你们岂不正中下怀？”

“你少来激将！”阴盛男阴寒得像在太阳的背面，“他是我们最好的敌人。他要死了，我们找谁暗杀去？有这么好的目标，便可以锻炼我们鞭策我们更加努力工作？他不能死，他死了是我们的损失。只要他活着，咱们才能达成愿望：终有一天，杀了龚侠怀！”

宋嫂有些哽咽：“你们……”

阴盛男说：“所以我们要去救他。”转首问钟夫人，“我可曾说了你心里要说的话。”

钟夫人点头，“她虽然不把我当姊姊看待，但我总不能不当她是好妹妹。好姊姊是不能眼睁睁的看着妹妹去送死的。”

“什么姊姊妹妹的！”牛满江大喝一声，说，“他奶奶的！好汉只问有情无！龚侠怀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怎能冤死狱中！咄！江湖上有江湖上的道义，杀他归杀他，救他归救他！咱们可以暗算他，但不可以眼见他给宵小之徒暗算！咱们江湖人，头上有太阳、星星、月亮，死就死，这牢是铁定要劫的！”

“傻样的！”宋嫂明亮的眼里翻涌起了泪意，“咱们就在天牢里干一场好戏！”

“慢着。”阴盛男眼中也仿似燃起两盏地狱里的火。就算是再阴暗的火，也是一种光；在阴盛男脸上多了这两道光，就像一个死人忽然又有了生命似的。

“怎么？”

“要救龚侠怀，光我们还不够。”阴盛男说，“大牢不是易劫的，我们还得找各路好汉，一起出手。”

钟夫人哈哈笑了，又回复了她的江湖豪气，“要找齐人马来杀龚侠怀，这算是不易；而今要找人去救龚侠怀，这又有何难？”

“浦田一体大师、‘餐风长老’、‘饮露真人’、‘融骨先生’、‘销魂头陀’、‘流云一刀斩’傅三两、‘大击大利’苏看羊、‘单眼挑神枪’霍梦姑、‘妖妇’姚铁凝……这些人，莫不欠了龚侠怀的情，也欠了咱们的义，只要咱开口，他们没有不到的理由！”她说，“还有些人，像‘跨海飞天’刑中散、‘踏雪无恨’巴勒马、‘神通’莫虚洲……这些人也不防去请一请、试一试……”

宋嫂道：“让我去请刑中散刑老大……”

牛满江沉嘎的说：“我叫巴勒马，没有不来的！”

“咱们还是要打探清楚，龚侠怀到底如何了。”阴盛男补了一句。

钟夫人说：“好，咱们分头行事。”

宋嫂忽然唤了一声：“姊姊……”

“你少来虚情假义、荡气回肠！”钟夫人骂道，“告诉你，救龚侠怀是咱们江湖人的事，待救得他出来，要杀龚侠怀又是咱们杀手的事——那时你别来从中作梗！”

“……不过，咱们总要先做好一个江湖人，才能当好一名杀手那时天气，快雪时晴。

雪，偶尔还是下的，但下得快停得也快。嘴唇已不常破裂了，墨砚不至于要用力磨搅，桌上的印鉴也不必呵了几十口气才能盖章，老祖母渐渐也咬得动盒里的糖莲子和蜜饯了。虽然一切仍是冰的凉的，指尖触及衣衫时仍是传来冷和硬的感觉，就像抓兵器时一样，但换衣服已不必赶快的把衣服穿上了……

牛满江心里就清楚不过，虽然他屙下的屎很快就结成了冰，撒尿时也给风吹得斜飞，但是春天，虽然迟来，毕竟来了。

他用不着再把精力发泄在用脚踏碎坚冰用手拨起岸边那一列树用肩去顶住奔马用驼峰去撞那一座铁塔的墙了。

他不再听自己喘息于过剩的精力和发泄不完的精液了。

他已有事可干。一件大事。正事。劫狱。“救出龚侠怀”——已成了他们心中唯一的目标。唯一的惊叹号！人生一世，至少只求做一件大事。

</PGN

## 第六章 好汉只问有情无

### 1. 遇挫不折、遇悲不伤

这时节，正是立春后的雨季，黄历上叫做“雨水”。

雨下着的时候，叶红便有微愁。

每当天灰濛濛、下着雨的时候，他便开始了心里的不安，负着手踱着方步。千百点雨散飞了开来，时常使他善感成千百种不安。

石暮题那儿捎来了消息。

“俗人”果然有“俗人”的办法——而且俗人办事实，讲求效率，不事空泛。

而且俗人多半都很有“门路”。

石暮题便是替他找到了一条“门路”。

他替叶红在赵肃我面前说话。赵肃我原是县吏出身，跟石暮题一样，一个任职观察、一个原属孔目；两人唇齿相依，拘集检案，合作无间，彼此都有欠情，也有交情。而今石暮题收了叶红所赠邬落石的“苏子观音像”，功架便做到十足，赵肃我自也乐得做个顺水人情。

“我不是不替龚大侠开脱。我也一向都仰慕龚大侠的为人。只是，这是由刑部押下的海捕文书，先后有提刑陆倨武陆大官人。府尹于善余于大人、经略相公沈清濂签发批下，我不敢不照着办、严着看。”

于是石暮题受人厚礼、替人奔命，去拜晤了陆倨武。

陆倨武听了只皱着眉、铁着脸，反问：“是谁着你来的？”

能够使动执吏石暮题，自然非同寻常，陆倨武一句话便问到了正题。

石暮题婉转但照实的说了。

陆倨武知是叶红，便一味叹气，眉头一直未展过。

“叶公子说：大人跟龚侠怀交情匪浅，这件事，旁的人还真不敢惊动，只请大人主持公道。”

陆倨武的回答是：“这件事我自是晓得了。只是由来曲折，不宜贸然行事。你去转告叶红公子，稍安毋躁，静候时机便是。”

石暮题念是有了陆倨武的话，便欢天喜地的离去，又去刑房叫赵肃我开发印信官文，准他探监。赵肃我据悉有陆倨武的语言，也不为难，立行文书只呈府尹签批。不料，一向处事随和的于善余却把此案搁置，不肯签发。

石暮题这倒不明白了，便欲求见于善余，但却遭推搪，借故不见。

石暮题只进行到这关节上，便卡住了，只好一五一十相告叶红。

叶红一面早已着人去打听龚侠怀在牢中的状况，一面花银子在各管营、差拨、牌头、牢头、孔目、节级全打点好了，既听石暮题说原由，暗自作出盘算，即着小厮备好雨具，亲访哈广情。

他才叫了一声“哈七哥”，哈广情便知晓他的来意了。

“我就等你来。”他说，“这件事有了点眉目。”

叶红很有些感动。至少，大家都当他是朋友，他着人去办的事，他们都办得落力，就当作自己的事一样。

“龚侠怀的事我去打听了：他的案子的确是沈清濂签批公文，罪状是‘妖言惑众，通敌卖国’，递传平江知尹于善余，由于善余下令缉捕使臣坠厅押下文书，并着陆倨武叠成文案，派出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

西四名孔目捕役，杖限缉拿龚侠怀。”哈广情的情面够、消息广，他打听的事一向比别人快、比别人准、也比别人可信。“你可听出了些什么问题？”

叶红即道：“三个。”

哈广情道：“你问吧。我知道的，一定说；你不问，我反而不便说。”

叶红说：“第一，要办龚侠怀的理由是：‘通敌卖国，妖言惑众’，证据何在？”

哈广情道：“听说这是他们里的人首告上去的。可是，他们若要整治一个人，自然会找到罪名、找到首告，你连不告都不可以。”

叶红沉吟了半晌，又问：“沈清濂是经略相公兼任安抚使，刑狱缉捕之事，一向甚少过问，怎么龚侠怀的案子的卷宗决断，都由他来主理？”

哈广情说：“谁都知道沈清濂是当今宰相史弥远的心腹，也是‘三水一流’嫡系人马的头领。这件案子的罪名既是‘通敌卖国，妖言惑众’，那么，少不免是开罪了史相爷或是朝里得令的人，才会找这种‘一击致命、无人敢救、杀人不见血’的罪名来诬陷他。问题是：要这是八尺门里子弟或江湖上的人为了争权夺位而诬陷龚侠怀，那么，上边的爷们只是给触怒了，受小人挑拨，要严办他，这结犹未必不可解。要这本身就是从上面交代下来，或志在必杀，要剪除龚侠怀这血烈汉子、心腹大患，那就可不易救了。这事是不是棘手，就得看是上而下还是从下而上这一关节上。”

叶红又沉思了一阵，才道：“要拿龚侠怀，怎么会出动‘谈、何、容、易’这四个人？”

哈广情道，“谁也知道这四人是史相爷派遣此地的节级，官位不高，面子可大。像龚大侠这种人物，别的公人可真不敢拿他、也拿不下手。谈、何、容、易跟龚侠怀向来都有点交情，由他们来下手，龚侠怀比较不防着。”

叶红冷笑道：“我听说他们一拿着他，就下毒手。”

哈广情稍微诧异，目光闪动，“你这事是听谁说的？可有证据否？”

叶红慎重地道：“只是听说，尚无实证。”

“若真有凭据，证实是他们下的手，或可请准龚大侠签保就医，倒好办事。你不妨设法去查一查。”哈广情沉重的说，“我倒听说龚侠怀两手一足俱废，押在死囚牢子里；要是谈何容易一上来就下手，恐怕呈告上去是诬陷一事，跟他们不无关系。这几人。说惹绝不好惹，份位不高不低，偏就是塞在这一线天的窄道中，谁也不易过得。”

叶红动容地道：“你着人去看了龚大侠？”

哈广情点头。

叶红急问：“他怎么了？”

哈广情仍是不语。

叶红反而冷了下来：“无论是什么情形，都请哈公直言便可。不能说的我不勉强，不能救的我也认命。”

哈广情道：“倒不勉强，也无不便，只是，我派了几个得力的去探勘，回来言语都不一样，我也分辨不出个谁真谁假。”

叶红长吸一口气，徐徐的道：“那就请七哥真假都说。”

哈广情道：“有的人说，龚侠怀经不住严刑拷打，已死在牢中了。”

叶红吃了一惊。

“也有人说，龚侠怀在天牢里，给掠拷得不复人形，但他凛然不屈。”哈广情道，“但也有人传，龚侠怀一进了牢，就知道自己完了，他什么都招

了，该跪的跪，该叩的叩，甚至哭着求饶，另一说是他自杀三次，均求死不能。”

叶红寒笑道：“这算什么？抓了人还不够，还要放出流言去厚杀他吗？”

“这你就有所不知了。人一落到那些宵小之徒手里，就不拿作人办。他们要你认什么，你不认，只有受着非人能忍之苦，而且，还会牵累亲友家人，总之，你最心疼什么，他们便会让你更心痛。就算你认，也还不行，你得要自我诬捏，自行创述出比他们所叫你认更多的罪孽，他们才会满意，如果你犯的是通敌之罪，那么，就连你在当小少爷的时候曾用手抹了奶嬷嬷胸口一把的事，也得记录在案，变成德行不检，罪加一等。你没坐过牢，你不明白；”哈广情笑得不像是在笑，而是在哭，“我进去过，这对腿子都没了，我的经验比你丰富。”

“是的，”叶红肃然同时也忿然的道，“可是他们不能这样折辱好汉！”

“他们不辱杀好汉，还杀什么？难道叫他们真个到沙场杀敌不成！好汉在战阵上除敌平寇，出生入死，回到家邦来却一个个在他们手里被治个死去活来，求生不得、求死不能，这才叫‘天下无故’！哈哈！”哈广情干笑了两声，摊了摊手，道：“所以，我也不知道哪一项消息是真，哪一项消息是假。我只知道，我再探索下去，派出去的人就受到了警告；再要是不放手，我们就得付出代价。”

“我不放手！”叶红坚决地道。

“可是我还想保有两只手，所以我要放手了。”哈广情道：“不过，事情绝不能算太糟，所以，我还是去找了于善余。”

“于善余？他……”叶红道，“他不是很少见访客的吗？哈七哥你真有办法！”

“因为我不是客。当年……我还有一双腿可以上天入地满城蹀的时候，曾力荐过他，当过提辖。”哈广情苦笑道：“今日我有事请他，他也不得不相应景、答一答情。”

叶红恍然道：“这就当然了。七哥是他恩公，别人请他，他可以不管；哈公有请，怎轮到他不理！”

“这就错了。”哈广情平静地道：“你可别一声七哥一声哈公的了，贤弟，我长你几岁，所以可装腔作势说几句胡扯话。你欠别人恩情，不应不还；但别人欠你的恩义，你最好做了就忘，一笔勾销。这年头，这时势，忘恩忘义的小人最易当权得势，你若是有恃无恐、挟恩自重，很容易反招来了恩将仇报、反目成讎，不可不慎，万勿轻忽。”

叶红情知哈广情语气虽厉，但却是出自肺腑的忠言，便敛容道：“是。我记住了。却不知于大人对龚大侠的事怎么个说法？”

哈广情见他最关切的还是这件事，忍不住又问：“龚侠怀跟你是亲？”

“非亲。”

“有故？”

“非故。”

“你欠了他的情？”

“非也。我跟他只两面之缘，还输了他一刀。”

“你这人……”哈广情忍不住道，“心肠太热！”

“我这人就坏在这里，只要不平不忿，就不得不理；”叶红笑说，“哈

七哥跟我其实也非深交，只一起作战过，之后就没有常聚了，但今天却为了我相托的事，如此落力奔走，岂也不是一样的心头义烈、一身侠骨！”

“这倒不然，”哈广情拈着几缕黄须，狡狴地道，“你可知道我为何这样不遗余力的打探这件案子么？”

“愿闻其详，”叶红恭声道，“恭聆教益。”

“你这就是故意客我的气了。我没有什么大道理，我只是私心盘算过：叶红为了龚侠怀的事可以这样鞠躬尽瘁，要是我交了他这个朋友，万一有一天我这个哈老头儿遇上什么事……想必你也不会袖手旁观、坐视不理吧。”哈广情道：“这样说来，让你今日先欠我一个情，倒便宜了日后的我。”叶红知道哈广情说话，喜欢玩世不恭，屡作谑语，自嘲嘲人，但言谈里暗含机锋、自有机杼，只陪笑道：“七哥的为人，我有不知晓的么！你帮了人，还说这些损自己的话哪！”

哈广情这才正色道：“其实，我跟你一样，也是平生最恨人前哈哈、背后杀杀杀的人。年纪愈大，愈交不到真正的朋友，不是因为真正的朋友可交，而是谁都知道真正的朋友难得一见，谁都不敢用心和真心去交友，人人防着，自然交不到好友。”

他正色的时候脸上反而出现了一种近乎滑稽的神情。叶红想：会不会是当年他受刑太苦，致使他的脸部表情大都反常了起来呢？

“我曾给人出卖，才在杨安儿一役里遭擒，弄得个半残不废的，回到大宋的国土上，却是给人当作狗彘，要不是一双腿子已废，刑狱之苦，在所难免。”哈广情又回复他的无所谓、笑嘻嘻的态度，“所以对这件事，我特别关心。那天我劝你不要管，然而，我自己也管了。不过，果然不好管。我一插手，刑部的人已盯着我了。他们还着人来问我：你管这些干什么？！我给他们回答：上下，我求的也不过在死后多几个人在我灵前诚心诚意的上香追悼而已！”

叶红也笑了起来：“他们的脸色可难看？”

哈广情笑着：“他们这一类人脸色一向都不好看。特别对你好看的时候你才遭殃！”

两人笑着感叹了一会，哈广情才说：“我请于善余帮这个忙，他说：其实你别急，已经有人在打点这件事了，只是现在还未定案，龚氏吉凶，尚未可卜而已！我就问他：究竟是哪一路人马，如此义助龚侠怀？他说：哪一方面的人，我不便说，万一事不成还牵累了人。自己更不愿意；再说，再密的嘴也是有疏隙的。我当下也不多问，先把饮冰上人精心泡制的“梅栖”泡上两盅，待他喝得高兴时，就送上朱古泥用‘纵刀横斧’刻的棋盘。于善余就跟我下了五盘，自然是他胜了三盘，这一开怀之下，再加那么一高兴，就说了许多他刚才还不肯说的话……”

叶红忍不住问：“饮冰上人怎舍得把他自己留着自茗的‘梅栖’茶叶送给知府呢？朱古泥怎会？……？”

“饮冰这老热肠的听说你要救龚侠怀，便自过来问我他能帮什么，我就叫他把茶叶送我两把就行了。”哈广情抚捻着参差不齐的黄须，“至于‘斩经堂’的总堂主朱古泥，听薛慕桥说龚侠怀身陷囹圄，他正想攀这个交情，化解以前的恩怨，所以也献出他的宝贝棋盘——或许，这是他向人表白；他并没有加害龚侠怀；至少，他跟龚大侠虽有怨隙，但并无落井下石。”

叶红忽然觉得：人生总是要在最后关头、生死关头，才知道谁是朋友、

谁是敌人的。

他希望龚侠怀能够早日出来，看到这一切、面对这一切；他是众叛亲离，但也相知天下。

“于善余怎么说？”

“于善余说：现在谋救龚侠怀的，至少有三方面的人马。”

“三路人马？”

“对，其中一方面，就是你。”哈广情说，“你全力谋救龚侠怀的事，上至名公巨卿，下至贩夫走卒，无有不知，有的为你翘拇指喝一声彩，有的正为你捏一把汗。”

“另外两批人是什么来路？”

“都是官面上的人。”

“哦？”这讯息使叶红错愕不已。

“一路是以陆虚舟为首的人。”

“陆虚舟？！”

“对。这一类‘叛国’的案子，通常都由陆偃武来办，由陆虚舟来审，由任困之来决。他们三人一起定刑讫，号称‘三司会审’，对大案子有生生死一言之魄力。”

“陆虚舟他怎么会营救龚大侠呢？这狱不是在要办龚侠怀之</PGN 时已如同定刑罪了吗？”

“大宋朝廷，官官相护，既要办人，就决不会让他开解罪名，否则威信何在？话虽如此，实情如此，但于府尹的确是跟我说，陆虚舟暗里着意维护龚侠怀，他也颇觉讶异。”

“还有一路人马呢？”

“陆偃武。”

“他？”叶红倒不觉奇，毕竟，自己已委托石暮题去跟陆偃武说项，看来，陆偃武可真的买这个帐。

“据说是他最先为龚侠怀开脱，把招稿卷宗都改轻了，就是他的意思。”哈广情说，“他比你老哥还先行一步呢，要不然，龚侠怀说不定已折在狱中了。”

叶红大诧。

——也就是说，陆偃武在还没见过石暮题之前，已着手周全龚侠怀了。可是，陆偃武不就是签限拘拿龚侠怀的人吗？怎么会是他？！而且还早就私里照管龚侠怀，这倒是令人意外。

“所以现在有利的情势是……”哈广情道：“只要让龚大侠早些临判决鞫，三司中有两位是会为他开脱的；只要不定死罪，就求个刺配押解，这就好办了。龚大侠在江湖上有的朋友，不会让他在路上吃苦的；万一逼急了，就凭他的武艺——就算他的武功内力都给废了，还有武林同道在，哪有让他忍欺受枷的！”

叶红憬然道：“看来，我现在应该做的并不是要趁龚案未审定前设法保释他出来，而是须使龚案早日升厅决审定刑，以俾恶毒小人不能在牢中加害龚大侠。”

“便是。”

“谢谢指点。”

“指点谈不上。你须知岳飞平生功绩得以表扬、追封，也只能在秦桧死

后。其实，迫害和冤屈一旦发生，并不是不可力挽的。假如，每个读书、练武、有良知的人，都像你一样，只要有肩膀，有胆识，有什么顶不过去的、扛不下来的？！一个人顶不住、扛不起，就大家齐心的顶、一起的扛。可惜的是，一到关头，多数人还是摇尾乞怜、卖友求荣、助纣为虐、为虎作伥去了。”哈广情叹息如落叶，“一人受害，万人同哀，千古同悲，这种事，已多不胜数，再多一个龚侠怀，也不是什么大事。只不过，要是大家都不说话、不想说话、不敢说话，到时候，举国上下，不是都成了哑巴，就是只剩下了指鹿为马、颠倒是非的人在说话了。”

叶红听得一股豪气上冲，好像患了一种淋不熄的病。

“另外，我要提醒你，这件案子，早些审决总比延审的好，”哈广情满腔隐忧，“因为……”

叶红直问：“为什么？”

哈广情道：“因为严笑花。”

“春雨楼头，”叶红诧道：“——严笑花？她干什么？她干了什么？”

“她，跟陆倔武的好事近了。”

哈广情捻着须梢眯着眼道：“试想，如果你是陆倔武，你会在这时候把天大的一个情敌放出来吗？”

“这妇人！”

叶红忿忿地啐了一句。

“所以，此事宜急不宜迟。他们既已缉捕跟拿下了龚侠怀，绝不会轻易就放虎归山的。与其徒劳无功的营救龚大侠，不如在这有利情势下让他早日受审，把罪刑减到最轻，一旦押解，才设法开释他。”哈广情拍了拍叶红的肩膀，语重心长的道：“老弟，我能尽之力，也仅此而已。”

“哈公，”叶红诚挚地道：“叶某感同身受。”

“这件事容或会有些挫折，”哈广情服里闪着洞透人情的光芒，但他的眼神却像一只忧郁的狗。

“不过，龚大侠自己不是说过了吗：‘遇挫不折，遇悲不伤’——是以遇到挫折，也不要怀忧丧志。现在不管牢里牢外的人，在这乱世里，其实都只是相隔一线；豺狼满街，小人遍地，咱们只有拿龚侠怀这八个字来共勉之；他得要自己在黑牢里撑着，咱们则在牢外为他拼着。”

“其实，坐牢也没什么大不了。岁月悠悠，你只要放得开，暂且任自己毫无作为，自行修身养性，也就过去了……”哈广情想到过去自己的遭遇，感慨地道：“怕只怕是遭宵小之徒的凌辱，教你宁可痛快死去，也不忍辱求存，人活着比畜牲都不如恐怕就不如不活了

……外边又下雨了吧？”

“下雨了。”叶红的回答，夹着一声没头没尾的浩叹，融入在这弥漫地的雨丝里，就像一支无头无尾的谱。也许，牢外和窗外都是一样的在下着雨吧？就算是寂寞和怨酸，都没有再倾吐的必要了吧？在这愁雨里，没有了剧情，只有一大堆心情。

叶红在雨歇之时，决定了一件事。

他要去找严笑花。

他觉得她太过分了。

——同是江湖沦落人，就算不能雪中送炭，也不该雪上加霜。

——曾是相濡以沫的江湖爱侣，纵不能患难时相爱，也不该在遇危时相

害！

他决定要“会一会”严笑花。

他却没想到这一“会”，却“会”出许多情节来。

## 2. 麻烦、死、坐牢我都不怕

惊蛰那一天，“星星”、“月亮”、“太阳”全都聚在一起。

不止他们三个，还来了一大堆人。

其中连武林名宿：“融骨先生”、“销魂头陀”都到了；绿林名家：“饮露真人”、“餐风长老”也来了；还有黑道上的硬把子“流云一刀斩”傅三两、“踏雪无痕”巴勒马这几人全都来了这“半天吊”的怪屋里。

他们在骂人。

骂一个人。

宋嫂。

宋嫂来了。

宋嫂向大家抱拳、唱喏、见礼。

“诸位，谢了。”

融骨先生冷笑道：“谢什么，我们来，又不是要你谢。”

销魂头陀道：“我们要听的那一声谢，要龚大侠亲口说的才有意思。”

“赫！老娘也才不是谢你们，人都没救出来，你们值什么我来谢？！”

宋嫂道，“我是谢谢你们来等我。我在打探一些事，迟到了。”

巴勒马大嘴已一张，哗啦啦地道，“我等你干鸟！我们都在等时候下手。”

“大击大利”苏看羊刚巧走进来，没听前言，只听后面两个字，眉头一皱，道：“下手？”

傅三两道：“下手救龚大侠。”

苏看羊眼露喜色：“时机到了么？”

傅三两说：“还不知道。今天聚合了大伙儿，就是要研判一下；该不该下手？能不能下手？如何下手？从何下手？在哪里下手？什么时候下手？由谁下手？”

牛满江躁烈地道：“没什么该不该、能不能的！咱们一群人就杀进天牢去，看谁能奈得了咱们的何！”

“你道官府牢里没有能人么！”餐风长老白眉一展，低叱道：“就PGN算教你来去自如，他们不会先一刀砍了龚大侠么？要是龚大侠受了些险伤，我们这叫做救他？这可不是害人么！唏！”

牛满江顿时静了下来，只剩下那包袱般的驼峰起伏不已。

饮露真人一捋黑髯，目露神光地道：“我看大家还是别闹了，把探得的消息跟大家说个分明，再行定夺。”

巴勒马咕哝道：“这牢是劫定了，还定什么鸟厮个夺的！”

钟夫人不欲节外生枝，先说话了：“依我看，要救龚大侠自是越快越好。”

销魂头陀道：“听你的意思，是片刻都迟不得么！”

钟夫人一脸冷俏的杀气，“当今皇帝不管事，只会装神弄鬼，亲昵奸佞。而今小人，到处横行，正是苍蝇不抱没缝的鸡蛋，倒楣的是咱们这些平头百姓。一入大牢，节级、牢子、差拨、什么猪没屁眼的狱中小吏，都要抽一把油水、剥一层皮！你看前边进去的几个无端平白扣上‘卖国贼’的‘钦犯’，

给掠拷酷刑，什么‘械’、‘镣’、‘棍’、‘捶楚’、‘烧犁耳’、‘烧车杠’、‘霹雳车’、‘瓷’、‘刻肢体’、‘求即死’、‘失魂胆’、“定百脉”、‘突地吼’、‘喘不得’、‘求破家’，啥名堂都有，还有些好听的名字呢！什么‘凤凰晒翅’、‘驴驹拔撅’、‘仙人献果’、‘玉女登梯’的，全都是教人生不能、死不得，痛苦得巴不得吃掉自己的酷刑！那几个名臣大将，有的给上头叫狱吏割断其首，肢解埋尸；有的用沙囊压身，有的用铁钉贯耳，有的十指俱断，呼天惨地，血肉溃烂，婉转求死尚不可得，所以江湖中人，宁可拒捕战死，都不愿平白折在那里。龚大侠待在那儿，还有什么可活的！要救人，得即刻救；否则，救出来都活不了。”

傅三两附和道：“对，我也听闻龚大侠不妙了。”

宋嫂急问：“怎么了？”

傅三两一向钟意宋嫂，给她一问，心里一急，反而噎住了，不知从何说起。

钟夫人道：“你把听到的说来听听。”

傅三两有点支吾地道：“我听从里面出来的人说：龚大侠给狱吏、牢子用刑之后，已脸额焦烂，双膝之下筋骨尽脱……”

宋嫂“刷”地拔刀，恨极了，挥刀霍霍惊出几道锐啸。众人都只觉眼里心头一阵急寒。

苏看羊道：“知道大伙要去救龚大侠，我也着人去打听了。”

钟夫人道：“怎么样？”

苏看羊叹了一口气：“听说狱吏受人吩咐，对龚大侠用重刑，晨人暮出，一日三限，本来还要用灰蠹水浸脱剥皮、刮出肚肠的，但龚侠怀已神智崩溃，吃屎舔鞋，叩首求饶，上头听说了，反而不想太快结束他的性命——”

忽尔宋嫂一刀斫来，苏看羊缩头得快，否则真的没了半片头壳，顿时吓得战指跺足大骂：“兀那婆娘，我好意来助你们，你却来暗算我！”

宋嫂正气得发昏上第十一章，只挥刀怒骂：“干隔涝汉子的！你侮辱龚大侠，我杀你十七刀也活该！”

两人便要打骂起来，融骨先生嘻嘻一笑道：“苏世兄，倒言过其甚了。我倒听说龚大侠在狱中待遇尚佳，他一切都忍辱偷生，但就是在大关节上不移寸步。”

饮露真人接道：“我却侧闻他受到酷刑，但凛然不屈，仍是一派高手风范，连动刑的禁子狱吏都给他的气派所慑服。”

宋嫂这才平静了些。岂料销魂头陀却说：“哪有这种事，用刑的人，还怕劳什子气派的人；受刑的人，还能神色不变，那就不叫苦刑子。”宋嫂一听，又要发作。

阻盛男忽道：“我从混进牢里再出来的同道口中知道，龚大侠被关的确切所在。”

餐风长老目光闪动：“确实么！万勿有误，否则一切都得功败垂成。”

阻盛男道：“我还特请‘踏雪无恨’巴兄去探过虚实了。”

那个像一座铁塔般的汉子巴勒马，却是在场中轻功修为最高者，“是啊，”他涎着嘴也涎着脸，说话就像一头牛在喘气一样，“绝对不会有错。”

宋嫂说：“那我们杀进牢里救人去。”

餐风长老道：“但我俩探得一桩情报。”

饮露真人接道：“龚侠怀大概在清明前后就要押审了。”

餐风长老道：“他们要把龚大侠自府狱里押送点视听，再自点视厅押解至县衙附厅提审，必得经过羊棚桥和二嫂亭……”

钟夫人叫道：“对！这才是好下手的地方！”

宋嫂则不以为然：“劫囚这回事，没有易为的。他们要押龙头受审，必定召集四方狗腿子，全力防范，反而难以得手。还是夜劫天牢，出奇不意，倒可攻其无备。怕死的、怕事的，最好现在就撒手，不要一边贪便宜一边上阵来。”

钟夫人则是另一个想法：“你带一伙人去攻打牢狱，以弱攻坚，对方只要稳守，拖住战局，以待增援，咱们就只有撒手溜脚，落得个打草惊蛇。还是莫如拦途截劫的好！麻烦、死、坐牢我都不怕，我就怕救不了龚侠怀！”

“大谢姊说的甚是。”单眼挑神枪霍梦姑及时赶到。她一向都是千疮百孔钟夫人的好友。

“霍单眼，你少来捧便！小谢说的才对。”“妖妇”姚铁凝也才来了一阵。她一向都支持宋嫂。

于是，大家都莫衷一是，意见分歧，连餐风长老和饮露真人都开解不了。恰在此时，名重江湖的“跨海飞天”邢中散也飘然而至。提出：“反正龚大侠是一定要救。咱们就定在清明时节行动，至于劫囚之法，还可以再作商议……不妨两取其长、双管齐下！”这才平息了大家的辩争。

大家都说：“这件事就不如让邢先生来给我们拿主意。”

邢中散连忙推却：“这，我何德何能、无威无望，怎么可以。我</PGN只作一个唱道清路、摇旗呐喊的来躬逢其盛举。这件义举是‘星星、月亮、太阳’发起的，而今当然也由他们来带领大家。……不过，咱们还要等一个人。”

“等人？”

“谁？”

“莫虚洲。”

“‘神通’莫虚洲？”

“他会来么？”

“他一定会来的；”邢中散成竹在胸的说：“这件案子，听说是由刑狱检法陆虚舟定审的。莫虚洲平生最恨陆虚舟，因为很多人误认了他们的名字发音相近，以为是同一人。”

“莫虚洲老爱跟陆虚舟作对，这已不是第一次了；陆虚舟也恨煞了莫虚洲，时常要诬他入罪。而今莫虚洲知有陆虚舟审理的案子，哪有不来搅和的！”

大家都笑了起来，遂摩拳擦掌，养精蓄锐，但待清明一至，舍身相救龚侠怀，等得颇为迫不及待。

这时节催人，转眼又到了春分时候。

### 3. 美丽女子的泣

美丽女子有什么令人梦魂牵萦的？

她的颈。

她的肩。

她的风姿。

她的艳容。

还有她忍饿的样子，她倦慵的样子，她惊喜的神情，她专注的神情……  
</PGN 以及她的嗔喜。

……她的泣。

听到这里，叶红心里也在偷笑，这两个年轻人，一定是心头比枝头更春天了。忽然，他就听到简单说：“那你看过的女子中，谁最美？”

单简期期艾艾的，像抚摸一朵花的时候一不小心折断了它，要拿走又不是，接驳回去又不可以，扔下又不舍得的样子。

“怎么，不敢说？”

“是……”

“冰姑娘？”

“才不是呢！冰姑娘虽然美绝人寰，难怪公子对她特别……有心，可是，她比起她来，还是差那么一截、一大截……”

叶红暗骂：这两个小子，不知道自己就在这一大丛山踯躅之后歇息，待内息运转顺畅之后，就要出门去找人。他们竟谈论起冰三家来了，……好家伙，平江府里，还有什么绝色能强得过冰三家的生香活色？

“你说什么这个‘她’，那个‘她’的……哦，我知道了，你说的，莫不就是……”

“你别吵，你别嚷，别嚷嚷，好不好？我可什么都没说！”

“是‘她’？”

（单简大概是在点头吧？）

“果真是‘她’！”

（“她”是谁呢？）

“那你呢？”

“我？我什么？”

“你问我，谁最美，我答了，你怎能不答！”

“我问你答，我可没说过我也要回答啊！” </PGN

“好哇，你撒赖！呵呵，你以为我不知道吗？我知道了我知道了……”

“屁！你知道个什么！”

“你喜欢的……也是‘她’！”

“你别胡说！哎，我这哪是‘喜欢’，只不过，我很憎恶‘她’在这关节上竟做出这等让人痛心的事，但‘她’还是……”

“还是……还是什么？”

“‘她’，还绝对是美得惨绝人寰的女子。”

“哦，那么说，冰三家姑娘是美绝人寰，严笑花是美得惨绝人寰，究竟谁更美些？”

（哦，原来是严笑花。）

“严笑花美得来更有煞气些。许是世间真正美丽好看的，都带了点邪，就像菩萨像眉心上的一点朱红，多了就变成第三只眼，少了又平凡，就是那么不多不少的一点红，才神了起来。要不，你瞧，严姑娘一笑起来有七种艳八种丽，乍看只迷神，细看则要迷阵。”

（这算什么，我正要去找姓严的这女子！）

“嘿，瞧你这个迷醉的模样儿，我说哪，你现在已陷阵中了”

“殊，有人来了！”

“啊，是公子，原来公子在这儿！”

“哎呀！这可——”

“怎么？要是知道我在，”叶红晒然现道，“你们就不说这些无聊话了？”简单和单简脸红耳赤，巴不得把头藏到袖子里。

叶红也不想令他们太尴尬：“我叫你们去查看严笑花何时才会离开陆偃武的府第，你们查到了没有？”

简单说：“查到了。”

单简道：“严笑花今天下午就会出门。”

“出门？”叶红说，“她要到哪儿去？”

简单说，“她要回‘春雨楼头’。”

叶红奇道：“她回去做什么？”

单简道：“听说她是要回去收拾东西，把一些重要的物品都搬到陆府去。”

叶红冷笑：“从今她就不会再回去了吧？”

简单没有回答。

他不知怎么回答好。

虽然他也是这样想：燕子在别家檐上找到更好的筑巢所在，只怕再也不会恋栈旧地了。

单简也没有说话。

他也不知道怎么说是好。

他知道公子很仇视严笑花。

他们本来也很敌视这个女子，可就不知为舍，一见着她就觉得她是对的而自己是错的——就算她是错的，那也是错得很对，至少错得很理屈气壮。

“好！”叶红断然地道：“我今天就要会一会这个女子。”

然后他吩咐单简：“你去把冰姑娘请到这儿来，我有急事找她。”

单简答“是”，即去。

他忽然想起一事：“哈七哥呢？他不是说过今天要来的吗？”

简单也诧异不解：“是啊，哈公一向都很少迟到的——”

叶红又等了一会，不知怎的，心头有些烦躁。他又开始深呼吸，他气纳入丹田，就像浇人了一杯烧烫的酒。

“他是怎么对你说的？”

“哈公要我转告公子：清明决审龚大侠一事可能有变，”简单答：“个中详情，他要向你面告。”

“唔，”叶红负手，踱步，喃喃自语：“有变……？”

“哈公还说，”简单强调的说，“他在辰未已初的时分一定到红叶书舍来，可是现在……”

“他不来，”叶红决然地道：“我们也可以找他去。”

他们一出门，就见到两件事：

天边的乌云，就像雷公的胡梢，黑压压而滚滚的堆积得直贴山脊。

还有哈广情。

他已经来了。

来了一段时间了。

他来了，却不会进入叶府。

他在叶红的“红叶庐”门前。

他没有叫门。

也许他是来不及叫，或已叫了，但没有让人听到。

他的嘴已是张开的，一定是想叫，至少，也是想说些什么。

只可惜他想告诉的话，叶红是再也听不到了。

因为他已经死了。

哈广情抚着胸口。他的扶椅翻倒，两个门人也倒毙在身后不远。敌人在叶府门前连杀三人，叶红他居然一点都没听到。

一支箭，已射穿了哈广情的胸口，在他胸前胸后，都留下了一个血洞。

死前，他一定是没有心的了；叶红想：他的心，已给那一箭射裂、震碎，甚至还用箭镞串着一颗血淋淋的心，破胸而去！

他死的时候，心里一定很痛的吧！

又一条性命！

又一位朋友死在箭下！

又一个牺牲者，还有两个“陪葬”的无辜！

叶红煞白的脸颊陡升起两朵红云。

“你安息吧，”叶红直视着哈广情死不瞑目的双眼，一字一句地道，“我一定会替你报仇的。”

他说完这句话，哈广情就闭起了直瞪着的双眼。

叶红平生绝不—诺千金。

因为千金买不到他的一句话。

他言出必行。

——他的话说出去了，不管死活都要办到，所以，他的话不论死活，都一样相信他。

“龚大侠不是说过吗？”叶红低声对哈广情的尸首道：“遇挫不折，遇悲不伤。一人受害，万人同哀，千古同悲……这是你说的，七哥，只要大家一齐来顶着、扛着，就没有什么是顶不住、扛不起的。要是我顶不来、扛不上，哈公，你记得要站在我这边，大家一起来顶硬上、扛起来。”

然后他吩咐简单：“你即通知哈府和官府的人来，另外分别着人通知饮冰上人、泥涂和尚、薛慕桥、朱古泥他们一起过来，有要事共商。如果找得到，也—并把严寒请来。切记切记。”

简单只问了一句：“他们该到哪里等你？”

“还是在临风快意楼好了，我顺便要在哪儿查察一些事。”叶红略—犹豫，即作出决定，“请他在未牌初即到。”

这时，单筒以快马驰近。

马腿上染着泼墨般的泥花。

近日连绵的雨，地上都是一畦一畦的积水。

一部快舆，由四人合抬，快步走进。

单筒一眼就看到哈广情等人的死状，翻身下马，即道：“冰姑娘就在舆中——”

叶红当然知道。

他不欲冰三家看到这种场面。

所以他一跃上了单筒骑来的骏马，迎了上去。

简单叫了一声：“公子——”

叶红返首，脸白颊红，远处的乌云堆似是刚打翻了只盛煎药汁的碗。

简单欲言又止：“——保重。”

叶红用力地一点头：“你们也要小心。我刚刚才想到：要摧毁一个人，

其实不必伤害他，只要让他身边的亲朋一一死尽，他自己就会孤立无援、伤心欲绝，活着也没什么意思的了。”

然后他说：“你们就是我的朋友，也是我的亲人。”

紧接着他就拍马迎舆：冰三家，也是他的红颜知己，更是他的亲朋至交。无论如何，他都不能再让他的人为这件事再受到任何伤害。

他知道那看不见的杀手仍跟着他。

他丝毫松懈不得。

杀手就离他不远。

他感觉到那股杀气。

他喜欢这种感觉。

他为这种感觉而感到刺激。

这种危机的感觉让他奋发。

他不怕危机。

他只怕人生里已感觉不到任何危机。

这才是最大的危机。

他隔着舆帘跟冰三家说话。

隔着那彩贝串成的帘子仍传来冰三家珍珠一般的语音：步履，踩碎不了她；马蹄，踏散不了她。 </PGN

叶红看到舆里的冰三家，依稀仿佛，看不清楚，瞧不仔细，只见一个下颔尖尖、眼波灵灵的女子，像一个影子般的坐在那儿。

仿佛那儿只有一个影子，没有人。

又像是只有一个没有影子的人。

叶红的影子却映在帘窗上。

叶红忽然生起一种感觉：

风雨将夕，丈夫护送妻子回到家去。

想到这里，叶红只觉心头一阵暖意。

（浪迹那么久了，孤身的路都走遍了，也该有个家了吧？）

在舆里的冰三家，也是这样思忖着。

她在帘里。

他在帘外。

帘外骑马的若是她的夫君——那该多好！

她要在他冬天以温暖温暖他。她要在他夏日以清凉清凉他。她要在他忧郁难伸时说过去轰轰烈烈的英雄事，她记得那些一点一滴比记得她自己的生辰还清楚。她要在他风雨将临前负手踱步的习惯改为——改为轻轻而用力地拥抱她。

想到这里，她脸红了。

想到“脸红”的时候，那一个闪过的句子是这样的：“红都脸了”，然后她才发觉，应该是：“脸都红了”，要不是真的害臊，而且还十分心甜，怎么会连心中的句子都倒翻了过来呢？

越是这样想下去，心头就像打翻了坛蜜糖，心田愈甜。

（你的影子里有我的颜色呢！）

不但是他俩在这样想。

四名武功甚高的抬舆人：两名是冰三家的亲信，两名是“红叶书舍”的子弟，见到一在马上一在舆里的对谈，那种感觉，就像一对恩爱的夫妻一样。

不单是他们这样想，连有点为叶红安危而担心的单简和简单，看在眼里，也是想起这些。

“踏花归去马蹄香，”简单感叹地道：“大概就是这样的情境吧。”

“踏花归去土鸡香，”单简的话却很杀风景：“饭馆有人在弄烧酒鸡。我饿了。”

“饿了？公子吩咐，先行料理哈七爷的后事，还得要通知饮冰上人等人……”简单说，“要吃，还早呢！”

单简忽然悠慢慢地道：“你说，公子会怎样跟严姑娘说去呢？”

简单侧了侧首，随意的说，“他大概觉得不方便，只好请冰姑娘代说吧？”

单简又忽悠悠地道：“你猜，严姑娘会怎么反应呢？”

“反你个头！”简单啐骂道：“关你啥事！”

嘴里骂着，心里确也在想：

是呀，冰姑娘跟严姑娘会怎么说呢？冰三家姑娘一向能言善道，让她去说简直要比公子亲自开口还好，只是，严笑花姑娘也是平江府里口齿最伶俐的女子，她又会怎么说呢？

“你为什么自己不自己去？”

“我？”

“对，你说，更有力。”

“我？不行。”

“为什么？”

“我怕我会忍不住。”

“你怕她太美……嘻。”

“别胡说，我怕我会憋不住痛斥她。……她终究只是个女子。”

“那，你一定要我说？”

“这件事只有你能办。”

“你没见过严笑花姑娘？”

“没有。”

“我跟她也是素昧平生。”

“我知道。”

“听说她很美？”

“我也听说了。”

“我很想知道她有多美。”

“一定不比你美。”

“你没见过她，怎么知道？”

“因为我见过你。”

……两人说话都很温柔，很礼貌、很客气。

“你这样说，好话也说尽了，我只有硬着头皮的一试了。”冰三家的语音清脆柔婉的就像冰敲在翡翠杯上。

“反正，我们是站在理字上，就算她不讲理，也断不会无礼。……不过，我真没有把握，能不能成……”

叶红忽然伸手。

白的、小的、露节的手，伸入舆窗、穿过竹窗、握住了搭在窗边上那细小纤柔的手，“啊……”冰三家觉得有一个轻柔的灵魂就像是纱一般降到底里去，一种蚀骨的酥融。

“你怎么了？”叶红关切地问：“平时你不会这般没信心的。”

“不，没有，没有，没有什么。”冰三家觉得叶红的每一根手指，都像一个套子，一如剑鞘一般可以套好每一支剑。“不知怎的，要见严笑花姑娘，我就很兴奋，很喜悦，还，很有点紧张。”

“我知道。”叶红有点为冰三家担忧，然后他又感到这近乎半年来一直尾随他不断的杀气，又在附近出现了，“我看得出来。”

杀手，不管你是谁，你要杀的是谁，你出来吧，跟我好好的对一对、决一决、看谁杀谁、谁杀得了谁、谁被谁所杀！

“春雨楼头”是座瓦子。

瓦子即是青楼。

也就是妓院。

“春雨楼”是座很有名的青楼。

再有名的青楼，仍然是座妓院。

但凡是求声逐色的东西，在有钱人手里，只要他们高兴，要附庸风雅，就一定找得到专替有钱人脸上装金的文人，就会变得高尚了起来，而且也理所当然了起来。不过无论怎么千变万化，骨子里，追求的还是色欲，变化多端到了最后，有些东西仍是变得了形变不了质的。

叶红很少来这种地方。

他自洁、自爱，而且，还有点自恋。

以他的人品才学名望，实在说，他也不必更不需要来这儿才能追声逐欲。

不过，他毕竟是名门之后、世家公子，来到这种地方，还是特别有气派，出手也特别大方。

在这种地方，只要出手大方，就会受欢迎。

叶红现在就“大受欢迎”。

这里本来是不许带女人进来的；带女人进妓寨本就是大忌，可是，自从叶红一出手就是五十两的银票塞给那老鸨之后，就算他把妈妈婆婆曾祖母玄嬷嬷都带过来也不再有“关系”了。

因为老鸨和龟奴已笑得见牙不见眼，有的索性连牙都不见了，只见银子。

本来。严笑花也是不见客的。

可是叶红硬是要见。

他还再叫人递了五十两银票过去。

老鸨“竹鸡婆了”一看，就不顾一切了。“让我来安排一下。”其实，她什么也没安排。她知道严笑花只回来收拾东西，绝不会见客，所以她只好让客人自行去闯一闯，要是碰上一鼻子灰，那也是客人自己的事，——谁叫他们自己把头捣过去嘛！只要不是自己不给他们见面，那么，这银票就算是捞定了。

她让叶红进去。

叶红自己不进去。

他让冰三家进去。

冰三家看了看叶红，叹了一口气，又叹了一口气，两只眼眸水灵灵的竟对剪出许多依依来。

然后才翩然转了进抄手游廊去。

叶红觉得有点奇怪：冰三家一向落落大方，精明能干，而今只不过是入内一会儿去见一个女子罢了，怎么却流露出分袂在即依依惜别的神情来？

“竹鸡婆子”又要向他讨钱。  
——刚才只是收了男子进内的价钱。  
——女子入内，价钱另付。  
——“另付”即是至少贵上一倍的意思。

叶红无奈。  
他不想跟这种婆子为那一点银子争持不休。  
他只好照付。

——争，无疑是要付出争的代价，但“不争”也得要付出“不争”的代价。

这时候清光白昼，外头花木扶疏，风光皆好，但在勾栏里总是惨淡阴郁些，仿佛这样才有遮遮掩掩偷偷摸摸的情趣。这时分一般行院女了还窝在被衾里，没起来，起得来的又倦倦慵慵等上灯，分外显得这院内的世间跟外边的世间各行其是，偶有孽缘，但又两无相欠。

有的女子出来张望叶红，若不是擦脂抹粉，插花带钗的，就是未及上妆前一张张可悲的脸。叶红没有去留意她们，她们也仿佛</PGN 是屋里的影子，没敢出来招惹活人。

叶红在待客厅里坐坐，觉得太黯，有点坐不下去，便起来走走，不禁又负起手来，想了很多事情，不知怎的，虽是千百开端，但都回到龚侠怀还没有被放出来一事上。

这时，忽见东南角阳光暖熙处游廊走来一个人。明明是盈盈地走过来，却升起一种起飞的感觉。舞姿犹如锋刃流转，很利。

这女子很快的便走到待客厅里，经过栏前的山茶花，茶花烫了烫，像是点头；又经过一排吊钟花，吊钟花摇了一摇，像是招呼。

叶红这才省觉，原来屋里屋外都乱糟糟的种着花，种的十分附庸风雅，还带点强词夺理的美艳。

那女子经过了，向他一笑，叶红让了让步子，女子就要往外走。

“你不是要找严姑娘吗？”“竹鸡婆子”忙碰了碰叶红的手肘。

叶红一时恍惚了一下，只来得及说：“是你？”

严笑花停了下来，大概是用一对带笑或是带嗔的眼看他。由于她背着阳光，叶红的眼力又不太好，所以看不清楚，反而看见阳光下枝头上的芙蓉花，俏丽非凡。

“原来是你找我？”

“我……”

“你是叶红？”

“你……”

“你叫冰姑娘来跟我说那一番话的？”

“是……”叶红这才省起：“冰姑娘呢？”

“你凭什么不许我嫁给陆倔武？”

那些烟花女子开始探出头来看，像是在看好戏上场。叶红觉得很窘，一下子，毛躁了起来。

“我凭的是道理、公义！”

“你也知道什么是道义？”女子冷笑如一排结在枝头上给风吹碎的脆冰，“真有道义，龚侠怀就不必坐牢了。”</PGN

“就是因为龚侠怀正在坐牢，你才不可以嫁给陆倔武！”叶红气极了严

笑花的态度，那不只是看不起他，而是压根儿没把他放在眼里。“这就是道义！”

“你是什么人？”严笑花静了一下，又问：“这关你什么事？”

“我是天下人，管天下事。”叶红理直气壮，“何况，龚侠怀是我的朋友。”

严笑花大概是眯着眼看他吧？叶红视力不好，她背着光，不易看得清楚，只觉得栏杆外院子里的阳光空洞得令人发慌：“你在营救龚侠怀？”

叶红气白了脸：“三寸笔写尽不凡事，三尺剑管尽不平事。龚侠怀是我的朋友，我不能像别人一样，在他落难的时候置之不理！”

“如果你是他的朋友，你就不许再管他的事！”严笑花无情地道。

“什么！”叶红没听清楚，听清楚也不敢置信，“你再说一次。”

“我叫你不要再管龚侠怀的事。”

“呸！”连叶红自己也不明白何以会如此抑不住火气，“无耻之徒！”

“无‘齿’之徒的意思就是‘没有牙齿的徒弟’。”她说着竟用手指去扣响那一系列白皓皓的门牙，笃笃，两声，“你看，我不是。”

叶红为之气结。

几乎气得为之气绝。

“你！……”

“我跟你讲，你不要再管。再管，你就得给我小心着。”

（居然威胁起我来了！）

叶红几没跳了起来：“你这个……”

严笑花仰一仰首，问他：“什么？”

看热闹的莺莺燕燕都在窃笑。

叶红按捺不住了。对方是个女子，他总不能出手打她。但她心头的抑愤，终于像一支火棒捅进了马蜂窝般的炸了开来；为了龚侠怀这场冤狱，他花了多少时间，受了多少委屈，用了多少心力，累了多少朋友——今早，连哈公都说不定是为此而丧命了——而龚侠怀的红粉知音，居然迫不及待的去嫁给他的仇人，甚至还还不准人去救他！

“龚侠怀看错你了！”叶红痛心地道。

严笑花冷笑，笑得像一把一言不发的刃锋。

“龚侠怀错看你了！”

叶红再次忿愤地道。

严笑花摇头，“不是的。龚侠怀没有你这种朋友。”

“嘿，”叶红气得脸冻如蜡色，心头的火却平地冒了起来，“就算我不配做龚侠怀的朋友，你却不配去做一个人。”

严笑花似乎不愿再说下去了，她已准备要走，一面说：“我不跟你说了。你别阻碍了我去——”

叶红太生气了，反而抓不着主题，口齿不清地问了一句：“你要去哪里？”

严笑花居然说：“本姑娘要去嫁人。”

“你……！嫁给谁？”

“这关你屁事？”

“你嫁给陆倔武，我就要管！”

“我嫁给谁是我的事，我不但要嫁给陆倔武，还要嫁给沈清濂，你奈我何！”

“你！你可知道：他们都是陷害龚侠怀的仇人！”

“你才是陷害龚侠怀的人！”

“你这娼妇！”

这句话一出口，大家都静了下来。

叶红也不知道自己竟会这般激动，居然用这种语言来毒骂一个女子。他遇着她，就似火星撞着了羊刃。

隔了半晌，严笑花才挥挥手，厌恶地道：“好，你不愧为龚侠怀的朋友。”说着就要走了。

叶红忽然觉得很懊悔。

他很想说一些什么道歉的话。

可是他说不出口。

他没有错啊，可是为何又会后悔得心中似有短刃冲击？

“我……的意思……”他说的每一句话都像是从脑部交煎出来的，然而他其实什么话也没有说。

“别说了。”严笑花厌倦地挥手，转身，就像一个舞蹈中的姿势，正要离去。

这时，冰三家刚刚走了进来，见严笑花要走，想留住她，急得向叶红频频打眼色。

严笑花只说：“我跟她谈过了。已不必再谈了。”

说罢就走了。

只剩下栏外的阳光和花。

寂寞的阳光。

轻颤的花。

刚才是掠过了一阵晴风还是轻风吧？

就在严笑花一转身的时候，阳光映照着她那令人伤感的美丽脸庞。那儿分明滑过了一行泪，像是词写到绝处时的一记句号。

这今叶红惊得呆住了。

他不知她竟已流了泪。

他一直都以为她心狠如铁、无情无义的女人。

也不知怎的，他一见着了她，一反常态，就像火烧着了炭，一下子就红了起来，不烧成灰烬似很不甘心。

“怎么了？你们到底怎么了？”

冰三家这样问的时候，叶红才能自严笑花那令他无限痛苦的</PGN 美丽中拔足出来。

原来有一种美，能令人感到痛苦。叶红犹在想：原来无限痛苦是美丽。

“我见着她时，她已收拾完毕，要走了。我就说了你要我说的话。她只听了一半，就问：‘是谁要你来说的？’我说是你。她就说她出来跟你当面谈。”冰三家似很怕触怒他的问：“你们谈得不开心？”

叶红摇摇首。对冰三家，他是什么火气也没有。

“是不是我做错了？”

“没有。”

“我不应该让她直接来找你……”

“不要紧。”

“唉，这次我又帮不了你的忙……”

“你千万别这样想。”

“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

“不办什么。先去‘临风快意楼’，大家都聚合在那里，而且，我还要去查证一些事。”

“什么事呢？”

“我们边走边说，好吗？”

两人的对话，客客气气的，像第一天初见。

但叶红总觉得那女子走了，在他心里也像是出走了些什么似的。

#### 4. 剑影里的倩影

仍是一在马上，一在舆中，走着，但没有交谈。

直至舆中的人问：“你有心事？”

马上的人忙答：“没有。”

“我觉得严姑娘很可怜他。”

“哦？”

“她嫁给陆倔武，一定不是心甘情愿的。”

“何以见得？”

“我想她一定有迫不得已的苦衷。”

“如果一个人行的是不义之事，只用迫不得已就能脱罪，那么那些被她伤害的人，岂不是都成了活该了？”

“我只是觉得：严姑娘不是这样的人。她说：有时候，你不明就里的去帮一个人，其实就是害一个人。而且，现在的敌人，常常是以朋友的样貌出现；而朋友时常是以敌人的姿态现身。她信不过我和你，也是应该的。”

叶红冷哼道：“那么说，你要去帮一个人不如去害他好了——”

语言一凝，忽然勒辔，下马，小心得似怕弄错任何一个细微的动作似的，然后才用一种冷得比吞了一枚铁钉还僵的声音道：

“是你？”

这是春分时候。

他们自街上走过。

这是十字街。东为鸡儿街，有街市，可容千数人，有团子货郎在此作场。不论货药、探搏、纸画、念曲、唱故衣、卖卦、饮食等尽有。各画楼约莫三层高，五层相向，飞桥栏槛，明暗相通。

他们正行到街尾花行，这正是春花盛放之际，除鲜花之外，还有珠花、朵花、钗环、锦珮、冠梳，甚为工巧华艳，花冠绣领，真个是暖风十里丽人天，花压鬓云偏。

像叶红这样的华丽轿舆经过，自有小贩上前兜销工艺品。

叶红也想买下一匹红蕉布，配以八答晕锦，好让冰三家早加裁制，以便暑时穿戴。

可是，他突然深吸了一口气。

然后下马。

他的手已搭在剑上。

他下马时，面向花行。

花行门前，有一个人，穿着绫罗锦缎，脚踩皂鞋快靴，手里拿着一顶四

楞藤帽，正好遮着面部，而且似在向两三名仕女兜销透背缣丝。

叶红却盯着他。

如临大敌。

人，当起了杀机，是会有杀气的。

更何况是像叶红这样的高手。

他只盯了那手拿藤帽的人片刻，那人仍然拿着藤帽，遮挡着脸，没有进、没有退、没有动、也没有说什么。但很快的，人人都知道有事要发生了，低呼、退开、且窃窃细语，远远围观。

叶红的眼没有离开过那人：“我认得你。”

那人在帽后说：“可是你还没看到我的脸。”

叶红一字一句地道：“但我已闻到你身上的香味。”

那人似乎有点跌足长叹，然后才承认：“我身上是很香的。没办法，在这行浸久了，这香味儿，洗不去。”

叶红这才满意了，但目中杀气更盛了：“那次，你在姜行前披着一头散发来刺杀我，我已记住了这香味。姜行的辣味虽避去了一些异香，但没有人能瞒得过我的鼻子。”

“是。”那人叹息般地道，“人说叶红的眼睛虽然不好，看着不着远处，太亮就会眼花，但鼻子却似狗一样灵敏，这点跟王虚空恰好相反。我还是太大意了一些了。”

“你也不是太大意，只是太冒险了一些。”叶红道：“你要在这里闲人杂处之地杀我，就是要混去你身上的香味。”

“可惜还是瞒不过你。”

“瞒不过的。小李三天，”叶红叱道，“把帽子掀掉吧。”

那人掀掉了帽子。

一张嬉皮笑脸。

果然是李三天。

李三天苦笑。他的笑容像只在左脸上，右脸的表情却是哭的。但他用左脸向着叶红。

“既然你知道是我，”小李三天说，“那你早就应该来找我了。”

“你想知道答案吗？”

“恭聆。”

“其实在你揭开藤帽之前，我并不知道就是你。”

“哦？”

“我们曾在‘巫巫池’会过面，我辨别得出你身上的气味。”

“没办法，我是做卖香卖花的生意的，浸久了洗也洗不脱。”

“你在鹤桥下旷地刺杀我的时候，我也闻到了这种香气。”

“我那天已特别去洗了七次澡了，我担保连屁眼儿都没味，却还是给你嗅出来了。”

“我嗅出来了，但只觉得有点熟悉，并没有把两种气味联想在一起——说实在的，把一位运剑如风、长发披脸的一流高手和一个游手好闲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牵连在一起，我还没这种脑袋。”

“那你刚才又怎么知道是我？”

“我经过这里，人虽然多，但却让我感觉到那天在鹤桥西路姜行前的那股杀气，以及那种特殊的香气。这两样感觉混合在一起。使我即刻留意到这

是间花行，而隔壁就是香行，两店接连，显然是同一个老板的生意。我想起有人告诉我：小李三天开的正是花店和香行。于是让我勾起了那天在‘剑亭’你说得口沫横飞时，依然传来的香味。”

“所以她才试探的叫破我名字？”</PGN“是的，原先我并没有把握。”  
“那就是说，如果我不掀帽，马上溜掉，你仍然没有办法知道，那名杀手是不是李三天，李三天是不是位杀手？”“一点儿也不错。”“可是我已揭开帽子了。”“也揭露了真面目了。”“那我岂不是很傻？”“你不傻。”叶红语音转而凌厉，“你只是狠。”“我连你都杀不了，怎算得上狠？”“可是你杀了宋再玉和哈广情。”“你这句话又是在试我？”“你不回答那么你就是凶手。”“所以我明知是你试探我还是得要回答？”“你可以不答。”  
“不是。”“不是？”“我并没有杀他们。你见过，我使的是剑，不是箭。他们是死在箭下的。当然，我这样说，你可能不信。”“我相信。”李三天有点啼笑皆非的望向叶红。“因为你给我的杀气，感觉与那另外一个一直在跟踪我的人完全不一样。”“那谁的杀气较大？”李三天倒似很有兴趣知道。“不能比。”叶红答得斩钉截铁。“不能比？”“你只是有杀气，没有杀势；他有杀势，而且有杀力。”“听来你到现在还是有点瞧不起我。”“我向来都瞧不起通敌卖国的奸佞小人的。”</PGN

“像龚侠怀？”

叶红脸色陡地煞白。

“龚大侠就是给你们这种无耻之徒害的！”

“如果我们真的是无耻之徒；”李三天倒是冲着他尖笑了起来：“不害他那种人还去害谁？”

叶红不再说下去。他只问。一字一顿的问：

“那你一定知道那使箭的杀手是谁，曲忌是谁了。”

“曲忌？”

“金兵元帅完颜合达派出来杀我汉人的杀手：曲忌。”

“你是知道答案的。”李三天惨笑道，“如果我是曲忌，你早就是个死人了；我还会在这里给你刁难么！”

叶红脸上现出了尊敬之色，“我当然相信你不是曲忌。但那位以箭将人射杀的人，神出鬼没，神龙见首不见尾，予人极大的压力。也许他才是曲忌。不过，我到现在才看清楚了你：你的特长是令人不防，卑微就是你的武器。你在话锋上似已认了栽，气势也似尽失，但你其实只是让人掉以轻心。一个能令人轻敌的敌人就是致命的敌人。”

他连眼里都流露尊敬之色：“你给我叫破，仍能忍，这点我很佩服，你是不是在等你的伙伴来？”

李三天眯着小眼，笑了：“伙伴？”

叶红不笑，只正色问：“那位在水底下刺我一剑的高手，你的伙伴。”

“他么？”李三天站在店子阶前，就像一只瓷猪一样，他笑嘻嘻的说：“我不必等他了。”

叶红像上香祭祖一般的肃然：“你要独力杀我？”

“不是。”李三天用一种像是吹灭烛灯的轻哨说，“因为他已来了”

突然。舆底格地一响。叶红霍然返首。舆底有一事物，原来</PGN是人。那人手上有剑。剑已自舆底刺了进去。冰三家是在舆里。冰三家就在舆中。冰三家仍在里面。

叶红高呼。拔剑。返身。他已分心。分神。分意。

阶前。李三天已掣了一剑在手。剑如流水。见风就长。剑美。美丽的剑。剑法更美，美得像一个若惊的受宠。剑如流水。流水如龙。剑尖追刺叶红。剑刺叶红背心。

就在这时候蓦地自花店之旁香行之外的轿舆里倏然飞掷出一匹长长的锦缎上面绣着龙凤对龙凤牡丹聚宝盆神幅松鹤像一道彩虹一帘幽梦般匕缠住李三天那一剑罩住了他的头里住了他的身影——

舆底里惨叫一声、剑呛然落地，人也倒地，那伏在舆底施暗算的人，肩上和膝上都给刺了一个血洞。

然后叶红就听到冰三家的声音：

“我没有事。严姊姊护着我——”

叶红没有听下去。

他已返身、返首、反手、反击。

他已气定、神闲、心静、手稳。

他以一支倒冲上天的瀑布的身姿反击。

对李三大而言，叶红那一剑，不是勾魂，也不是夺魄，而是大天涯。

一种从黄河源，到长江头，自汉水东到汉水西，魂尽天涯无飘泊，转成了电的速度雷的震愕向他刺来。

他震剑招架。

血溅。

溅血。

绞罗上多了一幅织不出来的血花图。

李三大疾退。

叶红追击。 </PGN

李三天往人堆退去。

叶红决意要在他闪人人堆前将之追杀。

一旦混入人丛就难以追杀了。

就在这时候，他蓦然感觉到那股杀气又陡然出现了。

来了。

那人又来了。

那人又出现了。

（那人就在人丛里。）

（那人就在背后。）

（他是谁呢？）

（他会不会出手？）

（他要在什么时候下手？）

叶红稍微一怔。李三天已将钻人人堆。他感觉到那杀手已拟出手。他若要及时刺杀李三大，就断躲不开杀手一击。他只有暂不追杀，他要先杀杀手。却在这时，他看见了几个熟悉的人影。

留着短发的泥涂和尚，高雅如神仙的饮冰上人，黑脸红腮铁桶一样的苏慕桥，像一方古印般的朱古泥、寒做似冰的严寒……他们都来了。

——他们就聚集在“临风快意楼”，距这儿本就只有三箭之遥，他们发现这儿有事，即刻赶至。

他们一到，杀气顿消。

那杀气陡然不见了。

叶红只觉身于一轻，有一种欲飞的感觉，随后又惘然若失。

——这次不能与杀手“曲忌”决一死战，日后，又不知是在什么情况下交战了。

他甚至怀疑那时候自己还有没有动手的机会。

这时，叶红发现人人都在聚精会神的看着，就连刚刚赶到的简单和单简，他们的眼神，也绽着少年人磨他第一把剑时的悦芒。

他返身就看见绫罗荡开，一个女子扶着冰三家走了出来。

冰三家的脸色就像她的姓氏一样。

但不管是简单还是单简、饮冰还是泥涂，眼里只看到那个扶冰三家出来的女子。

扶她出来的女子穿着极其亮丽的衣饰，然后叶红马上纠正了自己的错觉：原来不是衣服亮丽，而是人太亮丽了，使得她身上穿的服饰都亮丽了起来。

这女子是教他看第一眼时不注意、第二眼时才发现她的美丽，然后是越看越惊艳，一直美人膏育。

她当然就是严笑花。

严笑花刷地收起了剑。

大家这才知道她曾拔了剑、动了剑，俟她收剑之后大家才后悔没看清楚她手上的剑。

“让你受惊了。”严笑花跟冰三家说。

“坏了姊姊大喜用的缎锦了。”冰三家很歉疚的说，长长的睫毛对剪着。

“没关系，坏了，还可以再买；只没想到，丢掉一匹绞布，还是没把人给逮着。”严笑花伸手过去握握冰三家的手，嫣然一笑，道：“好妹妹，以后，千万要少跟不能保护你的男人出来。能少受点惊吓总是福气。”

然后她就走了。

置地上、舆杠、阶前那匹长长的、在春阳下耀目生花的、大小光明、登山临水的绵缎不理。

（她是什么时候走进舆中的？）

（要不是她，冰姑娘就得要……）

叶红这才想起，那个像是在黑龙潭底住了三十九年的严寒突然冒了出来，一起揪起刚才那匿在舆下施暗算的伤者。但他已不是伤者。而是死人。他已服毒自尽了。毒，就藏在他的牙缝里。严寒望向叶红。叶红望着严寒。叶红煞白的双颊更呈英气的红。严寒双目，寒傲如冰之魂、雪之魂。

## 第七章 一自美人和泪去

### 1. 要笑在流泪之后

叶红第一次见到她的时候，她是笑的，只是这笑是在她流泪之前的笑；她流泪之后，也笑过一次。

“你这娼妇！”她记得叶红是这样的咒骂她。她没想到看去连撒谎都会脸红的那个纨绔子弟，竟会向她骂出了这般不堪的一句话。

她在“春雨楼头”，可是从来都不卖身的。而且，有她“严姊姊”在，附近几家勾栏瓦子场，只要哪个姊妹不愿意，谁都不必卖身的。

谁要是敢逼谁，一定会有人告诉严笑花。

严笑花做人的原则：人恶我更恶，人善我更善。这跟龚侠怀一向“对恶人恶，对好人好”的规矩是不约而同的。

人在世间，做不了几件事，她的看法向来跟龚侠怀不同的多，相同的少。龚侠怀少怀大志，要做大事。他一向认为就是人在世上做不了几件事才该做成几件大事。她常常就笑：你命里一定会着了几颗成天爱干大事的星。不干大事，仿佛就寂寞得要死。寂寞不也是一种享受吗？人生一世，最划不来的事就是误人世间，而她既先误人世间又误堕风尘，那也就罢了，愿作人间乐太平，太平就无处不是天国了，人最重要的是好好的做人，做大事？何必那么辛苦呢？

其实，只要在这泥淖污地里，救得了几个姊妹的沉沦，保得住几人的清白，那不就是十辈子的债都还清了么？做大事，噫，做大事的结果是怎样？就看龚大哥好了。

她一点儿也不生气叶红冲口骂她的那句话。她流泪是因为终于有龚侠怀的朋友为了龚侠怀来痛骂她了。她做梦也没想到居然是叶红。“八尺门”那么多名兄弟，在这时候敢跳出来当着她的面前不许她嫁人而且还辱骂她的，竟然会是叶红。

严笑花知道叶红。她晓得他是个有正义心肠的世家子弟，剑法很高，人也很有骨气，她听龚侠怀评过叶红的为人：“有正义感和人情味，就是侠，叶红还有勇气和担当，他是侠者。”可是她一向都不相信侠这回事。以前向往江湖上的：义无反顾，生死与共，一到生死关头，是兄弟的还火里人去、水里水去，现在呢？江湖也混了个三江五湖的了，披肝沥胆五大三粗的男人她见过也碰过，“侠”？不是只成了有福同享有难“独”当，为朋友两肋插刀在所“必”辞了吧？

终究有个龚大哥的朋友为了龚大哥而出头了。

于是她感动得流了泪。

龚侠怀说过：“人，应该要笑在流泪之后。”然后补了一句：“你若要‘泪’字改成‘汗’或‘血’字亦可。”现在她流的是泪，她也不怕流汗，只要龚侠怀能够重出生天，她甚至不怕流血。

不过，感动归感动，有一件事万万是半步退不得的，那就是：阻止任何人营救龚侠怀。

阻止一切营救龚侠怀的行动。

这是她必须要做的事。

她离开了“春雨楼”把收拾出来整理好的物件交给三妹姐叫人送回陆府

去，她自己则去十字行看锦被做好了没有。

在布行里她发现，有人闪入冰三家的舆底，可笑的是，叶红居然没有发现。

她喜欢冰三家。

她知道冰三家是个好女子。

那个人趁乱闪入了舆里——那时候叶红正要逼小李三天掀开藤帽。也许，李三天敢于揭开自己的真面目，大概以为自己是必胜了吧：有人刺杀冰三家，叶红一定心乱分神，他就能搏杀叶红。只要能杀掉叶红，他这身份大概也不必再假扮下去了吧？

严笑花几乎就在那杀手滚入舆底后的刹那间也闪入舆中，那杀手对环境尚未适应过来，是以也没发现在舆里已多了一人，还有一疋布。

冰三家见她闪了进来，居然没有动，也没有叫。

她只是以一种平静得几乎已绝望了的眼神望着严笑花。

这使得严笑花忍不住问：“怎么了？”

冰三家说：“他变了。”

严笑花奇道：“什么？”

冰三家道：“他一见你，就失去了风度。他一路上，都在怀恨你。”

严笑花忽然觉得外面的世界极其热闹，轿内极其寂寞。她不知说什么好，冰三家是个美而漂亮的女子。

也许，躲在舆底下的杀手从这低声低语里已知晓舆中不止一人了，可是这又能怎样？未完成任务，他总不成就这样逃掉；而且，对一个杀人不眨眼（杀人当然是不眨眼了——杀人为何要眨眼？）而言，多杀一人不是什么大事。

他当然不知道这“多一人”竟是严笑花。“春雨楼头笑煞人”的严笑花。

严笑花伤了杀手就走。

她只觉得可惜，浪费了一疋上好的锦缎。

她今天见着了叶红，越发使她决心向陆倔武问个明白。

所以她直接回到陆府。陆倔武就住在他引以为荣的“万宝阁”中。严笑花直接在“抚剑轩”中找到了陆倔武，问他：

“你说过的话算不算数？”

陆倔武一见她的来势，就知道剪刀遇着了布，而她是剪刀，他是布。因为她是他心里全部的珍惜和全局的梦。

“我对你说过的话，说一句算一句。”

“你说你一定会放了龚侠怀的。”

“我说过。”

“你说过你一定会让龚侠怀在里面活着的，”

“我是说过。”

“你说过只要我嫁给你，你就设法为他开脱，请陆虚舟和任困之一起从轻发落他，把他押解出关。”

“我也说过……你今天是怎么了？”

“……我已经收拾好东西，甚至还去办了花被，我已很快是你的人了……”严笑花温柔了起来，在温柔声中问：“可是龚侠怀还在牢里……”

陆倔武叹了一口气。他知道去喜欢一个女人是很划不来的事。轻则受伤，重则丧命，不轻不重时也得一生一世。可是他深恋她甚至连她掉落的发丝也

舍不得丢弃。

“你知道，龚侠怀的案子虽然是经过我签批的，可是却不是我的意思。而且，既然沈清濂下了公文，这事我便不得不办。”

“我知道。”

“我在这儿的官，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几个指挥、团练、正制、统领、小吏，我还使得开，但还受府尹于善余、安抚使沈清濂、刑检陆虚舟等人的节制。”

“我知道。”

“龚侠怀的问题是：他到底得罪了谁，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的罪名却是：通敌卖国。这是滔天大罪。既然是‘谈何容易’四人亲递的官浩，这件事便非同小可，可以是今上的懿旨，可以是史相爷的指令，也可能是沈清濂清除异己、‘谈何容易’的妒恨起意而己。只是，这笔无头账，谁分得清、查得明？你是个聪明女子，想必也明白个中关键。”

“我知道。可是你说过你会帮我的。”

陆倔武微微叹了一口气，轻得似不想任何人知道他会叹过气。

“那是我因为你不惜粉身碎骨才说的话。再说，龚侠怀也是我的朋友。听说：他被拘拿的时候，是因为听说是我签的拘票他才不抵抗的。”“我也想救他，不过……我是说过我一定会想办法开释龚侠怀的，而且，我确已把逼打成招的供状都改轻了，可是你也应记得，你答应过我的话：要我救龚侠怀，你得要先嫁给我……”

“我连胭脂、钗饰、妆台都教人搬过来这里了，你连这还信不过我呢！”

“但你还不是我的人。”

“也还有三天，就是嫁期了。”

“万一龚侠怀放出来以后，你变卦了呢……你武功那么好，万一你以‘花落元声，雨止无形’的‘雨花神剑’来对付我，我能接得下吗？”

“哼，你这是把我当作是杀夫悍妇了，我可不依，你要是不相信我，你就用‘大步流星’杀了我吧！”

“我怎舍得杀你？龚侠怀已在里边待了这么多天，也不在乎就这几天了吧？再说，我是答应过你一定让龚侠怀活着，但在里面的事是谁也管不得全的，万一他们故意要把喂狗吃过的饭菜给他，或者藉要他作供为由用针刺穿他的耳膜，这些，我都是不能控制的。而且，你还得要祈禀神明护祐，龚侠怀千万别熬不住，来个自行了断——”

严笑花听得心里一疼，就像有人拿针在她胸口扎了一下，一直痛到丹田去了。可是她的眼眸更是柔媚了。

“我是说过会请陆虚舟和任困之想办法为龚侠怀开脱，也请他们多予照顾，不过，陆虚舟方面倒卖情面些，任困之自以为清正，一定要严刑拷打，我就是怕屈打成招。他坚要在清明决审，我看，反正也拖不久，也就顺了他的意思了。这些日子，我尽卖给他一些人情；沈清濂那儿，他坐镇平江，也不好办，总算他颇赏念你，咱们多送些礼去，着人探探口风，龚侠怀还不是必死必杀的案。”

“……沈清濂他，还要见我？”

“不过我不舍得。”陆倔武笑拥像一朵春花般的严笑花，“一切都得要等你嫁了给我再说……”

严笑花笑了。笑出了一脸冷意。“我现在还没嫁给你呢。”

陆倔武这回动的不只是情，而且是心；其实他只要见到她，他就打从心动到了性。“那又有什么分别？”他涎着笑脸，说。

烛光一晃，忽地一跳，影子像一条金色的蛇。

剑影就在烛影一闪时一亮而没。

严笑花桃花一样的脸，神色不变，只是带了七分俏杀、三分惊丽。

她的手摆在桌上。

五只纤秀如葱的手指张开。

她一剑就剁掉自己一只手指。

尾指。

“陆大人，”然后她说，“三天后，你只能要我，等龚侠怀出来的那一天，我才是你的人。我决不反悔，你最好、最好也不要食言。”

她说的话和出的剑和砍掉的手指，都是一发不能收的。

## 2. 我的失意是你的

严笑花掩住自己那包扎好的伤指，回到在“万宝阁”里一个属于她的房子里。

这房子是陆倔武送给她的，就叫“掬卉院”。</PGN

她坚不要陆倔武送她，陆倔武就不敢相送。

看着她断指冒出来的血，陆倔武觉得自己的心头也淌血；那些血仿佛就是他流的，每一滴都和着英烈的味道。

他再也不敢违逆严笑花的话。

严笑花就和三妹姐回到房子里。

然后她平静的要三妹姐离开。

她只要剩下自己，这样，仿佛跟龚侠怀就离得比较近。

龚侠怀被捕的消息一旦传来，她第二天就答应了陆倔武一直以来的求婚，摆明了车马，以放龚侠怀为交换的条件。

她看准刑部既然要动手逮龚侠怀，事情决无善了。

要救人，得趁早。

可是她这样做，不知招来了多少人的流言：说她绝情，骂她背义，笑她婊子果然是婊子。

她可不管。

她做事一向不怕人说。

她是要用最安全的办法来开释龚侠怀，所以别人就不能再作贸然的行动。任何人要是打乱了她救龚侠怀的计划，谁就是她的敌人。

就像劫狱，不到最后关头，她是万万不肯走这一步，她不是怕，而是就算劫狱成功，龚侠怀也成了“黑人”，一辈子都见不得光，下半世只有亡命天涯。

她走的时候，以一声晚安冰冷了陆倔武。她当然没有留意到他唇边的苦笑。也许这男人只有唇边才能见出他真正的伤心。

伤。

痛。

受伤的是手指。

痛的是心。</PGN

没有女人会不珍惜自己的身子。为了所爱的人，甚至宁死也不愿有一点瑕疵、不可以留下一道疤痕。

可是我却是非伤不可。

要是不切断一只手指，陆倔武一定纠缠个没了。他那种男人，我是看得透心澈肺的了。无论他现在怎么说爱我更甚于爱他自己，可是他也只不过是想要得到我；一旦得到了我的身子，他还是会选择爱他自己多些。

我若是婉拒他，他决不罢手；我要是给他点甜头，他就会得寸进尺，如果我断然拒绝，他也会老羞成怒，因为这令他更深切地知道他在我心里的位置永远也不及你，他唯一的对策，也许只有把你毁掉或把你永久的押在牢里，不放出来。我可不能冒这种险，我要绝了这个后患，除非放你出来，否则我决不容许他沾我一指。

所以我一剑切断了手指。

自己的手指。

一如壮士断腕，红颜也可以断指、甚至不惜断臂的。

没有了尾指，我的箏，是再也弹不好的了。铮铮琮琮，以前，我曾以指尖寻索你在江湖上的影踪，你啊你，你在哪一处？少了一根尾指，我的琴，是再也弹不好的了。丁丁冬冬，我会用琴声谱出你英雄的侠风，你啊你，而今却在牢中。其实，这也就罢了，我的指，是为你而断的。我不断弦、不焚琴、我只断指，我的断指是你的。我的指是为你而断的。如果没有你的听，我还弹什么琴、扬什么箏？

我连失意都是你的。举目苍苍，嘿，你进去多少日子了，结果，到今天才有一个人为了你几乎要用他愤怒的眼神焚化了我这个“娼妇”！大哥，我看你那些朋友，也是白交了吧！你以前常说说我傻，原来是我说对了，你才是傻的。

你一直都说我是一个活着的傻梦。我觉得你才是梦，而且是梦醒仍是梦。不过，梦醒的时候，已经是噩梦了。就算我是活在梦</PGN 中，但我的梦也比你清醒，比你透明。以你的绝世之才、绝世之功。要求当世之名、俗世之利，简直不费吹灰，但你却天天要做大事，时时只关心本不关你事的事，结果做的尽是连蠢人都不干的傻事！

雪和泪都是水的无声，真正的悲痛是说不出哭不出的。你一被捕，“诡丽八尺门”立即表态，和你恩断义绝，甚至比谁都更大义灭亲地指责你。我呢？我更绝。你一被抓，第二天，我就开始传出去：我要嫁人了，嫁给你的仇人陆倔武。我可不管他是不是设计害你的人，他总是个下令抓你的人，我只要他做一个放你的人。我也不管别人怎么想我——我甚至也不管你怎么看我：我和你有七种相知六种相惜，我连梦都是你的，假如连你都不了解我，我又何必再求世间的相知呢？

有时候，我想：我们既不是夫妻，也不是恋人，大概就是同行者吧……在这世间里，你曾有过别的女人，我也有过别的男人，但在我恍惚的迷神里总想到的是你。在我箏上流过的是你，高山流水，我的知音。在我琴弦穿过的是你，碧落红尘，我的见证。

也许，我在世间的行云流水里，你就是那一阵风，我一动一静都是你的。所以，你被抓以后。我没有梦了，我连梦都死了。

我连伤都是你的。我曾劝过你，叫你不要再做那些傻事了，那些所谓大事也不过是你热血里的一场傻梦，你不听。我曾告诉过你，这世间没有什么

东西是一生一世的，霸业？王图？义举？誓师？到头来，只是空中追空，梦追忆梦，你的兄弟只是要跟着你寻一条他们自身的出路，也许这路是你替他们找的，或是替他们逼使你走出来的，但只要他们发现那是一条死路，他们就会另谋出路而不惜将你推入绝路，我看，你的兄弟也是在结义了。好，他们对你不义，就由我一个小女子跟你讲义气好了。有一个总比没有人的好。人人在小时都有这样一些辉煌的梦，只有你一个人要把梦做到老，还在梦里做了老大，更把梦做到现实里去。像你这种人，怎配当人的老大？不如我来当老大好了。偏偏我失去了你，我就连梦里仍是没有快乐，连梦都没有了。

唉，我的手指在疼，每一阵疼就想你一阵。我甚至不敢去吹熄蜡烛，就像吹灭熄蜡烛就像吹熄心头的希望。你几时才会给放出来呢？你出来后，我们一起远走高飞，好吗？龚大哥，你得要熬着，你得要撑着，我们得要赶在黄昏前度过黑夜……我要以断一根手指来祈愿，希望你快可以出来的讯息能让你感觉得到，感觉得到我念着你、想着你、一切都为了你，而你，我觉得，已经快可以放出来了……我的感觉一向都是很灵的。

不行，要是陆倔武反悔怎么办？那我就杀了他！不行，要是别人不肯放怎么办？我得要设法结识沈清濂，甚至要设法接近史弥远……梦已是我唯一的可能。为了能救你出来，我不惜做尽一切的事，我连不义都是你的。哎，一天都是你以前不肯听我的劝，运气好的时候，当然连老虎也不敢来挡你的路，可是现在连老鼠都敢啃你的唇了。

每天晚上，想你会是无眠，可是不想你又不能入梦，就算有梦，痛醒了仍然是梦，大概会梦到你已不喜欢一个只有九个手指头的女人吧……要是你有梦，这还算是场欢快的梦了，因为必须要你先给放了出来，才能去考虑是不是还喜欢我……蜡烛还是轻颤着吧？我不敢吹灭它。我的光明都是你的。怎么？蜡烛芒已裹照出一点下降的微尘——

咦

屋上有人！

烛灭。

严笑花比夜色还轻的穿出窗外。 </PGN

### 3 . 忠的奸的他妈的！

两个夜行人比月色还轻的穿过屋脊。

“我去砍了那个娼妇。”

又高又大的那个说。

“我们先去杀了那个奸夫。”

又肥又矮的说。

“你错了，你可知道为啥不先杀那女的缘故？”高大的汉子背后有一面岩石般的大斧，他就像是背了整座山岩来赶路，但仍轻快的像珠子溜过坚冰。

“龚大侠给逮了，她却欢欢乐乐的去嫁人，谁知是不是她害的！”

“杀女的不如杀男的！”肥矮的汉子也背了一柄长刀，他大概觉得刀的高度就是他的高度，所以那柄刀也确似椰子树一样的长，而且弯，“杀了陆倔武，才算杀鸡儆猴，别人就不敢加害龚大侠，不敢害嘛，留在牢里供养他过世不成？一定惟有我看理应只好大概把他给放出来。”

“你错了，”高大汉子十分倔强：“我们不杀那女的，不是因为你道理，而是以我们名震天下名动八表名不虚传名大于利的‘大刀阔斧’，怎能去杀一个女人！”

“所以我们杀的是陆倔武？”

“嗯。”

“不是去杀严笑花？”

“唔。”

“那我们还在这里做什么？看月色？”矮肥汉子指了指屋瓦，道：“下面那个捏着胡子看书的就是陆倔武！”

高大汉子往下张了张，有点讶异：“他就是陆倔武？”

“难道还有个陆倔文？”

“我看他不像……”

“他像你的表舅子？”

“他不像是个奸的。”

“难道忠的奸的全在额上刻了字不成？”

“噯，最好是这样，”高大汉子有点困惑地道，“我在江湖上，不怕危险，不怕打斗，至怕就是辨别忠的奸的，有时忠的就是奸的，有时奸的就是忠的，有时忠的奸的都是他妈的。”

“我告诉你，咱们把人杀了，在他额上刻个‘奸’字，咱们就是‘忠’的了。”

“可是下面那人，捏着个杯子看书，一副夜读《春秋》、凛然正气的样子……”

“我看却是夜赏春宫、猥然邪气的模样儿……”

“你错了。”

“我又错了？”

“不管他读的是什么书，咱们今天来，是为了救龚大侠的；为了救龚大侠，就得要先杀了害龚大侠的人；要杀害龚大侠的人，就不管他读的是什么书，咱们还是得要杀了害龚大侠的人，而不是要杀掉害龚大侠的人看的书；所以只要是害龚大侠的人，他看的是什么书都跟咱们无关：如果不是害龚大侠的人，咱们又不是要杀他，他看什么书跟咱们又有啥关系？”

“对！咱们不理他看的是什么书、什么书看他，咱们这就下去杀他——”

“错了。”

“又错了？！”

“咱们已不用下去了。”

“哦？”

“因为他已上来了。”

后面传来了一个似是硬铁互击的语音：“什么人？”

“他发现我们了？”

“不发现我们又怎会问我们？”

“你怎知道他问的是我们？”

“这儿除了我们还有谁？”

“那么，我们要不要告诉他？”

“我们为什么要蒙面做夜行人？”

“因为我们要当杀手。”

“杀手是用来做什么的？”

“杀人呀。”

“杀人就是凶手，凶手是要给缉捕的；咱们当蒙面夜行人，就是要让对方认不出来咱们来，如果他问我们是谁，咱们就要报上名号，那还当什么杀手？蒙什么脸？连杀手的颜面岂不都丢光了吗？”

“你错了？！”

“错？！”

“咱们不是来杀他的吗？”

“对呀。”

“咱们杀了他、就算让他知道我们的贵姓大名，也不怕他能说出去呀，”高大勇武的汉子说，“何况，咱们行不改姓坐不改名睡不改号出恭不改面貌，所谓明人不做暗事，名人不做臭事，咱们就告诉他咱们如雷贯耳的鼎鼎大名好了……”

月色下，那玄衣胜霜、一对剑眉不甘雌伏的拦在黑夜里的陆倔武说：“失敬了，原来是王大刀和丁阔斧！”他手里还捏着个瓷杯。

一高一矮两个汉子均是一怔。

矮的说：“他认得我？”

高的说：“错了，他认得我！”

矮的说：“不是，他一定是认出了咱们的兵器。”

高的恍然：“所以，咱们下该蒙面，而是应该把兵器包了起来。”

矮的也自惕地道：“所以，像我们那么出名的人是不能去当杀手我。我们只配给杀手杀。”

高大豪壮的丁三通道：“你错了，咱们现在仍是杀手。”

矮的豪迈的王虚空也道：“杀的是他，咱们！”

王虚空呛然拔刀。月色下，利刀迎着冷月闪出爱情一般奇诡的冷芒，他戟指陆倔武，叱道：“呔！咱们是来杀你的。”

陆倔武镇定的微笑，捋髯道：“咱们旧日无怨，今日无仇，不知两位大侠为何要在下的命？”

丁三通抽出斧头。那比牛头还大的斧头仿佛比一头牛还重。他吆喝道：“害了大侠龚大侠，咱们便来杀你。”

“我没有害龚侠怀。”陆倔武淡然一笑道：“龚侠怀也还没死。你们不该来杀我的。”

王虚空一怔，悄声向丁三通说：“他说的好像也不错。”

丁三通却道：“可是你却错了。”

王虚空赧然道：“怎错的都是我？”

“咱们是来杀他的，”丁三通分析得头头是道，“不是来跟他辩论的。”

“可是，”王虚空仍有犹豫，“万一不是他害龚大侠的话……”

“你又错了。”丁三通不客气的指责他，“你要是不杀这只鸡，又从何做示那干猴子？那班猢狲要是不畏惧，又怎会放出龚侠怀？不放龚侠怀，你跟叶红打赌，岂不是输定了？”

王虚空目瞪口呆：“……有道理。”

丁三通得意得势兼得志地问：“那你打算怎么办？”

王虚空眯着的小眼蓦然一睁，遥指着陆倔武暴喝一声：

“鸡呀，为了猴子，我要来杀你了！”

他叱喝的时候离陆倔武还有五丈六远，但说了三个字他的刀已掠起一道闪电劈向陆倔武的脖子。

那时候陆倔武还没弄清楚自己怎么会变成了一只“鸡”！

#### 4. 不成功？毋成仁！

这一刀之势，令陆倔武无法闪躲。

它就像命宫里的一颗魔星，八字里注定了那么一刀拦在命运里。

王虚空出手只一刀，一刀便令陆倔武躲不过去。

陆倔武没有避，而且眼都不眨一下。

他反而踏前一步。

袖口里乍然打出一颗流星。

流星先工虚空的刀而至。

王虚空要杀他，首先自己得要挨一颗流星。

这颗流星锤重七十二斤，加上挥动爆炸一般的速力，至少也有三百二十斤！

陆倔武右手拖了一条长链，随手挥尘一般的打出了流星，左手的杯子连抖都没有抖一下，而且还趁机呷了一口茶。

王虚空不想挨这一颗流星。

他不想和这个喝茶的官同归于尽。

他的刀势倏然一变。

一刀劈向流星。

流星是精钢铸造的。

他的刀也是精钢打造的。

可是他那一刀，就像向一块豆腐砍去一般轻松自然，甚至还带了点空虚。

王虚空一刀劈来的时候，他还有闲情低首饮茶。

但现在他一见王虚空的刀势，脸色就变了一变。

那一刀，绝对空虚。

这么空虚的一刀，不但是砍向飞逝的流星，还似砍掉过去，砍到现在，砍向未来，而且还砍至虚无的任一处。

这一刀无微不至、无所不在。

陆倔武猛然振腕，流星如一条墨龙般吸了回去，王虚空一刀砍了个空。

陆倔武已自屋顶落到了围墙上。

王虚空两刀无功。

陆倔武又仰脖子呷了一口茶。

王虚空突然仰大打了一个喷嚏。

一个大大的喷嚏。

“波”的一声，陆倔武手里的杯子碎裂。

茶，溅湿了他的一身。

陆倔武拍拍长袍，肃容道：“好内力！”他却不说是好刀法。

丁三通看了看陆倔武，又看了看王虚空。说：“你不行。”

这时，陆家庄里通天明亮，闻声赶来的护院家丁，全兵器在手、火把在手，弯弓搭箭、摩拳擦掌，准备一拥而上，人多势众，但又鸦雀无声，可见

平时训练有素，调教森严。

丁三通向王虚空又说：“我来。”

王虚空指着自己的圆鼻准道：“那我呢？”

丁三通游目扫落叶般地扫了一扫：“那些人，你来。”

王虚空长吸一口气，“反正人多，更好玩，你去吧，我担保没有人会骚扰你。”

“好。”

丁三通提着大斧，跨开大步，走到陆倔武面前。

“你好。”他招呼。

“你好。”

“我好，但你很快就要不好了。”丁三通说，“我丁三通要来杀你了。”

“其实你不需要杀我。”陆倔武下卑不亢的道，“你也杀不了我。”

“好。”丁三通抡起那像一扇门的大斧，斩钉截铁切木裂石的说，“我一斧就要见血。”

陆倔武突然发出一声尖啸。

这尖啸仿佛是喷呐和公鸡和狼一齐发出来的，而不是人的叫声。

他手里的碎瓷片就在这一刹那间发了出去。

千百片碎瓷，射向丁三通。

丁三通像一棵会走动的大树般冲向陆倔武。

碎瓷不能阻挡他，但都嵌入他脸上、肩上、胸上、腹上、臂上、衣上。

他依然如一堵墙般冲向陆倔武。

陆倔武一张口，一股茶色的水箭，射在丁三通的脸上！

丁三通怪叫一声。

但他的冲势，顿也未顿，还陡然增块！

他像一座山般冲向陆倔武。

手中的斧就像一个旋风，力可翻天覆地，但又轻若一道符。

陆倔武的身子突然弹了出去。

那一斧发出后，目下世间，仿佛已没有躲处，无处可躲。

他却突然闪到了丁三通的后面。

那一斧劈了个空。

陆倔武的玄衣却微微颤动着，银色的月光下，湿了灰黏黏的一片，那儿的绉袍要比别处重上一些。

他躲是再快还是给斧风扫着一些微，一些微就够伤得重了。

丁三通霍然返身，整个人像蛤蟆一般的鼓了起来，然后他大喝一声。

他身上所嵌的瓷片纷纷逼了出去，落在地上。他上身的衣衫同时尽裂，露出老树般根虬结交错鼓起鼓涨的肌肉，但整个躯体，血迹斑斑，脸上更是成了个血麻子！

“好内功！”陆倔武赞的仍是他的内力，而不是赞他的斧法。

丁三通怒笑：“亮出你的大步流星吧，咱们今天阔斧斗流星，不死不散！”

丁三通力战陆倔武的时候，那些陆家庄的高手刀光闪错，枪光晃错，要围杀上来。

王虚空忽然抢身一拦。

一众人中，他最矮小。

而且最轻松。

他拦在要冲、笑嘻嘻地道：“你们要过去，首先得要过我这一关，我叫王虚空。”

至少有六个人同时冲了过去，另外五个人在同一时间向他发出了攻击。

但没有一人过得去。

他的长刀已沾了血。

三人倒下，四人急退，另外四人不敢再走半步。

大家开始作弧形的向他围扰，用刀尖或枪尖和用看鬼一样的眼神来看他。

他笑了。

他又仰天打了一个哈啾。

一个连蚊子也惊不走的小喷嚏。

他把刀往长空一抛。

刀在冷月下浮沉间闪了几道寒芒。

众人不知他要干什么，纷纷后退。

“噗，”刀落下来，插在土中。刀柄仍兀自颤动，像有个灵魂藏在刀里，随时要破柄向月魄飞去一般。

“好，”王虚空悠悠忽忽地道：“他们两人在决斗，谁也不可以去打扰。因为我不准。”他以一种肥胖的精明说，“咱们就以刀为界，谁越一步，我就杀谁。你们可别无情怪我那时候！”说完了这句话，他就像是下达了一道命令，神情似已无后顾之忧。

末了一句，几乎谁也听不懂。

可是就算听懂了，大家也不会去听他的话。

他们就是要去救陆爷和抓这两个一高一矮的刺客，要不然，他们带刀抡枪的出来干什么？

他们明知这胖子刀法鬼神不测。

他们也怕死。

不过他们却不甚害怕。

因为人多。

人多就是力量。

人多就有胆。

人多不怕。

他们忘了：死亡是向来不怕人多的。

丁三通双手举起斧头，只觉得这面斧有着前所未有的重量，只比他内脏轻。

他只觉得五脏都移了位。

譬如肝，大概移到肺那儿去了吧。例如肺，大概到肛门上面了。又如脾，大概跟胰交换了位置。心呢？心不知到什么地方去

丁三通甚至觉得自己连五官都走了样。

血已遮住了他大半的视线。耳朵听得最清楚的是自己的喘息声和心跳声。他居然嗅得到自己眼眉的味道，就像是煎药汁一般的苦，而他唾液的味道是连腥带甜还夹着点酸和涩。他知道那是他自己五脏六腑的滋味。

陆倔武又到了屋瓦上。

他扶着一角飞檐，姿态直欲振衣飞去。

他的姿势好看，他的人并不好过。

他自知喘息已急促得可以喷杀一只狢狢，他的左手手背已受了跟把手放到火红炭炉里烤一样的伤，那只是阔斧掠过表皮时的擦伤，这和他肋下给斧芒绞伤加起来，都不及在颈筋的重创，那使得他几乎不敢承认这颗头颅仍是他的。

然而他和丁三通交手不过五回合。

他唯一的安慰是：他知道丁三通也不好过。

而且恐怕还比自己难过多了。

他自信可以险胜丁三通。

但他知道他的手下只怕过不了王虚空那一关。

——如果王虚空也上阵来……人生有几个胜完可以再胜？

王虚空笑了。

一面笑一面咯血。

地上倒了二十六人。

他没有杀他们。

——为什么要杀他们？今天要杀的，又不是他们！

就是他们，也惊动不了他“大刀王虚空”夤夜来杀。

他要杀的是陆倔武。

不过，看情形，丁师弟杀不了陆倔武。

他也自知受伤不轻。

——这些陆倔武亲自调教的家伙，都不是泛泛之辈。

他们冲杀了七次。

王虚空也拦下了七次。

他们到了二十七个人，一时不敢再冲上前来，但仍不肯退去。

他们对陆倔武忠心耿耿。

王虚空只受伤了一次。

没有人伤得了他。

是他为了要强振余力，独自以一人之力拦住一百三十八个人的去路，而震伤了自己。

伤得就像在井底里给人砸了一块三十六斤重的石头那么“轻”。

除了咯一点血，王虚空决不能表现出自己已受了伤。

他假装还有舌尖舐了舐血，一副回味无穷的样子：好像他是为了要一尝自己的鲜血，所以才咯那末一点血出来试试看。

他得撑住。

（显然不一定撑得住。）

要像一个好汉一般的撑下去。

（我，王虚空，是个好汉！）

这时候，他就听见二师弟丁三通在叫他：“老大，你来——”

（我去？岂不是两个打一个？）

（不行！我鼻涕小王，是好汉，一向都是好汉！）

他也勉力回应：“你怎么了？还不快点结束他？”

丁三通竭力吼道：“我已快结束他了，你来补上一刀吧！”

王虚空用力撑着身子：“既然他快死了，你就让他死吧。我这儿很忙呢！”

丁三通只得再硬着头皮叫：“我憋着尿，不能动，一动就得撒了似的，你过来杀他吧！”

（我是好汉！我去不去？）（如果去，反正陆家庄人多势众，我们以两人敌一百三十八人整，传出去仍是好汉，丢不了脸！）（如果不去，抬出去的是两具死尸，另外一把刀一柄斧头！）“好！”王虚空一弹而起，半空里三个虎蹿六个鹿跳，再一个怪蟒翻身，就到了陆倔武头顶，一刀砍了下去！“取你狗命！”“呛！”星花五溅，有一朵星芒还溅到了王虚空自己那张大脸上。陆倔武身前拦了一个人。一个女子。冷月下，那女子就像一朵幽魂。她横着剑。短剑，像一件饰物，又像一只活的宠物。剑色映着月色漾着她的美色。“严笑花？”“你有狗命他没有。”“让开！不然……”严笑花疾地攻出一剑，一抹黑发自她头上整洁般好的发丝上垂挂下来，贴在白生生的秀额上，髻曲得很伶俐。这使得王虚空几乎接不下这一剑。但他仍接下了。还还了一刀。严笑花反刺一剑。她打斗时的神情有一种忧郁的愉悦，亮丽而不可侵犯。王虚空再还了一刀。然后他就向丁三通大叫：“扯呼！”丁三通也向他大叫：“你错了！什么扯呼！”

王虚空大叫变成了大吼“扯呼就是撒！”

“撒个屁！”丁三通也理屈气壮的道：“你见色忘义！有女人你就不敢打，咱们杀不了姓陆的，怎么救姓龚的？！我是宁死不撒！”

“你才不但是放屁，而且还是放王八屁！”王虚空又从吼的音量转成了咆哮：“做人千万要晓得：不成功、毋成仁！救龚侠怀，路子还多的是！你不撒，我撒！”

说罢就走。

临走还向严笑花骂道：“妖女，你害惨了龚大侠，总有一天咱家一定找你算清这笔账！”

王虚空说走就走，丁三通一见，也老实不客气的撒腿就跑。

这两大高手一心闯出虎穴，一刀一斧，陆家庄壮丁更无一人可以拦得住他们。

陆倔武内伤未平息，一时也出不了手。

严笑花一听他们是为了龚侠怀而来的，手都软了。

“我就是怕会这样，”陆倔武捂着胸说，“我刚听到消息，‘红叶书舍’的叶公子四出托人说项，多方营救龚侠怀，反而引起了沈清濂的疑忌：既然龚侠怀是清白的，何以不待决审，就到处行贿打点？他因而派遣太保飞骑呈报史相爷，据说史相爷传令要延至端阳才提审龚侠怀，这期间他要任困之和陆虚舟向他密报龚侠怀的案情……，这事只怕得越弄越糟了，而今又经这两个家伙一搅扰，只怕……”

陆倔武一声叹息打了句号。

他看出来严笑花明眸里有泪意。他极不愿这泪意会流去了他心中最珍贵的美丽女子。

这叹息换来了严笑花满怀的忧心忡忡。好像是知道自己患了一切不治之症的特征，而又未诊断出到底是不是绝症前的忧虑。严笑花惟一可以掌握的只有自己的直觉了：她觉得自己的灵犀才不会骗她。</PGN

## 5. 以人少欺人多！

“阔斧”丁三通却有挨欺受骗的感觉。

他和王虚空一掠出“陆家庄”，便看见几条火龙直趋陆府，人声沓来，

马嘶人吆，一看便知是陆家的人报了官，班房捕快和衙役民团赶将过来剿匪抓人。

他俩艺高胆大，自是不怕这些公差，但一是不想给缠上难休，二是不想在这负伤之际再战，三是不欲多杀无辜，四是更不愿在此时此际遇上他们视为大仇的“谈何容易”四人。

因下过连绵的雨，地上都是湿波浪的。他们奔驰极快，但仍是给民团地保梢上，拉队追来，一时大街小巷，唢哨四起，水畦地上映着火光闪动，人影起伏，就是要追踪这两个胆敢夜闯陆家庄的刺客。

丁三通与王虚空闪闪躲躲、藏藏匿匿，那干差役也真寻他们不着。王虚空隐在暗弄的墙影里，见七八个团役随着名观察寻觅而过，他急乎乎的低声骂道：“狗日的！要是真的撞到‘刀一出手、人鬼不留’我王虚空手上，我就给你们一人一刀，好叫你没脑袋缩回壳里去”！”

“还说还说！”丁三通不忿地低骂，“咱们两人出手，刀也出了，斧也出了，那姓陆的人头还不是好生生的在他那瓜藤脖子上！咱们连一个小官的狗日也剁不下来，还提救个什么龚侠怀的！”

“我没想到陆倔武这驴人的武功真不俗哩……，不过，要不是那个严笑花在重要关头出来作梗，他还是死定了！”王虚空自我安慰的道，“人都说平江府里穿铠甲戴乌纱帽的，要算陆倔武和陆虚舟这‘双陆’为最高，其他都并不如何。咱们以寡击众，敢以人少欺人多，不栽也算不冤了！你少气馁吧……”

丁三通仍是不甘：“一天都是你的错！我都说该先打入牢里，直接把龚侠怀救出来，一切不都结了么！”

王虚空撮起樱桃小嘴，搔了搔蛋壳也似的腮，一时答不出来。丁三通又说：“其实归根结底，不如把罪魁祸首砍了再说。”

“罪魁祸首？”王虚空问：“史弥远？”

“杀他？”丁三通觉得他的大师兄好蠢好蠢，“得要到京师去，一去一回，龚爷焉有命在！”

“哦……”王虚空沉思半晌，恍然大悟：“敢情你说的是沈清濂？”

“沈清濂贪得无厌、瞒上欺下，早该死了；”丁三通说：“不过你错了，我说的不是他，而是他们。”

“他们”

“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西。”

“谈何容易？！”

“这四个人，欺师灭祖、叛门逆亲，听说还是他们抓拿龚爷且施以酷刑的，咱们答允过师父，早该把他们以门现处决才是。”

“这……他们毕竟是咱们的师弟啊。”

“你错了！他们可没有咱们视为师兄！”

“咱们毕竟是一场同门……”

“你又错了！他们没当咱哥儿俩是师兄也就罢了，但他们也一样没把师父当师父！当日师父见他们为好相作孽，下山劝他们放下屠刀，结果反给这四个丧心病狂的联同公门中的败类，联手暗算，重创了师父……不然的话，师父怎会死？！”

“是的，师父大仇，不能不报……不过，咱们至少得要做完件事再说。”

“事？什么事？”

“先救龚大侠出来再说。因为我跟叶红打了赌，谁先救龚爷出来，谁就算赢……其实，叶红也是条汉子，我和他谁赢谁输都不打”

紧，万一败在好汉手里我也不算委屈……只是，咱们不能输了这口气！咱们先去杀谈、何、容、易，保不准能不能活着回来，那么，谁去救龚大侠？杀人其次，救人至要。单是叶红那书生，我看办不了什么大事。不管史弥远、沈清濂还是陆倔武、陆虚舟这些人，都奸得来十分得势，都是决不好惹的人物……所以说，不论忠奸，要是奸得来不得势，奸也没有。叶红只不过是不得势的忠侠，又怎能对抗得势的好人？指望他，不如由我们来替天行道吧。他是世家公子，反而顾虑多，自缚手脚，不如咱们都是自来自去自了汉！你现在明白了未？”

丁三通怔了半晌，才楞然说：“明白了。可是我就不明白我们为何要蹲在这里跟老鼠、臭味一起论道理！”

“嘿！”王虚空豪勇地道，“我们又不是龚侠怀，决不束手就擒，就凭这些人，也休想逮住我们！”

“可是，咱们也不能在这里蹲到天亮！”丁三通只觉伤处还是痛得打内战似的，“何况，全城的狗腿子都在搜捕咱们，我看，‘谈何容易’那四个小畜生也一定知道咱们来了，咱们可不能不防着点！”

“你真道我没地方可去吗？”王虚空大刺刺的说：“三通，在家靠兄弟，出门靠——？”

“朋友！”

“对！”王虚空做然道：“朋友我有的是！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老友三五群！你懂了未？”

“懂是懂了，”丁三通这才放了心，不忘了刺他那位大师兄一句：“我只是不懂你为什么常把一句话说得颠三倒四、七零八落、阳奉阴违、乾坤错位的！”

“嘿嘿嘿！”王虚空不像是在笑而是像讲出三个“嘿”字，“一，这是我说话的风格；二，这是因为我有性格；三，也许我故意说成这样，好考考你们的脑袋，好教你们不可小觑了我的智慧；四，说不定哪句才是我的真话，真话总是要说得复杂深奥一些，才会有人重视；五，可能是我根本就说错了话。”

又问：“你明白了未？”

丁三通没好气的道：“我只还不明白你要找的是谁？这时分还有谁敢收留你这种疯子？！”

“决不会没有！”王虚空一副引以为荣的道，“你难道没听说过‘踏雪无痕’巴勒马和‘行云一刀斩’傅三两吗？他们都是有意思、够朋友的好汉！”

丁三通一听到傅三两和巴勒马的名字，便放心了。

可是当他们穿过暗巷小弄，越过屋瓦檐脊之后，抵达那座青黑色的怪屋之际，他一颗心又提了起来，像有三十七、八只小鬼在后头似的。

“他们真的可信？”

他问王虚空。

王虚空的神情好像是嫌他多此一问。

就只问出了这句话，屋里的灯就熄了。

王虚空笑道：“反应好快！”

里面一个声音压低了疾问：“谁？！”

王虚空大大方方的说：“我！”

说罢就推门而入，大开大阖地走了进去，丁三通也只好大步跟进。

一进屋里，门就被关上。

屋里一团黑。

刹那间，丁三通和王虚空同时觉察到：这屋子里不但高手如云，而且杀气腾腾，只要他们一出手，只怕他们就断难活得出这屋子！

幸好这时有光。

有人点燃了蜡烛。

点蜡烛的是傅三两。

烛光照清楚了王虚空与丁三通。

丁三通和王虚空也看清楚了屋里还有十几二十人。

才看一眼，两人便知道：这些虎视眈眈杀气满脸的人，每一个人的武功，恐怕都不在他们的老友傅三两之下。

“就你们两人？”傅三两铁青着脸色喝问。

“姓傅的！你这算啥待客之道？！”王虚空喝问了回去。

那十几名高手，已有人不耐，就要动手。

这时忽然“飘”下了一个人。

这像一张纸般“飘”下来的人，竟是一名铁塔般的大汉。

“就他们两人来。”这落足无声的汉子正是巴勒马，他刚才已迅疾的搜视了外头四周一趟。

“那便省事多了。”一个矮小如株儒的人哑着语音说，“杀了吧。”

“不行，”傅三两忙道：“他们是大刀王虚空和阔斧丁三通，都是道上的好汉！”

众人这才一阵交头接耳，窃窃细语，气氛也没先前紧张了。

“怎么？”王虚空晃着大头问：“我来破坏你们的好事了？”

“叫他俩也加入吧。”一个女人说。

“加入？”王虚空诧异道，“加入什么？小傅、马仔，你们要组织‘吃屎厨饭大联盟’不成？！”

“我呸！”巴勒马啐道，“我就知道你准没好话！”

“我可以告诉你，”傅三两慎重地道，“不管你们加不加入，都不可泄露出去。”

“好好好，”王虚空一向好奇心重，“你说你说。”

“慢着，”另一个女人制止他说下去，“你们为何一身是伤？”

“咱们去杀人来，”王虚空给这一问，反而心中不平了起来，“不然谁要来投靠这种鬼地方！”

“杀人？”一个盘髻长眉的道人问：“你们杀的是什么人？”

丁三通向来对僧道尼都没好印象，觉得他们总是古里古怪，装神弄鬼的，于是一句顶了过去：“你又是谁人！凭什么来问我们？！”

傅三两倒吓得忙道：“这位是名宿饮露真人，丁兄不知，勿要顶撞！”

丁三通一听，知饮露真人在绿林素有清誉，才不敢放肆，王虚空倒是奇道：“你们怎么都在这里？”

另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反问：“你们为什么杀人？”

王虚空不答反问：“你又是谁？”

老者不以为件，只淡淡地道：“人称餐风，便是老朽。”

王虚空伸了伸舌头、乖乖的说：“咱们是为了救人才杀人的！”

“救人？”

“救的是谁？”

“我们为了救龚侠怀出狱，”丁三通但然的说，“所以才要杀掉陆倔武那狗官，好教他们知机的把龚大侠放出来。”

众人面面相觑，又低语轻欢了起来。

“难怪刚才外面官府在到处大举搜捕人犯了……”

“原来是你们……”

“……杀陆倔武真救得出龚侠怀么！”

“结果杀着了没有？”

“杀不着。”丁三通没精打采的说，“眼看要得手了，却给严笑花来砸了，陆倔武得以逃命。”

“严笑花那娼妇！”

“呸！待救了龚龙头，我第一个就要把她杀十三刀！”

“……陆倔武手底下也不简单吧！”

那饮露真人慈祥地道：“你知道我们大家都聚在这里，为的是</PGN 什么？”

“谁知道！”王虚空道。

“鬼才知道！”丁三通说。

“咱们便是来商议如何救龚大侠的！”

“哎呀！”王虚空这才振奋了起来，“龚侠怀有你们那么多人出手，想救不出来也难上青天了！”

大家一时还不大习惯他的语气。。

餐风长老倒是耐心的问：“你们两位却又为何要救龚侠怀呢？”

“因为他曾打败了我。”王虚空一句说到了底。

“什么？”

“我不明白。”

“他打败了你……”大家都不明白这小胖子的话，“你却去救他？”

“对呀！可不是吗？他胜了我一剑，你们大家都不晓得，这不就是他的厚道么！还没跟他们决斗之前，我故意惹他，下他的脸，他还在人前人后，说我是条好汉！”王虚空义正辞严、理所当然的道，“这种人，出了事，我怎能坐视不理？！”

众人又低语了一番。

“你呢？”这回老者问的是丁三通。

“大师兄救他，我就救他。”丁三通也开宗明义、一针见血的道：“我跟大师兄是绝不会有错的。”

“好！”老者笑了，大家也没敌意了，巴勒马这才实了心，傅三两这才一把屋里一众高手给王虚空和丁三通引介。

介绍到了阴盛男，王虚空心有不甘，不跟他抱拳唱哈，只忿忿地道：“你好毒，要干掉咱们！”

阴盛男干笑道：“不知者不罪。”

钟夫人马上岔开了话题。问：“却不知二位还打算什么行动呢？”</PGN

王虚空理所当然的道：“劫狱啊！”

“劫狱？”

“当然了！”王虚空说：“龚侠怀还在牢里，不劫狱难道去劫粮不成？”不成不成！”巴勒马顿时把头摇得像拨浪鼓一般，“你们不能妄自去劫狱。”

“为啥不成？”王虚空只觉莫名其妙，“不劫狱难道等三五十年后他们把龚大侠放出来不成！”

“我们争辩了十数天了，最后好不容易才决定了等龚大哥受审的时候，咱们才来中途拦劫囚车；”一个美丽但嗓音低沉的女子道，“你们一定要配合行动，不可误事。”

大家都这样说，王虚空和丁三通都觉筋筋骨骨都要歇乏了，而且又运功敷药疗伤，也漫声应和着。

那餐风道人扬声道：“这次真是天助龚大侠、天助咱们也！又多此二位强助，要不愁救不出龚龙头儿了！”

众人各自歇息后，王虚空跟丁三通互相敷药疗伤。

王虚空却低声跟丁三通说：“你怎么看？”

“什么怎么看？”丁三通不防他这一问。

“咱们是不是跟他们亦步亦趋，等时辰一到，听声号令，救人去也？”

“嘿，你说呢？”

“咱们名动天下、名动八表、名动公卿、名动武林，为什么要给他们牵着鼻子走？”王虚空悄悄地道，“他们要劫囚车，我们就偷偷地先去劫狱，看谁行！”

“你错了！”

“你……？”

“咱们要劫狱，就俟他们要劫囚车的前一晚才动手劫狱，这才叫过瘾，这才气煞他们！”

“对，你真不愧是我的好师弟！”王虚空忽又有些犹豫：“不过，这个巴掌如果掴得太响，他们颜面上只怕也太不好过了吧……”

“哼哼，谁叫他们刚才以人多欺负咱家人少！”

“对嘿！”王虚空终于找到了堂堂正正的理由来作怪了，“咱们总要来一场以人少欺人多！”

于是，他们便决定了这样做。

## 第八章 河山终古是天涯

### 1. 也许是因为雨雪

已是谷雨。清明已过。

雨纷纷。

欲断魂。

看雨的叶红，想的却是雪。

那一场溅血的雪！

那次，自十字街剑伤小李三天后，他即联合饮冰上人、苏慕桥、朱古泥、严寒、泥涂和尚等人，上“临风快意楼”，共商营救龚侠怀的大计。

他们在“临风快意楼”的老板和伙计口中得到印证：

那个“大雪”的日子里，他们的确曾临高望见：在东乐里的高墙下，“新四大名捕”的确对龚侠怀用了私刑，抽筋断脉。

他们都不敢再看下去，也不敢对人说，不但怕惹上是非，更怕惹上官非。

因为叶红、朱古泥、苏慕桥、严寒这些人都是官面、道上的一方之雄，当他们执意细问的时候，临风快意楼的黑掌柜才不能不说，不敢不说。

他是看见了。

那天一个忠烈汉子的血，染了纯洁的雪地，很快的又给风雪洗净。

另外一个叫莫哥儿的，还道出了一件事。

黑掌柜的本来就觉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可是莫哥儿一向很崇仰“诡丽八尺门”的龚侠怀，也受过他的周济，所以忍不住要说。

这神情给叶红和严寒都同时看出来。

严寒一把揪住他，一个字一个字吐得像雪一样的冷：“你有什么话，尽管说，但千万不要乱说。说的好，有赏；胡说，哼。”

莫哥儿登时唏哩哗啦又抖抖颤颤的把什么话儿都说了。

他是“临风快意楼”里伙计中的“老大”，手底也有点功夫，能干勤快，而且很警觉乖巧。

那天他发现有一个可疑的人。

一个黑衣人。

这人不知何时上了楼来，就在下雪天的栏杆那边，吹着凄怨的笛子。

那笛子到此际莫哥儿还仿佛听得见，凄怨得就像一缕游魂唱哀叹千百个无主孤魂的故事。

那人始终没转过身来。

待“谈”、“何”、“容”、“易”四人把龚侠怀押走远后，那人也就“倏地不见了”，像一个白天出现的鬼魂一样。

饮冰上人听后，只问：“你可记得那人身上有什么特征？”

莫哥儿和黑掌柜都异口同声的说：那人没转身，所以看不见样子。”

不过有两点，不仅黑掌柜记得，莫哥儿觉得，连当天在楼上的伙计客人也忘不了的：

一是那笛声凄怨得教人心头发寒。

二是那人背着把弓。

一张火红色的小弓。

“如果那天谈何容易四人制不住龚侠怀，这楼上的人是不是就弯弓搭箭，当场射杀他呢？”

“如果这人真的是来监视龚侠怀是否束手就擒的，那么说，官面上的人早已跟武林中的人联合，早已要对龚怀下毒手了。”

“如果这吹笛携弓的人就是发暗箭射杀宋再玉和哈广情的凶手，那么，不管谁要插手这件事，都有可能遭受杀身之祸，因为凶手意在不让龚侠怀有出狱的机会，自然不许人去救他。”

“如果能找出这个笛子吹得好、箭射得好的人，也许就可以找到害龚侠怀和杀哈公及宋老弟的凶手了。”

“如果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西这四人真的对龚大侠下了这种毒手，至少他们一定很不愿意让龚侠怀给放出来……他们一定怕对方寻仇的。”

“如果能证实这案子未经侦鞠便先私动酷刑，咱们就凭这点呈禀上去，同时张扬出去，上头也不能不加理会吧！这样一来，他们至少不敢明目张胆，继续在牢里施严刑以对龚侠怀；而且为平众怒，公审犯人时也不敢太过偏袒。只要他们还持正讲理，龚侠怀的案子就不会判得太重的；只要不必问斩，多可求情充军边疆，那么，龚侠怀便有救了。”

这“六个如果”便是叶红与泥涂和尚、严寒、朱古泥、饮冰上人及苏慕桥共商出来的推论。

因为不是定论，所以都只得在意见前加上了“如果”。

“如果”你是荆棘，我便是开路的刀斧。

“如果”你是那峰上的霜，我便是那山里的融岩。

“如果”你是树林，我便是森林之火。

“如果”你是善意的，我便要跟你抹去恶意的化妆。

“如果”你是害龚侠怀的人，我更要把他救出来。

“如果”你是有情的……那又何必装出一副无义的样子呢？

这些“如果”，叶红在想起严笑花这女子的时候都或浮沉的冒了上来。

他时常都想起她，记得她，连冰三家说“听说她很美”、“你怕她太美？”时的神情也记得。她那时就把纤纤的指尖搁在舆帘旁。指甲上的白色半月状很好看。

叶红听到龚侠怀的决审延期，不能在清明定审的时候，感到无由的怒愤与失望。

这消息他倒是听石暮题说的。

要是哈广情还在，凭他耳目众多，一定能更先一步通知他——可惜哈公已经不在人间了。

叶红得悉这讯息后，他甚至去劝石暮题：不要再插手这件事了。

奇怪的是，他怎么都想不起她的样子，只记得那一团气质、那一抹风华，还有那一朵连山下人家万家灯火齐乍亮也敌不过她的嫣然一笑。那嫣然一笑的女子很俏丽。

想到严笑花，便是像是他记忆深处的女子：一想到她，熟悉得连脸容都忘了，只有一朵笑、一抹风姿和一团气质。

叶红忽然感到心寒了起来。

也暗自惕惧了起来：

他已好久没找过冰三家了。

那次清明，他见过冰三家，跟她是越来越客气了，对答有一句便回一句，不久，冰三家入房去，半天才回到筵上来，眼儿都红了肿了。”

这之后，他就更没去找过冰三家。

他觉得石暮题虽然是个贪财爱利好小便宜的人，但这人总算言而有信，肯为朋友奔走，也算尽心尽力，他可不愿意这种人也给无辜牵累，枉自送了性命。

“我听到的消息是说，”石暮题倒是兴致勃勃：“这次决审之所以会延后，是因为沈清濂觉得奇怪：平常一个人给押在牢里，吃上官司，总是他的家小最急；要是江湖中人，便是他的同门最关切。可是这龚侠怀不同。他门里的人非但不急，而且好像还巴不得他们的龙头早些给判个重刑似的；反而是江湖上的各路好汉，听说都要千方百计的来救龚头儿。到后来，居然连陆虚舟、陆倔武也来说情。沈清濂觉得有异，他不敢自作主张，便着人向史相爷呈报，你知道的啦，相爷日理万机，贵人事忙，哪有功夫？这一延搁，至少也得要等到小满以后才能签批。我看，要提审最早要到端阳。龚侠怀少说也要洗净屁股在牢里多待三五十天才行。”

叶红最先是难过。

然后是失望。

不过他后来往好的想：这样也好，可趁这段档儿多作些筹谋，必能寻出开释龚侠怀的办法来。

——反正，龚侠怀已给开了四个多月了，也不在乎再一两个月吧？

他这样想的时候，忽然觉得心头一寒，好像是从发生不幸冤屈的那一场大雪传过来的寒意。

可是此际天地间布满了雨……

雨水群起而歌。黄的天、黄的地，昏黄的夕照映出天皇皇、地皇皇，竟连人心也有点惶惶起来了。地上洪洪的浸了三四寸的黄水，一点雨打出一个疙瘩，一股一股的流扭积成了一畦一畦的水，调成了稠浓混浊的水势，哗啦啦的像侵占了田庄攻下了城池夺得了河山的大军一样，轰轰发发的快刀乱麻的织就了盈眼满街的雨景。

……也许是因为雨。

……也许是因为那大的雪。

——想起如何配合去营救龚侠怀，叶红“终于”想起了严笑花。

（只要严笑花不再从中作梗，为龚侠怀开脱的事就有望了。）

所以叶红“决定”去找严笑花。

名正言顺的去找她。

## 2. 也许是雨

“石先生，我看这件事，相烦您之处已然太多了。……你手上的事情忙着哩。龚侠怀的事，不管是不是能给放出来，您已尽心尽意，请不必再费神了。”

叶红如此相劝。

他实不愿石暮题惹上杀身之祸。

他觉得石暮题是个俗人。

俗世里的好人。

——一个俗世里的好人，远比矫饰、虚伪、故作超然、自命清高的狂徒、隐士，来得可爱一百倍！

（听说石暮题在家里的家具也喜欢镀上金漆，果然是个俗人！）

（可是他也听说那年临县大水灾，难民拥进平江府的时候，石暮题大开门禁，以私宅容纳了四百多名无家可归的人，而向以清高廉正、家徒四壁的任困之，而终年如同朽木一般苦修佛家至高境界的悲欢大师，两人皆严拒这些无枝可栖的苦海难民，石暮题比起他们来可以说是以一副大庸大俗的面孔在大关大节时做大仁大义的事。）

（说实在的，一些标榜着“清静无为”、“没有野心”的人，亘常做强把自己要求强加诸他人身上，相交之下，叶红宁取淑世的俗人，至少他们讲情面、重情义，时而小奸小坏，不至于大奸大恶，至少，有人味多了！）

“怎么？这件事……”石暮题似乎吃了一惊，“叶公子不信我吗？不容我再参与了吗？”

“哪儿的话！”叶红忙道，“先生已帮了好大的忙了，我总不能一直相烦不休吧！”

“那又不是公子自己的事！”石暮题嘀咕似地说，“何况，我承蒙公子相赠了‘苏子观音像’，总不能不尽尽心意啊！”

“那算得了什么！”叶红倒有点感动起来，“您千万别记在心里，！好画应为知音者得，本就是天经地义的。”

石暮题舐了舐上唇，有些赧然的说，“开始的时候，我只是玩物丧志，知道公子手上有这幅画，起了贪心；公子却随手相赠，我承蒙厚意，总觉得要做些事以报盛情。不料，这段日子探查下来，发现龚侠怀确是位顶天立地、满腔热血、立大功而不居的好汉子！我想，好汉落难，我这种不算好汉的凡夫俗子，也很应该为他尽尽力吧？我会想去请托沈清濂沈大人，所以便把公子相赠的画当作是礼——这是‘借花敬佛’啦，坦白说，我在送出去之前是真依依不舍呢！——赠给沈大人，可是，他画是受了，音讯儿却没捎半个。……我看，要请动他，大概要黄捕鹿黄二爷才行。我这副德行，免谈了吧！”

叶红听得一股热血上冲，只说，“石先生……”因为过于感慨，却说不下去。

石暮题还懵懵然的道：“若有什么差遣，公子尽管吩咐，尤其是龚大侠的事，若不嫌我老不中用，总让我跑跑腿吧！”

叶红反而冷静了下来。人同此心，先把龚侠怀救出来再说。“如果石先生真的要帮忙……我想，解铃还须系铃人，最好能跟他们说一声，叶某人想来拜会。”

“他们？”

“任困之和陆虚舟。”

叶红托石暮题为他设法安排见一见陆虚舟和任困之。

他自己却直趋陆家庄。

他事先并没有约好陆倔武。

他本来要见的是严笑花。

可是严笑花已迁入了陆家庄。

要见严笑花，得要先见陆倔武。然后再向陆倔武提出跟严笑花的要求——这才是合乎礼数。

叶红也想会一会陆倔武。

有些话，他倒是想向陆倔武问明白的。

如果问明白了，有些事，他倒是想请托陆倔武的。

他知道陆倔武、陆虚舟、任困之三人，都有极深厚的武功底子。所不同的是：任困之是官宦子弟出身，习的是正宗武艺，加上阵战之法，从不涉足江湖，也瞧不起武林中人。陆虚舟则是真正的江湖中人，十年前才受引荐招揽晋身官场。陆倔武文官武将都当过，也会被贬谪放逐过好些穷乡僻壤，虽则他不能算是江湖中人，但见识广博、通情达理，深谙江湖事理。必要时，叶红觉得不妨向他求求情，说不定能放龚侠怀一条生路。

叶红在营救龚侠怀的事件中，最感狼狈和难以措手的是：不管朝廷还是官衙，要逮一个人，至少有千百个理由、千百种方式、千百条管道，不过，一旦抓错了人，要救翻案放人，却不知向哪一人、哪一处、哪一方面进行着手是好。

毕竟，陆倔武也是一个明显的目标。

而且，根据各方面传来的消息：陆倔武似乎也在为龚侠怀开脱。他想见见陆倔武，看看是“敌”是“友”。

他趁雨势而去。

——就是因为下雨，他想：陆倔武大概会留在家里吧？要是他在家里，我这样登门造访，他总不至于闭门不见吧！

所以他就去了。

雨大得像在天地间织出不能透视的网。

这是立夏前后的雨。像要预告潮湿过后便是浩荡的炎热一般，连天际厚厚重重的雷声都像透不过密密麻麻的雨，才吼了半声便收回去了。

叶红拿着伞，没有骑马，独赴陆家庄。

在雨里，他原本不好的视线更模糊了。

因为眼前不大看得清楚，所以他不觉摸摸腰畔的剑。

剑在。

他的心就定了。

雨就像一种一落下来就分裂为千万只透明的禽兽一般，在他身旁、附近、四周、左右、前后、上下，都发出窸窣嘶嘶的声音，更在他伞上发出暗器打落般的声音。

——那杀气在吗？

在的。

叶红本来因在霏霏霪雨里感到些倦意，还有因倦意带来的寒意，可是，因为那杀气仍然存在，使他一切疲惫微凉都扫荡一空了。

有时，他觉得自己简直是受到那杀气的鼓舞而活下去。

而且，为有杀气而活得激动。

在伞下，他的手背微微发绿。

一种像一首刚写成的词一般的微青。

可能是因为他视野不清之故吧，心中的视野却是一片清明：

仿佛在二十年前，自己也曾在伞下雨里，赶着路……

现在在雨里伞下赶路的，也是自己……

二十年过去了，人都不知断了几次肠了，忘却了多少事了，但依然匆匆的在茫茫里赶路……仿佛那赶路的，仍是二十年前的自己！此际，他忽然想

起冰三家。

（冰三家在家里吗？雨那么大，她在看雨吗？）

他当然不知道，他忽而忆起冰三家的地方，正是在小雪的那一天，龚侠怀被捕之前，忽而想起亡妻的所在地。

然后，叶红想起了严笑花。

那女子的音容，在茫茫烟雨里，反而清晰了些……

（她会在陆家庄吗？我这样湿着衣衫去见她，她会介意那天我骂她的话吗？）

叶红忽然想不去陆家庄了。

他想去喝酒。

一杯暖的酒。

——江湖烟雨、少年人老，只有一杯烈酒，才能想起已冷却了的心！

这酒，他没喝。

这伞，他没撑着。

他仍然去了“陆家庄”。

——可是，陆倔武不在。

“他和严姑娘出去了。”

没错，叶红心忖：这场雨确是像一场曲折的悲歌。他看见雨网一排排的来，一排排的去，好像那不是雨而是浪一般。雨水群起而歌，群起而喧，似要预示一场盛夏的威皇。浪淘尽。鱼龙舞。阳光似乎在很远的大边仍亮着，这场雨大概是下不久了吧，所以越发以一种夺艳来凶狠着。雨粒斜打在伞沿，溅了开来，射到叶红颊上，像一颗颗突如其来泪的泪。</PGN

也许是因为这一场无头无尾、无边无际的雨……

叶红决定去找“新四大名捕”。

### 3. 也许是雪

到了衙门班房，叶红一问，才知道难得“谈何容易”四人都在。

听说他们正在见客。

来客是贵宾。

一个孔目过来请叶红先行坐坐，可是，叶红却在外头雨声中仍听到里头有人提到：“龚侠怀……”由于这些日子以来，他几乎一直与这个名字生活在一起，所以不暇思索的便掀帘走了进去。

然后他便看到六个人。

六个他都认识的人。

六个他都见过但都不熟悉的人。

六个人中，其中四人，是“新四大名捕”：易关西、容敌亲、何九烈、谈说说。

这四个人，叶红一向都不喜欢：一、他本来他就不喜欢“六扇门”的“狗腿子”；二、何况他们还是“相爷门下”的“狗腿子”；三、这四个人的风评一向不太好，除暴安良，与之无缘；欺民敛财，时有所闻；四、叶红不喜欢他们的绰号竟跟当年侠气义风、锄强扶弱的“四大名捕”扯在一起。

他对他不喜欢的人一向很少理睬。

另一个人是陆倔武。

他知道此人很“倔”：听说不管手段、脑袋、功夫都很“倔”。

他与之也无深交。

另一个是女子。

他见了差点认不得，可是又一眼便知道她就是严笑花。

说也奇怪，他在脑里想了她千百度，样貌儿次次不同，现在一见，却跟他每一次心里想的都有些不一样。好像心里那些才是真的，而现在眼前这个才是假的严笑花一般。

可是这个“假的”严笑花，却如许真实，美得像一株盛极桃花，像一个梦中女子的样貌忽然走到眼前来。

叶红还没说话，严笑花就笑了。

她笑着跟五个男人说：

“就是他骂我娼妇。”

她的神情好像是在说：“外面下着雨”一样。

陆倔武只看了叶红一眼，就好像看到仙人掌上有刺一样正常。

他拿着杯子，仰脖子一口干尽。

叶红不知道杯里是酒是茶。

但在这一眼中，他却发现陆倔武受了伤。

伤得还不轻。

——是谁伤了陆倔武？

——有谁能伤陆倔武？

“你来得正好，”陆倔武以一种饮酒的神情说，“我们正在说龚大侠的案子。”

叶红已走进，新四大名捕连忙请坐。

他坐在陆倔武身边。

他已知道陆倔武喝的是茶。

——虽然，有些酒和茶是一样的颜色，但叶红的鼻子一向都很灵敏。

容敌亲皮笑肉不笑地说：“陆爷的意思是……？”

“我没有什么意思，”陆倔武脸上连一成笑意都没有，但语言听来却似非常温和的样子，“我只是觉得，我们这些吃官家饭的，如果没有必要，也犯不着老是跟道上的人怄气。假使不是什么十恶不赦的案子，最好能放一马，他日江湖上行走，哪都去得！俗语说：只有千里交情，没有千里威风；四位老哥人面比我广，人情比我厚，这些道理比我懂，我只是随口说说罢了。”

谈说说骨笑皮不笑的说：“照呀！陆爷教诲，字字珠玑！可惜是上头下的令，咱们不得不拿人；拿了犯人，还是得由陆爷来审……所以嘛，重审轻判，还得由陆爷来成全！咱四个愣儿，还没那么大的道行。”

陆倔武的脸绷得就像一座神龛：“我当然会秉公行事，审决案情。但这案也不是由我一人主理的。我只听说，犯人在拘提入狱时已四肢俱废，不成人形，要是施行掠拷，也是下狱鞫问的事，四位这样做，不是逾越职份、滥用私刑了么！”然而语音还是温和的。

谈说说讶然道：“有这样的事吗！”

容敌亲诧然道：“怎么我不知道！”

易关西夷然道：“一定是犯人含忿诬告我们！”

何九烈愤然道：“请陆爷明察秋毫，不要听信妖言才是！”

陆倔武重重的哼了一声，道：“这件事待他日提审人犯时，定当分晓。”

我只想知道：这件案子，到底是上头的意旨，要办龚侠怀，还是你们提呈的状子要办他的？

容敌亲却反问：“陆大人负责审理这件案子，却不知内情么？”

陆倔武怫然道：“人是我和其他两位大人审的，但文案一直迟未送来，也不知是怎么办事的！”由于龚侠怀的案子一直拖延着，严笑花的亲事也因此而一直拖延了下来，这令陆倔武对这喜期的等待已渐如死期一般难受，他已逐渐无法忍耐这种“只有龚侠怀被释放后严笑花才会下嫁，但龚侠怀的案子又一直延搁不决”的局面了：“我看，是你们觉得龚侠怀在平江府里碍了你们的路，你们才密告”

上去，好好的整治他吧？容老三，我听说你有个妹子，曾加入‘诡丽八尺门’，却在对抗流寇时战死了，你不是因而怪罪于龚侠怀吧？

还有谈老大，听说你跟龚侠怀谈过几次，他好像并没有按你们的规矩，征些‘礼帛’，为了这件事，你好像很不高兴吧？不是曾在‘临风快意楼’上醉后大骂龚侠怀不够意思吗？——”

谈说说神色不变，只说：“陆爷，你明察秋毫，千万别相信这些杀人不见血的话！谁都有喝醉的时候，那时的话，怎当真的！我们四人，一向清廉，哪收过什么钱财来着！龚侠怀是个好汉，我们好想保全他呢！”

容敌亲也接道：“就是啊。这件事，我们也只是奉令行事。令是沈大人下的，陆爷自己签的；陆爷如果有疑，何不问沈大人去？”

问沈清廉！陆倔武只能也只有冷笑。那老狐狸！仗着史弥远的倚重，谁在他面前，敢说错半句话？！更遑论问他不爱答的话了。他想起那一夜让他受伤的斧头，这一道伤也确使他吃了不少苦头，以致他现在的脸色，也像一把冷峻的斧头。

“沈大人处我自会请示。我这次来，也不为了什么，只想向四位了解一下案情。我已久未涉江湖，只知得饶人处且饶人，不知高低深浅，四位却是江湖经验丰足的，龚侠怀一案的是非轻重，自当心里分明，刚才承蒙各位指点，下官便已受益匪浅了。”陆倔武的话说到这里，“谈何容易”四人一齐站了起来，都说：

“哪儿的话，陆爷客气了。”

陆倔武向叶红笑道：“公子今儿来此，也是为了龚侠怀的事吧。”

叶红道：“正是。”

陆倔武拱手道：“我还有事，先走了。”

严笑花道：“我却还有些事，要向四位捕爷请教的。”

陆倔武笑道：“我这位妹子很任性，不知她要问些什么，四位要多多包涵。”

“谈何容易”心中惊疑不定，但脸上却堆满笑容相送，陆倔武又停了下来，故意问：“叶公子也有事情，这不妨碍着吧？”

叶红正想说话，严笑花却替他又像替自己的回答了：“不碍。”

陆倔武向严笑花深深的望了一眼道：“我先去备轿，在阶前等你。”说罢在一名差役引领下宽步行出。

班房偏厅里，严笑花劈头第一句就问：“如果要劳驾四位帮忙，放了龚侠怀，有什么代价？”

严笑花这一问，使叶红在刹那之间，分晓了两件事：

一、严笑花原来是要救龚侠怀的！

二、难怪陆倔武要先行离开——严笑花问出这种问题来，他毕竟是当官的，还是下在场较方便！

这一霎间的顿悟，使他完全不自觉的站庄严笑花那一阵线去。

“谈何容易”四人均是一怔。

就算他们心里有准备，也没料严笑花竟会说这般单刀直入。

谈说说忽然笑了起来。

严笑花问得突兀。

谈说说也笑得突兀。

“严姑娘说笑了。”

“我有笑吗？”严笑花转问叶红。

叶红一时之间，为那一种淡淡的气质所带动，“没有。”他迷迷糊糊地回答了一句。

容敌亲干笑一声，道：“如果严姑娘说认真的话，更教我们不了解。我们只不过是四名捕役，对龚侠怀要斩要关还是要放，陆爷才可以拿得了主意呀！”

严笑花忽然笑了。

她一笑的时候美得像雨都开成了花。

但叶红也同时瞥见她这一笑的时候眼睛便炸起了仇恨的火花。她笑比不笑美。

而且笑比不笑凶。

凶的美。

美的凶。

——不论凶还是美，都有一种剑花般的寂寞。

严笑花道：“冤家宜解不宜结。你们是不愿解开这个结了？”

谈说道：“不是不肯，而是严姑娘太高估了我们的能力。”

严笑花道：“因为是你诬告龚大侠的，所以更不能让他给放出来，是不是？”

容敌亲道：“严姑娘误会了。我们刚才已说过，我们仅是奉令拿人而已！”

“奉令拿人不是奉令伤人，”严笑花说，“你们在抓人的时候，龚侠怀并没有抵抗，你们却下手重创了他。”

“没有这回事，”谈说说：“也许，那天的雪是下得太大了……有人看错了。”

“你们要是没做这种事，为啥不让我见一见龚侠怀？”严笑花紧迫盯人。

容敌亲道：“不让人探监的权限，不在我们师兄弟手上，严姑娘又误会了。”

易关西补充了一句“……万一，姑娘见着龚侠怀身上有伤，那可能是执行鞫讯时留下的伤，不可以就硬栽说是我们所为——”

严笑花道：“我早已接到风声。龚侠怀是谁告的、谁害的、谁伤的，大家心里明白。别以为不放他出来，或把他害死狱中，就可以拍拍屁股了事，江湖上，有的是关心龚大哥的汉子！”

谈说说马上道：“对，我们也是关心龚大侠的人。”

容敌亲道：“要是有那种人，我们也一样不会放过他。”

“可是。”谈说说好像很替龚侠怀担心的说，“听说龚侠怀一下进了狱，他的兄弟朋友，全都众叛亲离去了，真是，患难见真情，日久见人心

呀——”

“幸好龚大侠有的是朋友，”叶红忽道，“我就是其中一个。要是龚大侠真有什么冤屈，有什么个三长两短，我和关心龚大侠的朋友，都会冤有头、债有主的讨回个公道来。”

严笑花望一望叶红。

笑了。

笑意比初八的月亮还浅。

谈、何、容、易均似连着壳生吞了一粒栗子般的，怔了怔，容敌亲又干笑一声：“没想到叶公子跟龚大侠有这般交谊。”

谈说说即道：“如此最好。他日为龚大侠讨回公道时，叶公子和严姑娘莫忘了照会咱家兄弟一声，也去助助声威。”

严笑花冷冷地道：“你放心，一定会有你们的份。”

叶红道：“要是我找到了人，肯放了龚大侠，不明白个中内情的人，岂不是以为你们四位尽当了恶人？四位何不玉成美事，尽点心力，好让流言不攻自破？”

谈说说笑笑：“谢谢公子美意，我们不是不想尽力，而是人微言轻，帮不上忙。”

“至于流言，笑骂由人，也管不得这许多了。”然后正色道：“我们为朝廷效力，务要防患未然，难免要谨慎从事，万防变生肘腋，祸延庙堂。龚侠怀私组朋党，广交三山五岳人士，只怕不无牵连：我们鞠躬尽瘁，防微杜渐，只要有可疑的，宁可费时耗力的去弄个清楚，而不轻易放过，这叫公职在身，不敢在食俸禄，还要请公子、姑娘，恕罪则个。”

谈说说这一番话下来，容敌亲还立即接道：“两位如果要查证此事，不如向于知尹、沈大人问个清楚，小人等位低望薄，对龚侠怀一案，恐无能力，爱莫能助。”

严笑花笑道：“说得好。有能者曰无能为力，不助者谓爱莫能助。于善余本是直接指挥你们的上级，不过，我看，你们是‘相爷门生’，大概除了沈清濂，在这小小的平江府，谁也节制不了你们吧！”

她笑容一敛、忽道：“请了。”

说罢就走。

她走得很从容，很舒缓，但却很快。

才一眨眼里，这坑漕一气的班房偏厅里，就只留下一阵清风。

她走的时候，甚至也没跟叶红招呼一声。

她说走就走。

叶红怔了一怔，忽然觉得，对着眼前的四人，他没有什么好说，没什么好问了。

可是对严笑花，他却有话要说，有话要问。

所以他追了出去。

#### 4 . 点点点点

陆倔武在门口等她。

外面的雨，悠悠颤颤的下着，风中招刮的是雨条。檐前交织的是雨丝。庭前错落的是雨滴。像约好了下个七世三生的，仍是雨的大手小脚。

严笑花自班房的暗湿处步出，脸白得就像一朵在荷塘里徐徐伸展的莲瓣。

陆倔武关注的望着她。

——有些事，他在场时，她不便说。

——所以他先行离开。

严笑花向他摇摇头。

“我要求你一件事。”她向他说。

陆倔武觉得自己心头似给灌了一大碗苦水。他知道爱上她就是苦楚的开始，可是这种：拿苦来辛、用悲来伤的感觉，有时想起来尽是千种痛心的过往，无法禁受的哀寂。

他长吸了一口气。

雨是冷的。

空气是潮湿的。

他知道她会向他要求些什么。

他只是不晓得如何拒绝她。

雨更大了。

她向他提出了那要求之后，他要去部署，所以先促轿直赴府厅，剩下一部轿舆，和两名丫鬟，三名家丁，两个轿夫，服侍严笑花。

一名翠袖玉环的丫鬟打伞为严笑花遮雨。严笑花一直注视着陆倔武听了她的要求后的神情，捋衣掀帘匆匆上了轿子，只跟她说：“为你，我会做的。我知道你是为他而做的，而我这样做却会失去了你。”便催轿在雨中疾行。

她目送他那一行人，远去。

严笑花仿佛有些儿失神。

待丫鬟递过伞来，她略弓腰，要步过雨幕上轿之际，忽听有人叫她：“严姑娘。”

她半转着身子，已知道望她的是那有着一双漂亮眼睛的叶红。

“怎么？”她说，“你还赶上来再骂我一次吧？”

“……我不知情，以为……”叶红觉得纵在雨里，也飘来一阵沁人的香气，不知怎的，连说话也没了头绪，“我不知道你是帮龚大侠的，所以才……可是，你既要帮龚侠怀，为何却要下嫁陆倔武

严笑花嫣然一笑：“这关你啥事！”

叶红苍白的脸一下子涨得不胜酒力一样的红了起来。

严笑花低首走向轿舆，冲开了一片雨网。

丫头掀开帘子。

轿帘上绣着牡丹图，但已逐渐褪色，给雨水湿了好几个大圈，仿佛那儿才真的暗自长了几朵深红牡丹似的。

严笑花坐了进去，脸孔更显得像一朵在暮色里盛开的花一般：“冰三家好吗？”

叶红不晓得该怎么回答。

严笑花在放下轿帘前还说了一句：“你刚才的问题就是它的答案。”

说罢，轿子就抬了起来，在雨中走过却就像在记忆里走过一般走过去了。

叶红觉得这一幕很熟悉。

记忆里仿似曾有这一幕。

可是他从未历过这一幕，严笑花也不过是第三次见面……

( 怎么会在陌生里如许熟悉？ )  
( 怎么竟在苍寒里如此温馨？ )  
( 怎么这一幕竟似在前生历遍，来世还会再会一次？ )

在雨里，每一点的雨都像一句话。

叶红却觉得心中仿佛有千言万语，扩散在地上的积水面，漾成一张张如花的笑脸……

他心中的话也成了点点滴滴……

正当叶红撑着伞，心乱如雨，往严笑花所去的相反方向独行深思之际，班房偏厅里那四个脸色如雨幕般阴沉不定的人，也开始了低声的检讨、定计：

“ 有没有看到严笑花的神情？ ”

“ 怎么？ ”

“ 我看她是矢志要救龚侠怀的了。 ” </PGN

“ 没想到她对龚侠怀竟是那么深情！ ”

“ 奇怪，婊子也有情义？！ ”

“ 不止婊子，陆倔武也一样对她深情厚义，这才糟呢！ ”

“ 陆倔武插手这件事，使我们很为难，他真是—— ”

“ 他要管这件事，是他自己吃不了兜着走。我看，这件事扯开来、闹上去，姓陆的算老几！他惹得起！ ”

“ 问题是：这件事要真是闹得不可收拾，上头也不一定会出面收拾残局。 ”

“ 那么，陆倔武岂不可以左右这件案子的判决了？！ ”

“ 不过，沈大人一定会支持我们，整治龚侠怀的。 ”

“ 就是嘛，当日，就是沈大人传下来的意思：‘ 相爷听到消息，说平江府里有些人无聊生事，抨击朝政，要拿下个特别抢眼的来镇一镇场面，让那些有血气没见识的江湖人平息平息。 ’……这不是指龚侠怀是指谁？平江府里，不当官不从商，只爱惹是生非的，除龚侠怀之外，还有谁！ ”

“ 可是，沈大人也没指明是他，只叫我们把那个‘ 狺狺王 ’揪出来。他说就算是没相爷之命，也早想把这种人剥一层皮煎一煎了。就这几句话而已……万一…… ”

“ 万一什么？ ”

“ 万一掀起大事来，沈大人撒手不认，咱们也没奈他何。 ”

“ 怎会！我们在缉拿之前，还向沈大人一再请示过，沈大人还说会着人着禀报相爷呢！这还不是他授意的么！ ”

“ 岂止是他授意，简直就是他下的令啊！不过，他当的官，比咱们大；他要是不认起来。咱们又能如何！ ”

“ 咱们那可以给人当作是阵前卒子的！我们也可以上报相爷啊！ ”

“ 唏！ ”

“ 你冷笑什么！ ” </PGN

“ 上报相爷？上报相爷！沈大人是相爷的干儿子，咱们只不过是相爷儿子从前的儿名侍卫，他会跟咱们撑腰？天开眼哪！ ”

“ 我都说了，这件事，似乎做得，太……太那个一些了。 ”

“ 你这是什么意思？ ”

“ 龚侠怀在地方上名声相当的好，咱们这样拿他，后果不堪收拾！ ”

“ 是咱们拿他的么！咱们拿得起么！还不是上头的意旨！ ”

“可是，要不是我们呈上去的报告，说龚侠怀私结朋党，意图造反，我看，也不会引起动上头下这一道命令吧！”

“你这算什么？！后悔了？反悔也没用，你可也是跟我们一块儿动手哦！再说，姓龚的的确刻意结纳各路人马，招兵买马，野心不小，咱们在公在私，都该严办他的！”

“有什么好后悔的！只不过咱们公报私仇，一上来，就把龚侠怀弄得半残不废的，在牢里又给他吃了那么大的苦头，现在，可不好下场子了唷！”

“你以为是我和老三的主意吗！还不是沈大人在签公文时说下的话：‘拿这种凶悍之徒，务必要他翻不得身！否则，他一旦纠众闹事，咱们又得多费周章了！你们要警省着点来办，必要时，不妨也很着点。办大事仁慈不得！’你当时也亲耳听到的。”

“但他并没有叫咱们给龚侠怀断筋绝脉啊！咱们下手，也太重了一些吧？”

“这有什么好争辩的！反正，已下了手，结了仇，现在，麻烦也来了。听说，不只陆倔武、严笑花闹救人，连江湖上一干亡命之徒，也蠢蠢欲动。这些人还不打紧，你有没有注意到……”

“叶红？”

“对！这贵胄公子，情面大、人面广，听说他动用了不少官道上、黑道上、白道上的角色，来替龚侠怀打点开脱，这才教人头疼！”

“我刚才看他的神情，分明跟严笑花已连成一气！”

“嘻！我看陆倔武迟早要戴绿帽了！”

“我看这顶绿纱帽，是龚侠怀先戴上的。”

“反正是个婊子嘛，习以为常了！”

“不过她也实在长得标致。”

“对呀！刚才她问咱们，有什么代价才肯放龚侠怀，我真想说：我想跟你……”

“开什么玩笑！你说放就放的么！到了现在这个地步，大家都作不得住，要杀的要放的，都在厮斗着，准也被搞在局里，漩在涡里！你们也不想想：龚侠怀要是真的放了出来，一旦能够复原，他这身武功这般声势，咱们还有活路的吗！”

“我都说了，咱们不该向他下重手的！这一来，咱们也没了退路，失了余地了！”

“你以为抓龚侠怀是好玩的事吗？上头既然签下了海捕公文，由咱们来缉拿，这就是件卖命的恶事！说实在话，他要是反抗，咱们四人联手起来，够得上他手下十招吗？如果不一上来就废了他，如何能安心保命？再说，犯这种滔天大罪的，一旦给逮起来，从没有活出生天的，谁都会在牢里一辈子发霉，或在刑场吃上一刀……没想到，现在既不斩又不决，闹出这么多事体来，最近，不但陆倔武因贪严笑花之色出了头，连陆虚舟也意在结纳道上的人而帮龚侠怀说了话……”

“幸好，任困之是要办龚侠怀的。”

“任困之一向瞧不起江湖上的亡命汉。”

“这件事怎么下去，咱们得要留意，但更得要留意的是……”

“什么事？”

“‘诡丽八尺门’”

“‘八尺门’？！”

“‘诡丽八尺门’不是名存实亡了吗？没有了龚侠怀，那还成得了什么气候？”

“不可轻忽啊！龚侠怀还在狱中，八尺门当然尔虞我诈、乱作一团、可是，他一旦放了出来，八尺门就成了他复兴之地，你想，咱们先前散播的话，一旦让姓龚的——澄清，那一干门徒门生，岂不是把矛头，都指向咱们了吗？！”

“嘿，那时候，咱们这口饭也不必吃了！还敢巡场上街么！八尺门下的弟子，可都是要命的！咱们还是回京当相爷那小祖宗的侍从算了！”

“所以……”

“所以？”

“八尺门还是留不得。”

“不过，朱星五和高赞魁还是很听咱们的话啊！”

“他们之间也斗得你死我活，怕不会结成一气吧？”

“他们不是听咱们的话，而是听相爷的意旨。一旦龚侠怀放了出来，或是沈大人不认账了，朱星五和高赞魁这些人一定会对龚侠怀表尽忠心、戴罪立功，难免就要——”

“对，他们出卖得了龚侠怀，对咱们又怎会例外！”

“‘八尺门’仍有不可轻视的实力。所以，不管龚侠怀是不是会给放出来，‘诡丽八尺门’还是留不得的！”

“要除掉他们？”

“抓？”

“不……还有更好的法子。”

“什么法子？”

“他们有的人爱做官，有的爱发财……他们都很贪婪。”

“大凡是贪欲多的人，弱点必多，所以，要除掉他们，并不是难事。”

“要下手就得要快了。最好在龚侠怀判决之前就先下手。”

“先下手为强！”

“后下手遭殃！”

“现在，先要做的一件事还是——”

“通知沈大人。”

“还有……”

“任困之？”

“我们这位任大官人，只要告诉他，有人刻意维护、不惜行贿，要为龚侠怀脱罪，他就一定勃然大怒，更要严决龚侠怀了。”

“哈哈，所以说，这位任大官人，倒好应付……”

“唔……”

“怎么？”

“也不见得。”

“什么不见得？”

“任困之当怒就怒，该严即严；不该说的，他不多说；不该看的，他没看见；可是一旦该做应办的，上头没开口他就处理妥当、干净利落——我看这种人，大智若愚，面懵心聪，倒不可小觑了！”

“哦……”

“我们还是分派人到‘诡丽八尺门’，分别去找朱星五和高赞魁吧——”

“好。我看，老四和我去见朱二；老三带老四去找高三。何老二和易老四，这件事，咱们都是浸湿了身子，不如索性痛痛快快，洗个澡，不然，一时三刻也干不来的了。你们要是懦弱、退缩，只怕免不了祸而害了自己！”谈说说这样语重心长的说。

易关西想了想，肃然道：“是！”

何九烈还有一脸不豫之色：“可是……”

“可是什么！”容敌亲不耐烦地叱道，“别忘了，那次大雪，你也捅了龚侠怀一刀！”

何九烈心里不禁有一声长叹：

那天的雪……

今天的雨……</PGN

## 5 . 滴滴滴滴……

今天的雨特别大。先是像一个爆炸，雨变成了碎片，剧烈地不住的打落下来。后来成了雪泥一样的绵密，下得漫天漫地都是江湖。

是这样一场夏日的雨。

叶红在雨中走过。

他想去试试看找不找得到陆虚舟和任困之：只要这两人也肯轻判龚侠怀，那也许就可以保住龚侠怀一条命了。

——只要能活下去总是有办法可想的，就像只要走下去就总该有路一样。

可是，叶红的心神和步伐，却似是背道而驰。

他心里想着去东大街，但神志仿佛跟那一抹幽香飘去了，关在那一顶精致的轿舆里。那一抹冷香……

叶红想大骂自己，怎么心神恍惚。他正要运功来温暖自己已冰寒的指尖时，忽然，他闻到一种气味。

很正常的气味。

菜肴的味道。

——那大概是咸鱼煎肉饼的味道吧？

这时已近黄昏。

百姓家里正在炒菜烧饭，正是正常不过的事，就算下雨，也总得要吃饭的呀。

可是叶红却跳了起来。

跳起来后还一时忘了放轻身子，所以给泥水溅了一身一衣。

因为炒菜的味道，袭入他的鼻端。

这令他猛然想起了一件事：</PGN

香气！

他施展轻力，赶向严笑花轿舆行去的方向。

（不好）

（那香气！）

（难怪那香味是那样熟悉！）

他觉得撑伞阻挠了他的速度，于是收起了伞，挟在腋下，全力飞掠！

( 严姑娘身边怎会有这种香味！ )

( 这是香行的香气！ )

( 也就是小李三天身上的味道！ )

( 那丫鬟……！ )

叶红纵身飞赶。雨像暗器般的射向他的颜脸，又像大浪般裂开。雨水点点滴滴，串成一条条透明的鞭子，抽打在他脸上，他忘了那是雨，只觉得是催赶他再快一些的巴掌。他索性连雨伞都丢弃了。

( 那杀气竟不在附近了，难怪自己会那么轻松，那么多冥想！ )

( 严姑娘你要当心…… )

( 莫非那杀气已钉上了严姑娘？！ )

( 严笑花你不能死—— )

( 我们还要救龚侠怀！ )

叶红急驰。他听到马鸣狗吠铃响人喧炒菜声驴子过桥的声音孩童在雨里嬉戏的声音有人办丧事打蘸的声音一支落单了的鸟啁啾之声还有的就是雨像浪冲上了山般洪水汹涌的声音：

……直至他听到哗啦唏哩哗啦的雨声里还有——

打斗叱喝的声音！

他骤停下来——</PGN 这时，他离开厮斗的地方约莫还有十丈。他眼力不好。雨势又很大。但他还是可以分辨得出来：严笑花已受了伤。轿子翻倒。地上死了几个人，都是仆役、家丁和丫鬟。跟严笑花交手的，也是那个身着丫鬟衫服的人。那人手上拿着一口剑。那口剑在雨里，就像一串长雨一样。但雨没有那么毒。雨也没那么狠。剑光比雨更快，而且密。那一剑剑、一刺刺、一招招，总是往严笑花身上要害招呼。严笑花在雨里却似一朵花。剑花。剑花一朵朵绽绣出了雨花。她的“花落无声，雨止无形”的“雨花神剑”在雨里施展，更像一位雨中的仙子，每一招看似柔弱元力的剑招，都克制往对手所下的杀手。可是她似有所畏惧。她怕的仿佛不是眼前的杀手。而是怕这一场雨。这一场弥天漫地的雨。叶红那重“熟稔的感觉”又陡然而生了。这回不是香气。

而是杀气。

在层层密雨里，竟弥漫着一种比雨雾还浓烈的杀气！

严笑花的对手是个身着丫鬟服饰的人。

这人当然不是丫鬟。

甚至也不是女子。

只是一个十分脂粉气的男子。

他的身法轻灵、奇巧、利落，在风里雨里无依无靠，轻盈轻巧，就像是一张薄命的叶子。

他手上的剑，也薄如片叶。

这薄如片叶的剑，却足以令任何高手命薄。

这把剑，在风雨里，却似见风即长，遇雨即速，比雨点更密集的把严笑花罩在剑芒里。

严笑花的剑法并不算太快。

攻势不算凌厉。

守势亦不算绵密。

可是就能把对手的剑粘住了。

就像用线把蜻蜓的四张薄翅缝起来了一般，蜻蜓就飞不起了——现在小李三天手上那一口倏伸倏缩、忽长忽短的剑，就是遇上这种情形。

不过，严笑花的神情，却是丝毫不敢大意。

她神情教人觉得：她是落尽下风，而不是如战局所见般的已稳占上风！

（为什么？）

（难道还有敌人？）

（敌人在哪里？）

就在这时，嗖地一声，绵密的雨丛中飞来一物，像集中了所有的雨，联成一道沛莫能御、无坚不摧的锐劲，四射严笑花！

严笑花一直提防的：就是这个！

叶红也立即分辨得出来：

那是一支箭。

这便是曾射杀了他的朋友宋再玉和哈广情而且还几乎射杀了王虚空和自己的箭！

严笑花乍见那一箭，剑势立即变了。

变得像一道倒冲上天的瀑布，迎向那一箭。

严笑花剑势一变，小李三天立即抽剑飞退。

他的样子就像在说出“惊魂未定”、“死里逃生”这些话来一样，由此可知，在刚才交手的一百剑里他攻出的至少有九十七剑，但一直都是他受制而不是制敌。

严笑花振起“剑瀑”，迎向那天外飞来的一箭。

那一箭发出尖啸。

就像一声长笑。

箭化成锐劲。

锐劲激起并带动所有他掠过的雨。

每一滴雨都注入了大力，变成了箭雨。

这已不是一箭。

而是千雨。

万滴。

每一滴都是致命的暗器！

这已不只是下雨！

而是下箭雨！

在喧哗得像千军万马浩荡的雨里，叶红悄没声息地掩扑向箭的来处。

他要找出发箭的人。

他要找这个一直躲在暗处的罪魁祸首。

同时也是一个可怕的高手。

果然有个影子伏在羊棚桥边的二嫂亭里。叶红不动声色，先掠至通向“巫巫池”澡堂的温泉口，剑锋往硫磺满布的泥穴一插，然后运劲及锋，一阵捣搅，然后拔剑逼近亭里的人影。亭里的人搭着金黄色的箭。

火红色的弓，但雨里像不熄的妖火。

叶红本特轻轻的掩扑过去，却见对方也正以一张怪异的面孔瞧着他看。

在雨中，这脸孔像死了二十七天的怪异。

叶红见对方已发现了自己，便遂停了下来，亦因这张脸孔太过森寒诡异，他也不禁微噫了一声。

他哼了半声，对方立即“转”过面来。

叶红不由大悔。

他错了。

他弄错了。

——如果对方是“面向着他”又何以发现他遽输自后头出现时便“转过面来”呢！

那是因为向着自己的根本就是他的背后！

他只不过是在后脑戴着一张面具，穿着诡异的衣服，以致自背后看去，也跟身前一模一样。

他曾上过这个当。 </PGN

当日，小李三天在大阁寺前鸣琴引他注意，自琴底抽剑要刺杀他于冰封的铁鹊桥之际，也是正背两面全是披头散发，他也几因心神失常之际而遭伏袭。

而今却又大意，骤失良机。

对方已然警觉。

转过脸来。

——果然，那一张脸，也是戴着面具。

跟没有转身之前，完全一模一样。

同时，那人手上的弓已对着他。

箭，也向着他。

在雨里。

## 6 . 下的不是雨，而是刀子

箭，瞄准了叶红。

叶红手上的剑，也认准了敌人。

（无论如何，箭都会比剑更快！）

（只要他能接下一箭，在对手再搭上另一箭之前，他就一定能用手上的剑把对手逼得不及再搭第二箭。）

（可是，如何才能避得了这一箭！）

（没有办法。）

（只有凶险。）

（反正都是行险，唯有险中取胜。）

叶红长啸一声，竟然率先发箭！</PGN 他手上没有弓。再没有箭。（如何“发箭”？）他以剑代箭。以掌拍击剑锷，剑化作一道青影，直取那人！那人大喝一声，一箭射出！剑箭半空相击！箭飞去，在那“双面人”胸际炸起一道血雨。箭碎。化作碎雨。碎雨如刀。叶红胸臆一阵刺痛。那人又要拔箭。叶红已抢进，挥拳。那人拉了便射。（他手上没有箭。）（他射的是捏在他手上的劲气。）（只有无形的劲，不需有形的箭。）（这“劲箭”比真的箭还可怕！）“劲箭”过去，雨成锋刃，尽射向叶红！——这哪里是下雨？！——而是下刀子！叶红大叫一声，跃下了桥墩。桥下是流水。箭雨击空。叶红再现时，手上已有剑，还有盾。绿色的剑。

红色的剑锋。

那人已搭好了箭。

一弓三箭。

他却没料叶红手上怎么会有剑？

——那把剑，不是已脱手飞去了吗？

（叶红手上的是什么剑？）

叶红手上不是剑和盾。

而是花和叶。

他落到湖里，拔起株莲花，以莲梗为剑，以荷叶为盾，以莲子为暗器。

他莲子发出的同时，对手也三箭齐发！

那三箭开始还是有形的，但射到一半，形消声存，只化成三道锐劲，在这哗然的雨里，只能听声而无法辨影。

没有形体的箭！

——在半空里忽然消失了的箭！

这时候，叶红和那“双面人”都负了伤。

他们都知道自己受了伤。

同时也知道对方受了伤。

可是，他们的目的仍是：

——杀了对方！

严笑花终于赶到。

她在轿里，遽受李三天出剑暗算，已负了伤；待她定过神来，振剑迎战之时，她身边（陆倔武派来服侍她）的人，已全死于李三天剑下。

她力战李三天——如果全力用战，她自信还收拾得了李三天。

可是她无法全力以赴。

因为她知道，大敌仍伏在后头。

这种“腹背受敌”的情形下，只怕自己再也支持不了多久，就要跟这些在雨里尸首一样的下场了。

就在这时，她感觉到那雨里的埋伏杀力大减。

而且在雨中，隐约格斗声传来：主要还是箭矢破空卷雨的急啸。

——一定是有人缠住了那杀手！

严笑花战志大盛。

剑气也大盛。

到后来，她的剑就是雨，雨就是她的剑。

李三天不仅要跟她的剑作战，还要跟这一场披天盖地的雨作战。

不过，严笑花负伤在先。

而且，她只剩下了九只手指。

伤痛未愈，剑法就无法全面施展。

她一时还夺不下李三天。

就在这时候，大雨里，迤迤地行过一个人。

和一口棺材。

这是一个汉子，背后拖着一口巨大的棺材，在泥泞雨中行过。

就算在如许激战之中，严笑花也能深刻地感觉到：在雨里，那汉子眉毛极浓，脸色极白，令人有一种极其“冷艳”的感觉。

他披着风毡，内里倒卷着一浪腥红。腰间有一把又粗又钝又短的刀，像是废铁随便打铸的，不值三文钱。

他用三根粗绳，拖着一口棺材。

棺材磨在泥泞地上，吱吱地响，像里面装个七八条活尸。</PGN

他经过的时候，稍微停了一停。

他对那口盖子并没有钉死的棺材说：“是严笑花……有人要杀她。”

“她？”棺材里一个微弱的声音有气无力的应道：“她也对不起龙头……”

可是，李三天一见那苍白、眉浓、美艳的男子，立即连攻三道杀着，待来严笑花应付过来的时候，他已逃之夭夭，狼狈的匆迫得连剑鞘也留在泥地上忘了去拾。

而那汉子听了棺材里的人那一句话，也不再理会战局，继续往长街的尽处迤迤行去。

“你们——”严笑花想叫住他们问个清楚，但她又听见在二嫂亭那儿传来劲雨破空急啸的锐响。

（救她的人仍跟那埋伏的人苦战！）

（她急着赶去救援那个援救她的人！）

于是她不再理会那个苍白而美艳的男子。

还有那一口棺材！

她赶去“二嫂亭”。

只要越过羊棚瓦子楼，就是“二嫂亭”。

雨势较小。

但严笑花冲势极急。

雨斜飞在她脸上，又自眼帘溅了开去。

她觉得有点疼。

——今天这一场雨，就像一场暗器般的下着。

她赶到“二嫂亭”时，只见叶红倒在荷花塘里。

她飞身下水塘，不避嫌、不怕脏，扶起了叶红。

雨，斜飞扑打在她脸上，再溅到她脸上。</PGN

血，淌流自他身上，染红了她的衣衫。

“好了，”严笑花一手扶着他，一手仍执着剑，“那伤你的王八蛋在哪里？”

“他伤了我，”叶红艰涩地说，“我也重创了他。”

这时，一队衙役、公差，手执铁尺、枷镣，吆喝而至。

叶红忽然抓住严笑花的手。

“别让我落在他们手里。”他像比看到一群杀手还恐惧。

“一定，”严笑花坚定地道，“除非我死了。”

她居然还嫣然一笑：“我也可以先杀了你才死的。”

这时，一名巡捕头目戟指大喝：“呔，是什么人，竟敢公然在长街杀人欧斗，还不就捕！”

“王八蛋！”严笑花挺着剑冷笑：“杀人的跑了，你们不去追，在这儿作威作福！”

那捕头大怒，手一挥，一众人马，将严笑花包围；这时，草棚桥那儿传来一阵马嘶急步，马上一名玄衣胜铁的中年汉子，领着七八名家丁、仆役，转眼即至。

“慢着！”马上的人大喝道，“不许碰她！”

那名领头的巡捕一见来人，即行揖拜：“陆大人！”

来人正是陆倔武。

陆倔武一跪下马，急行向严笑花，满目都是怜惜关切。

“怎么？老陆你放不放心？”严笑花笑嘻嘻的说，“我把你交给他吧！”

“这可以，”叶红虚弱的说，“要是他害我，你负责替我报仇。”

“他？他不会。他不是那样的人。”严笑花沉思了一下，“不过，要他真的那样，冲着 you 为龚大哥卖命的情份，我也会替你报仇的。”

叶红惨笑：“看来，看来你还是没有背叛……”

这时，陆倔武已走近了，“我来迟了，”他的语音充满了自责和痛心。

</PGN

“不晚，人还没死哩”严笑花立即就问：“沈清濂的事你替我安排妥当了没？”

陆倔武身形一震。

然后轻叹。

“安排好了。”他说，语音悲沉。

他的手下都立即过来，为他们的主人和严笑花及叶红遮雨、敷药、包扎伤口。

“什么事？”叶红已伤得有点神智迷糊，听到严笑花托办的事，心里一亲切就问了出口。

问出口了才想起自己不该问。

——别人为什么要告诉他知道？

——自己凭什么问人？

“嫁人，”严笑花泰然自若的让陆府仆役在伤口涂上金创药，“安排我嫁给沈清濂的事。”

原来严笑花“又要”嫁人了。

## 第九章 诡丽风云

### 1. 晚娘冷面，大官铁面

小满。

叶红仍在“红叶书舍”里养伤。

饮冰上人和泥涂和尚来探他，其实也是来告诉他在他养伤的日子里外头发生的有关龚侠怀的事：

“龚侠怀仍在牢里，没人见得到他，但人人都想救他；”泥涂和尚说，“单只是道上的朋友，听说就有：融骨先生、销魂头陀、饮露真人、餐风长老、‘流云一刀斩’傅三两、‘踏雪无痕’巴勒马、宋嫂谢梦真、‘星星’阴盛男、‘月亮’谢红飞、‘太阳’牛满江、‘跨海飞天’邢中散、‘神通’莫虚洲、‘大击大利’苏看羊、‘妖妇’姚铁凝、‘单眼挑神枪’霍梦姑……听说还有雨中剪刀峰的那两个活宝：‘大刀’王虚空和‘阔斧’丁三通……人可真不少。”

叶红感慨地道：“有心人也真不少。……但龚侠怀仍在狱中。问题是：上人既知道他们都来了，也知道他们是为什么而来的……只怕官府不至于全无所觉吧？”

“官府的人知不知道，我不晓得；”泥涂和尚瞄了饮冰上人一眼，“我只负责打探武林道上好汉们的动静。”

“官面上似乎并无异动，只不过，”饮冰上人语音里很有些疑虑，“有些事，很奇怪。”

“什么事？”能令饮冰上人不解的事，当然非同等闲，所以叶红即问。

“最近，有很多本隶属于京师禁军的高手，还有跟官面上有往来的武林人物，以及六扇门中的好手，都或联袂或分批的到了平江府；”饮冰上人白眉深锁，“他们就在沈清濂和任困之的府邸出没往来，看来挺紧张、忙碌的，我看，不消百日，平江府里，必生大事。”

“别的不说，至少，诡丽八尺门里，已一片人心惶惶。”泥涂和尚说。

“为什么？”

“因为听说他们的八当家赵伤——一个平生只服龚侠怀的弟兄，老远的从战阵上回来了……”泥涂和尚一时抓着短发，一时搔着头上的疥疮，痒不可支地说：“听说，他这次回来，还拖着一口棺材，誓言要把害龚大侠的叛徒全装进去才会离开。”

单简在旁笑了：“哈，这可把现在‘八尺门’里那些当家们吓得坐立不安了吧？”

单简却觉得有些担心：“单是赵伤一人，要跟朱星五、高赞魁、夏吓叫、路雄飞、路娇迷这些人为敌，恐怕还力有未逮哩。”

单简却说：“我却听说赵伤在‘八尺门’里排行最末，那是因为他加入得迟，如果论武功，他的排名绝对要在三名以内……我是担心，他回来了，却不知杜小星他怎么了？”

这时，外面通传之后，走进了苏慕桥和另一人。

他一走到抄手游廊上，泥涂和尚便问他：“怎么了？”这时大家才看清楚，苏慕桥是跟石暮题一起进来的。

苏慕桥没好气的说：“什么怎么了？一盏茶都没，这是待客之道么？！”

简单立即双手递上了热茶。

单筒也斟了一杯酒。

苏慕桥笑问这对师兄弟：“要不要我敬你俩一杯？”

简单忙道：“不要！”

单筒笑着摇手：“谢了。”泥涂仍是心急，又问：“严寒怎么了？”

叶红奇道：“什么严寒怎么了？他出事了么？”

泥涂和饮冰互觑一眼，还是由饮冰上人发话：“严寒一时大意。几乎又遭杀手曲忌毒手。给一箭射入左胸。受了不轻的伤。他毕竟武功高强，也反挫了对方，并矢誓上天入地也要把那卑鄙的杀手扯出来，为宋老弟、哈公、叶公子报仇雪恨！”

叶红甚为震讶：一是因为严寒刀法无双、武功深不可测，连他都险遭曲忌毒手，可见这金营里派出来残杀平江府武林好手的高手，的确不可小觑；二是即然曲忌还可以出手暗杀严寒，看来那次雨里决战他伤得并不算重；自己已全力一击，挨了一记“劲箭”，伤势远比敌手严重，如果不是严笑花及时赶到的身影使那“双面人”惊觉而逃的话，那一次，自己断活不了命了……

“严寒的伤重吗？”叶红问。

“相当不轻，”苏慕桥说：“可是，江湖人尝言：猫有九命，严寒有十命，他伤未好，又要去杀掉那想杀他的人，他说他有办法找到曲忌。谁都劝他不住。”

“或许，也只有他，才收拾得了曲忌。”叶红感慨地道：“谁教龚侠怀已给抓到牢里了！”

“对，说起龚侠怀，我来倒是要告诉大家几件新的消息，都是关于龚侠怀的兄弟好友的，”他拍了拍石暮题的瘦肩：“但直接关于龚侠怀的消息，我没有，他倒有一个，挺重要的。”

石暮题点点头，道：“于府尹派人传话给我：说是端午那天提审龚侠怀。”

叶红“啊”了一声。

拖了那么久，终于要审了。

“这消息可确实？”

石暮题显得深思熟虑，“这消息既然是于大人捎来的，我看不出他有什么理由要骗我。”

“我看，”泥涂和尚搔着头皮说，“这消息只怕至少还有一两百个人在等着。”

叶红心中掠过一丝不祥的阴影：“啊，我看道上的朋友，千万勿要有什么异动才好。”

泥涂笑得像一头胡涂而快乐的狗：“要他们勿要异动。恐怕……不容易哪。”

叶红和苏慕桥与饮冰上人迅速对望一眼。

饮冰上人干咳一声，率先道：“要他们不动手，虽然是难了一些，只要让他们知道，这不是救人，而是害人，他们就不会妄动的了。”

“对呀，”泥涂又笑得像一只胡涂而忧郁的猪，“可是，没有人告诉他们，他们又怎会知道这样的事？”

叶红目光闪动，笑道：“那只好找人去告诉他们咯……至少，得要请动一个德高望重、道上朋友都十分信重的前辈过去，才有望摆得平这桩事儿。”

“这样的名宿很不易找，一方面，他要是白道上名动天下的好手；另一

方面，他还要是黑道上吃得开的人物。”苏慕桥也曲折地道，“不但要德高望重，而且要超然物外，这样子的人已够少了，敢于承担的人更绝无仅有。”

“有”。饮冰上人说。

“眼前就有一个。”叶红说。

单简故意问：“谁？”

叶红和饮冰上人一齐异口同声的说：“泥涂大师！”

苏慕桥马上接了一句：“他？我看他才不敢去。”

单简也接了一句：“不是吧？大师一向是位‘侠僧’。行侠就是行知其不可而义所当为者为之的事，泥涂大师为这件事一向当仁不让，怎会不去！”

泥涂用一个小牛般的眼神来看着叶红、苏慕桥、饮冰上人、石暮题、简单、单简……这些人。

“你们想要我怎样？”

“这句话该由我们问你，”饮冰上人用手指捻着他那潇洒的白眉梢，眯着眼微笑问：“你打算要怎样？”

“我？”泥涂嘿声苦笑：“只有找他们说去了……他们要是硬来，就得先过了我这关再说。”

叶红忙道：“和尚，你可不要硬来，劝劝就是了，劝不来，也有别的法子啊。”

“要是我给这干绿林道上的人干掉了，”泥涂大师不止眼神，连表情都像是一头小牛了，“那就是你们害的。”

“好啦好啦！”饮冰上人呵呵笑道：“要是你给人害死了，我就找多几位光头的给你多念几回经超度你好了。”

“我去冒那么大的险！万一一个不好，绿林道上以为我是官方的人；而官府又以为我是跟这些亡命之徒是一道的！”泥涂心有不甘的说，“那么你呢？为什么也不做？光坐着喝茶下棋、吃饭拉屎？！”

“别说的那么难听好不好？大家都不过是为朋友在做一点该做的事而已！就冲着你泥涂大师，谁人不给七分金面？你去劝说，是最好不过的人选。”饮冰上人也给泥涂和尚弄得有些怫然起来了，语音凝重的说：“我？我会上京一行。”

“上京？！”叶红微诧：“这时候？！”

“我觉得在谋救龚侠怀这件事情上，我们的方式都像走了岔路；”饮冰上人道：“与其在原地兜圈，我总觉得，不如直接赴京畿跑一趟，求见史相爷，问个清楚，看他肯不肯放人？再说，我在宫中也有些相知的，托他们在天子面前求求恩典，行不行总有个主儿。胜得在这儿穷厮闹！”

“好极了！”叶红也振奋起来，“我爹在朝中也有一些深交，不如我即写几封信，请上人携去，万一需要用到时，也可请他们出手相助。”

“既然如此，不如你和我同去，岂不更好？”饮冰上人道：“令尊大人的交情，跟我总是隔了一层，还是莫如你亲自往的好。”

简单急道：“可是，公子的伤仍未愈……”

单简也说：“现在离决审之期已近，若赴京师，一往一返，中间又因请托人事，难免延搁，万一来不及——”

“好，那么你就写几份书函吧，我先去，你在这儿养伤、打点，如果局面稳定，把龚侠怀判了三五年的牢什么的，你也赶过来疏通疏通吧。”饮冰

上人说：“就为了龚侠怀让我领悟这一套‘梅花八弄’，我这副老骨头也该去跑一趟了……去弄个水落石出也好，万一无功而返，也还不至于把事情弄得更糟吧。”

他反过来说“刺激”泥涂和尚：“你可不要把事情给弄砸了哦！”

“呸！”泥涂和尚竟然诅咒他，“晚娘冷面，大官铁面；这次你上京，见的是京官，最好给人喷得一脸唾液，没面目来看平江父老！”

“当心吧！”

“嘿！你才要当心呢！狗肉和尚！”饮冰笑骂道，“小心给那一干江湖人士卸八块，拖去喂狗，这才算应了报、报了应了！我管他晚娘冷面大官铁面，只要是给面不要面，我就翻面！”

叶红见两人又顶撞起来了，赶忙把话题扯开，故意问于饮冰上人：“你说官府方面也来了许多高手，他们是谁？”其实，把向武林同道劝说一事交托泥涂，万一失败，也有好处。在叶红心里，也觉得大半年以来，救龚侠怀一事屡遭挫折，倒不如像武林同道一般硬拼一场，劫狱救人，说不定反而直截了当！

“来的人很多，听说史弥远置在身边最信宠的高手——说到这个人，饮冰上人眼神不再悠然，而掠过了一种近乎畏怖的战志，“他也来了。”

“你是说，”叶红吃了一惊，知道有这样一个名动天下的高手，但仍不相信竟会惊动了这个魔星，“‘大不慈悲’？！”

“对，他来了。这次聚集在平江府的高手很复杂。官方应以‘大不慈悲’为首。”饮冰显得隐忧重重，“武林道上的人，则以‘白大帝’为首。”

“白大帝？！”叶红再吃一惊，像把自己的拳头吞肚子里去了：“你是说：‘黑山白水、黄花绿草蓝天’的‘白大帝’？！”

“是。便是他。”饮冰上人沉重地道，“自从‘黑先生’与大侠龙喜扬互拼身亡后，这‘五色盟’的首席，改由‘黑大王’登位，‘白大帝’一直不能成为‘五色盟’的老大，已决心要在江湖上搅个腥风血雨，以示作为。只怕……他这次也来者不善呢！”

“好，大不慈悲和白大帝都到了，”泥涂眯着一双圆眼道，“你可开溜啦！”

“你说什么？！”饮冰怒道：“那我留在这儿。你去京城求人去！”

“我才不去！”泥涂马上道，“我宁愿在这儿跟人拼命，也不要看做官的脸！”

“赴京请免龚大侠罪一事，上人在江湖上名高位重，且在朝里有的是相知，当然是要敦请上人出面才能望有成；”叶红连忙道：“至于在这儿的英雄好汉，有那个不心悦诚服大师的！如果大师亲自相劝，必能阻止这些江湖汉子莽动，如此岂不是好！”

泥涂和饮冰这才不再争吵，但兀自忿忿。

叶红只怕又掀起火头来，忙问：“苏兄此行，不是说会探得一些消息的吗？”

苏慕桥也知机，即答：“听说‘诡丽八尺门’的赵八当家回到平江府来了。”

泥涂和尚没好气的说：“这早就知道了。”

苏慕桥也不理他，只径自说下去，“听说严笑花又要嫁人了。”

泥涂和尚不屑地道：“她那种女人，不嫁人才怪呢！”叶红脸色一变，

但仍把想说的话忍住了。

简单却忍不住问道：“她不是要嫁给陆倔武吗？”

“她已把陆倔武给甩了，”苏慕桥笑道：“这次她要嫁给沈清濂。”

石暮题也不知是笑还是叹：“她也真了得。找的男人一个比一个有权有势。”

单简冷哼一声道：“但再也找不回像龚大侠那样的人物了。”

“还有一件事，”苏慕桥说，“是有关她的也有关你的。”

“她”当然是指严笑花。

“你”是指叶红。

叶红一愣。

“我？”

“对！”苏慕桥说，“‘诡丽八尺门’的二当家——不，现在已是门主了——朱星五托人请我代邀你和严笑花，‘芒种’那天，请到八尺门一晤。”

“哦？”叶红心中纳闷：“请我？和她？”

## 2. 今年，我们一起过冬好吗？

芒种那天，叶红伤未痊愈，但大清早就振衣而起。

那是个明亮的好天气，天比青还蓝，云比白还清；窗外，有鸟从啁啾至惊喧；街外，有孩童嬉笑声传来。

空中带点湿气，使气候不至于过于干燥。走在微湿长苔的青石板上，脚底隐约觉得有一种弹力。这种天气，让人忘了忧虑，连灰色都可爱了起来，连悲哀都很精彩。

叶红以一种“播种”的心情出外。

他自己也不知道心情为何会那样好。

——也许今天是“芒种”，正是农夫们辛勤植下种子，以待收成的好日子吧。

直至陪他同去的简单和单简的谈话里忽然谈到“冰三家”，他才忽然悟：今天自己会那么高兴，是不是因为待会儿就要见到严笑花——？

叶红惊悟了这件事之后好心情就变成了坏心情。

（怎可以这样想！）

（严笑花是龚侠怀的红粉知音！）

（严笑花嫁人，一定是为了进行拯救龚侠怀！）

（龚侠怀还在牢中受苦，自己怎可以对严笑花有这种妄想痴念！）

（如果龚侠怀已放了出来，严笑花自然就会回到他身畔了。）

（可是……）

（如果……）

（要是龚侠怀一直、仍然、永远——都不被释放呢？）

（那么……）

（这样的话……）

（只要自己不再进行救援行动，龚侠怀给释放的机会就更少上一些了！）

（这样做……）

（卑鄙！）

（天啊！我怎么有这种想法？！）

叶红的心情一下又因自己掠过卑劣的念头而意兴全消。

接下来，他所想的，是要更急切、更有效、更能早日达到目的把龚侠怀开释出来。

至于那个偶然闪过的卑劣念头、龌龊想法，他就把他丢得远远的、深深的埋葬了。

不过，人是可以死的，时间是可以消逝的，世上一切都可以改变转移的；但人一生念头，那一念之间便是瞬息的永恒、永远都是在那里，或者，会在那儿。人虽能把它埋在心底，心底里连自己也触摸不着忆不起翻不出的深际处，以便可以彻底忘记。要是个道德败坏的人，这念头便会继续繁殖着，衍生着壮大着，蔓延着以致胸臆全给它填满，不得不化作可怕的行动，就像“诡丽八尺门”里那些曾经英雄一度好汉的当家们所作所为一样。

叶红和简单、单简，二度重访“诡丽八尺门”。

他们到时，已看到门前停着精致的彩帘小轿。

严笑花显然已经到了。

她的爱婢三妹姐特别守着轿，陆倔武（或是沈清濂）派了至少十六名好手，严阵把守。

“你来了。”严笑花像对一个老朋友般的招呼。

“你比我早到。”叶红看到这个满眼都是喜字的女子，总要镇定心神，用一种匕鬯不惊的语音说话。

“我一向都比你早。”

“你的伤好了吧？”

“你的呢？”

“没好全，但差不多了。”

朱星五和高赞魁冷眼在旁看和听。

“叶红来了。”她甚至懒得称呼他为“叶公子”，“你们的话可以说了吧？”

“我们想通了。”朱星五涩声道，“严姊，叶公子，我们对不起龚大哥！”

“是的！”高赞魁那一张看去很有官运也颇有官威的紫膛脸；也因羞愧而变得黯然无光，“我们自知不配当龚大当家的兄弟，可是，现在眼前的事，是如何运用我们的力量，聚集兄弟们的心意，众志成城，来为龙头洗脱罪名！”

“请给我们一个机会来补偿吧！”

朱星五和高赞魁都诚恳和激动的要求。

“老大去年被捕，没跟我们一起过年；今年，请上天让我们能有机会问他：我们一起过冬，好吗？”

在叶红的印像里，严笑花一直都是个十分坚强的女子。

甚至连传言中的她都如是。

叶红在见过严笑花之后，虽觉得她似烛焰一样的温柔和无依，但仍是光和热、厉而辣的。所以，他那时候从没想过，严笑花在失去龚侠怀之后，会不会伤心和无助、是不是需要同情和帮助，而只觉得她太过分、认为她不该背弃龚侠怀，而恨她、怨她、鄙视她。就连她虽然是断了一指，他也没去温言安慰她几句，仿佛严笑花是一种不需要安慰的动物似的。

一直到叶红发现：严笑花为了要救龚侠怀所作出的牺牲、所付出的代价，恐怕比所有的人都更高上一些，他才知道：他错估了严笑花。

在这里，这时候，他又看到严笑花的另一面。

严笑花哭了。

叶红在“春风楼”怒斥严笑花的时候，她没有哭（至少他未曾看见）；严笑花在一剑刳在自己一只手指的时候，也没有哭；甚至在大雨中遇伏、眼看就要丧命敌手之际，她也没有哭。

可是，现在，她却哭了。

她流泪。

一直以来，她都十分冷静、坚定、好强，甚至她听到了这句话，她才终于靠了岸似的舒宽了下来，甚至还有一点点忍不住的崩溃，然像一张忍不住的弓要去爱情箭，又像一场忍不住的春天要去融解雪一样，她抑住激荡的心情，才能说：

“今年，我们一起过冬好吗？好一句话。我以为我毕生都不再会听到的了。也许龚大哥是对的，他没看错你们。——这句话，要是他也能听到，该有多好！”

高赞魁忽然低下了头。

朱星五道：“我们是说迟了一些——可是，我们是诚心诚意说的。”

“好像还不太迟；”严笑花说。她在泪光中的笑如一抹风烟。叶红觉得她的笑和泪不止开绽在她那一张艳若桃李的脸，还仿佛绽放在整个有情人间。“……记得那年中秋，我为你们八人结义所画的画吗？希望来年中秋，我还能够给你们再画一幅……有多少人在，就画多少人！”

高赞魁的头垂得更低了。

叶红忽然升起一个云开见月明的感觉。

原来这种感觉是很好的。

原本，在这冷漠的人间里，人必须要懂得如何为自己喝彩，为自己唱道，为自己等待。

可是，今天在“诡丽八尺门”里听了这句话：“今年，我们一起过冬好吗？”就仿佛有一种暖意常温心头。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冤屈应该要水落石出，误会应该有澄清解释——当这些大家口里常说但都已不再期待的大道理真有一两句兑现之时，原来那种愉悦是那么分外深明的。

“你们打算怎么做？”叶红问。

“要你们帮忙。”朱星五即道。

“帮忙？”

“要相烦公子为我们‘八尺门’人写一封陈情信，要在决审之日，在堂外跪呈……或许，这样会有助于三位主审大人对此案的判决。你是知道的，我们门中，没有几个会耍文弄墨的，就算有，与公子才情，也相去天壤。几个夫子，在门主龙头出事之后，都纷纷请辞了。从开始到如今，公子对这件事，都很了然；若是公子不肯相助，咱们就束手无策，只好冒死去衙门大声喊冤了。”

“高三当家不是文武双全的吗？怎不由他来执笔呢？”

“就是因为我还在衙里当差，我只能里应外合，由我来为首告犯说人情，反而不妥，而且也恐对龙头不利。”高赞魁说，“这件事。还是得要劳公子帮忙到底了。何况，以公子声名和在平江府里显赫、廉介的家世，如能以公子亲笔拟状，我们八尺门的弟子联名合签呈递陈情，对此案会更有扭转乾坤的契机呢！”

“好！”叶红道：“我写。”

“我呢？”严笑花笑道，“你们总下会真的是请我来画画吧？”

“不是画画，”朱星五坚毅的眼神里闪动着一种少见的、跳跃的敬意，“而是刀。”

“刀？”

“龚大哥的刀。”朱星五说的时候，仿佛也感觉到那把刀的逼力与杀力，好像那不只是一把刀，而是一种“说曹操，曹操便到”那一类有生命的东西，“天涯刀，龙头的天涯刀，一直都放在你那儿。我们要端着叶公子为龙头陈情的状子一起上衙门，也理应请出大哥那一柄创帮立道的‘天涯刀’，号召各路门人弟子共同行事才是。”

龚侠怀到了后来，使的是木刀，他那一柄仗以成名的“天涯刀”，早已寄放在严笑花处。他已不需要宝刀，凡他拿起的，都成了“天涯刀。”

“我不想放弃它，但又不能留着它。它在我身边，不仅会使我伤人，还会杀人的。”龚侠怀曾这样的对严笑花说过：“把它留在你身边，我就放心多了。你若有事时，它会保护你。我要用到时，你会交给我。”

所以，严笑花从此就拥有了“天涯刀。”

——那次，她要回“春雨楼”拿“东西”，最重要的“行李”，其实就是这柄“天涯刀”。

“好，”严笑花说，“我会拿来的，什么时候用得着？”她在想着；</PGN要是龚侠怀还在囚中，他看到他仗以成名的这把刀时是什么心情？如果龚大哥已然出狱，他望着这柄曾替他杀敌斩仇的刀又是怎么一种神情？

——要是看见他的兄弟们又为他聚合在一起……

——要是看到自己呢……？我还依然无恙着呢！只是，在碧落红尘里飘过许多凄然感觉罢了。

“那封陈情书，”叶红也随着问：“什么时候用得着？”

“端午。”朱星五答：“他们起审龙头那天，我们便奉着刀、呈上书柬，带八尺门所有的弟子，为大哥鸣冤，为龙头求情。”

### 3. 九只手指的女子

走出八尺门，叶红就跟严笑花说：“今天我很高兴，”他接着又道：“看来你已不必去嫁给沈清濂了。”

严笑花白了他一眼，“有时我真怀疑。”她说，“说不定你是龚大哥狱中同囚，他派你来唠叨我、管制我的。”

她一抹风烟似笑着。叶红总是觉得她这一抹笑意是叫风华绝代、绝代风华，要命的好看、又好看得要命！

“我嫁给谁，关你何事？”

叶红苍白的脸红了。

就似红叶一般的红。

“嫁给沈清濂那种人，是一种堕落。”叶红忙自腴腆里挣扎出来，“龚大侠都快要出来了，他出来后若见你嫁给了沈清濂，他会痛心的。”

“我是堕落，我是像我的头发一样的堕落，”叶红发现她的云发才不堕落，而是高高地挽起，像筑起一个清脆的梦，露出了一截白</PGN藕似的头肩，就像梦的余绪一般不可轻触。她反问，“如果我不答应嫁给沈清濂，你

以为他们会那么早就提审龚大哥？如果我不答应沈清濂的要求，你以为他会让明知一定会为龚大哥脱罪的陆倔武和陆虚舟主审此案？如果我不跟沈清濂虚与委蛇，你以为他会让龚大哥在牢里熬得到终审那天？”

叶红愣住了，不知如何回答是好。“……可是，沈清濂那种人。岂是可以信任的！”

“不信又怎样？我还能信谁？我能有选择的余地么！”严笑花看着自己的伤指，“小欢易得，大喜难期。你知道吗？我到哪里，看到什么，都想起他，都想到他。我若没有他，便人活如死。我常常想到他长吟他自己所写的诗：

千古功过惟一笑。

即是流萤也点灯：

终身未许狂到老。

一时能狂便算狂。

我念起来很想哭。心里总想：只要把他放出来，要我做什么我都愿意；反正，我只是一个只有九只手指的女人，也没有什么可珍可惜的。就算明天就要死了，那又怎样？至要的是今天把大哥救出来。他是个用功的人，他用功以用世，我不是；天翻地覆，跟我这小女子有什么干系？我只要这一霎间的天荒地老，管他日后的海枯石烂！我这种女人，爱就跟恨一样，至死也不知悔改的了。一向都认为：爱就是一种受累。沈清濂不是陆倔武。他可比陆倔武更加难相与得多了。陆倔武是真的喜欢我，我还可以跟他说条件。沈清濂不是。我知道他要的是什么，他也知道我要的是什么。他不急，他大可以不要；我急，我不得不马上就要。所以，我拧不过他。只有他提出要求的份儿，没我要胁他的办法。他要的，我只有给他；给了他之后，他就得答应我的要求——”

“可是，”叶红急道：“要是他那只老狐狸不守信诺呢？他跟你

好在一起，他还会放龚大侠出来吗！”

“问题就是这样：我们两人谁都不信谁，而且，谁也没信过谁；”严笑花像说着他人的一件闲事，“他要替我救龚大哥，那么，我们这辈子都会感谢他，要是他骗了我，龚大哥出了事，我也不活了，他也休想活下去。”

叶红听了。只觉一阵动魄惊心。

“有些人，在生命的蛛网上不肯被噬，挣扎得份外惊心，鲜血斑斑；但也有些人不以为意，当蛛网是秋千，是蚊帐。”严笑花自嘲人的说：“反正，大家都是同在一张网里就是了。”

叶红忽然想起王虚空。

他那柄长过他的高度的刀。

他的喷嚏。

他说话倒错的句式。

他那深一只、浅一只的步履。

他对生命的态度——

然后叶红又想起了自己：

——自己到底是对生命认真、执著，或是另一种的潇洒、自在？

他只觉得自己和严笑花，就像是天涯人遇上天涯人。

“等端午吧，”严笑花上了轿，笑道：“我们都在等端午那天。”

轿子起行的时候，她又帘内说了一句：“但冰三家在等你。他一直都

在等你。”

叶红和严笑花对话的时候，“八尺门”里的“坐象厅”中，朱星五也与高赞魁在密谈。

不止他们两人。

还有两人。

谈说说和容敌亲。

谈说说说：“你们做得很好。”

容敌亲接道：“端午那天，我们就有好戏可看了。”

谈说说道：“可是这出好戏，得全凭你们才能唱。”

容敌亲也说：“你们做得好、唱得好，相爷会听到、看到的。”

朱星五恭声道：“愿为相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就请两位得便时向相爷禀告一声：星五愿效死力。大义灭亲，肃奸除害，这是义不容辞的事。”

他说着的时候，心里却想：（这两个人，信得过吗？能保证自己的前程吗？）

（不过，现在已没有退路了。）

（我已坐上了八尺门龙头的宝座。）

（坐上去了，就不能下来，也下不来了。）

（我不干，老三一样会干；老三不干，老四也一样照干——他们干了，我就得死，那还不如由我来干！）

（如果我下出卖人，就得要给人出卖；与其自己流泪，不如让世人痛哭吧！在这世上，一是当老鹰，一是做对抗老鹰的母鸡，决不做小鸡——否则，宁愿跳回蛋壳里不出来！）

（无论如何，龚侠怀都不能东山再起！）

（他若再起，就是我的一败涂地！）

（——害一个人，是害；害十个人，也是害！反正都是害，害百来千人，也不算什么！与其人害我不如我害人！）

（害人就跟杀人一样：你刺他一刀，不杀死他，他慢慢的死，更加痛苦；万一不死，就会报复，那时他不死你就死。不如一刀杀了，死不了再杀一刀，杀死为止，二了百了。）

（龚大哥，不是我狠——而是到了这时候，谁不够残忍，就是对自己残忍！再说，据悉你快要给放出来了，赵老八也回来了，你要是真的出来，会不会报仇？赵伤要是真的回来，会不会报仇？！）

高赞魁也随着朱星五的话锋说下去：“两位放心吧，到了这个地步，我们当然都是同一阵线的人，你们吩咐什么，我们就做什么。”叶红好管闲事，严笑花死心不息，两人留着，总是祸害，两位大爷计策高明、用心良苦，我们自当遵命行事。”

他说着的时候，心里也在盘算——

（到这时候，八尺门已完全操在官府的纵控下，能有反抗的余地么？能有不言听计从的么？）

（开始的时候，因知无法力挽狂澜，又要保住自己顶上乌纱，发生什么事，都任之由之、视若元睹；可是，现在，八尺门名声已渐败坏，八尺门的弟兄们在外也抬不起头做人，他们还要我们交出些什么？）

（剩下的，也许只是“诡丽八尺门”的虚壳，还有这些残留的命了。）

（不过，既然是大家都醉了，没醉倒的也最好诈醉，这时候是不需要人

清醒着的。)

(谁醒谁遭殃!)

(——自从发现自己良心发现的时候就是最不值钱的时候，于是自己就但愿以后再也不要良心发现的机会!)

(到了这个地步，害人已成了他必须履行的职责。)

(人，有的可以共患难，有的可以共富贵；有的可以共富贵但不可以共患难，有的可以共患难却不可以共富贵——自己呢？如果可以增加实力，便会与人共患难；如果真的对自己有利，当然最好是与人共富贵了。)

谈说说笑着看着他们两人。

他的眼光是一种不落言诠的观察。

“难得你们深明大义，事情就好办得多了。”

容敌亲也在看着眼前两人。

他的观察当然不露痕迹。

“我们现在就等端阳那天了。”

他们早已把“大计”分别向朱星五和高赞魁说清楚了。</PGN

朱星五和高赞魁都是聪明人。

他们一听就懂。

谈说说和容敌亲也说得非常小心，充满暗示，十分晦涩，但意思又很明显。

他们都会以为是史相爷的“授意”，所以一定遵从——问题是：就算是谈说说和容敌亲自己，都没能弄清楚；要毁掉龚侠怀的计划和之后一连串的扫荡行动，到底是不是起自史弥远的意思？还是出自朝廷哪一名大官的主意？或是根本是皇帝的圣意？抑或是

这根本是自己四人一手造成的！

——还是诡丽八尺门的人内江所致的！

——抑或根本是一种天意？！</PGN

## 第十章 第一滴汗

### 1. 行到水穷处，坐看火起时

“有消息了。”

“怎么说？”

“龚大侠确是在端午节午时受审。”

“好哇，咱们也等了这许久了！”

“不过，听说京城里也来了许多好手。”

“嘿，那干贪官污吏里还有好手么！”

“倒不可轻敌。来的是谁？”

“来的人有不少，其中包括了‘大不慈悲’和‘白大帝’！”

“哦，这两人倒是棘手！”

“别长他人志气了，怕什么！？咱们这儿，高手如云，听说连‘无疾而终’蔡小虫和‘饮酒的小梁’都要来加入咱们的‘救龙’行动，哪怕他们调兵遣将，一概当作酒囊饭袋，来一个，打杀一个；来一双，放倒一双！”

“谁怕来着！咱们这儿，武照练、马照骑、鸡照飞、狗照叫！我只是有点担心……”

“你就甭担心了吧！咱们也等了这些日子了，龚大侠也吃了好些日子的苦了，还不是等到了今天！龚大侠还疑是山穷水尽之时，即是我们度他个柳暗花明之日！”

“哈哈！这叫‘行到水穷处，坐看行刑时’！”

“什么！龚侠怀只是去受审，又不是送去斩首，什么‘行刑’！说话也不留谱儿！没学问还学人抛书袋！”

“审什么审！龚大侠哪有罪可审！这干狗官，还不是百方整治的只图把龚大侠送上法场！谁知道他们会不会以押审为名，押呀押的就把龚大侠送到菜市场去斩首哩！”

“荒唐！大宋没有法律么！岂能说斩就斩！”

“你可别骂他胡说，倒有过这种先例呢！朝廷好佞小人弄权。要除掉一些清正之士，总是先斩后奏，还有的斩了不奏呢！”

“他没头脑，你也脑袋长到屁眼上去了不成？龚大侠好端端的，还没给定罪，你就诅咒他给判了斩首示众了，岂不过分！真是黑口黑脸黑心肝！”

“什么诅咒？收起你的鸟嘴！就算龚大侠给押送法场又怎样？

咱们就是来劫法场的！”

“算了算了，吵什么嘛，你就当他说了一句屁，不就得了吗！”

“什么屁！？屁是你的东西！”

“放你的屁！”

“你再说，我可动火了！”

“别别别，别这样嘛，大敌当前，龚侠怀也还没给救出来，大家自己人就要先干上一场了不成！”

“哈哈……这叫‘行到水穷处，坐看火起时’才对！”

“你别隔岸观火了！这架打起来，你小心也给烧着屁股……”

### 2. 我比鸡蛋寂寞

这一干武林人物，谁也不服谁，打啊、闹啊、吵啊，还几乎真的红颈子粗脖子的动起家伙来了。

不过，他们的“阵容”也十分可观：“千疮百孔”谢红飞。“山为之开”牛满江、“短指剑”阴盛男、“流云一刀斩”傅三两、饮露真人、餐风长老、“跨海飞天”邢中散、“踏雪无恨”巴勒马、融骨先生、销魂头陀、谢梦真、“神通”莫虚舟，还有才到不久的“刀一出手、人鬼不留”的王虚空，“开天辟地、斧不图人”的丁三通，以及快要赶来会合的“饮酒的小梁”和“无疾而终的蔡小虫”……几乎翼括了平江府和邻近一带各路武林高手，有几人甚至还是从京师赶来共襄盛举的。他们知道群雄要起事。而又知为的是要救龚侠怀，所以能来的，都来了。不能来的，多是因事羁留，身不由己，然则还是心向往之的。

那干汉子一向粗豪，在那儿摩拳擦掌，见有大事可为，莫不激奋高昂，大声谈笑。宋嫂则走到一旁，忧心忡忡了起来：

龚大哥，今日平江府里，聚齐了一干武林雄豪。他们聚在这里，不为什么，只为了要给你尽一点力。千古功过惟一笑，纵是流萤也点灯。你说过。我们大家聚在这里，来救你，不知怎的，我总是心乱。

我们能救得着你吗？要是救不着会怎样？我们会怎样？你又会怎样？明明是我们在设法救你，可是，我总是心中默稟着，仿佛你就在那云深不知处，洞透这一切，关照这一切……好像你不是被我们救的人，而是保佑我们的神一样。

傻样的！我怎会这样想的呢！这样想是不好的。龚大哥，我们多久没见面了？你进去也已超过半年了吧？里面可有练功？可冷着么？不，可热着吧？可有没有看书？你一向都喜欢读那些书，也劝我们多读些书，你说书读得好武功也会好些，人品也会提高，可是我总觉得读书是读书，武功是武功，正如做人是做人，做官是做官一样。有些人，明明是坏人，可是官做得很大，官位也坐得很高。论学问，大家就别跟您比了，连我宋嫂，赫，也差那么老远的一大截！花与杀人，本无相干。可是你说：花也是一种杀人的方法，用的是它的美丽！我不明白。我听不懂。可是我就算听明白听不懂也记得你说过的，我不是朱星五，也不是高赞魁，他们说跟你雪冤，但你还是冤到现在，他们不是忘了你，就是防着你。他们都比我有识见、有学问，可是他们都忘了你的话。

你不在的日子，我寂寞如常。不止如常，还寂寞如泉涌呢。我活着，便是为了救你、助你，为了和你重整诡丽八尺门。不为这个，我便活着而无等待了。人生到此，岂不是可以死了？有时候，我看着一粒鸡蛋，它没有破，也没有裂，更未曾孵过小鸡。它静静的，一个晌午，又一个晌午的度过。纹风不动，匕鬯不惊。我觉得我比鸡蛋寂寞。而我怀里的刀，已经开始冷了，不久就要锈蚀了，大概只有“怀龙刀”比我更寂寞。那刀，是你送的。连刀光都是。

我宁可跟你一道，闯天下，闯江湖：喝酒、杀人、快意长歌；论交、定计、械斗长街。不像现在，连长街也是寂寞的，仿佛这条走了十数年的街，现在已我不认识他，他不记得我了。也罢，日后有人会问我，我会告诉他：我看过那么一场热闹的孤寂！

罢了罢了，反正，您就快要出来了。我们都在等你。

我们都在等着救你。那天我走过二嫂亭的时候，一只喜鹊正对着我叫，我就知道，你快要出来的了。前天晚上，我在山老的田里掘白麻，居然挖出了一条当归！当归当归，不就是说，你快回来了么！这一定的了。这必然的了。昨天。我和老牛、小阴掷骰子，一掷，一个“豹子”！你看，我运气都那么好，你还会坏么！你就快回来的！相书不是说，浓眉虎眼、剑眉星目的人运势很强的么……哎，却不知为何，有好些细眉长目的人，都飞黄腾达，终生无险无灾，而且也不学无术、学无所专，却生财有道。头头是道，而你长相那么好，却有此劫！到底是我不会看相、还是相学不准？都不管了，好运气就要来了，我快能再见你了……再见到你时，我不是谢梦真，我仍是宋嫂，你门下的一位弟子，一个宋嫂，一名管家婆！我只想与你炉火纯青，不敢同你登峰造极，因为我不配。我别的不要，只求江湖上有人说那么一句：“要杀龚，先除宋”——这就是我莫大的心愿、心头最大的愉悦！

……只是，既然快与你相见，我心里头，却为何总是觉得你在那么的远？那么的远，那么的远好像见面是一个从来没去过也没听过的地名似的。

宋嫂正想得入神，忽听有人问：“你是不是觉得有些担忧？”

是谢红飞。

“吓？”宋嫂仍有点精神恍惚。

“你就别担心了，这次有这么多人相助，倒是意料之外，可见龚侠怀确有人心处。”钟夫人说：“要是万一真的失败救不着，不要紧，咱们可以先退回来，一次不成再一次，一定要成功的救出龚侠怀为止。”

她笑着问她的妹妹：“那你还担心什么！”

宋嫂只听到她姊姊那一句：“万一失败救不着……”“失败？”“救不着”？那怎么能够呢？！怎么可以呢！……她还是在忧虑。

这当然一点也不像“诡丽门第一女将”宋嫂平时的性情。

“你有没有听说过浙东路‘三巨子’出事的消息？”

“嗯？什么？”

“怎么你总是心不在焉的！”

“‘三巨子’？你是说绍兴的赵巨势、庆元的苏巨日和瑞安的仇巨世不成？”

“正是他们。”

“出什么事了？”

“听说他们也给官府逮了。一众豪杰止思量营救他们三人之策，所以浙东路的武林好汉，都不克前来相助。”

“这也难怪……”

“还有，我也听闻成都路的仙井监的‘水陆二路总瓢把子’‘一刀八段’高恐移，他也出事了，他的朋友也打从各方奔走营救。”

“说也奇怪，江南洪州的‘大过天’萧猛余，不但没来，连一字也没有捎我们，这不像他一惯作法，他的门人也没了信息……可真……有点怪呢！”

“也许这就叫‘福无双至，祸不单行’吧！英雄豪杰，一个遇难，人人俱危，所以才要守望相助！”

“哎，别的不理了”，只要能救出龙头，这件事就算了，我的心事也算了了。”

### 3. 近水楼台先流血

可是这边厢的王虚空和丁三通二人，却也完全有异于平时的高谈阔论，而是静悄悄的躲在一个幽黯的角落交头接耳、窃窃私“他们已经出动了。”

“你错了，他们快要出动，但还没出动，他们是端午那天才出动，因为龚侠怀在端午那天才送去受审。”

一听他们的语气，一个语句诸多倒错，一个老爱指人“错了”，就知道准是这一对活宝了。

“不管对错，最重要的是，现在，我们该做些什么？”

“什么时候是端午？”

“三天后。”

“所以你又错了。我们现在什么也不做，等两天再说。” </PGN

“两天后……”

“……的晚上——”

“我们偷进大年里去……”

“——把龚侠怀救出来！”

“那么，”王虚空兴奋的连鼻头上都聚积了细小的汗珠，“龚侠怀就是我们两个，一手救的了！”

“你再次弄错了。”丁三通又纠正他，“既然是两个人，那就是四手救的，不止一手。”

“说不定我们都只用一只手呢？”王虚空不服气。

“那还是两手啊，”丁三通仍是辩到底：“你又错了一次！”

王虚空反正心情好，不想争辩下去了：“好，你对你对，反正，龚侠怀就是我们救的，嘻嘻，这干家伙还打算端午去救人呢！但我们近水楼台，先听着了，早一晚行动，先把人给救出来……好笑啊他们的脸色，那时！”

“咱们说什么也得在平江府威风一次！”丁三通踌躇满志的说，“况且，你跟叶红的打赌。也赢定了。”

“现在，咱们只等……”

这样说着的时候，仿佛，只要他们出动，就胜定了，龚侠怀就一定给他们救出来的了。

在这间青黑色的怪屋里，除了住着一批怪人之外，还有许多怪东西、怪事物。

不远处有一棵树，老树盘根，但只有一片叶子，红色，坚持不落，他们都戏称之为“叶红树”。

还养了一只狗，打呵欠跟人的声音完全一样。它还会打喷嚏，声音跟王虚空打喷嚏时完全一样。

有次，它在黑暗处打喷嚏，连丁三通也以为是王虚空，还递给它一条手帕用来揩鼻涕。 </PGN

有只母鸭，却发出公鸡的声音。每天下午申时，它都会大啼特啼，使午寐的汉子全不能再睡。啼到末了，它还会“格格”的一声，就像扭断了脖子一般。

那些习惯午寐以便晚上彻宵狂欢（或“飞檐走壁、上屋下瓦”）的好汉们，便忍不住怨怒的去追打它，有的还有暗器射它，但却给它乖巧地躲了过去。

还有臭乌龟，竟会叫一个“通”字。人人都笑说他是丁三通上辈子的媳

妇儿。

在这怪屋里，遇上好天气时，可以从西窗看到夕阳，像一枚烧红的炭，又像一粒又油又旺的卤蛋黄，一沉，就天昏地暗，几乎还可以听到“滋”的一声，熄了。早上，太阳像一滴红色的血，一窜，就窜了上来，静静的以月亮的身份待了半晌，接着突然光华四射、光芒万丈起来，几乎要发出“哗”的一声，硬迫公牛起来，强逼着花开，硬使乌龟忙着觅食叫鸣，硬要人开始给他们本来不醒来就不必过的一天……当然也硬生生把那些还在宿醉中的好汉们唤起。

只有这一天不是。

这一天是他们自己醒的。

第一次，他们的醒与太阳无关。

但和龚侠怀有关。今天他们要做大事。

因为今天是端午。

——他们等这一天，已等了好久好久。

然后他们就发现了一件事：

王虚空和丁三通这对活宝不见了。

敢情他们是昨晚半夜溜走的。

——他们溜到什么地方去了？

——为什么到现在还不回来？

“胆小鬼！临阵退缩，开溜大吉！”

“不对，他们看来不是这种人。”

“难道……”

“——他们去劫狱不成！”

“只怕是了。昨天，我还听到那个小胖子在梦中忽然咕噜一句什么：‘近水楼台先得手’！”

“——先得手？得个鬼？得手了还不回来么！？先流血才真！”

“对……要是得手，他们就会先把龚侠怀送回来的，这样的大好机会，他们还不耀武扬威一番么！现在他们还没有回来，恐怕——唉，他们要是在，倒是强助！”

“他们疯疯癫癫的，在一起只有累事！依我说，他们不在更省事！”

“他们要是失手——只怕就凶多吉少了。”

“他们出事，都是不听号令，咎由自取之故……我怕的倒是：他们会不会供出我们的行动，破坏了我们的计划！”

“不会吧？我看他们也算是武林汉子，不至于出卖大家吧？”

“这话很难说。我看他们成天嬉皮笑脸的，不是好东西！”

“不管怎么说，今天的行动都绝不会变更的！”

“对，风雨不改。”

“咱们依计行事！”

群侠终决定暂不管丁三通、王虚空二人的“下落”，先全力去救龚侠怀才是正事。

——但在一切已安排好的行动里，有部分的人，在准备的过程中，偶然还是会掠过这样的念头：

（到底王虚空和丁三通两个去了哪里？他们遇上了什么事呢？）

他们真的是去劫狱。他们原以为集两人之力，先为救龚侠怀流第一滴汗。他

们并不认为会流血。——至少他们自己不至于因此而流血吧！一向出生入死、视冒险为愉悦的王虚空与丁三通，劫一次狱不过是过一次瘾。

#### 4 . 五四行动

五月初四的晚上，他们行动。他们的行动并不是在很深的夜。因为他们艺高胆大。他们在戌时开始行动。行动在子时以前结束。所以，这一次行动，只在五月四，还没到子时——即是端午节的清晨——就结束了。那是个星光灿烂的晚上。——是称“五四行动”。“他们”就是王虚空和丁三通。他们潜到大牢附近，然后才开始想办法：“怎么进去？”他们绝对不是没有脑袋的人。他们只是不大喜欢想东西。在他们而言，想太多是一种痛苦，想不如做，就算做错了也痛快。他们很快的想到了办法。

他们伏在墙角，等待。

那晚没有月亮。

但有满天星光。

——就算是月明如画，眼利的人也不可能发现他们。

王虚空虽然胖了些，丁三通的身形虽然高大了些，但他们一点也不迟钝。

他们有极好的轻功。

他们还有胆色、武艺、心情和做。

为了方便施展轻功，他们甚至连大刀和阔斧都不带。

布局容易破局难。

对王、丁二人而言，是决战容易等候难。

人生里已有太多的等待。

等待能令红颜变老，英雄丧志，美好的事务变成过眼云烟。

他们憎恨等待。

因为他们不能忍耐。终于等到了。等到了—一个比较高—一个比较肥矮的人，正要进入监牢。一个牢头和一名差役，匆匆要进入牢狱。王虚空和丁三通立即行动。他们抓住那两个人而不许他们发出一丁点儿声息就像说一句废话那么简单。——你们是怎样进入大牢的？——我们有腰牌。——我知道你们每天都有暗号，今晚的暗号是什么！？——对方问：“外头风声鹤唳？”回答：“里面水落石出。”

——龚侠怀给关在哪里？

——什么，原来你们是……！

——你别管，不想死的就快说！

——我只是个牢头，钦犯的黑牢我还进不去，我怎知道他给关在什么地方！

——你真的不知道？

——大爷，要是我胡诌，害你不成，恐怕要害了自己的命哩！

——你敢胡说半句，我把你们先绑吊在树上，如果进去之后发现不是那么一回事，我俩一出来就先宰了你们两个狗东西，休想骗我们！……你们不知道龚侠怀给关在哪里，那么有谁知道？

——这……

——快说！

——寇押司会知道。

——怎样找到这个姓寇的？

于是，这两个倒楣的牢头和差役，把所知道的一切都说出了。

王虚空和丁三通就真的挟着这两个家伙，在离牢狱差不多的一棵大榕树上绑着，狠狠的说：“要是你们骗我，哼，嘿——”

他们穿上那两人的服饰，拿了他们身上的腰牌，低着头，闷着声，果然给混了进去。

要混进去也不容易，几乎马上就露出了破绽。

“喂，牛头角，今儿怎么那么垂头丧气呀，昨晚你不是在朱大肠家里威风着的么！”

“……昨晚……受些风寒……”

“哈哈，还病了唷！牛头角成天不是说铁铸的身体吗！不也一样得病了！喂；怎么你病，雪山猪也死了老婆的样子？”

“……我也病了。”

“你们可真是同病相怜啊……公文呢？”

“公文？”

“府尹大人签下明日提审犯人的批票啊！”

奶奶的！那两个狡猾的家伙就是没提这件事。他们大概就是为办此事而进牢的吧！怎么办？丁三通脸色变了又变，要不是天太黑、烛火太黯，那几名狱卒、牢子听他俩病了太得意，一定让人看得水落石出连根拔起了。丁三通正诗发作，王虚空却在襟里掏出一封书柬，递了过去。

险险的过了关。

“要不是府尹的文书怎么办？”丁三通跟王虚空按照那两个家伙口里所说的路向，走了几个通道，偷偷地问王虚空。

“管他的！反正，咱们已混进来了。要混不进来，只好杀进来了。”他已打定主意，如果找不到龚侠怀，那么，胡乱救几个人，大闹黑狱一番也好，总比过白来空回；反正，连龚侠怀都得在这里受苦受难，这儿决不会是什么好地方。

丁三通听了，心里恍恍惚惚的似有些什么的，但在这心思此时此地却像一缕飘忽的幽魂，抓不住、摸不着、收不起来。丁三通和王虚空一样，他们身上可能连一个子儿也没有，但胆子却要比他们的拳头还大，而且像是用金属打造的。

在丁三通五岁的时候，有个夏夜，他和王虚空有次给人赶了出来，没地方睡，只好睡在乱葬岗的破席上。睡到半夜，丁三通觉得四周像结了冰一般的冷；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底下还躺着一个“人”，那“人”冷得像一尊石头，两只手却搭住他的脖子，还张着口在他后头喷凉气。但这“人”是有穿衣服的，丁三通看也没看，就把睡在自己身下那“人”的衣服祛了下来，披在自己身上，另辟一处，重头睡起。王虚空则在撒尿的时候，发现有一只爪子自土中伸了出来，抓住自己的足踝。他立刻做了一件事：把热尿撒在那只爪子上——那“瓜子”便“缩”回土里去了。次日醒来。他们都不知道昨晚跟他们“闹”的是什么东西——虽然他们确知昨晚这儿确是有点“东西”出现过。

日后，他们一起或分别闯荡江湖，在刀口下，他们从没怕过；在血光中，他们也从没畏惧过。有一次，他们跟一个会吃人的高手决战。这人边打边吃，把一个本来美得连雨遇着她都凄迷了起来、阳光遇着她都明媚了起来、男人

遇着她都颠倒了起来的女子，只吃剩下一堆森然的白骨，和一堆沾着不少肉碎骨髓的长发，丁三通和王虚空二人也只感到愤怒，并不是害怕。害怕和愤怒绝对是两回事，虽然愤怒常常是因为害怕，而害怕的表达方式有时候是愤怒。他们就跟这“吃人和尚”耗耗大师大战三百七十回合，把对方打得筋疲力尽，久战不下的结果使他发了疯的吃掉他自己的十只手指、啃掉他自己的两只手掌，还啣下一大块腿肉，他们才合力杀了这个疯和尚，然后眼见他才断气，不到两个时辰，至少有三十万只尾指甲大小的红头黑身翘屁股的蚂蚁，把这吃人的和尚吞噬得一干二净。

那时候，他们也只是觉得有些震怖，但不像今晚：今晚他们竟然觉得畏怖。

他们都从未进过监狱。

——他们几乎连地狱都去过了，就是没入过监牢：一是因为没人抓得了他们进去，二是因为他们也不让任何人抓他们进去，三是因为也确实没有什么人要把他们这种难惹难缠难伺候的人物抓进去。

可是，今晚，他们却走进了监狱。

——自动的走了进去。

然后，他们才知道恐惧是什么：那地方不是要你生，也不是要你死，而是要你生不如死的活着；活着，除了要你受煎熬之外。并没有其他的意义。可垦又不许可你死。纵想求死也不能。

活在这儿，完全没有了希望，但在幽黯与霉臭里，又满布着屈辱、悲愤、伤痛、冤情，还有这些种种的惨情所构成的折磨。

这一直要到王虚空和丁三通走进“死囚”的“天牢”里才感到份外深明：你甚至可以感觉到连那里面的空气也是用人类腐烂了的灵魂化成的，那坚固而无情的墙仿佛是用冤屈和绝望熬成的。“天牢”关的大都是“政治犯”。进入了天牢的丁三通和王虚空，都不约而同有这样一个想法：

地狱是用来整治鬼的。监狱是用以整治人的。监狱是人的鬼域。

## 5. 皮毛

他们一旦走了进去，就觉得跟平时有点不一样。在里面一种交杂着绝大多数的人曾在这儿挣扎求生忍辱求存而还有少数人在这儿恣意横虐作威作福的气息，让丁三通和王虚空呼吸着沉沦与腐朽，把两人平时的玩世不恭，一扫而空，换之而来的是抑郁难禁。

“天啊！”丁三通喃喃地道，“这种地方，我一天都不能待！”

“可是有些人会在这里要待上一辈子，”王虚空涩声道，“你这句话对关在这里的人太不公平了。”

“听说这一层牢里关的多是朝廷要犯？”丁三通说，“朝廷要犯就是钦犯，钦犯就是触犯天条的犯人，他们被押的地方就是天牢了？”

“押在这里的人，不是候斩，就是终生监禁——反正，都是永世不得翻身就是了；”王虚空说，“不过，这些人，可能平生连一只鸡都没有杀过，只说了一句‘不该说’的话，做了一些‘不该做’的事，得罪了一些‘不该得罪’的人——所以就沦落到这</PGN里了。”

“可是，作为一个人，也许，不做那些事，不说那些话，不得罪那些‘人’，就不能算是个人了；”丁三通说：“——就像今天我们不得不过来一样。”

他们以极高明的身法，进入牢狱里，在几个关卡上，都没有给牢子发现。然而在这幽黯、霉湿的地方，他们避得过狱卒，却躲不过那些给关在牢里的犯人的眼睛。

那些人是看见他们的。

可是都没有吭声。

他们眼中也没有惊喜。

没有期待。

他们用看死人的眼光来看他们。

——他们用这种眼色来看人，也许是因为：他们本来就是“死人”。

实际上，他们一进入这儿，不管是因为说错一句话、做错一件事、得罪错了一个人，还是写错了一篇文章，就已经是个“死人”了。

——甚至连看见有人溜了进来，他们也并不燃起逃生的希望；因为他们知道：这儿只有人“进”，从没有人“出”，至少，在没有“上面”的批准之下，谁也出不了去。除非是一年一度，天子一时高兴，大赦天下，朱笔一圈，看是勾上哪一个人的名字；不过，通常皇帝都是笔下一抹，抹去了千千万万人的性命；要等他救人，就像乌龟等长上翅膀变飞龟一样无望。

一个人连“希望”都不复存了，那就跟“死人”无异了。

王虚空和丁三通看到他们：一个个衣不蔽体，一个个都污秽不堪。也许，他们在进来之前，都是身娇玉贵、气派非凡的人物，但一进入这里，就猪狗不如。现在，他们身上发臭，跟死人一样臭，但死人却不必闻到他自己的臭味。他们跟死了没两样，身上有蛆，蛆就在他们脓上蠕动，脓就在他们伤口上像乳汁一般溢出来，而他们伤口遍布全身，要比西藏女子的饰物还多。

其中有一个，一条腿已经完全烂掉了，看得出是新近才给人切断的。露出了一截白骨；他大概是感到奇痒无比吧？所以用手大力的在抓痒，那骨头发出吱吱和刮刮的声响，跟用锅铲去刮黏在锅底的焦饭差不多一样的声音。

有一个犯人，左耳已掉落了大半，他一嚼东西的时候（吃的好像是禾秆下的一小团泥渣），牙龈牵动，他烂了的半边耳朵。掀出了颈里的鲜肉，痛得龇着牙，那样子就像笑一样。有好几个犯人看着他的伤日，有一半无动于衷，有一半露出饿的表情；有一个还忍不住咬自己的手指——下，他是吃着自己的手指——要相当眼尖和细察，才知道这个把自己十只手指吃剩下了六只的，她还是一个女子。这女犯人让丁三通和王虚空想起了“吃人和尚”耗耗大师。

只不过，在里面的人，已大多不分男女的了。

“他们……”丁三通觉得自己语音混浊，仿佛也快变成这里幢幢幽魂里的其中之一，“监牢里的犯人都是这样子的么？”

“我不知道。”王虚空哑声道，“不过，听说在天牢里的犯人。要比犯什么都惨。有的可能只是他们的长上、朋友、亲戚犯了忌讳，便抄家灭族的丧在这里，任人整治。”

“嘿，”丁三通舐一舐干唇，说，“要是我，我宁愿马上便死。”

“我不知道，”王虚空说，“我听蔡小虫说过：他以前也以为自己可以要死便死，不料，有一次，他给下在牢里，眼见一个同囚者，知道自己给判个拘役终身，他居然为自己不是被判斩首死刑而欣喜得在地上打滚，用铁铐把自己脑袋敲出了血……我想，人，就算是没了希望，也正是希望能没有希

望的活下去吧？”

丁三通默然。

——古往今来，杀人放火，奸淫掳掠的犯人，下场往往还不如“政治犯”惨烈。他们不仅是死，而且常是冤死；不只是冤死，而且常是六亲九族同诛；不止是六亲九族同诛，还要给诛杀得极为残怖。

丁三通和王虚空一向好玩嬉游，可是来到这儿，也不禁只望：这种令人发指的事，理应到此为止——这是一个令人惊悚的尾声就好了！

可是，他们当然不知道，这比起紧接着下来的蒙族人主大宋江山，还有一百三十年后汉人又人主天下，然后开始一连串的肃清异己、残戮忠良的大兴“典狱”，变本加厉，相较之下，这还只是一具腐尸上的指甲，一头野兽身上的皮毛而已。

这野兽只要闻到它的气味就得要不寒而悚。这野兽。

这场面当然混杂着无数的气味，大致上，可以分作数类——死人的气味、快要死的人的气味、活着的死人味道——丁三通却又闻到一种味道。

有点像野兽嗅出了危机的味道。

这时，王虚空忽道：“不对。”

“什么？”丁三通一向胆大包天，来到这里也不免感到有些心惊肉跳。

“你有没有听到那些守门的家伙怎么说？‘府尹大人签下的明日提审犯人的批票’！”王虚空几乎要叫道：“天！”

“你的意思是说？”

“咱们刚才手上有一张——”

“——可能是可以光明正大的把龚侠怀弄出去的……”

“公文！”

“天！”这回倒使丁三通忍不住叫道：“我们怎么这么蠢！”

“蠢是蠢了些，”王虚空一对小眼发着亮，“但未必不可补救。”

“你的意思是——？”丁三通再次的问。

“我们可以倒回去，跟踪那些押解的人，不就可以知道龚侠怀给关在哪里了么！”王虚空机警的闪着小瞳仁：“你今天转死性不成？”

“怎么说？”丁三通没料到后面这一句。

“我怎么说你都不说‘你错了’，”王虚空为今天丁三通的“虚心求教”和自己的“精明过人”而感到得意洋洋，“要不是你终于佩服我的绝世奇智，就是你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吧！”

他本来只是想说句笑话。

——想逗一逗笑，以宽心情。

但丁三通却没有笑。

连王虚空自己也不大笑得出来。

——只要是一个还有点血性的人来到这儿，都没有办法打从心里笑得出来的了。

## 6. 无力去飞

王虚空和丁三通果真是折了回去。

果然有七八名差役，还有一名牌头，一个公吏，只在签办提审要犯的文书。

大概就是因为手续繁琐吧，这一行人好不容易才等到发下来的公文，还得要搅个老半天才能提解钦犯——因此王虚空和丁三通才能“及时赶上”。

这一队人终于去提押要犯了。

“喂，留神着点，这可是要犯呀！”

“要犯！在我们手里，要犯还比不上一个路边要饭的！”

“小心驶得万年船。出了事，谁都担待不起。”

“得了，出事，还是要等出了这儿大门才算事；在里边，铁箍着，谁出得了事？要有事，也还是你们自己的事！依我看，人犯先过碎爷和寇押司这两道刀山火海，哪有皮肉可剩！”

“赫！你可别嘴里泛光着，寇押司和大管营碎爷还在候着人犯呢，你真有胆子惹火他们，哼，嘿——”

这几人说说笑笑，但却不敢勾留，由牌头和刑吏带头，其他尾随，步向死囚房去了。

王虚空和丁三通跟踪的方法很简单：

他们蹑足过去……

然后点倒最后二人——

接着把人找个暗处藏起来：

之后便跟上队伍，成了两个“差役”。

过程都很成功，很顺利。

顺利成功得有点出乎意料。

——当一个人成功顺利的时候他会怎么想？

（那都是有才干、有办法、懂得把握时机之故！）

王虚空和丁三通的想法也差不多是这样：

我武功好。

我轻功高。

——何况我们运气不错。

他们运气是不错。

——一直到此际都不错。

“错了。”

丁三通终于看到起押去提审的人了。

那是个女子。

她一定是受过逼拷，可是浑身上下，都看不出受过酷刑。她紧咬着唇泄露了她的倔强，她的容色泄露了她柔顺的性情，她的神情泄露了她善良的品德，她的无助就是她的无悔，她那长长的且曲曲的睫毛已许久没对剪过阳光、花香和自由。这女子有一双纤秀的手，指甲上都凝紫黑色的血，这才真正不留余地的泄露了她受过的苦刑。

王虚空没见过这女子。

丁三通也没见过。

——但那女子的高贵品质，让人一看就有一种怜惜的感觉：觉得她不该出现在这种地方也不该受这些劫难。

他们就押着她，走过那一幢幢鬼域也似的甬道。

甬道两旁是监牢。

里面照样有人。

有还活着的人。

有活着等死的人。

有死人。

墙上的火把，因这一队人虎虎地步过而掠起一阵阴风，吹得火光明晃不已，照出墙上有一条壁虎，背是灰色，下颌到腹侧之间却勾勒着蓝、紫还有红、赫诸色，美丽极了，美得令人不敢置信。好像它是有毒似的。

“咱们该怎么办？”丁三通低声的问，“押审的人不是龚侠怀暖！”

“不管了。负责的人不是姓寇的吗？据那两个家伙说：龚大侠也是他安置的，咱们跟过去瞧瞧再说；”王虚空也用一些微像游丝一般的语音道：“况且，这么美丽的女子、咱们倒要看看他</PGN 们要拿她怎样！”

“好色！”丁三通叹道。

“这叫色胆包天。”王虚空回应了一句。

两人说笑但却没有笑。

因为不能笑。

也不便笑。

——不知怎的，王虚空和丁三通都同样的觉得：今天晚上，一直笑不出、笑不得。

转了几处，地势愈来愈高，地方也愈来愈雅致，再也没有先前的凄惨幽黯气氛了，而且居然还看到天穹，星光足可以筛进来。满天的星子低得像是一个马上就要覆盖下来的神话似的。

那女子敢情是许久没见过星光了，脸上现出了一些喜欢的样子——但仔细看的时候，又好象不是，而是一种绝望的幽怨。

她在经过星色可以照得进来的长廊上，不过片刻间的事；这片刻里她是个绝色。

之后，大家都停住了。

那一道门已到了。

——门后是什么？

她又那么地疲倦，累得像再也禁不起风霜，再也活不下去了。

连王虚空和丁三通看了，都升起一种凄凉感觉。

门开了。

门里很大，很干净，居然还有浓烈的香气。

里面的陈设，居然相当的多，还种了几盘颜色鲜美的花，星光仍可自窗户洒进来。摆设都很别致，漂亮得全无生气、户居余</PGN 气，并且都不是一般住户的摆设。

这些摆设都是用木或是铁制的。上面结着一些锈一般的污渍，像赫色的苔藓一样地黏在那里，生了根。

室内还生着一盆熊熊的火。

“头儿，你说，寇太保和孙爷会拿她怎么弄？”

“——他们！这还用说么！”

“反正，不管他们怎么做，咱们都看着就是了、听着就是了——而且，咱们都是看不见、听不到的。”

“知道了。”

然后这一行人都突兀地笑了起来。

像几只狗咬死了一只猫后互相吠了几声。

这时，传来一些声响，好像一些什么觅食的动物回到洞里一般似的。

大家都立时噤了声。

进来的大概也有七八个人，有的魁梧粗犷，敞着衣襟，露出满胸长满的毛——但看上去反而有点不大像是胸膛，而似是一个特大的阴囊；也有的手里捧着笔、砚和纸，像是来写文章、画画什么似的。也有的很冷、很沉、很静，以致完全不能从他们的形貌中分辨得出：他们是干什么的？个性是怎样的？来这里做什么的？

另外还有两人。

一个非常温文、温和、温良的年轻人。

——他有两道柳叶似的眉毛，一张樱桃小口，除了鼻子有点勾之外，他若妆扮起来，恐怕要比许多女子（当然这受押着的女子除外）都要美丽得多了。

另一人的年纪却是不小了——就算年纪其实不大，但看上去十分苍老，而且衰老。他脸上就像大雨后给车轮辗过的泥泞道一般，纵横交错，尽是皱纹，像打翻了的腐乳似的，一塌糊涂。

更可怕的，是他身上还有一股味道。

臭味。

——跟死了七至十一天下面浸着水上面给阳光暴晒的尸臭味。

他是那么臭，臭得连室内的香味都掩盖不了、为之败阵。

尽管是这样，可能因为他的皱纹实在太多之故，看去还相当的慈祥；而且，他前发在通黑中有一绺是白的。

白得光彩夺目。

老人看了那女子，眼睛发出奇异的光彩。——然后他立即再看那女子一次，先得看她的盈堪一握的腰腹，再看她秀峰柔坡的胸脯，然后才看她的脸。

她的样子美得无依，丽得无端，还有一股内蕴的媚，还有一种外露的做，交揉在一起，使她在看来是那么疲乏那么无力的时候，看去仍是那么动人漂亮。

老人突然地笑了起来，笑声干巴巴的，“叫什么名字？”他的语音试探着，像一个农夫用锄头给一条蚯蚓猛然砸了一下，再停下来，看它死了没有。他的语音也是干干的。

“冰三家。”

女子回答，依然无力，柔弱得像心都碎了。

她看来似只是疲乏，并无害怕。好像她是一只蝴蝶，因为太过倦乏，所以连飞也失去力量。

“犯了什么事来这里？”老人好整以暇的问。他一句一句的问，像把陷阱一寸一寸的张开、收紧。

“我也不知道。”冰三家微弱的说。

“不知道？”苍老的人扬起了一只眉毛，“你再想一想。”

“我平生不犯事，也不犯法，我实在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冰三家悲哀的说。

“哦！嘿！”苍老的人知道自己该发怒了，他便发怒了。“你再仔细想一想：让我来帮你想一想吧，来人啊，先把她请上‘仙女献桃’。”

那儿有一个木架子，上面有几条麻绳。架上、木上、绳上。都沾着凝结的赭块。

冰三家这样一个柔弱的女子，绑在架上，麻绳深深地踩着她的肌肤，几

个男人把她的身子翻来覆去的绑着，像对付一只螃蟹，然后又把她这样悬挂着，像一只给剥了皮的青蛙。

冰三家一旦上了架子，架子上黏着的两三只苍蝇，立即就飞了起来，绕着，有时停在冰三家白玉似的耳上，有时停在她白玉似的鼻上，好像要以它们的侵袭来试验人的耐性。

冰三家索性闭上了眼睛。

她睫毛很长，就算是那么困乏却仍那么美。

（她仍像是一只给钉住了的蝴蝶，就算有翅膀也无力去飞。）

然而外边还是有星光。

在她面前不远，还有几丛花。

可能那都不是开在野地里的花，所以拼了命不顾一切的美着。美得一阵也是美。

## 7 . 虎头 · 斧头 · 苦头

“冰三家？她不是叶红的女人吗？”

“正是……好像是吧？”

“她给逮了进来，叶红知道吗？”

“你问我我问谁？”

“那么，我们该怎么办？”

“准备救人哪！”

“先听听她是犯什么事进来再说吧？”

“好呀。”

这是王虚空和丁三通偷偷以“蚁语传音”的对话。

“你现在有没有清醒一些了？”苍老的人问她，很和气的样子，“有没有什么话要告诉我？”

冰三家摇了摇头。

“很好，”苍老的人如鹰爪般的手，突然抓住了她的右乳，用力一扯，嘶的一声，一片衣衫，自右乳到腰腹都给撕了下来，露出雪玉一般的身子。盛雪玉杯般的右乳，冒起了几条红纹，很快的转成了瘀紫色。雪上红艳，傲慢而弱小的怒挺着。

冰三家闷哼一声。

没有惊呼。

火光照在袒裸的肤上会惊起一阵羞辱的痛。

“怎样？有没有话说？”苍老的人说，“你是个好姑娘，所以我才要告诉你：我问你话，你就得要回答，而且还要大声，我不要看你点头，更不要看你摇头，要看，我就要看你这样冰清玉洁的一个姑娘爬着吃粪，你明白了没有？”

“明白了。”冰三家的长睫毛里掉落了晶莹的泪。

“什么？”苍老的人悠然的说：“我听不到。”

“我明白了。”冰三家只好大声的说。

“嗯，”苍老的人这才有点满意，“那么，你是不是有话要告诉我？”

“……你们到底要我告诉你什么？”冰三家终于抽泣了起来，可是，她全身的肌肤都给扎在架子上，几乎没有一块肌骨能经得起就算只是哭泣那么

细微的抽搐。每哭一下，就刺痛得泪如泉涌，而且，以这样的姿势裸露了半边胸脯，更是一种极点的羞耻。

“冰三家。你又来不老实喽，”苍老的人悠闲的踱着步，忽然凑近冰三家的面颊，以跟一个小童说语的口吻道，“也好，我就帮帮你吧……你认识过一些逆党吗？”

“不认识。”

“你跟一些反贼可有往来？”

“没有。”

“——叶红这个人，你、认、识、吗——？”

冰三家立即静了。

连星光和她的睫毛都不再颤动。

“你不回答，一定是因为天气太闷热了；”苍老的人说，“要不要我再给你凉快凉快？”

“认识。”

“他是干什么的？”

“……他是世家子弟。”

“世家子弟？我看是阴谋造反，以世家名目避人耳目吧！”苍老的人看着又飞来几只苍蝇，停在冰三家白玉似的脸靛上，仿佛觉得那是饶有兴味的事儿，“听说你跟他很熟？”

“他不是这样的人。”

“我是问你跟他是不是很熟。”

“……我认识他很久了。他一向对朝廷忠心耿耿，决不会做叛逆的事的——”

“既然你认识他很久了，阴谋策反的事，你一定也很清楚了……他是不是要你跟他守秘密？”

“没有的事。叶公子光明磊落，向来就没有什么秘密！”冰三家为叶红急急分辩，这时候在无力中才见出她的坚决：仿佛叶红的性命反而激发出她的生命。

“你这又不乖了，又不肯跟我们合作喽！”苍老的人用一张臭得像粪桶一般的嘴，直凑近冰三家脸上，“你着意维护他，只显得叶红深谋远虑，布置周详，野心更大，祸心更重，对你对他，都可没什么好处哦——”

他几乎要用他那条灰色的舌头来舐冰三家那张白玉一般的粉颊：“你还是乖乖的把什么都招了吧，有你好处的！”

“没这样的事，”冰三家悲愤的说，“你要我招什么！”

“哦！”苍老的人脸色一变，又把一只怪手，按在冰三家的左胸上。

冰三家咬着唇，闭上了眼，眼泪徐徐滑过皎洁的脸庞。

就在这时，有人大吼一声：

“狗娘养的！十七八刀我砍你！”

言随声落，人已动手。

出手的当然是丁三通。

王虚空也出了手。不过他忙着吆喝，总是比丁三通稍慢了一些。

他们已看不下去。

他们都忍无可忍。

——只不过，他们一向都不习惯“暗算”人；就算对方人多，或对手是

卑鄙的人，他们都不喜欢“暗算”。

——不暗算人，不是对敌人的尊重，而是对自己的自重！

所以，他们是在极愤怒中出手。

就算是在如此愤怒中出手，也先咆哮了一声。

然后才发动了攻击。

按照道理，这种突然的攻袭，就算在出手之前大吼了一声。也不易及时躲得开去。

照道理，以王虚空与丁三通武功，要应付这一干在牢狱里才能作威作福的狱吏，决不是件难事。

照理，他们两大高手一齐出手，就算救不到龚侠怀，要救一个弱女子冰三家，是不可能办不到的事。

可惜世事变化，往往未必照理行事。

王虚空和丁三通正要出手的刹那之间，那苍老的人突然像一支箭一般，已射到丁三通身前。在丁三通一拳击出之际他也一拳击了出去。

丁三通一拳击了一个空他却一拳击中丁三通的鼻子。

丁三通的鼻骨马上折裂。

丁三通不怕痛。

但他惊疑。

他自己击那一拳的时候，明明要击中对方的了，可是忽然一空，便击了个空。

——他肯定对方没有封，也没有格，没有闪，也没有躲：只是，突然“缩小”了。

——“缩”得像一个孩童那么小。

所以他那一拳才徒劳无功。

可是眼前明明是个已经苍老的人——怎么竟会突然变成了孩童的身材？在震诧之中，丁三通便着了对方一拳！

他仰天而倒，在他倒下去之际，已击倒了三个人。

三个想趁他倒地之际制住他的人，反而自己先倒了地。

——受伤的虎，毕竟不是几只小老鼠就可以摆布的！

血是腥、咸和甜的。

——尤其是自己的血，更是份外惊心特别红！

许是因为血水倒冲入喉，丁三通倒了一半，但神奇地弹跃了起来。

可是，这时际，至少有三四十人拥了进来。

这三四十人绝不是普通的狱卒，而是武林高手。

——怎么竟会有一大群武林高手，伺伏在这里？！

丁三通已不及细想。

他只有奋战。

他已血流披脸，但有更多的人在他拳下血流披脸。

他就像一头怒战中的狂马，且不能退后，且要追击。

他虽然狂怒，而且伤痛，但出手依然很有分寸：

——这儿是牢狱。

——这些人很可能是官差。

——虽然很多官差执法不公，无疑都十分该死，但并非个个官差都如是！

——他不想杀尽责执行公事的官差；除非是像“新四大名捕”或“苍老

的人”那一种败类！

所以，丁三通虽在狂愤之中，但他只伤人，不杀人！

他只后悔一件事：因为要溜进监狱来而不为人所觉，自己没把阔斧带来！

没有了斧，自己的武功至少要减了三至四成！

——此时此境，只怕没有带刀来的王虚空也是这样想的吧？

丁三通勇奋地对掩扑上来的人反击、还击，像一头裂了脸的老虎，但仍是因为没了斧头，而吃尽了苦头！

他只希望王虚空那儿会比他好一些。

因为他不怕那些拥进来的高手。

——就算他现在已受了伤，这些人也未必拿得他下！

使他唯一感到压力的：是那苍老的人。

那人一直旁观，然后，一抓着时机、空隙、破绽，那怕是闪电般的刹那间，他也能在这霎瞬之间展开了要命的袭击！

这要命的人攻击也很要命。

他似对骨骼很有兴趣。

他已发作七次攻袭。

他已拗断了丁三通左手一只无名指的指骨，踩断了丁三通右脚尾趾趾骨，还扯裂了丁三通左耳耳骨——这还不包括他一上阵就打断了丁三通的鼻骨！

丁三通当然也对他作出狠命的还击！

但没有用。

他一反击，对方就“缩”了。

有时候，“缩”得像一头狗那么小；有时候，“缩”得就似一张碟子那么薄；有时候，“缩”得就像一只苍蝇那么轻；有时候，“缩”得像一支毛笔那么细。

这种“缩”比“杀”更可怕！

——直如一个隐形的人对你发动攻击！

丁三通从未见过这种“招法”。

但他听说过这种“武功”。

——这是魔家的“寸地存身法”！

如果他所遇的便是正派人士闻名丧胆、魂飞魄散的“寸地存身大法”、那么，他所遇上的便是：本来横行黑道后来给招揽入朝廷史相爷门下执行铲除异己、而官位又做得最高的：

——白大帝！

丁三通现在只有一个希望。

他希望王虚空的境遇得要比他好些——

至少，千万，不要，遇上另一个可怕煞星：

——大不慈悲！

激战中，丁三通已汗流如雨。

汗混和了血，他的脸就是血和汗。

他本来到这地方来就是要为龚侠怀流汗的。

——可是现在连龚侠怀的影子都还没见着，他已流了血，而且，好像还要继续的流下去。

他当然不知道，比起日后为这件事要流的血，这只算是汗。

——而且只是第一滴汗。

## 8. 好大的空！

高手不断的掩进来，进，是早有安排的，退，也是极有秩序的：就算给击倒了，也立时有人换上。

这些人的服饰，绝不是狱卒、牢子、节级。

他们显然是一早就伺伏在这里。

一切都早有预谋。

冰三家艰辛的、迷惘的、也无力地抬起了头：她没想到会有人来救她。

她开始以为是叶红来救她。

——可是她知道叶红还不知道她是在一个暗夜里，给人逮去了；逮她的人，自然会让所有目睹的人都不敢声张，如此他们才能为所欲为。

她并不认识这两名汉子。

她只知道这两名汉子不但只怕救不了她，恐怕还救不了自己！

王虚空这边所遇的危，则要比丁三通遇上的还要凶险！

凶险得多了！

他面对的只有一个对手。

一个空。

一个好大的空！

——可怕的空！世上最高明的战术，当然就是不战而屈人之兵。

文章写得最好时，就是“言有尽而意无穷”。

画画到神采处，反而是留白。音乐之所以是艺术的至高层次，因为它让人有最大的回圆余地，余韵尚在，余味无穷。艺术的特色其实就是让人能够低回、沉吟、悲喜其中，也就是说，提供了想像的余地。武功也是这样：高手出手，总有余裕——就像深情的人情到深处，总有余情。现在王虚空遇到的敌手便是这样：你要对付他的时候，他只是一个空。

敌人似完全不存在。

——看似不存在的敌人才是真正可怕的敌人！你忽略他的时候，他便全面猛攻，直到把你挤出空间之外、生存之外！王虚空感觉到他是在跟绝对的空虚作战。

不论胜败，都很虚无。

——这念头一生，战志顿弱。

空虚已快要把他吞噬。

如果王虚空手上有刀，那凭着他的刀意，或许尚可一战。

但刀不在身边。

一种接近残忍的空虚正侵袭着他，他几乎听得到自己心中有爆炸的声音。

对手却只是一个人。

一个眉目如画的年轻人。

他个子并不高大，温文、温和、温馨、温良得接近温柔。

不过，当他动起手来的时候，这些全变成了虚空。

——一个大不慈悲的空虚！

他就是“大不慈悲”。

——当今天子御前的第一号高手！

丁三通和王虚空都疲于应付之际，那原来领他们入室的牌头，忽然拔出腰刀，向架上的冰三家斫去。刀身上刻有三个星。

王虚空大吼一声，一记大喷嚏随着七记杀着攻了出去，探身飞救冰三家！

（他跟叶红是朋友，也是敌手。）

（他不能眼巴巴让叶红的红粉知己砍死在自己身前！）

他双手一拍，夹住了那一刀。

忽然间，他只觉双手一麻。

同时，刀上镂刻的三颗星，突然离刀飞至！

（完了！）

（这刀涂了极厉害的麻药：“醉生梦死”！）

（刀上刻着的星子会变成意想不到的暗器，在江湖上，确有这一柄刀：“飞星传恨刀”！）

（拥有这一柄“飞星传恨刀”和配制“醉生梦死粉”秘方的人，江湖上也只有一个！）

（——江南，霹雳堂，雷家堡，雷誓舞！）

（江南霹雳堂分成“毒”与“火器”二宗，雷誓舞就是“毒宗”高手！）

（连雷誓舞都来了，事情已十分明显：他当然不是来这监狱里当一名牌头的！）

（这牢里已满布天罗地网，只等人来上钩！）

（——而他和丁三通就是两个先行上钩的人！）

在手心一麻、同时给飞星和“大不慈悲”击中的王虚空，在倒下的刹那之间想起这些……

他一倒，“大不慈悲”就用手掐住他短小肥壮的脖子，像拎一只肥猫要把它摔死一般，扬声道：“丁三通，你再不停手，我就杀了他。”

王虚空大吼：“别投降，快杀出去通知他们，这里——”

“大不慈悲”已随手封了他的穴道。

丁三通长叹一声：他还能有什么选择？

白大帝运指如风，也立即封了他的穴道。

“五四行动”至此而止。

——王虚空、丁三通并没有救出龚侠怀，反而成了阶下囚。 </PGN

## 第十一章 第三滴血

### 1. 忧郁的飞

（能飞去哪里呢？她甚至不愿意知道答案：要是叶红知道她给抓来了这里，会不会不顾一切的来救她？他为一个陌生的江湖中人：龚侠怀，也营救得如此舍死忘生——如果他却不肯舍身来救自己呢？如果他来了，也像这两名汉子一样，徒劳无功，反而落得如此下场，她是不是宁愿他不来呢？）

冰三家给绑在高架上，除了觉得担心和辱，还有这么一点的迷茫。

她觉得自己像给掏空了，遇上劲风便给吹起来了，而不是自己要飞想飞的。

她只是浮了起来。

她已三天没吃过东西了。

——除了想念叶红，她对一切情绪都觉得很乱。

——就算是想念叶红，她也很迷茫。

丁三通和王虚空给制伏了、给绑住了、给封了穴道、给按在刑具上。

“就你们两人来？”苍老的人问。

王虚空嘿然不答。

丁三通冷笑道：“不就够了吗？够把你们吓得魂飞魄散了！”

“你们的同党呢？”苍老的人把臭口贴近了丁三通的脸部。

“拿开你的臭口！”丁三通怒骂：“我们‘大刀’、‘阔斧’，平生从不与人成群结伙！”

“很好，你凶，我看待会见你怎么凶！”白大帝不以为忤，悠悠的说：“我等着瞧哩。”

大不慈悲忽道：“我知道你们不只两人的。你们有一大伙人，要谋叛朝廷，要救龚侠怀，他们在哪里？”

丁三通哈哈一笑，道：“我不知道，”他反问王虚空，“你知道吗？”

王虚空更进一步，反而问大不慈悲：“龚侠怀在这里？”

大不慈悲一笑。他笑得很温和，他说话的语气更温柔，温情得简直让你铭感五中、涕泣流泪，抱着他叫恩公，“你们就是有胆色，我这儿最欢迎的就是好汉、侠女的。没有你们，我们的工作就没什么意义了，生活也没什么刺激了。我们在这里等你们造反起事，已许久了，抓龚侠怀，主要还是为了这个。你们不反谋，我们吃什么？要是天下太平，我们才不会受到重用。你们已让我等得太久了。——像我们的白大帝碎爷，我想他老人家早就不耐烦了。”

白大帝“碎爷”呵呵地笑道：“谁耐烦呢！大不慈悲寇大侠何尝是慈悲为怀的！其实，你们在牢外窥伺的时候，我们早已觉察了，所以才请‘飞星传恨’雷老弟、‘鬼生虫’毛炸先生先行布好了局，引你们入彀——为安全计，我们不必以龚侠怀为饵，只要提了个冰三家上来，以你们所谓侠道之间的守望相护，一定会出手救人的，你们救人，我们抓人，真是合作无间，天衣无缝！”

丁三通和王虚空互望了一眼。

他们的心都往下沉。

——看来，朝廷已布下了天罗地网！

——这一切，都是一个“局”。</PGN

——只等各路英雄好汉来入局！

（可惜他们已遭擒。）

（这消息传不出去。）

（——这消息一定得要传达出去，不然，只怕有更多的人要牺牲，而且，又救不了龚侠怀！）

白大帝看看两人的脸色，然后笑得皱纹都似洪水泛犯滥区的河沟：“怎么了？想通了没有？他们藏在哪里？可记起来了？”

丁三通忽然道：“记起来了。”

白大帝“碎爷”登时笑得见嘴不见眼：“在哪里？”

“在你妈的床上！”丁三通哈哈大笑道：“真不简单。他们有好多的人唉！”

白大帝退了一步，侧了侧头，然后用手抚弄他那一绺垂下来的白发，“看来，你们是不会乖乖的说的了”，他忽然抬起头，像要宣布一个好消息的说：“你们可知道我特别请了什么人来服侍你们吗？”

王虚空怒笑：“谁来大爷都不怕！”

“好，有胆色！他就是大名鼎鼎的‘你好吗’。”白大帝笑道：“你们总听说过这个人的吧？”

丁三通和王虚空都觉得一阵悚然。

——“你好吗”是一个人的名字。

——遇上了他，他一定会欢容笑脸的向你问好：“你好吗？”

——可是只要遇上了他，就一点也不“好”。

——因为这个人，最有名的，不是杀人，不是武功，而是他的特长：他爱极了用刑。

——他喜欢把人整得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当日，几名忠臣良将：黎崇太、郑啸龄、杜佛等人，就给他高悬城垣上，剖出肚肠，肠肚为烈日晒干，但人仍辗转未死的怖人酷刑，正是他亲手所为、得意杰作。</PGN

没想到，这个人却来了这里。

没想到，会在这种时候遇上这样的一个人。

这个人已经“走”进来了。

留在室内看热闹的人很是不少。

——这些人的武功当然不凡，可是喜欢看热闹的心态，是跟外面那些一般的民众是一模一样的。

他们喜欢看流血、杀人，只要不是杀着自己，任何人给人杀都是好看的。

杀戮是一场好戏，对他们来说，看一个给人先砍上一百八十一刀，然后分别用灰、蜡、松脂、滚油注于伤口之中，是一件刺激不过的事。当一位因直谏而造致极刑的犯人受刑之际，这些人还看得冷血贲腾，还鼓噪要求更进一步：“你好吗”循众要求，用铁帚把那人腐了十一天的肉一一扒开，直至肌肉尽去，只见骨骼，却有本领让那人一时尚未气绝！听说，有人还看得当场泄了精。

“你好吗”还因为这样巧绝天工的技艺，给封了官衔；以后，他便大摇大摆、堂而皇之的去执行他神圣的职责了。

只不过，“你好吗”进来的时候，却大出王虚空和丁三通的意料之外。

原来他本身也是个七残八废的人。

他的嘴唇裂开，口里没几颗牙齿；他的左腿瘸了，他少了一目，右耳折措的像一块踩烂了的猪粪，鼻子像是用碎骨驳接而成的。——不知他是天生如此，还是曾给人施过酷刑——或许因而他才喜欢用刑；把人整治得比他的尊容还难堪，他才能得到满足吧？

“你好吗”对白大帝和大不慈悲都很恭敬。

白大帝和大不慈悲对“你好吗”也很客气。

“你好吗？”“你好吗”向二人招呼，其他的人他可以不理——实际上，除了要用刑之外，以他的身份，也大可谁都不必理，“二位都好吗？”

大不慈悲笑道：“你好。只是又有事要劳烦你了。”

“托福，”白大帝道，“你就跟我料理一下场面吧！”

“料理一下？”“你好吗”小心翼翼的问，脸上露出专业的神情：

好像他是大夫，现在配着以毒攻毒的药，不敢多用一分药力，也不能少用一分毒力。

“好好的料理一下。”白大帝带着衰老的笑声说。

“谁先？”“你好吗”望向王虚空和丁三通。

“先后有序，”大不慈悲忽然说，他注目向冰三家：“她先来，当然由她开始。”

“我犯了什么法？”冰三家觉得自己仍浮着、飘着、不着边际的、忧郁而无力的飞着、翔着，“你们凭什么这样做？”

“你‘私结乱党。图谋造反’。”白大帝的臭气又往她玉颊上喷，“你知道，这是抄家灭族的滔天大罪。简单点说，你已落在我们手上了，我们要拿你怎样就怎样，除非你把知道的都说出来。”

“你们到底要知道什么？”冰三家痛苦地道。

“告诉我们：叶红阴谋背叛、私结逆党的罪行。”白大帝微笑道：“对你而言，这是轻而易举、不费吹灰之力的；随便说几句话，画一个押，便可以免受许多痛苦了。”

“我明白了。”冰三家惨笑着说，“你们只是想要罗织个名目，来把叶红逮进来任由你们整治罢了——就像对付龚侠怀一样。”

“聪明，”白大帝笑说：“你果然是聪明人，叶红毕竟是世家子弟。他的远祖对先王有过功勋。若无真凭实据，倒不好人罪。本来，他一力要救乱贼龚侠怀，早就该死了，但他所请托之人，无不有头有面，这也难以告发。所以，我们都看得起你……你是他最知心的女子，只要你出面指证他，他就法网难逃了。”

冰三家听到那句：“你是他最知心的女子”时，心中一痛，差点落下泪来，心中只想：现在，我还是吗？你心里还有我吗？

白大帝观察着她的神情，以为自己的话已然奏效，便说：“你别怕，都说好了，你是个女子，没几年青春时光，只要我点一点头，就算不施刑，你出得这里时已又老又聋又哑——你是知道的，在这里，我们甚至还有办法把你养得又胖又骚，而且还失去记忆呢！要是你为了他什么都不说，他也不会知道；而且，你不说，别人也照样会出卖他的。只要我们已开始盯他，这个人就已经是死定了；你为了自己着想，不妨做些聪明人才会做的聪明事吧。你又美、又漂亮，何必为个不值得的人做傻事呢！你也别担心，你只要说了，他就会落在我们手里；只要落在我们手里，他这辈子都没有指望的了——他

决没有报仇的机会的。你放心吧，好好的、乖乖的、一一的说出来吧。”

丁三通虎吼道：“冰三家，你不可以这样做！这干人不干好事，绝不会放过你的！”

白大帝霍然回首：“你再嚷嚷，我就教你马上就说不出半个字！”

大不慈悲怜惜的看着冰三家，柔声问：“你想通了没有？”

“想通了。”冰三家悲哀地说：“你们弄错了，我根本就不认识叶红。”

白大帝气得鼻子出气：“好，好！”

丁三通哈哈笑道：“好，好！”

大不慈悲并不诧异，只说：“那没有用的。我们还是会有办法把叶红逮进来的。而且，他只要进来了，这辈子都休想活着出去了。就算他能出去，也得要变成个废人。你看过冬天里挨在门墙等死的癞皮狗吗？我可以担保他连狗都不如。”

“你也一样，”他叹了一口气又说：“你这又何苦呢？何况你还是位年青漂亮的女子。”

冰三家听着，因为内心出奇的虚弱，以及多日未进食之故，全身都剧烈地哆嗦了起来。

“你以为这样就可以让叶红感激你，记住你吗？我只能告诉你，那是不可能的。”大不慈悲温和地道：“我会让他知道：是你把他害进来的。是你诬告他的——你可不告他，结果都是一样。假如他对你有情义，他会觉得安慰，因为他会以为你出卖了他之后自己总算可以安全了，虽然你其实也正在为他在一个无人知晓的角落受尽煎熬；要是他不是这样想，他就会恨你——痛恨你，比恨我们还甚，因为他以为你毁了他一生，辜负了他对你的信任。”

“你想，闹到这种地步，这又何必呢？”大不慈悲真是苦口婆心，“你告的，也许还会比别人告的，要来得轻上一些——可不是吗？”

## 2. 杀了我好吗？

叶红，你不要相信，你千万不要相信他们，你千万不要相信他们的话。不管你待我怎样，我都是不会出卖你的。我进过这里，我知道这儿不是人进来的地方，我就决不会把你害进来的。叶红，我感觉到完全失去了力量，我该怎么办？开始进来的时候，我心里默算着：一天，两天……三天，今天，你大概去找过我了？知道我不在了？第四天，你已经知道我遭逢意外了吧？开始来救我了吧？第五天、几时才有重见天日的消息呢？……等到了第七天，我已失去了时序。我甚至不能自己拿一杯水，不能梳一次妆，不能好好的睡个觉，个能好好的想你一次……想到你，我的心就会乱了。我洗澡的时候，身旁有人监视；我去厕所的时候，身边一样有人！从来不会这样，一直都有人在我身边的，但我心里却又那样孤寂、寂寞得令人疯狂！

叶红，你会相信他们的话吗？上次自清明时节见了一面之后，我感觉得到：你的冷淡，我的心淡。你知道我在这里吗？你知道我正面对着些什么人吗？天，把我杀了好吗？我初进来的时候，下定决心，一天只敢想你一次。可是，到后来，我天天都在想你无数次。天天都是你——我知道，我只是一个人在这时里，可是，我心里有你。——叶红，我反来覆去的都在想到底怎样才能通知你。你走吧，你快走吧，永远也不要回来了！他们要对付你，他们要对付的是你；你不要再妄图救人、不要再多管闲事了！

叶红，你不要相信他们的话。——你听到我心里的千呼万唤吗？你走吧！冰三家觉得自己已完全脱了力。

她像一只中了箭的鸟，连愤怒都无力，只忧郁的滑翔着，知道自己命定了就要坠落下来。

——生命既然是那么可哀，不如就让我死吧。

“杀了我，”冰三家软弱地说，“好吗？”

大不慈悲怜悯似地望着她。

“杀了你？”“你好吗”突兀地笑了起来：“哪有死得那么便宜的事！”

然后他们就开始了。

“来人啊，这恶毒妇人阴谋造反，知情不报，天理不容——跟我好好开导开导她。”

“是。”“你好吗”答应着。

他的工作一开始就是把冰三家身上所有的衣服脱光。

然后他把冰三家的十指牢牢的稳定着，木夹和麻绳都匝得紧紧的，直绷到肉里去。

冰三家的指甲上本来都有一弯皎洁的月白弧型，很好看。

“好久没有看过那么好看的手了。”“你好吗”也不禁啧啧的有声的赞道。

然后他把长约五寸的利针，一支支的刺进冰三家的指甲缝里去。

这在掠拷中，叫做“拶指”。

王虚空怒吼：“你们这班禽兽不如的东西，还不住手，大爷我”

大不慈悲忽然平静的说：“你们知道我为什么要留下你们两人？”

王虚空一怔。

他不知道。

“就是要你们好好的看，好好的想，一面看一面想，待会儿怎样回答我们的问话，”大不慈悲说，“因为，很快就会轮到你们的了。”

丁三通怪嘶道：“你们有种就先把老子宰了吧！”

大不慈悲微微皱眉：“我只叫你看，没叫你嚷，更不准你死！”

这时，只听白大帝在冰三家的哀号悲啼中兴高采烈地吩咐“你好吗”：“既然她的指甲那么漂亮，你就给我一块一块地掀下来，让我保存着吧——记住，别弄破了一块；我十块都要完整的。”

拨至第七块指甲的时候，冰三家已昏过去了。

“给她醒醒吧。”大不慈悲吩咐。

一盆冷水，淋了下去，同时，一记蟒鞭，抽搥在冰三家脸上，随着玉颊上一道冒血的瘀痕逐渐分明，冰三家也醒了：“杀了我……求求你杀了我。”

这时。冰三家仍是给绑在架子上的，在完全不能挣动的情况下私处尽露，失去作为一个人的最后一丝尊严；白大帝忽然吞了一口唾涎：“杀你？你现在就算是想要告叶红也没有用了。”

然后他转身就封了正在破口大骂、睚眦欲裂的丁三通和王虚空二人的穴道。

——甚至连王虚空、丁三通二人能咬舌自尽的力量也给他截断了。

直至他确定了这三人只剩下了受苦受劫的身躯时，他才颇感满意的说：“寇老弟，这女子看来可口的很，你先上还是我先上？”

冰三家忽然吐了一口唾液。

唾液吐在白大帝面上。

白大帝怔了一怔，居然没躲得开去。他反手一拳，打落了冰三家四五只门牙，带着血吐了出来，嘴唇也立即肿了起来。

冰三家立即咬舌自尽。白大帝闪电般出手，卸掉了冰三家的下颏关节。

——可是仍是慢了半步，冰三家已咬下半截舌头，鲜血不住的自嘴里冒涌。

白大帝跺足怒道：“可惜可惜。”忽又用手压着冰三家的颈侧，脸露喜色的说：“趁还没死绝，我还可以乐上一乐。”

然后他径自干那兽行，一边用他那张臭气熏天的口，去吻冰三家的全身，还咕哝着说：“怎么所谓忠义之士在受刑时，总是喜欢用口水吐那些害他的人那么蠢的呢？你吐了我一口唾沫，又有何用，那也只不过是唾沫，又杀不了人的！”

他因为太过兴奋，还扯下了冰三家连着头皮的一把秀发，弄得一手都是斑斑鲜血。冰三家微张的口，溢着血，因为牙齿给打脱了几只，血又不断的自断舌处涌出，所以完全看不到她平日一笑起就白得引以为傲的皓齿。

大不慈悲看着白大帝的行径，无动于衷。

他似是对还活着的丁三通和王虚空较有兴趣。 </PGN

他走向二人。

王虚空和丁三通现在都只有一个想法：

只求速死！

（他们都后悔刚才为何不战死？否则，至少，也可以用自己的手或对方的手来杀了自己！）

（死，在此际而言，是最大的幸运！）

### 3．皮上的毛

外面的星光，仍是那么皎洁，大概跟一万年、一千年前、一百年前、一年前照在西湖、天山、华清池的星色，也没有什么不一样。

李白举杯邀明月的时候，也见过这月旁的星辉吧？曹阿瞞横槊展读的夤夜里，也仰首看过这些遥远的星宿吧？伍子胥出亡的时候，想必是这满天星华伴着他；勾践卧薪尝胆之际，苍穹里仍是这一片星光。这星光渡过了山，渡过了海渡过了青史，仍然照了进来，照在冰三家姣好的裸身上。

没有风，花却稍动了一动。

花依然盛放。

室内依然很香。

苍蝇像受到了什么通知似的，开始是一只一只的飞进来，吮着瓜子上的血，仿佛是不能餍饱，便直接低首去吮那一大摊的鲜血；然后是几只几只、甚至是一群一群的飞进来，嗡嗡的响着，好像在庆祝一场辉煌的胜利，为这么美丽但凄怖的死者而打一场他们自己才明白的醮。

白大帝从来都没有看过那么高兴的苍蝇。 </PGN

他刚满足了兽欲，但冰二家的虚弱的身子已承受不住的断了气，使他一切刳肠戮阴的恶刑都无用武之地，所以很是感到有些遗憾。

他一巴掌就打下了几只苍蝇，向雷誓舞下令道：“这些鬼苍蝇是越来越多了！叫人把这儿弄干净一些，我最讨厌肮脏的东西了！”

然后他看见大不慈悲正着人用刑。

大不慈悲正着人把王虚空的左臂绑到烧红的车钉上，然后又把丁三通逼立于烧红的犁耳上，这使白大帝看得着了迷。

“你们现在一定是想死的了，”大不慈悲慈悲为怀地道，“可惜的是，这事你们想都不要想了。现在还只是流汗，仍未流血，你们听过‘活剥’吧？那就是把灰蠹水浸脱身上皮肤，教人剥之，我包准你们给剥光了三天内仍死不去；还有‘刷洗’，我们先把你们裸绑於铁床上，沃以沸汤，再用铁刷刷去皮肉，只剩骨骼——你们不如静下心来，好好的想一想，你们要选的是哪一件？”

“或者，你们还有一个选择：那就是看了冰姑娘的下场之后，会告诉我们想听的事；”

大发慈悲忽又大发慈悲地道：“我可以向你们保证，我们刚才让你们两位好汉所看到的刑罚，远不一如野兽皮上的毛而已，还有更精彩的，尽在后头。如果你们不听话，我决不会只割掉你的睾丸，或是你那话儿，然后把它缝在额上那么简单！我绝对可以让你一辈子在这儿受苦，或活着出去，一身都是内伤，都没人能知道你已受尽了掠拷……你们信也不信？”

然后他正义凛然的问：“那群乱党反贼，都在哪里？！”他一脸公正的两人也都盯上一阵。“谁要是招，把眼睛眨三下；记住，三下。”

丁三通眼睛立刻眨了三下。

（不能说！）

（决不能说！）

（——冰姑娘的惨死，不就说明一切了吗！）

（不说，只有我们两人在这儿受苦受难！）

（要是说了，一大群武林好汉都得要在这儿穿肠破肚！）

（说不得啊，丁师弟，你就忍一忍吧！小事无所谓，大关节上，江湖上有种的汉子都杀就杀，死就死，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你千万说不得！）

（不能说！）

——王虚空到这一刻才知道：一个人失去了死的能力，要比失去活的能力更为可怕。

白大帝一见丁三通眨眼，眼就亮了。

“还是你聪明。”白大帝笑逐颜开地道，“你比你的胖师兄实在聪明多了，也可爱多了！”

“识时务者为俊杰。做好汉没什么好处。我们绝对有办法把你拖出去枭首示众的，百姓只会凑过来看，当一场欢天喜地、紧张刺激的热闹来看！”大不慈悲觉得此时应该要加紧“攻势”，所以他还举出例证：“当年的岳飞手边大将夏从秋不是够威风了吗？才不过给判个勾结乱党、私欺良善的罪名，把他以‘磨骨钉’全身骨骼夹碎，推出去游街示众，结果，他还没等到菜市口当众剖开挖出内脏，就给民众用石头砸得头破血流，半死不活了。全忠尽义，值什么？我们就有办法让天下人都知道你背信弃义、谋反淫掠。你妄想图痛快？没痛快的！要图壮烈？才不让你悲壮！现在我们要活人，不会让人在外边丢了我们的面！我们会干得神不知、鬼不觉；而且大义凛然——你骨头再硬，还硬得过我们的心吗！告诉你，邪不胜正，我们就是正。”

他这才“恩准”“你好吗”上前解了丁三通的“哑穴”，说：“你要说

的，我们要听的，你尽管说吧！”

（不要说！）

（丁师弟你不能说！）

（丁三通你不可说！）

他们只解了丁三通的“哑穴”，并令他上下颏可以移动——只可以说，不可以动作。

丁三通果然就说话了。

说话之前，他嘴里疾射出一口唾液，冷不防吐射在正凑过脸来聆听的白大帝左眼上。

然后他说了两句话。

第一句话是对王虚空的：

“师兄我不能看着你受刑我就先走一步了！”

第二句话是对除了王虚空之外这这密室里所有的“活人”说的。

“我操你们祖宗十八代！今儿大爷落在你们手里只有认了，但做鬼也要把你们杀七八十块！”

话一说完，他也想嚼舌自尽。

但已来不及了。

大不慈悲一直盯着他，让他把话就完，——待他有一动作，立即就出手如风又扣住了他两颊。

接着运指如风，再封了他口部、颈部、喉部的穴道。

丁三通一时死不成，但他已成功地激怒室内的人。

“你好吗”情知可能会遭白大帝恨责，气得拿一张刀就要砍落丁三通的头。

他的目的已达到：

——他是想他们在愤怒中痛痛快快的把他给一刀杀了！

“慢着。”

白大帝尖叫了一声。

他制止了“你好吗”正要砍落的那一刀。

丁三通吐的那一口痰，的确是射中了他。

不但射中，而且几乎把他射瞎。

——丁三通豁足全力，为冰三家雪辱的这一口痰，所蕴的力道，自非冰三家吐那一口唾沫星子能比的！

白大帝脸凑得近，一时大意，竟挨个正着！

这可不好受。

白大帝捂着左目，怪叫道：“不要给他死得那么容易！”血水，自他指间淌了下来。

“你好吗”忙阿谀的问：“大帝，您高兴用什么玩意儿，尽管吩咐……”

白大帝咬牙切齿地道；“……我对肌肉有兴趣。”

大不慈悲打从心里笑了：让这“相爷门下”的家伙受受挫也是美事；连一个受刑的人都伤着他，瞧他还有什么颜面争宠邀功去！

“我只对女人的肉感兴趣。”他嘻嘻地道。“男人还比较是骨头有意思。”

“你好吗”一时不知该听从白大帝的话，还是大不慈悲的吩咐是好。

他们替丁三通罩上鱼网，束紧，使之肌肉凸起，然后一寸一寸的乱割，即是“鱼鳞刮”，又名“杀千刀”，落在“你好吗”手里执行，纵令犯人给

了九百九十九刀，也决不会断气，”你好吗”姓李，人又称之为“李刽子手”。他一刀一刀的切，一片片细肉，连着溥皮，还自眼脸上圈卷出两片连肉的皮，盖住了丁三通怒凸的双目。

“你以为只有你好汉？”“你好吗”一面仔细而专注地做他刀口上的工作，一面冷笑着道：“龚侠怀可比你更好汉呢！”这句说到这里，便没再说下去。

丁三通求死不得。

——虽然死得极其痛苦。

苍蝇又簇呼而至，停在切下来的肉上，绕飞在一滩滩的血水上。

白大帝一只眼睛痛得厉害，已没心情再闹下去，只着人去拿一盒灰和一包盐来，俟“你好吗”割到七八十刀时，他就去给他的仇人伤口撒上一些！

大不慈悲好像很开心的道：“哎，这凶徒忒也凶悍，眼睛不打紧吧？”

白大帝知道大不慈悲的语音越是慈悲之时，下手行事就越虽阴毒，真正是猫哭耗子再加黄鼠狼给鸡拜年，此人虽然年轻，但弟子满门，都自称为“孙子”，引以为傲，实在是个极难惹的人物。他忍着痛，心里提防着。

他跟大不慈悲虽同是“上面”派下来办“救乱诛逆”的事，但彼此“派系”不同：他是史相爷的心腹，大不慈悲则是圣上身边的红人，说是互为奥援，但也彼此节制、监视、争功。——自己一时大意，竟几为这悍汉毁掉一目，在这家伙前摔了一个筋斗，想着也觉气忿。

左目的痛，更激发了他的兽性。

他决心要好好整治这胆敢伤他的人。

——而且，他想不心狠手辣都不可以。

不论是他，还是大不慈悲，甚或是雷誓舞、“你好吗”，他们之间的每一个人，都在互相监视，互不信任，谁都会在今天笑笑闹闹成了一党，难保明日就你死我活的成了敌我。“上头”总在怀疑谁不尽忠、谁没尽力？下手不狠，招人疑窦。他就见过自己几名同僚，因行事有妇人之仁，结果反落在狠脚色手里，就像他今天整治人一般的给人整治着；还有两个，丢去给犯人尽情“报仇”——连他这种人回想起那两人的“下场”，也有些不寒而栗。

为了要表示自己早已丧尽天良，全心全意。就得要昧良心、不留情、灭绝人性才行。否则。一个密报呈上去，自己很可能成了下一个给人试刀的犯人！

他自己还有亲人，家人在京师，他可不想连累亲友；要对亲人好，只有狠下心来，除了对主人要忠得像一条狗之外，对任何人，都狠得不当对方是人。

——这样才可以在此时此境，安然的活下去！

“先把那胖子用钩穿过背肌开肌括，吊起来再说；”他忍痛忿忿的下令，“要他睁开眼睛，看他的伙伴是怎样死法，他才会想清楚他一时忘了告诉咱们的话。”

大不慈悲见白大帝没有反驳，也没的动怒，心中反而又惊又防：

——相爷派来的人，果然沉得住气、不好对付；自己得要提防着点，以免有什么把柄落在这糟老头子的手里！

他心里盘算着，口里却很悠闲、悠游、悠然地用手指一点一算计的说：一、二、三……你们今回是三个人。一个已死、一个快死。一个呢？就看想不想死了。三个人，流了三滴血……喂，你是第三滴吧？”他向失去说话能

力给钩穿背高挂的王虚空。

“第三滴血？嘿！血，还多着呢！这只是开始……”白大帝突然爆出一声喝骂：“这些脏死了的苍蝇！” </PGN

## 第十二章 八尺门风波

### 1. 我还爱你吗？

在五月初五之前，立夏之后，叶红七次找过冰三家。

冰三家原本是嘉兴人，因家道中落，十四岁来投平江府舅家，因为她冰雪聪明，甚得人缘，且诗词歌赋，样样精通，不但舅家的人都很喜欢她，对她倾倒的公子王孙，也不知凡几。

她却只意属叶红。

可是，叶红再找她的时候，她已不在了。

舅家的人只说：“三儿回嘉兴去了。”叶红自是觉得有疑。回嘉兴也不告诉他一声吗？三家真的伤透心了？他虽见舅家的人言词闪烁，但也问不出个所以然来。舅家的人自不敢说，他们一早已受到威吓：要是这件不张扬，祸害仅在冰三家一身；要在传出去了。一旦定罪可能还会闹个株连九族哩！舅家的人再疼冰三家，待她，究竟也仍是个外人。

到了五月初四那一晚，叶红睡着的时候，突然被一声尖叫声惊醒。叶红一惊而翻身坐起，从来没有任何一个噩梦能使他那么心悸、那明明是一个梦，但那尖叫声却是真的，他乍醒的一刹那还确确实实的听见，那尖叫声有无尽的哀怨，仿佛自亘古的郁暗里传来：

那是冰三家的叫声。

他翻身坐起，发觉自己全身是汗。衣衾全教汗水湿透。

他分明感觉到，刚才他曾做梦怀抱着冰三家，可是，她那种凄怨是那么的远，仿佛并不是在同一座城里。

在这一刻里，他忽然很想念冰三家。

（冰儿，你好吗？）

（你还好吗？）

（这么久没有你的消息了。）

（明天我就联合“诡丽八尺门”的人，为龚大侠脱罪，俟这件事情过去了之后，龚侠怀便和严笑花团聚了，我再来找你。）

（就算你生气了，不睬我了，天涯海角，我都会找你的。）

（我要在我这一生里至少做好一件事：“救龚侠怀”对我而言，也许就是这件事。）

（其他的事，都得先要完成了这件事再说。）

（你是世间最明白我的女子，你会明白我何以要这样做的。）

（俗世横流，已无可为——这红尘不值得再作留恋。）

（完成了这件事，我就解散“红叶书舍”，离开这里，和你到只有我和你的地方去。）

（一切得先过了今夜再说。）

（人生有太多的时候是等待和忍耐。）

（我记得最后一次见你时，你瘦了。你一身衣衫松宽得像要从身子上掉下来似的——世上没有比你更柔弱的女子了吧？）

（可是不要问我：我还爱你吗？）

（至少不要现在。）

（如果你凉，你冷，你在人世间感到苍寒，把你的手放在我心上吧，我

要你记得今晚我为你思念的情伤，我也要记住你的唇色会说出了你嘴里不曾说的话。)

(明晚不知会如何?)

(其实今晚我好想你。)</PGN

叶红看到天际有星，寂寞而灿亮的星光。

他想起冰三家那弯弯的、长长的、微微翘起的睫毛。

一切都得等过了明天再说。

不知怎的。他总是觉得冰三家跟他相隔，仿佛很远很远，虽然突如其来的想念很深很深，但连音容却也有点朦胧模糊了。她就像是他一场去年的冰雪。

就连“明天”，也仿佛很遥远。

明天不管如何，我都会见着龚大哥了，我们这场离别，像是好一个不朽的梦！龚大哥，跟你在一起的日子就像是一场熟醉的梦，但你不在的日子里，就真的变成了醉生梦死。也罢，不管梦碎梦成，也总比没有梦的好。明天，我就可以看见你了，不管你是瘦了，还是伤了，或是给折磨得不成人形了，明天，我都会见着你，我都得见着你，要是审决对你太过不公允，我都一定要救你，杀了沈清濂，杀了任困之，甚至杀了陆倔武，杀了史弥远，都在所不惜。嘿，我这个九指女子，已别无依寄；救你的事，只可成，不可败，更不可有失。谁也不能把你丢在幽暗的角落，任你腐朽。诗剑江湖更是梦，我对世间无求，只愿你能如愿。这次如果你大难不死，我就要开始尝试先离开你淡忘你了，要不然，我这个只剩下九只指头的女子，是禁不起一再为你担惊受怕的。哎，只要过得了今晚，你就得把大志活埋；只要你能熬过今晚，我这缺了一指的女子就宁死不许再缺了你。只要你能挺得过今晚……这么多风霜和长夜都度过了，哎，这真是一个我有忧欢你有愁伤的这一晚……严笑花这一夜如梦。

这一晚，不少本待养精蓄锐的汉子们磨刀霍霍，一夜无眠。

五月初五龙抬头。

五月初四的晚上他们已抬了头。</PGN

等待黎明。

天明就要行动：“救龙”。

明天就要救龙头。馊样的！却在这时不见了那大刀阔斧两个东西，却把他们要命的家伙全留在这儿。我宋嫂谅他们也不敢去告密，给个天他们做胆也不致会出卖我们！我的“怀龙刀”像一个熟睡的孩子那么暖，就像还有呼吸，嘿！它好久没饮仇人的血，照亮恩人的难关了；哼哼，今夜有星光，有刀光，还有江湖好汉们等待的目光。龙头，我们的血，仍是热的；我们的刀，仍是利的；我宋嫂仍是在的，七步一溅血又如何？十步杀一人又怎样？纵尸骨无存，也要让您沉冤得雪；尸横遍野，也要还给您个公道。馊样的！今儿大清早的，除了不见了那王大刀和丁大斧之外，连头陀和先生都“不见了”，不知搞什么鬼！反正不管了！馊样的！那些门里当家曾歃血为盟，说什么誓死相随，回头砍一刀，背里放暗箭，但这江湖不是没有好汉的，龙头，你等着，且看咱们能不能把月打黑，把风打高，把龙头重新惊天动地的抬起来，天荒地老的震起无数道惊雷来。龚大哥，您等着，我们都坐不下去了，我们等到了明天，您也等到了天明。馊样的！我宋嫂

昨夜流星，天际划破。

## 2 . 人面桃花

去年今日此门中，  
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  
桃花依旧笑春风。

高赞魁远远的见到严笑花的轿子，忽然想起了这几句话。这时候，三妹姐正掀开轿帘，让严笑花曲身行出，而轿顶上还有几朵落花留在那儿，严笑花怀里怀抱了那把“天涯刀”，这样微微弯腰自轿里抱刀走出来的时候，美得像一幅画，一首诗，一个梦。

今日风大。

天气晴朗。

是个好日子。

是以令为龚侠怀的事怀想了一夜无眠的高赞魁，无端的想起这首诗。

可是他随即看到叶红的到来。

叶红并没有乘轿。

也没有骑马。

他是只身前来的。

——连那两名不离他身边的简单和单简，也不在他身旁。

这似乎更合乎“八尺门”里今天所布下的天罗地网；不过，高赞魁一见叶红，便没有诗，没有梦，连刚才那完全属于他的笑容也消失了。

换而代之的是他一贯的笑。

皮笑、肉笑、骨笑但心绝不笑的笑容。

“你们来了。”高赞魁招呼。

“废话。”这是严笑花的第一句话。

“你们都到齐了吗？”叶红圆场。

“都来了，诡丽八尺门里，二当家朱星五，四当家夏吓叫，五当家路雄飞，七当家路娇迷，还有在下我，都恭候两位——还

有龙头的刀。”高赞魁从容不迫的道。

也许太放任或真的会忘形吧，谁都不及珍视当自己还在拥有。这一次，八尺门的兄弟再次上香矢志之时，已七零八落，慕容星窗已死，赵伤不知何去，而老大龚侠怀正在历劫中。他不在，严笑花觉得一切结义都失去了意义——唯一的意义是在今天，说什么也得要龚侠怀开释、脱罪、减刑、甚或在必要时劫狱破囚也要把他抢救回来。

叶红很慎重的说：“好。”

他平生不与人结义。

他觉得结义是无聊的事。

——真的是至友，你有难时，他会来救；你有福时，会分予他。并非好友，自然有酒有肉便来，无钱无权便去：结义来做什么！

可是今天非比寻常。

他正要目睹这名闻江湖、名震天下，龚侠怀一手创立的“八尺门”结义的仪式，而这次举行仪式的目的是矢誓要把他自己救出来。

他觉得这是一件庄严的事。

他绝对乐意去躬逢其盛。

他们分布在羊棚桥、二嫂亭、十字东街、西乐里、衙前路这一带。

有的算命。有的打铁。有的吃面，有的卖药。

人人都在等。

等一个人。

一部车子。

（——囚车呢？）</PGN

（——龚侠怀呢？）

卯更听班，辰时升堂。

犯人得从大牢押往衙门，升厅明审。

自监狱机密房至府衙正厅，有一段不算长也不算短的路。

今日三山五岳五湖四海都有不少热血汉子伏在这条路上。

他们等着救龚侠怀。

天色渐明。

天色明。

天明。

天亮了。

——押龚侠怀的囚车怎地还未出现？

（难道又改了提审判案的日期？！）

宋嫂抹去额上的汗。

不是自己人，谁都不知道她就是宋嫂。

她打扮成一个卖鱼的妇人，不但卖鱼，还杀鱼。

——待会儿她恐怕还要杀人呢！

平江府里，在这样气候清爽的早晨里，有不少路边摊子开始摆卖，往来人多熙攘，谁也不会留意到这个新的摊子和这个故意让汗水浸湿的发遮住半边脸的妇人。

更不会留意她身边的另一个卖漂亮的小鱼给人带回家饲养的妇人。

这妇人把长袖扎紧，竹笠深掩，遮去了她原来十分曼妙的容色。

她当然就是钟夫人。

——不是钟夫人，谁可以在杀鱼的宋嫂身边卖色彩斑斓各种各式的鱼？

</PGN

钟夫人知道宋嫂心急。

她看得出来。

“要是今天又改期再审，该怎么办？”

“不管了，今天不审，杀进牢里，也要救出龚侠怀！”

这是她们的低声应答。

也是一个号令。

“救龙”——救不着誓不空还！

### 3．风送杀人声

上香，祈禀天地神明君亲师后，各人刺破中指，滴血于碗，然后人人都得喝上一口。

盛着清水，清水漾着血丝的碗，递了给叶红。

这时，朱星五、高赞魁、夏吓叫、路雄飞、路娇迷等人已全喝过这碗掺着各人鲜血的水。

叶红微一皱眉，道：“我并未跟大家结义，也要喝吗？”他看看，忽然咳呛起来，他用拳头紧紧的压着唇，以致严笑花也完全可以看出他的伤势其实并未复元。

“这不是结义的酒，而是作为共同为营救龙头行动里的一种誓约。”朱星五忽然压低了声调，用一种好汉才有的情怀说：“叶公子，不瞒您说，要是今天龙头的情形不妙，咱们就算杀进衙厅，从此落草为寇，也得要救出龙头！”

“所以这不是结义的酒，”高赞魁说，“而是不救龙头誓不还的血！”

“好，”叶红一仰首，喝了一大口，“我跟你们共同进退。”

严笑花盈盈地笑了。

“我也要喝吗？”

朱星五反问她：“你不一直都是我们门里的一分子吗？”

严笑花莹莹的睨着他，“我是吗？”

路娇迷忽道：“你是。你一向都是我们的嫂子。”

路雄飞也补充了一句：“大嫂子。”

严笑花不再说话。

她喝了一口。

然后用手指抹去唇上和碗边的胭脂。

（——也许，她今天为了重会龚侠怀，还特别妆扮过。）

想到这里，叶红就有一点迷茫。

他想起刚才轿顶上还有几朵落花，淡黄色的，不知是什么花，竟如许柔弱的、哀怨的、依依不舍的搁在轿顶和轿帘上，像无望的依恋、依恋着无望……

这时候，只听严笑花问：“八尺门的子弟呢？他们不也一齐行动吗？”

“他们？”夏吓叫道：“他们不会来了。”

“他们就算来了，”高赞魁说，“你们也见不着他们了。”

“因为你们刚刚喝过这血水，”朱星五接着说，“喝了它你们就等于饮下了黄泉水了。”

“饮罢黄泉，”忽然有一个声音自厅的折门之后传来，“黄泉路还会远么！”

那儿正是当日宋嫂怀着利刃端着热茶，走出来要刺杀这几个当家的给龚侠怀报仇的地方。

宋嫂他们还在等待。

人生里，有些话，是用泪水说出来的。

有些是用汗，有时是用血，有的是用等待和忍耐。

他们在忍耐。

他们几乎全部都到齐了，他们是：“星星”短指剑阴盛男、“太阳”山为之开牛满江、“月亮”千疮百孔谢红飞钟夫人、“流云一刀斩”傅三两、“踏雪无‘恨’”巴勒马、“宋嫂”谢梦真、餐风长老、饮露真人、“单眼挑神枪”霍梦姑、“妖妇”姚铁凝、“神通”莫虚洲、“无疾而终”蔡小虫、“跨海飞天”邢中散、“饮酒的小梁”、“大击大利”苏看羊……还有一群江湖道上有名的无名的但一定有情有义的好汉。

其中当然也有人不能来。

但来了的几乎都到齐了。

“几乎”毕竟不是全部。

除了“大刀”王虚空和“阔斧”丁三通“离奇夫踪”之外，还有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也不知所踪。

——他们到哪里去了？

这群江湖汉子们当然不晓得：销魂头陀和融骨先生现在正去见一个人：泥涂和尚。

泥涂在这两天内第三次见“融骨”和“销魂”。

他这回醉得像一只快乐的狗。

“怎样了？”泥涂醉态可掬的问他们：“你们阻止了他们的行动没有？”

他受托去劝阻这干江湖汉子这次鲁莽的行动，因为“行动”的结果，极可能不是反害了龚侠怀就是徒送性命。

不值得送命的牺牲和值得送命的牺牲，对泥涂大师而言，都是不该去送命的。

他先找到了销魂和融骨。

他要先找到比较“好说话”的人。

融骨和销魂当然好说话。

因为他们是他的师弟。

——所以，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也一口答应下来：他们会阻止这件事，请大师兄不必费心。

泥涂和尚是个懒人。

懒人一向都不喜欢费心。

更不喜欢费力。

就连多费唇舌，他也能省则省。

——他一向都认为：与其多说话，不如多喝酒。

他今天就是喝了点酒，然后赶来约定的地方，来听听看两个师弟的进展。

荷花开了整整一塘，像一口气开尽了唐宋两朝的风华绝代。

莲花出污泥而焯洁，泥涂觉得很像自己。

他越来越觉得自己像一朵花。

一朵高洁的莲花。

他的两个师弟显然也很同意。

“大师兄明镜自明，心莲连心，任侠人间，写意仙风，这才是高情忘情，”融骨先生说，“相比之下，我们就实在太惭愧了。”

泥涂和尚似听出有点不妙，瞪起小牛般的圆眼，问：“你们阻止不了他们的行动吗？！”

“他们已经出动了。”销魂头陀苦着脸说：“那些人一心要救龚侠怀，全都是劝不住的。”

“什么？！”泥涂几乎踩烂了这道拱桥，心想：这个跟头在饮冰上人等面前可栽得不少！“他们在哪里？！”

“来不及了，”融骨先生不慌不忙的加了一句：“但也不是完全没有办法可想的。”

“什么办法？！”泥涂着急。

风很大。

荷塘的莲花像一位位小丽的人儿，在召唤。

“让他们去碰碰钉子。”销魂头陀说：“更胜过我们多费唇舌。”

“什么！”泥涂气得连肩上的头皮屑都抖了下来，“这怎么可以！”

销魂头陀叹了一口气，说：“那么，到底还有一个办法。”

泥涂打了一个酒呃。他只有在打酒呃的时候，脸上那大笑狂哭的神情才会偶尔消散：“你说！”

销魂头陀转向融骨先生：“你说好了。”

融骨先生有点不情愿：“还是你说吧。”

泥涂奇道：“谁说不是一样吗？”

“好，我说。”销魂头陀忽然、突然、蓦然、陡然、倏然、猛然地自后抱住了泥涂和尚。

同一时间，融骨先生修长的十指也以一种非常、十分、极之、不可置信的速度，急扣泥涂和尚身上。

身上的骨头。

然后，在风里，绝对、一定、毫无问题的可以听到，泥涂和尚全身的骨骼，给融骨先生一一敲碎的声音，比骤雨打落在芭蕉叶上，或是棉棒敲在扬琴弦上更密集而清晰的响着。

泥涂惨嚎。

他挣动不了。

（因为他的师弟销魂头陀正用一种销魂的姿势抱着他。）

他迅速“矮小”了下去。

（因为销魂头陀正“热烈地”揽着他。）

他很快的就“瘦”了下去，也“瘪”了下去。

（因为他全身的肌肉，都似给销魂头陀“吸”走了。）

他全身已散了开来，只不过在片刻之间，他已变成一堆烂泥似的，完全丧失了精、气、神和生命力。

（他全身的骨骼，也几乎都在这霎时之间让融骨先生捏碎了。）

他惟一还有点生气（也极生气）的是眼。

他瞪大了双眼。

他至死都还不明白：

他的两个亲爱的、可信的、忠诚的、一向崇拜他的师弟，怎么竟会向他用上“莫道不销魂，人比黄花瘦”和“一战功成万骨枯，蓝田日暖玉生烟”这两种毒手辣手来杀害他——

融骨和销魂把泥涂的尸体扔进塘里，然后两人拍拍身上的衣服，搓搓手，像刚把一块拦路的木头扔到泥塘里去似的，现在已功德圆满。

融骨先生舐了舐干唇，说：“他的骨头很硬，我很喜欢他的骨头，他就是骨头太硬才会让我融了他的骨头。”

销魂头陀舒泰的说：“他的肉很结实。这么结实的肉一口气吸干，真有点可惜。”

这时，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一个本来已是长得很高的了，现在又更高了一些；一个原来胖得厉害，现在又似乎更臃肿一些。

融骨似乎叹了一口气，说：“不过，大师兄也算是求仁得仁了。他以为他好比莲花一般圣洁，现在不就栽在莲池里了吗！他法号泥涂，现在可全身都涂了泥了。”

销魂似乎也有点感慨：“那有什么办法？这些江湖上只顾玩命出名的家伙，只一劲儿的去救龚侠怀，也没好好想想，真当我们这些替朝廷主持正义执行津法的人都死了不成！”

融骨“咳”了一声，仿佛喉头里噎住了一颗榄核。

销魂头陀怪眼一翻，道：“怎么？不对么？”

“也没什么对不对的；”融骨先生用两只手指捻着他那一小撮山羊须脚，道：“正义这句儿给人用得太多，已不知是何解了，只知道人人都以为自己是正义的。”

他眯了眯眼算是笑容，用手一指河塘，说：“像我们这样把他杀了，的确可以免除皇上那帮人有意延揽他成为我们心腹大患的危机，不过，如果说这种做法是维护法律正义，也无不妥。”

销魂头陀忽然“啊”了一声，跌足道：“遗憾！”

“别担心，”融骨冷冷的白了他一眼，“你还来得及赶上‘劫囚’那一场好戏。”

“不是，”销魂用手一搭他那把残破扫帚似的乱发，“我是遗憾大师兄至死不知：你是‘绿草’我是‘黄花’，他虽然一直都自居为大师兄，但在江湖上、武林中的地位与身份，我们其实比他高多了！”

“这有什么干系！”融骨懒洋洋的说：“我们只注重活着的跟我们有利害关系的人怎么想怎么看，至于死了的再大不了的人，也与我们全然无关。”

这时凉风送爽，吹得荷花莲叶一阵轻漾，泥涂大师沉陷下去的地方，现在已完全恢复了原来面貌，连泡都没再冒上一个。

远处传来龙舟竞渡的锣响。

“死了的人甚至比不上这一阵风，”融骨忽然因景生情地道：“你听到吗？”

“锣响？”销魂问，“龙舟争锋？”

“不是，是杀人声。他们开始了——”融骨说，“‘救龙行动’。”

#### 4. 诗丛里的刀

“好一把刀！”高赞魁拿着那把“天涯刀”的时候，心跳得快一些，血液流得急一些，连呼吸也费力了一些，就像初恋的男子刚刚遇上了他的梦中情人一样，“好刀！”

朱星五眼中发出邪芒。当他斜着眼在注视高赞魁拿着这把刀的时候，星芒就更甚了，那种光芒就像是香枝上的焰蒂，在白天不甚显亮，一到了全黑的夜里就分外夺目。

“当年龙头就是仗着这把刀，横行天下，”朱星五感慨的说，像他眼前尽是一幕幕可凄可恋可歌可泣可再从头再来一次的如烟往事，“后来他的刀法已到了‘不战而屈人之兵，此时无刀胜有刀’的境界，但我们追随他、帮他打天下的时日里，这把刀可以说是我们所有的信心，全部的定力、一切的目标、完全的奉献、不顾一切的号召。……那段日子，真是……过瘾！”

“那时候，我们不但直道而行，而且志在替天行道；”高赞魁抚着那柄刀，仿佛在对着他的情人诉说着绵绵情话，“我们都曾经相信过；只有在最危险的时候，才见着真情；只有在最大的磨练里，才显出一个人的志气；只有在不计成败、舍我其谁、全力以赴里，我们才活得比谁都更光辉、更自豪、

更不虚度。”

他那很有官威的紫膛脸，出现了一种少有的神采，就像是一个少年看到自己梦幻成真的神情一样。“那时，我们都相信，只有在刀丛里，才能有至真至诚的好诗；只有在刀山火海里，我们才能布展所长；只有在绝大的危难里，我们一众兄弟，更能唇齿相依，生死与共；可是……可惜……”

他始终没有把刀拔出来，只无限惋惜的说下去：“这条路愈行下去，渐走渐远，愈行愈寂寞。”

朱星五忽然用一种类近是病人般的声调接了下去：“这使我们愈来愈清楚和了解：刀丛里，不一定有诗；纵有，去拾取的代价也太大了；但在诗丛里，却隐隐夹杂着剑影刀光。人生一切，都是用实力去挣得的，而不是用欲望去换得的。龙头一个人持刀行道的抱负，对我们而言，只是死路一条。”

叶红和严笑花静静的听着，要不是他们眼里流露出悲悯与不屑，简直令人以为他们是充耳不闻，或是根本失去了表情。等他们的话告一段落，叶红终于开口说话了，他说得很吃力，所以也说得尽量简洁，虽然只几个字，他已换了几回气，每一个字都用那个字的口型才能勉强将之模糊的吐出来：“所以，你们因为梦碎，就要把使大家能有梦想的人铲除？”

夏吓叫那一张一如一粒大蛋似的头又凑了近来，张开血盆大口，狞恶的说：“你可知道你已饮下我们老七的‘黄泉水’？”

叶红点点头。

夏吓叫以一种骇人的声势又说：“你知道你是因何而死？”

叶红没有说话，甚至也没有点头或摇头。

“你现在连移动一下也没办法，还逞什么能？！”夏吓叫咧开了嘴，上下两排牙齿森然如铜挫，直磨得登格作响，“你就是大多管闲事，所以才自寻死路！”

“他是多管闲事，”严笑花的语音像刚吞下了一碗苦药，每一个字都说得踢掉一块大石一般吃力，“我不是。龚侠怀的事就是我的事。”

“你有他那样的朋友，而你又喜欢上他那样的人，”夏吓叫用他那一张只缺了长鼻子就是十足一张象脸的头趋近严笑花，“所以你该死。”

“我真奇怪，”严笑花倦乏地闭上了眼睛，不屑再看这种人一眼，“你们嘴里这般鄙薄你们的老大，可是，要是没有他，你们就如一盘散砂，你们就烂泥扶不上壁，你们根本不能扬名立万，你们根本就是一堆垃圾。”

夏吓叫虎吼一声，反手抄起镔铁禅杖，就要向严笑花头顶上劈落。

高赞魁突然出手一拦。

也没看他怎么动，夏吓叫那一杖已给他化解于无形。

夏吓叫顿时为杀意所激睬，碌着一双要噬人的眼，向高赞魁吼道：“你干什么？！”

高赞魁一团和祥的道：“别急。”

夏吓叫咆哮道：“你没听说过吗：杀一个人要杀死了才是杀了，在未杀之前，切勿给他有反击的机会，废话尤其不要多说！”

高赞魁气定神闲的道：“这两人，杀是要杀的，可是，为免后患，却不是由我们来杀……”

夏吓叫愣了愣，道：“什么意思？”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高赞魁微笑道，“不过，就算是杀该杀的人，也该由该杀的人来杀才是。”

夏吓叫迷惑起来，而迷惑也引起了他的防卫。

朱星五忽然说话了：

“来了。”

然后他补充：

“杀人的人来了。”

杀人的人是来杀该杀的人的。

今天，八尺门里，“该杀的人”是叶红和严笑花——不管他俩是不是该杀，但只要在场的人人人都认为他们该杀，他们就给杀定了。

只是，杀人的人又是谁？

杀人的人走进来了。

走得很慢。

杀人的人很苍白，好像他杀的是别人，流的是自己的血一样。想必是他杀人太多了，才会苍白到这个地步。他也满脸胡碴子，眼神很忧伤，但整个看去，却是一个很幽艳的男人。

一个很惊心动魄的幽艳的男子。

“惊心动魄”四字，不仅是形容他的杀气，还有他带着的事物。

他“抱”着的“事物”：

棺材！

一副沾满泥泞的棺材！

他肩上搭着绳子，拖着那口斑剥的、古老的，但相当“宽阔的”棺材，就当是拖着他的宝贝儿子一样：他是那么的用力，以致白皙而修长露节的手背，全浮凸上了青筋。

叶红见过这个人。

——那天、下雨、二嫂亭旁，他和严笑花，遇上小李三天和“双面人”的伏袭，这身着红披风，腰佩钝短刀的汉子，曾经走过。

严笑花认得这个汉子。

龙头近年来最心爱。最得力。最倚重的一名兄弟，排行最末的八当家赵伤。

一向都留在前线作战，向来都最孤独、最寂寞、最做岸的“孤山派”赵伤！

赵伤来了。

赵伤回来了。

（他回来做什么？）

（——要救龚侠怀？）

（——要为龙头报仇？）

（——还是跟这干八尺门的叛徒沆瀣一气，为诡丽八尺门再添一名不长进的当家？）

赵伤一进来，朱星五就一晃身，迎了上去。

“你回来了。”

“我回来了。”

“一路上辛苦了。”

“不苦，老大才苦。”

“你要的人，我们已经擒住了。”

“嗯。”

“一个是叶红：他跟龙头，在乎江府里并称‘刀剑双绝’，他因搅‘红叶书舍’，勾结朝廷奸官，妒恨老大功名显赫，武艺高强，因而密告诬陷，使龙头身陷囹圄迄今……八弟，你说，这人该不该杀？”

“该杀。”

“另一个是严笑花：她身为龙头红粉知己，但不守妇道，贪图富贵，先跟狗官陆倨武以色相示，又谄媚勾结沈清濂，跟这些贪官陷害龙头……老八，你说说看，这娼妇该不该杀？！”

“该杀！”

“就是因为该杀，而你又是龙头最知心的兄弟，我们千方百计把他逮着了，由你来杀——你是老大最喜欢的弟兄，不由你来替老大报仇，还有谁人！”

“是！”

“那你还等什么？”

赵伤不等。

他拔刀。

他腰畔那把：又短、又钝、又生锈的短刀。

他的短刀一拔出来，连一向凶悍的夏吓叫，眼里的神情也显现出了他名字的中间那个字：

谁也不敢置信：这样一柄毫不起眼，又笨又钝的锈刀，竟像一个绝世才子的一句绝世诗句一样，识货的人一看，只有也只能拍案叫绝。

朱星五布署一向很绝。

如果不绝，也不会使到龚侠怀进了牢后，还放心把八尺门一切要务，交他主理，更不会安心乐静，以为朱星五会设法营救他——就算救不成，也会把门中子弟安顿好，为将来大计铺路。

现在，叶红和严笑花就算要申辩也无从。

因为他们喝了那杯“结义酒”。

“酒”里有毒。

路娇迷的“毒”。

“黄泉水”。

——喝过“黄泉水”后，武功越高，也给废得越速；叶红和严笑花纵能强提一口气说上几句活，但一旦那几口气用完之后，这两人就成了待宰的哑巴。

“谁背叛老大，”赵伤干涩的向叶红和严笑花说：“谁就得死。”

## 5. 流汗，还没流血

“囚车到了。”

这个消息，自蒲田一体大师的一声佛号里传来。

一体大师立在十字街心，背向菜市口，面向羊棚桥，侧对二嫂亭，总比，从大牢到衙厅路上任何动静，都落在他眼里，都逃不过他眼里。

他站在那儿好久好久了，托着钵，背着布袋，捻着楠珠，敲着木鱼，双目低垂，但始终未曾念过一声佛号。

直至今现在。

“阿弥陀佛。”

意思是说：囚车来了。

“囚车来了”，即是“行动开始”了。

“行动”就是“救龚行动”！

只不过在片刻之间，消息传遍了给每一个正在等待这消息的人。

他们用的方法，有的是打碎一只碗，有的是一声咳嗽，有的是忽然收起了旗竿，有的是脱掉左脚的草鞋，有的是忽然把烧红的铁棒浸在水里，有的是忽然戴起了帽子，总之，是在极迅速的情形下，他们都知道了这个消息。

囚车来了。

——要出手了。

“我一生里没别的信念；”赵伤用一种非常伤心的神色看着他的刀，“除了对家国民族。无可怨怼之外，我只知道一个法则：谁对我好，我就对他更好；谁对我坏，我就对他更坏。”

“龙头对我很好，极好，我就得用这一生一世来报答他。他曾教会了我一事情：教我懂得看重自己。”赵伤苍白的说着，使人感觉到他不但可能受了内伤，而且必定还是个伤透了心的人，“他让我知道，当一个顶天立地的汉子，不但要懂得以身作则，还要懂得以身破则。能出能人的人，才能立能破。”

“没想到，我们为保江山而拼死，你们却在这儿因私欲而构陷折煞了这样一位好汉；”赵伤伤心地道，“我要是放过你们，我还能算是大哥的兄弟吗？”

话一说完。他就出手。

出手一刀。

一刀砍向朱星五。

朱星五一直在等。

他在等叶红死。

——等叶红死了，他再跟高赞魁联手格杀赵伤；赵伤死后。他再执行容敌亲和谈说说与他私下的定计：除去高老三，一统八尺门。

人生就是一场漫长的等待。

许多事情，不是做出来的，而是等出来的。

绝大部分的事情，都需要等待和忍耐。

对朱星五而言，他已经等到自己当上了老二，干到了副门主，又忍到了龚侠怀出了事，终于自己可以独当一面了，但仍觉得悚惧不安——

因为有高赞魁。

这人笑里藏刀，深藏不露，嘴里挂着全无野心，心里却所谋极巨。

——这么久都等过去了，难道还等不到今天吗？

朱星五一直很能等。

也很能忍耐。

在江湖上，朱星五不是个传奇人物，但却是个足以改写传奇的人物。

很多人都认为：如果没有朱星五的助力，龚侠怀才份再高，魄力再大，也不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创立“诡丽八尺门”在江湖上这样举足轻重的门派。

朱星五是个很能捱苦的人。

他的特点是能熬。

他相信熬得过黑夜就是天明。他主张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他本身就是个“媳妇熬成婆”的人物。

他的“大泻神通”，可以说不是练出来的，而是“熬”出来的；一齐修习的六十九名高手，全部“捱”不住了，或中途放弃，或走火入魔，就只有他一人“炼”成。

他的“八步赶蟾”，原就不是什么绝顶轻功，但他却能把这种并非绝顶的轻功“熬”成了绝对绝顶的轻功。

他很能捱。

不过就算他再能捱，也绝对捱不住这一刀。

赵伤的刀。

这一刀原来是要砍向叶红的。

就在这一刹间，朱星五忽然、突然、蓦然的觉得：叶红的神容，竟很像是龚侠怀！

——那种视死生作等闲。纵九死亦无悔的神情……

这两个原本性情完全不相近的人，这一刻，怎么会如许地神似？！

这个发现元疑相当地使朱星五内心震动。

这一刹间，赵伤的刀就改向他砍来。

刀极短。

刀锋却有一丈三尺七长。

不多不少，一丈三尺七寸。

那是无形的刀锋。

以刀风为刀。

刀风就是刀锋！

朱星五警觉的那一刹间已然中刀。

他其实并未中刀，只是给刀风扫中，但刀风竟比刀更利。

他中刀的刹间已倒滑步。急跌步，八步赶蟾，刀锋连闪八次，他的身形也连闪八次。

身影里探起八道血光。

在这八次翻腾里，朱星五已跃过横匾。撞跌檀木椅、踢起茶几、闪于柱后、碰着花盆、越上花架。蹴开屏风、拨去画轴……他闪得极快，极奇，也极狼狈。

但无论他怎么闪，仍是中刀。

他一面中刀，一面大喊：“制住他，这叛徒！”

也许是因为中刀的痛楚，使他喊“叛徒”的时候，样子看去甚为奇诡。

赵伤八刀皆命中。

他的刀是要命的刀。

要是要不了别人的命，他一向不轻易出刀。

但要命的刀并未立刻要了朱星五的命。

他自己也不好过。

那些横匾、檀椅、茶几、木柱、花盆、花架、屏风、画轴……经过朱星五（不管是头上、肩上、臂上、腰上还是背上、腿上）的碰触后，全砸在他身上。

那就是朱星五的“大泻神通”。

凡是给他碰过的事物，全注入了极强的内劲，飞砸向敌人。

赵伤没有避。

原因是：一，避，也不一定避得了；二，要避就杀不了朱星五；三，他

对敌一向不喜欢闪避，只喜欢追击。

那些事物全重击在他身上。

他负伤不比朱星五轻。

他猝然出刀在先。

朱星五是负伤在先，在受追击的同时作出还击。

凡是碰触到他身体的事物都成了他反击的武器。

——他根本不必抄起那事物作为武器，只要他的身子稍接触到那事物，立刻便注入“大泻神通”，以最出奇不意的角度反击对方。

如果不是一出刀就先伤了朱星五，赵伤实在没有把握能杀得了他。

如果再打下去，赵伤也难保自己会不会反而死在一向能在敌手的死角中出击的“大泻神通”下。

赵伤这样省惕的时候，朱星五当然已经死了。

死在他的结义兄弟夏吓叫路雄飞路娇迷的手上。

夏吓叫未加入“诡丽八尺门”之前，外号“杀人和尚”，他光头、好杀。性烈。

他擅使九十二斤重镔铁禅杖。

他一杖砸在朱星五背上。

朱星五本来就是向他疾退过来，希望他能挡一挡赵伤的攻势。

可是夏吓叫没有挡。

只暗算。

攻向朱星五。

杖劈在朱星五的背上。

朱星五大叫一声，张口喷出一蓬血箭，遮掩了赵伤的视线，阻了一阻他的攻势。

同时间，夏吓叫也吃了自己一杖。

他手上的禅杖，突然完全不受自己所控，像面条似的弯了过来，蓬地在胸膛上一击。

夏吓叫仰天而倒。

一倒即起，但胸骨已断了两根。

这时候路雄飞的火流星和路娇迷的水流星，分左右砸在朱星五太阳穴上。

几乎也在同一时间里，路氏兄妹各吃了一记流星：一个给打得嘴角溢血，一个给砸得鼻下淌血。

然后朱星五顿住。

他已成了一个血人。

他惨笑，脸上又出现了那一股刻苦耐劳、抑郁难平的神色。

“好，好，好，”他说了三声“好”字之后，才说了这样一句话：“我们真是好兄弟。”

一直没有任何行动只袖手旁观的高赞魁，忽然把手中刀扔向赵伤：“杀！”

赵伤拔出天涯刀。

那是一把水色的刀。

又像是一把水中的刀。

刀像水里的游鱼一闪。

一刀砍下朱星五的头。

刀入鞘，赵伤捧刀出神。

“功德完满”。

高赞魁说，边拍了拍手，像刚拨去了桌上的灰尘。

夏吓叫道：“他原本是想利用赵八当家杀了严姑娘和叶公子后，再联同我们杀掉三哥的；这家伙狼心狗肺，龙老大也一定是给他害的。”

路娇迷道：“狠有什么用！一切都在三哥盘算之中，咱们替龚大哥报了大仇了！”

路雄飞道：“什么三哥，是咱们门主了，也是大当家才对！”

一直静观其变的叶红忽道：“你怎么知道赵伤出刀不是杀我，而必杀朱星五？”

他问的当然是高赞魁。

“因为赵伤一回来，我就先私下找到了他。”

“你跟他说：龚大侠是毁于朱星五之手？”

“本来就是。”

赵伤忽然道：“他想利用我杀了你和严妹，老三要我利用这个机会除了他。”

高赞魁道：“我也知道赵八是杜小星千里迢迢请回来的。小星跟叶公子两位弟子交好，没有理由不告诉老八：叶红是友非敌的——这点就只有朱老二还不知道。”

叶红脸色仍然苍白如刀：“所以他就该死？”

“知得少，本来是福气；”高赞魁悠然的说，“但当老大的，就不能知得太少；知得太少，又要充老大，那就是找死。”

叶红咳了几声，苍白的两颊泛起激烈的艳红：“朱星五要当老大，不晓得你们不服气，所以该死；龚侠怀身为老大，不知他手上兄弟所欲所求，所以也该死。”

高赞魁和气地道：“你不知就来多管闲事，所以也一样该死——您就请别运功驱毒了，没有用的。”

赵伤大吼一声，挺刀护在叶红身前，疾问：“你中了毒？”

叶红白着脸笑道：“恐怕是的。”

赵伤急道：“刚才‘黄泉水’你们不是都没有喝吗？”看去。叶红也没有什么异样，只似脸特别白，眼特别红。

叶红以一种平淡的语调道：“我是用拳劲叩唇，压住酒力，藉咳呛早把水全都吐了出来。”

严笑花也道：“我抹去唇上胭脂里就是兜去了所有毒水。”

赵伤更不明白：“可是你们都中了毒！”

“这不是‘黄泉水’”叶红双眉一蹙，眉心也吊起了三道隐隐的红线：“这是‘十三点’。”

赵伤道：“‘十三点’？”

“对，有见识，”高赞魁插口：“这的确就是名闻蜀中的‘十三点’。有关毒药，还是得由路老五来说较好。”

路雄飞白眼黄珠一翻，龇着牙笑道：“我只懂暗器。论毒药还不如由阿妹你说。”

路娇迷格格地笑了起来。

她一笑，全身就如波浪一般轻颤起来。

她从发梢至足尖都是诡异的。

就像一个魔女。

“这种毒，并不很毒。如果是剧毒，必为叶公子发觉；江湖上谁不知道他视力虽差，但视觉，味觉。直觉都是第一流的。这种药丸，仅如针头般大，共下十三粒，多服无效，少吃无力，但就算是蜀中唐老太太亲至，也一样辨别不出毒力。这毒力一旦发作，眼白必有左六右七，共十三个针头大的红点。发作时也没怎样，一般人得要在一个对时内四肢无力。内功难聚；内力至高者，能将毒力逼出，也非得要一二个时辰不可。”路娇迷说到这里，笑了：“诸位都是聪明人，自然不必我说，都会知道在这一个时辰之内，什么事情都会发生的了。是不是？其实绝对用不着一个时辰呢！是不是？”

“比起来，刚才的只算是流汗，”高赞魁们着五绺长髯，道，“现在，各位才开始流血。”

## 6. 流血，岂止流汗

一个时辰之内，绝对可以发生很多事情。

其实人世间的变化之快。之大、之巨，根本不必一个时辰，只在刹那弹指间，就会有极大的转易。

在时光流转里，几乎没有什么是不会变的。

所以，当人说“永恒”、“永远”、“永不”的时候，那就是一个谎话的开始；只不过，有的谎话是骗人、有的谎话是骗己，有的谎话是骗人骗己！

在菜市口、十字东西街、羊棚桥、二嫂亭一带，自蒲田一休大师一声佛号起，已不止是流汗，还是流血！

血染平江府！

苏看羊邢中散蔡小虫小梁莫虚洲姚铁凝霍梦姑傅三两巴勒马谢红飞谢梦真牛满江阴盛男餐风长老饮露真人……全部跃了出去。

分头跃了出去。

劫囚。

群侠之中，只有一个人没有动手。

那就是蒲田一休大师。

他是出家人。

他是个诚心向佛的人。

他不愿破戒。

他不能杀人。

他也好打不平，他也主张救出龚侠怀，他也号召其他武林同道参加行动，他也参与筹划劫囚的组织——但他就是不能动手。

因为他一旦动手，就伤人难免。

杀人也难免。

所以他只旁观。

只作记录。

——故此他仍然没有破戒。

他仍是一位出家人。

（只不过，世上有些事，任由他人杀人害人，恐怕要比去杀人和害人本身的罪孽，也轻不了多少吧？）

“ 流云一刀斩 ” 傅三两，他的刀长，他的刀快，他的刀奇。

他的刀收在袖里，只五寸七分长；一出刀，见风即长，至长有八尺七寸三分；出袭时，忽长忽短，快而且绝！

他出刀潇洒。

而且极具气势。

他一出刀，就砍下了押囚校尉的头颅。

然后他站在马上大喝：“ 我们是来劫囚的，无关者滚开，抵抗者杀无赦。”

这是他这一生里最后的一句话。

话一说完，一支银色的长针，细得像发一般，闪电般的自马腹刺破马背刺入傅三两胯内再刺出头顶，把他跟马串在一起之后，然后一直匿伏在马腹中的人才一骨碌的落下地来：

是这样一个人温文、温和、温驯，脸上带着温暖笑意的年轻人！

傅三两是第一个丧命的人，但他绝非是第一个冲出去的人。

第一个冲出去的当然是宋嫂。

谢梦真急。

（她好久没见过龙头了。）

谢梦真不能再等了。

（龙头就在囚车里！）</PGN

谢梦真飞身而出，几乎连蒲田一体大师的佛号还未响起时已掠了出去。

根据日后一体大师由“ 神州诗舍 ” 所印行的名著（正骨水）所载：

宋嫂（谢梦真）一连砍倒三名差拨，踢开一名管营（这时她左袖已给血浸染，想必已负了伤），扑上囚车，挥刀（那把刀极为锋利，砍在人肉上作龙吟，剁在人骨上作虎啸，空自挥舞时却自成音韵）断锁，大呼：“ 龙头！” 囚车内的人已给折磨得残缺不全。

她正要救出龚侠怀，但给人拦在身前，抢先一步把龚侠怀挟了出来。

这人也是个女子。

谢红飞。

这是名闻江湖的女杀手“ 月亮 ” 钟夫人的最后一次出手。

她死在这一役里。

死在这一刹里。

“ 龚侠怀 ” 一出囚车，就杀了钟夫人。

他杀人的武器很奇怪。

这武器有十几种不同的锋刃，但效用却只有一个：

分解。

他“ 分解 ” 了钟夫人。

一体大师在后文紧接着说明：

囚车内的人当然不是龚侠怀，而是著名施刑手“ 你好吗 ”。

谢红飞便是死在“ 你好吗 ” 的手里。

也许她也生怕她的妹妹一时激情，会受人暗算，是以抢先救出囚车中的人，因而丧命；不过“ 你好吗 ” 也没占多大的便宜：他着了钟夫人三枚暗器。

</PGN

钟夫人的死，激起了众怒。

他们要劫囚：囚车内居然不是龚侠怀；“ 你好吗 ” 一向以施刑残虐称著江湖，更引发众人的愤火。

他们要泄愤。

要杀了大不慈悲。

杀了你好吗。

“不好了！”当时蒲田一体大师一时忘了念佛号，曾脱口呼叫了一声；因为，街头、巷尾、四处、各路，都有军队、差役、衙捕、公人和身份不明的高手，蜂拥而出。

（这些决不是来参加救龚行动的人！）

（这些一定是伏兵！）

（——如果不是事先布署好，这些无事吃食朝廷饭笑谈喝饮百姓血的人，决不会来得如此之快、如此之奇、如此之势在必得！）

“你们中伏了！”

一体大师大叫。

那时候，他就看见负责后援的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带两路人马，赶了过来。

## 第十三章 大劫囚

### 1. 疾刀砍风

听到远处传来的杀伐之声，高赞魁有点感慨 / 感动 / 感触 / 感怀地道：“啊，他们开始动手了。”

然后又说：“他们也开始杀人了。”

赵伤有点不明所以：“什么？！”

“绿林群英今天在十字东街埋伏，誓要劫出龚侠怀，你不知道么！”高赞魁悠然地道：“他们在拼生拼死、流血流汗，你们却窝在这里，心里一定很急了吧？”

赵伤双眉一轩，透出一股似冰的寒傲、火焰般的战志，说：“难道你忘了一件事？”

高赞魁不慌不忙的道：“什么事？”

赵伤道：“他们中了毒，但我仍活着，手上还有龙头的刀，还可以替天行道、为民除害！”

高赞魁恍然道：“看来，是你忘了一件事。”

赵伤警戒地问：“什么事？”

高赞魁好整以暇的说：“我既然已毒倒了叶红和严笑花，又怎会独独是放过了你！”

赵伤怒道：“我一直都防着你。你近不了我的身，如何下毒！”

高赞魁淡淡地道：“可是你捧着的是龙头的刀。”

赵伤犹如给人迎脸一拳打中。

刀琅琅落地。

他脸如死灰，右手已开始感到麻痹。他扭头望向严笑花。

严笑花摇头，悲哀地道：“我也是自这柄刀上中的毒。你的眼也红了，十三点红。能在我一直都陪奉着的‘天涯刀’上下毒，只有一个人……”

忽听一个声音道：“对，是我，对不起。”

战况持续。

战志更炽。

餐风长老和饮露真人一看情势，立即下令：“退！”

可是阴盛男、牛满江、宋嫂，三人都不退。

他们要做一件事。

矢志要做一件事。

这件事必须要做到。

那就是——杀了“你好吗”！

“你好吗”杀了谢红飞。

他们不退。

他们要替谢红飞报仇。

他们不走。

他们要杀了“你好吗”。

宋嫂、“星星”、“太阳”不肯撤，那一干英雄好汉，也大都不肯退。

他们为义气而来，可不愿不义而去。

“你好吗”原姓李，名九斤，自从他给人施过刑以致半身不遂后迷上了

酷刑，谁见到他，都有点“不好”。</PGN

但“你好吗”不是没有朋友的。

他有些“朋友”甚至认为：缺少了“你好吗”，会少了很多“乐趣”。

何况，“你好吗”还是白大帝手上红人。

“鬼生虫”毛炸和“飞星传恨”雷誓舞等人自是不敢不救、不得不救“你好吗”，而且他们人多势众，正好立功。

武林中的打打杀杀便是这样来的：莫不是为了报仇、泄愤、雪恨、争权、夺利、邀功、好胜、伐异、逞能而来的。

蒲田一休大师曾在《正骨水》里这样写道。

这场打斗极短暂但极激烈——

宋嫂的“怀龙刀”在疾风里发出龙吟似的刀风。

那把刀旋转光锋、刀走偏锋、以气御刀、刀成一气，刺激惊动、千姿万彩，水流云转、骤雨台风，全都化为一种战志：

必杀“你好吗”！

“你好吗”未必不是宋嫂谢梦真的对手。

他的“残缺神功”越是占下风，越是能暗算得了对方。

可是他不敢恋战。

甚至不敢打。

因为宋嫂的怒愤。

一种未动手就足以把人挫骨扬灰的忿恨。

他忽然觉得萎顿、萎缩、萎颓。

他只想逃避。

——逃得过这一关再说！

他当然不知道：宋嫂的怨愤，不止是因为他狙杀了她的姊姊钟夫人，而且还因为那么漫长的寂寞、那么漫长的不平、那么漫长的等待、那么漫长的忍耐……而今，几乎都要破了、碎了，虚掷了。</PGN

这悲愤使她的“八阵刀”，刀刀都是“同归于尽”的杀法。

这使得她原本不够充沛的真气，提升到了最激越的层次，也把“八阵刀”的杀力，推至莫可挡的境地。

## 2. 杀了“你好吗”

“你好吗”逃。

他飞掠着逃，还不惜滚着逃、爬着逃、趴着逃！

宋嫂挥刀猛追。

她迎风。

风沙大起。

毛炸自地底跃出。

他的双手隐有霹雳之声。

他的手便要扣在宋嫂横空飞掠的腰身上。

宋嫂眼里却只有“你好吗”。

（我还差一步就杀了他。）

（我还差一刀就杀了他。）

（我就算死了也得先杀了他。）

宋嫂不顾一切，要先杀了“你好吗”——纵自己为人所杀也不足惜。

她这种激烈的杀志造成了一个惨烈的结果：

“山为之开”牛满江大吼一声，高跃五丈七，一沉而下，急若星丸，势无可匹，背向压落毛炸头顶。

毛炸忽见一座山般的事物压了下来、避已无及、把心一横，双手似是布满了蓝色的虫子，同时发出霹雳之声，直向上推去！

砰砰二声，这注满“尸毒旱雷功”的双掌，直拍着牛满江的背部，而且还对反着骤压下来的动力，反撑了上去，以致毛炸双掌直陷入牛满江的背里，使他两块胸肌，全自胸前突出足有半尺有余，更炸响起了一阵肋骨折裂的声响。

可是，这骨折声还包括了毛炸自己的。

因为牛满江没有闪躲。

他照样压了下来。

他的驼背，裹住了毛炸直打入他背里的双臂，势子还丝毫不减：毛炸指断、臂折，紧接着腿折、倒地，然后给牛满江庞大的身躯压成了肉酱。

不过牛满江也没有机会再站起来。

雷誓舞在树上一跃而下，迎面就弹出一蓬粉红。

牛满江才吼了半声，声音就噤住了。

雷誓舞撒出“醉生梦死散”的同时，也砍出了“飞星传恨刀”。

刀长空划过。

血长空掠过。

头长空飞起。

雷誓舞一刀得手，刀未收回，一个“小孩子”便撞入了他的怀里，左手扣住了他的咽喉，右手抓住了他的鼠蹊。

一下子，雷誓舞的双目和舌头，都突了出来，而且变成了蓝色。

阴盛男的“短指剑”歹毒无比。

但他手上的刀也飞出了三点星火。

阴盛男施杀手的时候，跟雷誓舞是完全贴在一起的。

“飞星传恨”，距离愈近，就愈是避无可避。

阴盛男还是避去了这三颗“星”，但就避不去背后的暗算。

背后是一件“兵器”。

这“兵器”几乎是立即“分解”了他。

这当然是“你好吗”仗以成名的武器。

他“分解”“星星”阴盛男的同时，忽然觉得自己有八个想法。

不，那就像是八分之一的想法……

然后他就没有想下去。

他不能再想下去了。

因为他看见属于他自己身体的另外七个部分，在疾风里和血激起……

宋嫂杀了他。

终于杀了他。

——终于杀了“你好吗”！

同一时候，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以出奇不意的手段，杀了餐风长老和饮露真人。

原本，餐风和饮露是“救龙行动”武功和辈份都最高的两个人。

然而这两个人却丧在融骨和销魂的手里。

融骨和销魂也要付出代价。

他们的代价是：

身份从此暴露。

——当然，在他俩而言，能杀了餐风长老和饮露真人这两个辣手人物，身份泄露也是值得的！

这使宋嫂更恨。

她知道为什么今天会中伏了。

——因为有叛徒！

叛徒就是融骨和销魂！

（她要杀他们。）

（她要杀掉他们。）

这时候，喊杀连天，群众已和差役战成一团、各杀一处，敌人愈来愈多，情况愈来愈凶险。

她挥舞刀锋，正要杀向融骨、销魂，却看见“踏雪无‘恨’”巴勒马，以他过人的轻功急掠往各方遇危的战友那儿出手解围。

宋嫂大喝：“他们去了哪里？！”

巴勒马也大叫：“救龚。他们不愿就这样罢手！”

宋嫂挥刀连杀三人，呼道：“谁领的队？”

巴勒马连环起脚，逼退四人，踢掉一人手中铁尺，喊道：“邢中散带莫虚洲、小梁他们去了点视厅，他认为龚大侠早已押在那儿受审了！”

宋嫂吃了一枪，返刀杀了那人，咬牙道：“好！你跟我把小虫、霍梦姑、苏公子叫过来会集，姚姊先给我们断后，我们杀去大牢救龙头！”

巴勒马正疲于应付三名捕头，没听清楚：“什么？！”

宋嫂急刀抢攻，又杀一名对手，但又一处受伤淌血，她吮着一绺乌发，刀光撒出一片血光，尖声道：“邢先生杀去点视厅，我们则杀去大牢；不管龙头在哪里，今天都一定要把他救出来！”

巴勒马是个很有本领的人。

他的轻功极佳。

——除了邢中散，在轻功里，谁也不能跟他相提并论。

他的轻功是“轻于泰山”。

——一种能举重若轻的轻功。

邢中散的轻功是“重若鸿毛”。

——一种“轻重自若”的轻功。

他们都是武林中的好汉：虽然遭到埋伏、重挫、伏击，但并不轻言放弃。既然邢中散已领十数名好汉飞扑衙门点视厅，他便和谢梦真领一干雄豪攻破黑牢，往救龚侠怀！

这或许便是龚侠怀曾跟他说过的：

遇挫不折

遇悲不伤

可是，他却无法调集回一人：

一个本来极得力、极重要的人手——

“大击大利”苏看羊。

在这之前，他还曾看见苏看羊和一名看去相当温文、文静、静若处子的

年轻人动手；一忽儿便再也看不到他了。

他很信任苏看羊的能力。

——在这些人里，“大击大利”苏看羊的武功是仅次于饮露和餐风而已的！

### 3. 十三点

说话的人是三妹姐。

严笑花只觉得无话可说了。

三妹姐是她贴身的婢仆，然而竟是高赞魁派过去的卧底，她只觉得什么话也不必说了。

一切都在别人的掌握之中，哪还有什么可说的？

——愿赌就得服输。

严笑花一向都认为：就算遭到别人的暗算而败北，那也就是败了，败了就得认栽。

只不过，她还是有些不明白：

“怎会是你？”

——那天在大雨中遭伏袭，要是三妹姐也一并出手，她就准不能活命到现在了；那时三妹姐为何不向她出手？

“我是沈大人的人。那时，沈大人还没得到你，我不能杀你，也不能救你。”三妹姐仿佛洞透了严笑花心中的疑团，用一种利害得接近透明的语锋说：“可是，杀你的命令，今天下来了。”

严笑花先是觉得悲哀。

然后觉得忿恨。

——沈清濂果然不是陆倔武。

这原本也并非意外。与虎谋皮，结果当然是给老虎一口吞下去。不过，沈清濂既然要杀她，就一定不会守约释放龚侠怀的了。

现在在外边疾风里进行得如火如荼的“救龚侠怀行动”，岂不也只是一场空？

“你们在‘天涯刀’上下毒，先毒倒了严姑娘，也毒住了赵八当家，可是——”叶红说话了：“我的毒呢？我不明白你们是如何对我下毒。”

“毒你最麻烦。你能嗅能闻，就连别人中了毒也能马上施救，所以我们只有为你用上上好的‘十三点’了；”高赞魁捻着须脚道：“我们想来想去，都不敢随便冒险，所以把药分了十三次来下。”

“十三次？”叶红大讶。他想自己再昏昧，也不致于给人连下了十三次毒而还全无所觉。“怎么下？”

“药。”高赞魁微笑道：“你两次受伤，都得眼药。总共服了廿一剂的药，其中十二次，已落了一丁点儿的‘十三点’中的‘十二点’。然后，刚才在杯底里，涂上第十三点，便引发了潜伏在你体内所有的毒力。”

叶红忽然毛骨悚然起来。

——能在他煎的药里下毒的人，就只有煎药的人。

（这么说，连自己府里的人，都给人对方收买了么！）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一个人施施然自“坐象厅”后行出来，正是刑捕谈说说，“干我们这一行的，如果要解决你，就自然有办法要你们从内部

腐蚀起；如果我们要给你们罪名，你们就会自行犯上滔天大罪，逃不掉的。”

叶红惨笑道：“要我们失去抵抗也一样？”

跟着谈说说后面走出来的何九烈道：“谁叫你要抵抗？相爷叫你死，你就得乖乖的死。”

“现在我倒明白了。是史弥远要你们把武林豪杰，一网打尽，好便于纵控江湖大势，你们便私自陷害龚侠怀，致使各路英雄攀划救他时，你们正有藉口大开杀戒；”叶红脸更加白、颊更加红，“可恨的是‘八尺门’一门忠烈，却丧在你们手里；可笑的是你们这干走狗，鸟尽弓藏，你们那锅水早已煮沸了！”

“住口！”易关西怒叱：“相爷的名字可是你这狗嘴叫的么！”

“也罢，”最后行出来的容敌亲道，“现在你们可什么都明白了吧？也没办法作任何抵抗了吧？你们可以死了吧？”

叶红说：“我还有一点不明白。”

容敌亲笑了：“你问吧。”

叶红一字一句地问：“龚侠怀是不是仍活着？”

容敌亲笑意更盛了：“你猜我的答案是什么？”

“我不猜。”叶红肃容道：“我只等你回答。”

“我的回答是：”容敌亲笑意一敛：“我最喜欢人死得不明不白；那我何不让你抱着疑团而死？”

赵伤激红了脸，怒道：“我们还没有死！”

容敌亲笑道：“马上就要死了，可不是吗？”

赵伤吼道：“没死就是没死，只要我们有一个人没死，你们就未必会活得比我们命长！”

他的话一说完，就出刀。

一刀剁掉自己的手。

右手。

血光暴现。

壮士断臂。

手臂一断，毒力就无法蔓延。

赵伤中毒，毒力只透过握“天涯刀”的那只手。——现在手已断了，毒力也中断了。

赵伤的战志却是大盛。

血溅在他俊艳的脸上。

他自己的血。

他用舌头舐一舐，眼中的艳色遽尔转成了凶光：

——既然已流了自己的血，现在就要他人流血了！

他不怕自己人少。

他一向是以寡击众。

他不怕对方人多。

他一向孤军作战。

——更何况他今天并非“孤军”！

#### 4. 大不慈悲的孙子

尽管有不少“自己人”在咫尺处在衙役公差、朝廷派来的高手拼命，苏看羊仍然觉得自己不但是孤军作战，而且还战得很惶恐。很孤绝，很衰弱、很没有指望。

不是他不够坚强。

而是他的对手太可怕了。

眼前这个人，向他走近来的时候，逼近来的，不是锐气，不是杀气，甚至连人气也没有。

只有一个空。

那个年轻人向他走来。

在感觉上，苏看羊觉得好像是自己往那人走去。

而那人只是一个空白。

——遇上那样的对手，如何为敌？如何面对！

不能敌、不能对——那就是无敌无对！

苏看羊一看情形不妙，翻身就走。

没到必要关头，他决不硬拼。

没有绝大的把握，他也不拼。

他飞身而退，结果却撞在那个温文慈和的年轻人的身上。

那个“空”的身上。

——一个“好大的空”里！

如果“跨海飞天”邢中散和“踏雪无恨”巴勒马亲眼看到苏看羊这一闪三跃五落九起，这两大轻功高手一定得要叹为观止，永远也不敢在苏看羊面前再争轻功排名第一、第二了，因为就算他们两人，也不能够做到抄着这样一支七十八斤重的长戟，满空游走，轻若无物。

苏看羊一退，就掉在“空”里。

他掉落在“虚空里”，才见出他不是以轻功来运使功轻、而是以内功来运使轻功的真本事。

他使出了“燕子钻天”。

——天有多高？

谁知道。

因为天就是一个绝大的空。

苏看羊却能够在霎时间突破了这个“空”，闯了出来；而他在施展“燕子钻天”的绝顶轻功之际，全身上下，从发梢到尾趾，都无一丝破绽可袭，无一点动向的脉络可寻。

他突破了对方“空”的包围。

如果他立即便走——他是可以逃出生天的。

可是他却看见那青年人脸带温文的微笑，步向宋嫂。 </PGN

在奋战中的宋嫂，挥舞怀龙刀，挥洒八阵刀，像刀光和血光惊起一阵又一阵一层又一层的艳！

苏看羊叹了一口气。

他停了下来。

留了下来。

——他之所以会参与这次劫囚行动，不是因为欠了龚侠怀的义，而是因为对谢梦真的情。

当日，他曾因看不惯宋嫂对龚侠怀的关切，说了几句龚侠怀可能已在折

磨中屈伏的传言，宋嫂几乎就要把他手刃于刀下，这件事，一直都很伤他的心。

他本来想一走了之了。

可是他走不成。

他还是像现在一样，留了下来。

因为他关心她。

——虽然她在关心别人。

如果他就这样一走，宋嫂一定会落在这个完全是一个“空”的年轻人手里。

所以他不能走。

——虽然他也知道：如果他现在不走，他自己就可能会一生都掉落在这个空里。

那年轻人仿佛算定他不会走的。

他奇怪那年轻人是怎么看得出来的。

——因为一向以来，人人都看不出来。

他对宋嫂的心意，也只有他自己心里深处知道。

苏看羊落在河边。

河水已开始染成血色。

那年轻人仿佛很喜欢这种颜色。

他眼里闪着奋悦的光彩。

苏看羊凝肃的问：“你是谁？”

青年反问：“‘大击大利’苏看羊？”

苏看羊点头。

青年摇首，脸上带着惋惜的神情：“你今可是不吉不利了。”他慈眉喜目，简直已臻如来境界。

这时候，苏看羊发现了一件事。

——宋嫂走了。

她已杀出重围。有三名蒙面高手，忽然杀人混战之中，把宋嫂护了出去。苏看羊面对强敌，但并没有忽略战局的任何变化与动问。

她走了，他心中如释重负，但又很有点惘然：她走的时候，带了不少可以杀出去的人一齐走，但居然忘了他！

就在迷茫的刹那，那青年已动了手。

——以整个“空”来攻击他！

苏看羊奋力迎战，大开大阖，以“大击戟”来反击这一个空！

然后他就发现了一件事。

河水已停止流动。

——这到底是他的错觉，还是对方真有这种功力，使得流水为之凝住不动？！

河水果然染了他的血。

但他已把那个“可怕的空”击退。

他刚要翻身急窜，想脱离这个空，他就看见了七个人。

这七个人拔出七种兵器，拦住了他。

七种兵器，都是最平凡、最常见的武器：

刀、剑、枪、棍、钩、鞭、矛……

但这七人使来，无疑已达到了这一种兵器的极致！

——这七个人，任何一个，就算在苏看羊平时未曾背腹受敌、负伤在先之际，也不易应付。

现在竟有七个人。

而且背后还有一个“恐怖的空”！

“你们是谁？”苏看羊强吞下一口要涌上来的血，“你们到底是谁？”

“我们是‘大不慈悲’的孙子，”那七个人是异口同声，引以为荣的道：“‘大不慈悲’就是我的爷爷。”

苏看羊明白了。

他也死了这条心了。

他知道这年轻人、这个“空”是什么人了。

——武林中有个“大不慈悲”，真实年龄没人知晓，长相十分年轻，还腴腆得像个大姑娘；他是当今天子身边红人，辈份很高，收了不少徒子徒孙，但都不是以弟子相称，而是自甘认作他的“孙子”！

他现在所面对的，就是“大不慈悲”。

——还有他的孙子！

苏看羊死了求活之心后，反而豁了出去。

他要缠住“大不慈悲”——当然还有他的“子孙们”。

因为如果“大不慈悲”赶去追击宋嫂，她就一定活不了。

苏看羊是聪明人。

他了解宋嫂的为人（虽然她并不了解他）。

他知道她决不会就此放弃。

——她一定是去劫牢！

苏看羊不顾生死，反而能把他的武功全面全力全心全意发挥得淋漓尽致。

他的确是要“大击”才能“大利”的人。

“大不慈悲”七个“孙子”，一个受伤，一个震退，一个掉落河中，一个吓得不能上前，另外三个，已死在苏看羊的长戟之下。

但那三名“孙子”也重创了苏看羊。

苏看羊不怕伤。

他只怕面对那一个“空”。

——可是，那一个“空”又逼近了他、罩住了他、甚至要扼杀了他。

这时候，他就发现那河水不是静止的。

而是在倒流！

——这是什么功力，竟可以使流水也流往相反的方向！

苏看羊第二次击退了“大不慈悲”。

从跟大不慈悲两次交手里，以他绝顶的领悟，终于发现了大不慈悲的“空”，不是没有“实”处的。

“实”就是有瑕可袭。

但他已无力去“袭”。

因为他已断了四根肋骨，左臂骨折，右膝碎裂，半片颧骨已塌得像一块蹂烂的年糕，眼睛、鼻子、耳朵、嘴巴都在淌血。

但他还活着。

他至少要告诉一个同伴、任何一个活着的人：告诉大家大不慈悲的罩门

在哪里。

这是他用性命换来的讯息。

他本来已伤得像一堆倒塌了的墙砖，可是，现在已不容他喘息，他要挣扎而起，逃出生天。

至少有十六名武功高强的差役上前来围剿他。

——受伤的老虎毕竟不是老鼠能欺的。

他跛了一只脚依然能突破他们的包围。

可是他这时就看见了两个人。

融骨。

销魂。

他们一前一后包围了他。

他的心已冷。

他觉得自己已沉到海底三万里。

——这两个人，如果是友，说不定，现在就可以和他们联手，杀了大不慈悲。

可惜这两个是敌人。

而且是最可怕的敌人。

这两人最可怕的地方是：曾一直都以朋友的面貌出现，等到真正生死关头才现形，因而才能狙杀已方的两名绝顶高手——餐风长老和饮露真人。

融骨先生正在跟他说：“我喜欢跟人热烈拥抱——更喜欢听太过热烈的拥抱时骨碎的声响——你要不要也来听听？”他跟白大帝一样，使的武功都是专拆人的骨头，只不过拆的方式不大一样而

“我则喜欢看人给我挤掉了魂魄时候的模样；”销魂头陀则说，“那真是愉快的感觉——你也真该听听你自己的。”销魂头陀的样子长得一点也不销魂，但他练的是销魂的武功，而且他还有一位十分销魂的女儿。

“我喜欢男人的骨头，”第三个声音响起，“女人我还是比较喜欢她的肉。”

说话的是大不慈悲。

他又来了。

苏看羊扭过头去，用一种看绵羊的眼神，去看正倒涌上岸来的河水。

这时候，屡次冲杀均闯不出重围的“妖妇”姚铁凝，正死于河中；她是边打边退，退到河边，正想泅水而逃——但河里早已布伏了精通水性的杀手。

## 第十四章 捉放囚

### 1. 英雄无路

——要看一个人是不是英雄、到底有多英雄，应该是在他无路可走的时候。

英雄面临绝路是怎么一个样子的？

叶红不知道。

他现在恨不得能一跃而起不顾一切杀掉高赞魁杀掉路雄飞杀掉路娇迷杀掉夏吓叫杀掉谈说说杀掉何九烈杀掉容敌亲杀掉易关西杀掉三妹姐。

可是他现在一个都不能杀。

因为都杀不了。

——就连想杀掉自己，也办不到。

所以他有一种悲哀到不想再呼息的颓丧。

他相信严笑花现在的心情也是这样子。

——直至他目睹赵伤断臂！

在叶红看来，赵伤也并没有什么特别出奇之处：他浓眉、脸色苍白、总令人有点幽艳的感觉；但行事却令人觉得他太过莽烈。

可是，此际，断了一臂来拼命的赵伤，却给予叶红一种激发的力量。

一种斗志。

——一种英雄纵面对死也不会惊怕。面临绝路也无畏的气慨。

不是曾有一位江湖上的前辈说过“英雄无泪”的吗？正如烈火才能炼得出好剑。高手才试得出绝招。大寒才见红梅扑鼻香一样，没有路而敢于杀出一条血（不管是他自己的还是别人的血）路的，才是英雄的志魄。

赵伤断臂。

锈刀。

可是在他身上正激发出无比的杀气。

他的唇上还有他自己流的血。

他的牙齿很白。

血很红。

“现在我已没有中毒了，”他说，然后转问叶红，道：“你知道吗？我在外头奋战，从来都不觉得恐惧，因为龙头在我心中，他一直都给予我力量；直至那天小星来，告诉我们里发生的事，我们两个，愁对一夜，不知道哪个才是我们的好兄弟，哪个才是我们最可怕的敌人。我们都觉得很茫然。”

然后他一笑，道：“好了，现在弄清楚了，不管他们，还是我，都可以死了！”

“你不可以死，”叶红勉力挣声说，他因受赵伤斗志的激发，已全力运功逼出毒力——分十三次下的毒自然不能察觉，但毒力也因太过分散而为之减轻，何况，叶红的内息内力一向就甚强。“你要活着，才能救龙头。”

“他活着？他能活着？”夏吓叫用一种咆哮的方式来嘲笑，“凭他这个残废，还能在我们手里活下去！？”

“就凭我，也许还不可以，”赵伤以一种烧痛了的斗志道，“可是这儿不止有我——”

夏吓叫哈哈大笑：“死到临头，还说大话——”

话未说完，砰地一声，那口特大的、古旧的。布满泥泞、木纹斑剥的棺材，突然四分五裂！

当邢中散、莫虚洲和饮酒小梁领着十六七名江湖汉子，杀人衙里之际，陆倔武和任困之。陆虚舟正在点视厅里等待，也因长时间的等待而正争辩起来：

陆倔武认为在审视全案之后，根据种种证据，对龚侠怀“理应无罪释放”才是，因“通敌卖国”罪名，决不成立。

陆虚舟审察案情，大致认为：“不应无罪，但可轻判。”

任困之则认为：“龚侠怀未必有胆叛国造反，但勾结绿林败类，嚣张势大，妖言惑众，理应申张国法，予以严惩，以儆效尤。”

三个都有一个共同点：

——那就是龚侠怀不可能“通敌叛乱”。

三个人对定刑的主张都不一样。

任困之坚持要“严惩”。陆虚舟认为“儆戒就好”。陆倔武则主张“放人”。

三人争持不下。

可是却忽听外面人声吵杂，格斗之声四起，有衙役气急败坏，进来禀报：“不好了，有强众硬闯衙府，要劫龚囚！”

任困之一听，寒了脸，佛然而起，冷笑道：“你们且看看，要是放了龚侠怀，这还有王法么！”

陆虚舟也变了脸色，喃喃地道：“这也闹得大过份了！”

陆倔武一看情势，心叫苦也：

他们在点视厅里等囚犯押到，但逾时不至，陆倔武已心知其中有变。他们只负责审理案子，有关提押犯人一切事情，都是朝廷和相爷派来的一老一少主掌。陆倔武知道那老者便是名动江湖的“白大帝”，年轻的更是武林中闻名丧胆的“大不慈悲”。这两人在主掌安排，一切便更不宜妄动。而今囚犯久久未至，情势已甚不妙，这于人救人心切，这般一闹，只怕徒送性命，而且，要开释保全龚侠怀，可更难上加难了！

陆倔武暗中顿足不已之际，“跨海飞天”邢中散一千人，已如同出押猛虎，一路杀了进来。

任困之年少气盛拔剑而起，大喝：“什么东西！公堂之上，岂容你们乱来！”

“全无公正，何谓公堂！”小梁怒骂着，一脚踢飞两名抢上前来制他的衙差。他今天酒喝得不少，既是壮胆，也是趁兴。能参与救龚大侠的行动毕竟是件大事！“你们这些狗官，鱼肉百姓。快交出龚大侠来，否则今天我就要你们血溅当堂！”

任困之怒叱一声，拔剑。

一拔，拔出三剑。

一手三剑——尾指与无名指之剑，扣住一剑；中指与食指之间，又扣住一剑；拇指勾住虎口，再扣住一剑。剑轻薄短小，一手能施三剑，剑，灵动，正是任困之的绝学绝艺。

“跨海飞天”邢中散一掠了进来，本想稳住大局，但见任困之已挥剑向小梁杀到——他生怕小梁非其所敌，连忙仗着绝世轻功，游走一斗任困之的绝招。

陆倔武见情形愈来愈乱。便跳上屋梁，大喝道：“诸位先且停手，且听我一言——”

话未说完，小梁已提着“六点半棍”，飞身上来，以“十三大板”，祭起如山杖影，往陆倔武攻到，边骂道：“狗官！死到临头，还有什么可说的！”

陆倔武真的没什么可说的了。

纵有，也无法说了。

因为那边厢，“神通”莫虚洲一见陆虚舟，即以平生绝学“通神十八打”攻去；陆虚舟边以“浮白神掌”应对，边叱道：“你是谁！咱们没仇没怨，为何出手便要拼命！”

莫虚洲瞪起虎目道：“你是不是陆虚舟？”

陆虚舟一怔，手下可丝毫不慢：“是。”

“我是莫虚洲！”莫虚洲攻得更狠了：“你这个王八蛋！你在朝廷自在当官，残民以虐；我却郁郁不得志；浪迹江湖，你还有胆跟我名号同音！”

陆虚舟一听，登时火起：一是因为他为官清正，违背良心的事也不是全没做过，但谁能够在浊世洪流里完全洁身自好？不过，“残民以虐”，是说什么都还不至于；二是眼前这家伙就是绿林道上的“神通”莫虚洲，此人莫名其妙，只为名号跟自己相近，便屡次从中破坏自己办的案子，真是纠缠不清、顽冥不灵已极！

当下陆虚舟也心头大怒，手下再也不容情，以“浮白神掌”力拼莫虚洲的“神通十八打”。

陆倔武一看，心里只有叹息。

——这种场面，他自知已收拾不了了。

他不知道严笑花现在在哪里。

他只希望她千万不要在这儿出现。

## 2. 翻脸翻得比翻书还快

棺材一碎，赫然出现的是：“风刀霜剑”苏慕桥和“斩经堂”总堂主朱古泥、还有“霹雳神捕”黄捕鹿。

这三人的出现，使得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西、高赞魁、夏吓叫、路雄飞、路娇迷、三妹姐等，全感诧异万分。

也令严笑花迷惑。

叶红一点也不迷惑。

——棺材里的人，原就是他向赵伤建议和安排的。

朱古泥和苏慕桥，都是他的朋友。

——“救龚”的事，他们也很想尽一分力。

苏慕桥一向都不喜欢龚侠怀，但他明事理，他知道龚侠怀是蒙冤的；他也想让龚侠怀欠下他这个情，了却昔仇，种下深恩。

他是个江湖人，当然明白江湖上的处事方式：

少结怨仇多施恩。

朱古泥也不喜欢龚侠怀。但他为表龚侠怀下狱实非他施暗手密告，而且“斩经堂”本就是侠义的帮会——“救龚”可以使他的侠名更上一层楼——他也愿意参与行动。

他也是武林中人，当然知道武林中活下去和强下去的本领：

多交朋友少树敌。

黄捕鹿是自己找上叶红的。

——因为他听说哈广情死了。

以他跟哈广情的交情，他就算再在金盆洗八次手、再挥刀剃光了自己的胡子，也一样会去插手管这件事。

因为他跟哈公不仅是从前的战友，而且“哈七哥”还曾救过“鹿爷”一命——这是谁都知道的事。

——正如他自己所说，“在江湖上，人情债比怨仇更加累人。宁可结仇，不可欠情。”而他自己就是欠了哈广情的情。

宋再玉丧命，饮冰取道京师说情，泥涂也出面排解“救龚行动”的事，身为江湖中人，武林高手和曾吃过六扇门饭的朱古泥、苏慕桥与黄捕鹿，自然不能置身事外。

他们来找叶红。 </PGN

“我可以做些什么？”苏慕桥问。

“我什么都可以做。”朱古泥说。

“我七十一岁了，刚做了大寿；”黄捕鹿说，“我上寿了，也活够了，虽然也做不了什么，但还是可以做点什么的。”

叶红找来了赵伤。

——简单和单简去找了杜小星：就等于是叶红把话说给了赵伤知道。

（“不管朱星五和高赞魁把我和严姑娘请去八尺门，是为了救龚侠怀还是另有图谋，我们不但需要人证，而且也需要人助。”）

于是赵伤请出了为了找他而远赴边疆、自敌人重重包围中杀人而受了伤的杜小星，换了朱古泥、黄捕鹿、苏慕桥这三大好手进去。

原本不止三人。

而是四人。

还有一个严寒。

——可是严寒还是在找那名杀手“曲忌”。他曾为曲忌所伤，但他也伤了曲忌。他认为“临风快意楼”的老板黑掌柜和店伙莫多儿曾见过凶手，曲忌一定会杀他们灭口，所以赶去“临风快意楼”伏击曲忌。

但是曲忌还是比他更快一步。

——当严寒弄好了伤（不是痊愈，而是他可以从病床上下来之后）即去“临风快意楼”的时候，黑掌柜被杀，莫哥儿已浮尸河上。

“我一定要找到曲忌，我一定得要除了他；”当严寒把上面的情形告诉简单，要他转告叶红的时候，他的脸色苍白得一如一连受了七次的内伤，只狠狠也恨恨地道，“我还有办法找到他的。他和我，只能活一个！”

他的话可以见出他的决心。 </PGN

——严寒下决心要做到的事，就算要他死上九次他也一定会去做。

而且一定做得到。

——现在严寒没有来：“他是遭了曲忌的毒手，还是终于杀了曲忌？”

高赞魁道：“你们来得并不聪明。”

苏慕桥道：“可是却正是时候。”

高赞魁道：“我们的计划里本来就没有你们，你们本来就可以不冒这趟浑水的。”

苏慕桥道：“可是我们已在水里了，不管水蛇还是虎鲨，总是要杀它几尾才上岸。”

高赞魁道：“你们还上得了岸吗？”

谈说说道：“你们如果马上上岸，还来得及。”

苏慕桥道：“为什么要上岸？水里好玩得很嘛。”

谈说说不与他说，忽唤：“鹿爷。”

黄捕鹿笑道：“谈爷。”

谈说说道：“不敢当。您老是我们这行的前辈，您这样客气晚辈可不敢当。”

黄捕鹿道：“干我们这行的，职在权在，我这老不死的，骨头已在打鼓了，闲人一个，那有爷不爷的，您们四位哥儿是忙人也是红人，才是四位大爷。”

谈说说道：“那鹿爷想不想再手拿大权呢？如果鹿爷喜欢，当个节级太保什么的，我们一定代为保荐，这可是没什么不便的，只唯恐鹿爷嫌弃呢！”

“嫌弃？我哪敢！”黄捕鹿道，“我已经过时了，你们所作所为，在我吃这行饭的时候，也还真干不出来呢！我连当你们徒孙都不如！所以有你们在，我看看也看不过去，办又办不过你们，不退隐还能作甚！”

容敌亲听出黄捕鹿言下讥讽之意：“好，您清高！我们尊敬您一声前辈，你才算前辈，要不，你算老几！我们现在是执法行事，令在法在，你见着了，又能如何！有本事就告上京城里来，上书到大理寺去，看看上头办你还是办我！识相的，今天就没你的事，咱们可以不作追究！不然，哼哼。”

“啧啧，当真是翻脸翻得比翻书还快，啧啧，佩服佩服，不过，”黄捕鹿笑嘻嘻地道，“你们这不是维护法纪，而是令大于法，有令无法，无法无天！正好我也是吃过六扇门这口铁碗硬饭的，对付一些治不了、办不了、搅不了、兜不了的硬汉子，我跟你们一样，也拜用过老祖宗的办法？倒很管用、也很见效。”

苏慕桥故意问：“什么办法？”

“私下动手，把该死但一直死不了的恶人宰了，一了百了，替天行道，又省事省力，干净利落。”黄捕鹿反而笑问谈、何、容、易四人：“对不对？咱们六扇门里，是不是有这公报私仇、只手遮天的一门？你们今天说不追究，明儿说不准就来个满门抄斩了，杀人灭口，可不是你们的专利！”

容敌亲目光收缩、瞳孔放大：“你敢杀我们灭口！？”

易关西冷笑：“就凭你们，杀得了吗？”

何九烈道：“你们现在向我们求饶，我们或许能网开一面，这还差不多。”

“我们都有家室、生意、子女、房产的人，我们都很不想得罪你们，可是，你们做得实在太过分了！”朱古泥忽然发话了：“我们最犹豫的一刻，其实是在棺材里，听到你们的所作所为，但又未决定是否应该现身阻止的时候。”

他厚重而且坚决的笑了一笑，用一种断金碎铁的声音道：“如今，我们已经出来了，一切的问题，只剩下：不是你死，就是我亡了。”

他的话，已非常清楚：

——他们都有家室产业，就算不为自己着想，也得为妻妾儿女着想：谁愿意得罪像“谈何容易”这种人？

——既然已经“得罪”了，又如何能够任由他们随便活着离开，而致日

后报复？

故此，到这个地步，已没有选择的余地。

如有，也只有一个：

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赵伤已止了他手上的血，而在敌刀锋上的血。

——本来，有苏慕桥、黄捕鹿、朱古泥他们在，他大可不必断臂。

但他决意要手刃这些八尺门的叛徒和败类。

而且他不认为单凭朱古泥、苏慕桥、黄捕鹿便可以对付得了路氏兄妹、“新四大名捕”、高赞魁、夏吓叫和三妹姐。

所以他断臂绝毒。

以求决一死战。

——他要求痛痛快快，所以得要先痛而后能快。

因此他说：“我们已没有什么好说的了。”

是的，八尺门外的杀伐之声已逐渐平息，几成了呻吟、哀鸣或惨号。

——八尺门内呢？

### 3. 鸡毛当令箭

八尺门内杀声刚起之际，正是陆倔武眼见莫虚洲与陆虚舟互</PGN 拼身殁之时。

——这也是“浮白神掌”硬拼“神通十八打”的结果。

莫虚洲给一掌打得迸出了脑浆，陆虚舟则身上有十八处同时标出鲜血而亡。

——这两个本来无怨无仇的人，却因一个名字的“误会”，落得如此下场。

然而“跨海飞天”的轻功，却足可应付“一手三剑”的攻势。

可是任困之未必应付得了邢中散的“跨海一击”和“飞天一搏。

邢中散和任困之交手之处，惊起漫天羽毛，没有人可以靠得近去。

羽毛便是邢中散的武器、兵器、利器。

——他所修炼的轻功便叫作“重若鸿毛”。

羽毛发自他袖里。

他自己则飘飘欲仙，就如无垠天地里的一根羽毛，一点也不被影响、不受拘束。

任困之可就完全不一样了。

他的视线常为羽毛所蔽。

他的心神已开始紊乱。

邢中散就要出手了。

——杀着总是要留到后头的。

就在这时，忽见一道斩风般的快剑，如雪卷来。

一个子不伶仃、猥琐涎笑的瘦子，挺着薄利的剑意，向他攻到。

他吃了一惊。

他见过这个人。

小李三天——他原以为这人只不过是个纨绔子弟、无足轻重</PGN 之徒！

他一见对方的剑法，就打算退身再说。

——他决不是任困之和李三天两剑联手之敌。

就在这时，他突然听到弓弩振声同时觉得背后给一物刺中！

那种重刺的感觉，如同给一根九十斤重的长矛刺着！

他却知道那本来是绝不可能的。

因为“射入”他背里的事物，正是他在格斗时撒放出去的一根羽毛！

——那只不过是一根鸡毛，但透过对手挽弓射出去的力道，简直就像一支长矛！

邢中散立刻就走。

他知道只要自己能及时穿出那道点视厅的大门凭他的轻功一旦到了屋外他就可以提气直奔谁也追不到他了。他一定得要先逃生再说……

就在这时，逆光的屋外，忽然闪出了一道模糊的人影。

就在他的身子在掠过门槛那一刹那（正在向前急掠不能退，而左右是门亦无可闪），箭，就发了出去，射了过来：

邢中散只觉心口一凉——

血光陡现。

血花在空中炸开。

陆倔武看见邢中散的身子在半空一挺，那支箭已穿破邢中散的胸口，直飞七丈八尺三，钉在点视厅绘祥龙献瑞的石墙上，那支青黑色的箭尾，上面还挂了串血肉，兀自震荡不已，劲道未消。

陆倔武听说过这两个人。

——曲忌和李三天。

那是金营派出来暗杀宋方忠义之士的高手。

他知道，同时也防着这两个人。

他只是不知道：在这关头，曲忌竟可以公然出现，助任困之格杀邢中散；这么说，莫非朝廷和金营……

他不敢再想下去。

他的“大步流星”突然一击，突破了“十三大板”的拦截，还一流星锤击在小梁手中的“六点半棍”上，极浑厚的内力把对方击飞出去。

击飞出场外。

小梁在没来之前，确是喝了些酒。

他的酒喝得愈多，就愈能打。

他只气在今天钟夫人不许他多喝酒，怕他误事，所以功力打了个大折扣，一直觉得未能挥洒自如。

他苦缠陆倔武，无论怎么猛攻，都攻不进去；陆倔武猝然反击，势无可当，眼看就要遭殃，没料到却给自己“跃”出了墙外——这时候，他倒真的有点觉得今晨自己似乎还是喝了不少酒。

——这是个难得的机会。

邢中散、莫虚洲都死了，救龚侠怀是无望的了——何况，龚侠怀也似并不在这儿，自己还是先逃了再说。

于是小梁转身就逃，那些公差、刑摘要抓这个满嘴酒气的人，还真不容易。

陆倔武暗自用巧劲送走了小梁，马上暗运内力，使得他原来曾给王虚空和丁三通重创过的左颈和右肋，都进出鲜血来。

他不忍杀小梁。

但他又不能挂冠弃职。

——唯一的方法，是不杀好汉，伤亡取信。

他当然没料到的是：年不过廿岁的小梁，得以逃出生天，自然就不会就此屈伏；他走告天下雄豪：陆倔武和任困之如何勾结金营杀手，杀死邢中散和莫虚洲，阻止各路好汉营救龚侠怀……

以致武林中、江湖上的侠义之士，对陆倔武恨之入骨，马不得剥其皮、噬其肉、寝其骨，使得陆倔武不得不投靠朝廷上的当权得势之士，对抗各路侠士，以保全身，一辈子与侠道对立。

至此，十字东街众侠劫囚一役，星星、月亮、太阳、餐风、饮露、傅三两、姚铁凝、苏看羊尽皆丧命，余侠分奔两路：赴衙门图救龚侠怀的一路，邢中散和莫虚洲俱已身歿，仅小梁一人逃出生天；此路攻势可谓全遭瓦解。

这时候，群侠就只剩下了宋嫂率领巴勒马、蔡小虫、霍梦姑以及一众雄豪，还有三个神秘的蒙面高手那一路。

#### 4. 监狱风云

叶红设法要集中精神，逼去毒力。

“十三点”既分十二次下，他只要运功收服其中一点，就可以一一逼出其余十二点。

可是他虽在运功，但并不能专心。

他的气息仍丹田急升，像熔解的银液一样，一道自令阳直达承浆，再绕双目下，与另一道自阴经转入风府，再经百会穴的真气相交，任督二脉合一，中经五十二穴；他的“五蟾功”分注五脏，以意运气，以念调脉；当日他为龚侠怀的事拜会黄捕鹿、哈广情和石暮题后，他就是以这种气功御寒的。他是个极畏冷的人。

可是现在他却不能专心。

因为八尺门里，极剧烈的格斗已起！

（赵伤的刀，第一个就找上了高赞魁。）

（黄捕鹿则给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西四人围攻。）

（朱古泥对上了夏吓叫。）

（苏慕桥力战路氏兄妹。）

——赵伤的武功，也许还及不上高赞魁，但他勇，尤其是在负伤了之后，更勇。

——他以掌、腕、踝、肘、趾、发……所有不可能成为武器的“武器”来攻击高赞魁。

——高赞魁的“六福拳”，首要就是够定；而且愈打下去，功力愈能发挥；可是他遇上赵伤这样不要命的打法，步步同归于尽、招招玉石俱焚、一味奋不顾身、无惧以卵击石，高赞魁反而“定”不下来了。

（但我也“定”不下来了。）

（——定不下来，如何逼出毒力；逼不出毒力，又如何去助赵伤一臂之力！）

——夏吓叫是个很足以令人骇怕的人。他光着头、红着脸、舞动着沉重的禅杖，但身子却轻得像一张纸。

——他的攻势不像高手，甚至也不像人，只像一只山魃，或是一头久未啖血的妖魔。

——他要“吃”掉朱古泥。

——可是朱古泥不是容易给“吃”掉的人。

——他像一方铁铸的古印。

——他步步为营、稳打稳扎，“一印神拳”七路十三套，才打了五套，看似占尽下风，但其实已着着领先。

——可是夏吓叫呼啸着、狂嚎着、厉吼着，朱古泥仍“以不变应万变”、“以静制动”、“一动不如一静”，但却已可觑出他已气衰力竭、心神渐乱。

（我的心神也太乱了。）

——不行，再这样下去就要走火入魔了！

——苏慕桥左手剑、右手刀。

——他的刀像一阵风。

——他的剑像一缕烟。

——可惜他遇上的是路氏兄妹。

——路雄飞施暗器。

——路娇迷使毒。……她已掏出了那陶罐子——！

（啊，那里面有极犀利的毒物！）

（——糟了，这一急之下，真气内冲，连声都嘶哑了，不能对苏慕桥作出暗示！）

——黄捕鹿更是危殆！

——若论武功，谈说说、容敌亲、易关西、何九烈四人中。任何一人都决非他敌手。

——可是他们有四个人。

——而且他已老了。

——英雄老矣，本来就是一件悲哀的事。

（更悲哀的是我却眼睁睁看着他遇险，却帮不了他。）

（——既然如此，拼着“走火入魔”，我也要一试……）

……叶红这时想起当日简单转述龚侠怀的一句话：“世上本没有好刀坏刀，只有胜刀败刀。高手用菜刀亦能制胜，庸手使名刀照样败北。”是的，毒力本来消不去功力，但它却制住了自己的生命；如果剔除了活下去的求生能力，是不是反而能重燃起沉睡中的体力呢……

叶红沉湎在攻破毒力、加入战团的奋斗中。

他没发现三妹姐已提着尖刀、向他潜近。

可是严笑花看见。

宋嫂看不见龚侠怀。

——找不到龚侠怀，她死都不甘心。

她和“无疾而终”的蔡小虫、“踏雪无恨”巴勒马和“单眼挑神枪”霍梦姑等人杀进了大狱，立即就遭到刑房赵肃我带一千守卫的力抗，而府尹于善余也亲自带兵，火速赶来剿匪。

不管赵肃我和于善余是不是十分同情龚侠怀的遭遇，以及是否支持群侠所为，但事已至此，他们也不得不恪尽职守，坚守本份，去缉捕格杀这一干“悍匪”。

宋嫂、霍梦姑、巴勒马、蔡小虫一路杀入了大牢，一层一层的杀下去，

像杀入了地府一般。他们所看到的情景，也正是当日王虚空和丁三通所见的景象。

这时候，宋嫂已遍身浴血，霍梦姑也受伤不轻，监狱里外均火光冲天，也喊杀连天，宋嫂见遍寻了七八座监牢，仍没龚侠怀踪迹时，于是心头比燃烧着的火焰更急。

他们已杀到大牢防卫最是森严处。霍梦姑喘息道：“宋嫂，不如，我们下一回再来……”

宋嫂尖嘶一声：“胡说！”

她披头散发，明丽的双眸已布满血丝。刀光映着火光映在颊上，像一个罗刹。

巴勒马见此，叹了一口气，忽道：“这儿有三排牢房，囚的大概都是非寻常之辈，我们分头去找，省时一些，可好？”

忽听黑黯里一人桀桀笑道：“都一样，分开来死和一齐死，都一样。”

这本来腐臭已极的底牢里，忽然更觉臭气熏天，中人欲呕。

巴勒马心中大恨。

他极不希望会在这儿遇着这个人。

——这个不是人的“人”！

他知道这个人是谁。

——而在这里，只有他自己或许还可以跟黑白二道上闻名丧胆的白大帝放手一搏。

所以他以一种泰山崩于前不变于色但死了心的语气，淡定地道：“你们去救龚侠怀。这家伙我来应付。”

然后他转向他的对手。

白大帝。

## 5. 尸丛里的道

白大帝饶有兴味的照着他，翻着一双灰白的眼珠子：“我对骨头有兴趣。我要把你的骨头一根一根的拆下来，看看它们何以会这样的轻。”

严笑花大叫了一声：“叶红，小心——”

叶红的身子突然炸起。

他一手抄起了“天涯刀”。

拔刀。

（他以拔剑的方式拔刀。）

出刀。

（他只练过剑法，没学过刀。）

他在三妹姐出刀之前一刀杀了她。

（他叹了一口气，全力冲了一冲，去抄起天涯刀。天涯刀到手，也不知是原来附在刀上的毒力还是龚剑怀曾附在刀上的神力，使他震了一震：这一震之力，他已冲开了“十三点”的第一点，第一点一旦冲开，坚关一破，内力便如江河直下，势不可御，他一点一点的冲了开去；由于冲力太大、毒力太重，他一面咯着血，一面挥刀——）

严笑花看见叶红一刀就剁下了路娇迷的手。

路娇迷本来正要打开那罐子。

结果断手失控，使那罐子向着她脸上开启。

然后她就变了脸。

——她的脸变成了一堆紫色的浆糊。

路娇迷一死，苏慕桥的风刀就对住了路雄飞的暗器，霜剑已刺进了路雄飞的咽喉。

但苏慕桥也挨了一记暗器。

同一刹那间，赵伤挨了高赞魁一拳，胸骨断了五根，他咯着血一刀送入高赞魁的肚子里，直至没柄；高赞魁狂嚎、打滚、疾退、飞跃，翻翻转转，然而赵伤的刀和人仍黏在他肚子上。

高赞魁再落地的时候已断成两段。

叶红提刀正要想去助黄捕鹿，但以毒攻毒的奋力已过，真气走岔，头一轻、脚忽软、倒在地上。

赵伤冲过去，短刀自后扎入何九烈的背脊里。

然后他又去抄地上那把天涯刀。

叶红嘶声道：“不可以，有毒……”

赵伤才不管，他举起刀，一刀砍下了谈说说的头颅。

天涯刀发出一种奋目的色彩，还振出一种嗡嗡的轻音；刀在眼前，却有龙吟在天外。

——它喝着血。

——它喝着仇人的血。

——它为它的主人喝着仇家的血。

黄捕鹿奋起神威，一把抓住易关西。

赵伤举刀。

黄捕鹿急道：“刀下留——”

赵伤已杀得性起，一刀杀了易关西。

但这时天涯刀上的毒力已侵入经脉，赵伤反应慢，一慢，容敌亲已一刀砍在赵伤的天灵盖上。

赵伤虎吼一声，猛冲上前。

刀就嵌在赵伤脸上。

赵伤居然还凭着量后一口气和意志力，直冲了过来，容敌亲心中一慌，天涯刀已全送入他胸口里，自背部突了出来。

赵伤倒地而殁的时候，谈说说、何九烈、容敌亲、易关西和路雄飞、路娇迷、高赞魁，全皆毙命。

只剩下夏吓叫，吓得“噗通”一声，跪了下来，向朱古泥猛捣蒜似的叩头：

“饶了我这条狗命吧！”

这剩下最后一名当家这一跪，从此之后，江湖上、武林中。就没有了“诡丽八尺门”这一派。

根据蒲田一休大师的《正骨水》所载：“‘踏雪无恨’巴勒马在狱中苦战‘黑山白水，绿草黄花蓝天’的白大帝，互拼而殁。”

事实上却有点出入。

这点杜小星最是清楚不过。

一休大师是据战况和情理推测，他只在“十字东街之役”出现，而并未随群豪杀入大牢。

杜小星却有。

所以他亲眼目睹白大帝格杀了巴勒马，但他也挨了一脚，受了伤。

正在他负伤喘息的时候，忽然，他发觉壁上的火把上的火焰，凝住不动了。

他惊党的时候已经太迟了。

他想走，他的双脚已离开了他。

他要出手，但双手已断。

他痛苦的回头，就看见一张慈悲的面孔，以一种如来境界的口吻，温文的道：“哎，是不是你受伤在先，我还真不可能这么容易就近得你身边呢。”

然后这年轻人又无辜而且温和的笑了起来，说：“一切都不关我的事。相爷那儿会以为你英勇作战，死于乱贼之手的。你放心吧。”

这年轻人慈悲为怀的道。

日后，杜小星逢人便说：白大帝是死于“大不慈悲”的手上的。

——他知道这是宫廷里的高官权贵在“鬼打鬼”，他就让他们更加内讧下去。

——是他们毁了八尺门。

——他恨死了他们。

可是，其实死于大不慈悲手上的，又岂止于白大帝而已！

在史丞相派来“主持”这次“行动”的高手里，除了白大帝之外，至少还有两个人，也是遭受同一命运！

销魂头陀和融骨先生在十字东街那一役大捷，闻说点视厅和大牢两头均遭流寇侵袭，便赶赴府衙，走到一半，有人来报，强梁已平，于是折返牢狱。

这时，大牢里的守卫已跟群侠杀作一团。

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正想大展身手，再立大功，忽然，两名差役匆匆而至，向他们禀报：“贼人横强，已祸及沈大人府邸，请两位速去救援。”

融骨、销魂一听，心道糟糕：沈清廉的府邸就离监狱不远，难免殃及，再说，沈清廉是史相爷的干儿子，轻忽不得，这下非救不可！

融骨销魂当下有点着慌，立即要率一众黑道高手和官兵转道沈清廉处，然而，那两名差役一齐向他们出了手。

出手极快。

下的是杀手。

融骨伤。

销魂头陀也吃了一剑。

——那两人使的都是剑。

都是像叶子一般轻的剑。

——如果不是他们的武功毕竟跟融骨先生与销魂头陀仍有一段距离，他们这两剑，就一定已要了销魂和融骨的命。

这使得销魂头陀和融骨先生又痛又怒。

他们马上使人重重包围住这两名杀手。

两个年青人。

他们不是别人，正是简单和单简。

“旋风”和“馄饨”。

他们当日曾答应过杜小星：一道救龚侠怀。

他们听说一干雄豪，计划劫囚，他们二人，也一起跟了过来。

——在十字东街，宋嫂给包围的时候，杜小星就不顾一切的跳下去救他；简单和单简先蒙上了面，一起出手。

他们也跟来了大牢，要救龚侠怀。

可是寻遍监牢，都没有龚侠怀的影踪。

这时，融骨和销魂已率领大队人马，赶了过来。

简单和单简在十字东街那一役，目睹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对群侠倒戈相向，群豪才遭致全面败亡，他们恨透了这两人。

——他们要除掉这两个败类。

同时也要吸住这些官兵、高手的注意力，好让杜小星等尽快救出龚侠怀。

所以对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猛下杀手。

可惜却没有得手。

他们已来回冲杀了七次。

——闯不出去，但敌人也擒不住他们。

简单和单简知道自己的任务已然完成：

他们力已衰，气已尽。

简单道：“兄弟，咱们已尽了力了。”

单简道：“好吧，那么廿年后再来这一场吧！”

在销魂头陀与融骨先生呼喝兵员赶快抓拿两人声中，简单一头撞在石墙上，撞得头壳爆裂，整张脸像砸烂了的柿子；单简则连向自己脸上砍了三剑

他们毁去自己一张脸，便可以保证：全身再也没有任何可以证明他们身份的物件，那么，他们劫狱的事，便不会连累叶红和“红叶书舍”的人了。

他们死的时候，平江府衙上、衙里、牢中，都遍地死尸，不管是救人的人，还是杀人的人，都是在死尸上跨出一条路来，才过得去。

## 6. 恨血千年

“绿草”融骨先生和“黄花”销魂头陀极为气愤：

他们受了伤，居然受了伤；而且伤他们的，竟然是两个年轻小伙子，他们居然还拿不下两个活口！

他们先到班房里裹伤。

这时候，大不慈悲就满脸慈和的走了进来。

这一役后，大不慈悲也负了伤。

“绿草”和“黄花”当然也丧了命，据上报的公文说明：融骨先生和销魂头陀之死，是因为“谋刺者凶器猝毒，二人因毒侵心脉而壮烈牺牲。”至于凶徒：“凶悍残毒，自毁颜脸，无法辨识。”

大不慈悲把“情形”一一上报后，当然得到极高的奖赏，理由是他“忠勇可嘉，因公受伤”。

只有他自己知道：在这一役里，他一口气干掉三个在自己前程上的障碍：绿草、黄花、白大帝，这才是最大的收获。

——这收获可以致使在日后有更大的收获。

杜小星也有“收获”。

他始终找不到龚侠怀。

但他在死囚刑室里找到了一个奄奄一息的人。

这原来是个胖子。

——大刀王虚空。

他已给折磨得不成人形了。

——王虚空跟龚侠怀交过手，杜小星认得他；杜小星还听龙头在大家面前说过这个“胖子”：“这是个真正的硬汉。”

杜小星找到了机括，把悬吊着的王虚空解了下来，趁乱半溜半闯的杀出大牢去。

杜小星的运气不好，他没见着龚侠怀。

蔡小虫的运气也不好，他几乎找着了龚侠怀。

宋嫂和“单眼挑神枪”霍梦姑分成两路，拼杀细寻，一共搜过十七间牢房，放走了不少给折磨得生不如死的囚犯，两人最后在一处刑室的外头中会合，但始终没找到龚侠怀。

蔡小虫也没找到。

他却仗着“无疾神行法”，躲过了许多敌人的耳目，却偶然地发现了一条甬道。

他从甬道潜入，景象豁然不同，锦衣绣帘，竟似是大官人家的官邸。

然而这府邸里，却有一个铁镣的牢笼，外面守卫森严。蔡小虫正好听着一名把守的节级向一名牢子说道：“嘿，他们劫什么牢嘛！人犯早就摆在这儿，沈大人爱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刨起了大牢也搜不着！”

蔡小虫登时顿悟：

——莫非龚大侠就关在这里！

——那么，截囚车、闯衙门、劫大牢……全是白费的了！

蔡小虫不敢轻举妄动。

他知道自己孤掌难鸣。

他要潜回去大牢，通知宋嫂他们，龚大侠就关在这里，不要再留在牢里在送性命！

他仍以“无疾神行迷踪法”溜回牢狱。

他一路都非常小心，遇上官兵、狱卒，他不是先下手为强，就是机伶地避了过去。

有一队官兵吆喝经过，他连忙躲开一旁。

他穿着的正是牌头的号衣，这是他格杀一名牌头后换上的，以此混在其中，不受注意。

他却没注意到一名煞星，正在注意着他。

那是名犯人。

他的手枷脚链，都已给来劫牢的人解去砍断。

他正要杀出牢房，却见一名牌头闪闪缩缩的退了进来。

他决意不动声息的杀了这个倒霉的牌头。

这“犯人”来头不小：

他正是成都路仙井监的“水陆二路总瓢把子”：“一刀八段”高恐移。

他也正是给诬陷逮捕，因怕他的部下劫狱，所以偷偷把他押到这里来。

他现在手上没有刀。

——但没有刀的他，一样有能力把敌人拗成八段。

于是“无疾而终”蔡小虫就成了八段。

他死得不明不白。

——他始终没有机会说出去：龚侠怀给扣押在什么地方。

宋嫂已经绝望了。

她们退到刑室时，霍梦姑的血也快流尽了。

宋嫂看到那些刑具有着一滩又一滩的锈迹，她心里想：待会儿，我的血也会染在上面吧？

她不知道这一滩血是不久之前，冰三家身上流出来的。岁月无情，星转斗移，多少年后，这滩如同锈迹一般的血渍仍癣苔一样长在那里。

霍梦姑喘息着、奋战着、挣扎着问她：“宋嫂，我们该怎么办？”这时，杀声四起，人影幌闪，敌人已愈来愈多，愈逼愈近。

除了战死，还能有怎么办？啊龙头，我的刀，已给敌人的血染满。我的衣衫，已给自己的血浸湿。在黑暗中的劫数，都是带血的，只可惜我仍找不到你，今日平江府里，有的是热血，有的是人头，但却仍是没有你。馊样的！我从大街杀到府衙，从府衙杀进大牢，杀出重围，再杀入重围，但却上天让我宋嫂仍找不到龙头您！我已力衰，血已将尽，我的朋友已一一战死，啊龙头，我是八尺门里永不后退，决不相离的宋嫂。人生在世，非憾即恨，救不了你，人活如死，此情此境，不如一死……

依据《正骨水》第壹百陆拾柒页第七行（第三段）的记录：“宋嫂临死不屈，伤重力衰而歿；其知交神枪霍梦姑，一道战死。”其中霍梦姑绰号上圈涂掉“单眼”二字，以示对作古英烈的敬意。

作《正骨水》的一休大师当然不知道：宋嫂不是因伤而死，而是因伤心而死的。

《正骨水》印行十六个月后，作者一休大师，因“妖言惑众”、“泄露军机”，朝廷下令缉拿归案，此后其人便下落不明。

## 外一章 龚侠怀回来了！？

### 1. 又是秋叶飞红时……

枫叶的绿意已转红……

这时节，饮冰上人自京师归来，第一件事就是找到了叶红，第一句话就是喜孜孜的跟他说：

“他们肯放龚侠怀了！”

叶红吃了一惊，一时只觉悲酸还多于高兴。

“我在京里，不知请托了多少人，经过多少曲折和挫折，终于，上动天听，听说圣上知道了这件事，只点点头便说：那个龚什么的，也没犯什么大不了的事，囚他作甚！于是檄文立即下来，开释龚侠怀的令状已经签批了！”

叶红当然明白其中不知经过多少的周折，以饮冰上人地位之尊，肯亲上京师，低声下气去求人，已经是难能而且可贵了；他如此尽心尽力，以致这半年来，他的风尘都写在脸上，额上更添星霜。

“令尊的老友们，在这件事情上，也帮了很大的忙；”饮冰上人微睨着他，说：“他们还问你为何一直不肯到京里去当官。”

“官？我是决不当的了。”叶红说得义无反顾。

“听说在‘救龚行动’失败后，你正在热衷大搞‘红叶盟’？”

叶红点点头。

“叶红啊，”饮冰上人微喟也略带讽嘲的说，“现在已快近冬天了，叶子就要不红了，而且都会掉光了的，轮不到你来凶了……”

叶红笑说：“我几时凶过？”

他漫声吟道：“神州子弟今安在？天下无人不英风；红叶为诗诗作舞，敢向刀丛觅秋风。”

然后问：“龚侠怀什么时候才会给放出来？”

“大概再过几天吧，公文都快经下来了……”饮冰上人有点咕哝地道，“怎么？听到龚侠怀释放的消息，你好像不大振奋的样子。”

不是没有振奋。当然不是的。而是经过了这些，叶红觉得：也许龚侠怀是不是能出来，已不是那么重要了；在腐败的朝政下，只有腐烂的人们，龚侠怀人在囚中和人在江湖，也许分别不是很大，可是如今朝政日非、敌军压境、人心惶惶、民不聊生之中，龚侠怀若还能出来重振声威、廓清天下，那才是深具意义的事。

——可是龚侠怀能吗？

——朝廷能容他如此吗？

叶红忽然想起严笑花。

他想去告诉严笑花这个消息时，伊人已经不在。

所谓“再过几天就放出来了”，结果只是漫长的等待。

叶子真的开始落了……

树上的叶子愈来愈少，地上的叶子愈来愈厚……

饮冰上人、朱古泥、苏慕桥还有叶红等人，一再去打探“放人”的消息，直至这么一个将近秋尽的日子里，公文终于下来了：“嫌犯龚侠怀，查证无罪，予以释放。”

可是在公文送抵前的一天，另一个消息传了出来：

龚侠怀死了！

龚侠怀死于狱中。

——经过了如许漫长的忍耐和等待，那么多的挣扎与受苦，牺牲了那么多生命和热血，龚侠怀竟就在放出来的前一天，寂然而逝。

——到底他曾在牢里受过什么苦，使他无法再熬过黎明前的一刻呢？

——或者是有人不愿他给放出来，所以在开释前夕下了毒手？

——或是龚侠怀根本没有死；他活着，活在每一个人的心中？

——或是龚侠怀根本没有被捕，一切只是一个梦，浮生难耐里一个寂寞的梦？

乍闻石暮题传来龚侠怀的死讯，叶红直觉得自己身体里有一种悲怆像要炸裂开来一样。

——这不止是为了龚侠怀一人的死，而是近月来，在不同的地方，都遭遇到近似的事件，叶红也是为这些牺牲掉了有志重振大宋声威英风的各路英雄好汉而感到悲愤。

“我虽然没有看见死尸，但尸体经于善余于大人验证过；他是个好人，他不骗人。而且经赵肃我监葬；赵肃我是个从来都不说谎的人。”石暮题说，“而且，严笑花还亲自去看过尸体。”

直至听到了这最后一句，叶红才完全死了心。

未久，就传来了一个惊天动地的消息：

沈清濂遭一女子刺杀身亡。

——朝廷正四出侦骑，追缉这名凶手。

传说里，埋葬龚侠怀的地方，长了一株梅树；到了冬时，梅花激烈的香着，像复仇似的艳着！

——那棵梅树，据说就跟他前妻方致柔坟上长的老梅是一样

## 2. 疾风里的快刀

在近日来第一个有朝阳的冬日里，严寒寒着脸找到了叶红。

“我有事求你。”严寒带着病色的脸却映出艳红的唇，“我要你帮忙。”

“帮什么忙？”叶红乍见严寒，很有点意外。他看得出来，严寒胸前有伤未愈，而他自己的内伤未复元，外伤亦未全好。“你说。”

“帮我杀掉曲忌，”严寒说，“我一个人未必收拾得了他。”

“不是帮你，”叶红的手已搭在剑把上，石暮题给人一箭穿心，倒毙长巷，这只不过是三天前的事。“我自己也一定要杀掉这个人。”

“我知道他明天会在朱衣桥一带出现，”严寒用一种似冰的寒傲、冷火一般的说，“我追杀他、他追杀我已久，明天，咱们就只准一个能活着。”

“好！”叶红像出剑一般利落的说，“我来。”

叶红并没有约朱古泥、苏慕桥、饮冰上人同往。

——自“救龙”事件过后，叶红原是不入凡尘、避世自在的态度，完全转变了：他和朱古泥、苏慕桥、饮冰上人、杜小星、饮酒的小梁等创立了“红叶盟”，与“卅六路风烟”及“斩经堂”结合在一起，骀然有当年“诡丽八尺门”全盛时期的声势。

——这时节，恰巧是小梁和小星护送刚自黑狱逃出来的“一刀八段”高恐移返仙井监，并召集“水陆二路八十一舵”部众，议定是否要与“红叶盟”

联成一气；朱古泥和苏慕桥则远赴边境，要把正孤军作战的赵伤部属“孤山派”一众好汉都护送回来。至于饮冰上人，毕竟年纪大了，一路来风尘仆仆，正卧病在床，调息休养。黄捕鹿经那一战之后，元气大伤，精神萎顿，叶红再也不愿去惊动他。

何况严寒的意思是要他一个人来。

他经过二嫂亭，走过十字东街的时候，就想起不久以前，这儿曾发生过天愁地惨、血肉纷飞的大格斗。

——参与那一役的雄豪，大多已成了黄土一坯，白骨一撮了吧？

——就连龚侠怀本人，也已经逝世了。

就在这时，他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在这个冬日的迟阳里，积雪未消，路上行人不多，一人在冬阳的长街舒然行过，霎眼看去，竟是有点眼熟！

竟是有点像一个人……

谁呢？

——龚侠怀？？！！

（龚侠怀回来了？！）

（龚侠怀没有死？！）

（龚侠怀还活着？！）

这一恍惚间，再看时，已没有了那人的踪影；长街上一辆马车辘辘走过，在雪地上辗了几行蹄印、两道轮痕。

风很大，清而劲，仿佛还带点兵刃之声；叶红一时之间，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是看错了，还是幻觉而已。

忽然，有人唤他，“叶公子。”声音很轻，很好听。

叶红猛抬头，才发现那辆马车已在他身边停了下来，车篷里很黯，但依然可见一张白生生的脸，熟悉得那样陌生，却总有几分俊俏、几种风流，春色雪意一般地掩上心头，还依稀可以辨别她胸上抱着一把让叶红觉得很熟、水色的刀。他还看见她秀巧的手，缺了一指。

叶红“啊”了一声，一时心头狂跳，不知要说哪一句是好，先说哪一句是好。

“我要走了，”严笑花秀颌掩着一抹薄纱，可是眼神是带点笑意的，这笑意令人有哀愁的感觉，“特别来向公子告辞的。”

叶红“哦”了一声，觉得什么话都不必说了，说什么都没意思了，只问：“你要去哪里？”

“沈清濂死了。”严笑花像说一件平常事而且也是一定会办得到的事似的说：“史弥远还没死。”

然后她忽然问道：“冰姑娘是不大慈悲虐杀的，你知道吗？”

叶红点头。一提到冰三家这个名字，叶红顿觉风里有千张冰刃刺在心头。这件事，王虚空已告诉了杜小星，要杜小星尽悉告知叶红。

严笑花就说：“那好，大不慈悲就交给你吧。”

说罢，用手拍了拍车篷。

马长嘶，马车渐远，叶红怔立在雪地上，远远还望见在幽黯的车篷里那一张模糊的白脸。

叶红到了朱衣桥，看到桥下水上自己的影子，忽然生起了自己是一缕幽魂来俯视自己的前尘往事的感觉，一切都像是一个没生的梦。

忽然之间，影碎了。

叶红看见自己碎了。

碎成十一个人。

十一个自水里陡然冒出来的人。

每人身着密纽紧缝的鱼皮水靠，手里都有一张刀。

快刀。

刀在疾风中快斩。

比风还快。 </PGN

叶红知道这些是什么人了。

他曾在铁鹞桥上遇伏，在河里中了一剑，但那刺客也死于他的剑下，事后查明，那人是“潜派”高手。

金营进侵大宋，收买各路高手，为他们效命，其中共分十五派，是为：海派、风派、托派、跌派、扑派、哀派、卧派、服派、扭派、抬派、顶派、捧派、浸派、潜派、仆派。这十一人，潜入水中、微波不兴、精通泳术、刀快逾风，显然就是“潜派”精英！

叶红拔剑。

他已中伏。

但中伏不就等于甘于屈伏。

他的剑亦如一梦。

梦回乍醒，不朽如梦。

他的剑法既似一只正在树上跌坐的飞鸿；又像是一块天空中的石头。千涛一沫，安静温柔得一如成功失败；万古云霄，忧欢岁月一如大树深根。

他在桥上。

敌人跃出水面，自不同的角度，向他出袭。

他反击时，敌人又落回桥下水中。

水渐转了颜色。

有浮冰的，染成艳红；没有浮冰处，却成了殷红。

——至少有四名敌人，再跌入水中时，再上来时已是“浮”上来了的死尸。

就在这时，叶红觉得朱衣桥上，微微有些摇晃。

——就似是清风徐来……

但那决不是清风。

而是有人比风过群山还轻的上了桥逼近了他他一回身就看见一个伶俐的人影和他手上的快剑——</PGN

### 3. 不朽若梦

叶红就算不认得他这个人也认得出他那把剑！

就算认不出那把剑也认得出那手剑法！

——李三天！

白夜。

严寒。

小李三天急攻在先，却发现叶红的剑意，就像是一个绵密而不朽的梦雨，他的剑竟编织出一幅大自在而又观自在的画：

山水大写意，  
留白题小诗。  
写意自若，留白时能进能出，空间自有余情；下笔时淋漓充沛，缤纷灿烂，幽冷荒凉，全在剑下描出笔意。  
——这已不是一把剑。  
——而是一场梦。  
谁也不能跟一场梦作战。  
——正如人不能战胜“空”一样。  
叶红以手上一把红叶剑，淋漓畅尽的使出“红叶剑法”，在桥上与李三天比剑，还要对付桥下的“潜派”杀手，但仍应付自如，直至——  
——那箭又出现！  
那可怕的、可怖的、可畏的，可以夺去任何求生者志魄的大箭，挟着仿佛自盘古以来就聚集的呼啸，向叶红心房飞射而至！  
——曲忌来了！  
终于来了！  
叶红勉力应付，但已感左支右绌。  
那一张可杀的弓，像什么都可以射似的，它射了三箭（一箭比一箭小，但小箭威力更胜巨箭！），然后又抄起“潜派”杀手脱手的刀来作“箭”，之后，竟把河上的浮尸都“射”了过来。  
叶红已无法应付。  
——他应付不了朱衣桥上的李三天，朱衣桥下的“潜派”杀手，还有朱衣桥外一直未露面的曲忌！  
就在这时，叶红就听到了一个声音。  
——哈——……啾！  
然后他就看见了一团“事物”：  
一个又矮又胖的人，  
还有他的长刀。  
风里闪过快刀。  
梦里掠过长剑。  
刀剑联手，箭劲碎裂、人破灭。  
在王虚空打了第三个喷嚏的时候，“潜派”来了十一人里，就只剩下一个活着的人，落荒而逃。  
李三天也想逃。  
——其实他是第一个先逃的。  
他逃得好快。  
比他的剑法还快。  
——如果不是一把更快的刀迎面击中了他，他这次也一定能逃得了。

#### 4. 曲忌的最后一击

李三天双眼几乎要突出眼眶掉了下来，这一击几乎是在一刹之间同时绞碎了李三天的魂魄、神志、生命和活力。  
好一把刀。

严寒拖着刀出来，眼神像一只死过九次的猫。  
——就是他手上这把刀，才能一刀杀了李三天！

叶红看见严寒，眼神就亮了。

“你来了。”

“我说过，”严寒道，“我一定来的。”

“可是曲忌还没有出现，”叶红说，“我找的是他。”

“你不必再找了，”严寒说，“我已杀了他。”

他以一种奇异的神情反问叶红：“你知道他是谁吗？”

叶红问：“是谁？”

“他就是，”严寒一字一句地道：“饮冰上人——你看水里就是他的尸体。”

叶红俯首。

水里有好几具尸体。

就在他低首的刹那之间，严寒已倏然出手——

向叶红出手。

出手一刀。

当王虚空乍见严寒出刀的时候，他已来不及阻止，来不及惊呼，来不及反应，来不及想任何事——

如果这一刀是砍向他，他自度必死！

可是，叶红好像早就料到严寒会有这一刀似的——

他在水面上倒映看出严寒出刀的来势——

而且他在严寒要出刀的前一刹那已出了剑！

——就差那么一线，叶红的剑先刺中严寒，严寒的刀才砍着叶红：

所以叶红的剑能穿透严寒的胸背，而严寒的刀只嵌在叶红的肩胛上。

严寒就算真有十条命，也无法对穿了胸背活下去。

“你忘了，我鼻子一向很灵，你胸上的伤口，还有那大雨中我在剑上沾了的硫磺味；”叶红喘息着说，“临风快意楼上的掌柜和店伙，根本就是你杀的，那天因为你在，他们根本就不敢说实话，你也不会给机会他们说实话。不过，就算你牺牲了李三天，作出生死一击，我还是能够杀了你。因为我知道你就是一个躲在暗中射箭杀人的曲忌。”

待叶红裹了伤之后，王虚空就要走了。

“你要去哪里？”

“曲忌死了，我要去找大不慈悲，”王虚空以一种寂寞如雪的语音说，“我要去报仇，我还会报仇下去，直至我在这世间没有仇，或者没有了我。”

叶红忍不住问了一句：“那么，你活着就是为了报仇吗？”

“至少，报仇会给我活下去的力量；”王虚空嘴边挂了一个很奇诡的微笑：“在我而言，有正义即是要报仇的，所以正义就是复仇。如果在刀丛里才有真正的诗，我只有在刀丛里寻找我的道。”

他说完这句话就走了。

他在雪地上的脚印，依在是深一只、浅一只。

叶红忽然觉得：今天这个王虚空，已跟他以前所见的那个嬉皮笑脸、吊儿郎当的王虚空完全变了样。

——就像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

叶红的伤口仍然痛着。他走向“红叶庐”，在经过十字东街、羊棚桥、

二嫂亭的时候，忽然看到一树的花，不合常理的烈艳着；其中一朵花正恰落了下来，掉到他的肩上，他用手指拈起这朵花，忽然想起：今晨那乍见的人会不会真的是龚侠怀呢？

然而他却不知道，在去年冬天同一日的这儿，龚侠怀也因为一朵花而念起亡妻。

关心我的朋友常问：“为何不好好地去写好一部书？”——如果有地方敢发表，有读者支持，不叫我每天连载都必须制造一个高潮，不曾真正看过我的小说便忙着妄下论断，不老是叫人应该走金庸路线或是跟古龙之风，不要限制每天刊登一千三百五十七个字，不许多一字少一字的成篇……我岂止写好一部而已！

“刀丛里的诗”能成，完全是出自余纪忠先生的厚爱。没有他老人家，我就根本不会有刀丛里的诗。为了写好这部书，我交出来在中国时报人间副刊的连载篇幅竟足足超出了原先约定的三倍——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没照约定的字数交稿，而且还写长了那么多！虽然我对这件事很感歉意，但我决不后悔：因为不这样写，我便对不起这部书和约我稿的人！“人间”主编季季以极大的耐心和关心，每隔数天就来越洋电话问我“近况如何”，我也每隔数天就以二十四小时内即行寄到的特快专递把稿送上，以免老是在文字为了追求艺术境界里的留白之美，而致在报纸上开了不雅的留白天窗。没有她，我的诗丛里可能没有刀。

也许刀和诗，侠和文，都是一体的两面吧。应钟义弟常云：“严笑花为龚侠怀在狱外而生，冰三家为叶红在牢中而死。”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在“人间副刊”连载这篇小说一年多以来，台湾刚好历经过好些重大的翻案和重认：诸如孙立大、雷震、二二八案等事件……心中不无感慨。我为自己的遭遇而写《刀丛》，但如果不是结识那些“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出色人物，我的刀丛里也不会有诗吧？

——所以当我奋笔疾书，从中夜写到天亮，从二十三楼向风望海，天色渐明，维多利亚海港的星灯渐熄，这时我写完了《刀丛》的最后一句，忍不住泪，忍不住倦，忍不住前坐如梦，忍不住折断了我的笔，因为无法忍受它再去写另一篇文章。

稿于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与小黑龙三度返台行。

校订于一九九六年七月中旬几乎大部份时间都在龙头小箭与白婆婆、八婆梁、铁布衫何（加半个求职陈）共渡，并遍游中国大江南北时期。

